

上下五千年

上古篇
春秋戰國篇
秦漢王朝篇
魏晉南北朝篇
隋唐五代篇
宋遼夏金元篇
明朝篇
前清篇
後清篇
民國篇
中華人民共和國篇

第八卷

科普教育与艺术修养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

上下五千年

夏于全 常 桦 主编

第八卷

前清篇目录

第一章 清初的统治政策和中央集权的强化

第一节 清初的统治政策和各地的抗清斗争	(1)
一、清入关后的统治措施	(1)
二、各地的抗清斗争	(4)
南明政权的建立与史可法扬州抗战	(4)
江阴嘉定各地的抗清斗争	(16)
太湖区域的抗清义军	(22)
鲁王、唐王政权的建立和抗清斗争	(26)
郑成功与张煌言北伐之役	(28)
永历王朝丧失抗清大好形势	(33)
李定国等农民军各部的抗清斗争	(37)
第二节 专制主义统治的高度加强	(42)
一、康熙亲政	(42)
二、平定三藩和收复台湾	(43)
平定三藩	(43)
澎湖海战	(48)

三、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强化	(51)
中央决策机构的演变	(51)
中央政府组成与地方行政机构	(55)
官吏的任免、考核、奖惩制度	(67)
军事制度与刑法	(73)
八旗兵和绿营兵	(73)
大清律	(75)
四、思想文化上的专制主义的统治	(79)

第二章 清朝前期的社会政治经济

第一节 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	(84)
一、清初社会经济的恢复	(84)
二、“滋生人丁，永不加赋”	(87)
三、利商便民	(92)
四、雍正即位和倡导种粮植树	(96)
五、乾隆盛世	(99)
第二节 资本主义萌芽的恢复和缓慢发展	(104)
第三节 对蒙、藏、疆地区的管辖	(109)
一、统一蒙古	(109)
二、统一天山南北两路	(111)
乌兰布通之战	(111)
昭莫多之战	(115)
和通泊之战	(118)
光显寺之战	(120)

平定大小和卓木之战	(123)
平定张格尔叛乱	(129)
四、土尔扈特蒙古重返祖国	(131)
五、对西藏、青海的管辖	(132)
六、大小金川之战与四川的进步统一	(135)
七、对南海诸岛的管辖	(139)
第四节 改土归流政策——对西南少数民族的管辖	(140)
第五节 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发展	(142)
一、清朝的疆域	(142)
二、边疆地区的开发与内地联系的加强	(143)
三、台湾和海南地区	(147)

第三章 清朝中期的社会危机和对外关系

第一节 社会危机的加剧	(148)
一、从“太平之君”到“散财童子”	(148)
二、江河日下	(153)
第二节 各族人民的武装起义	(156)
一、白莲教和天地会的结社活动	(156)
白莲教	(156)
天地会	(162)
二、风起云涌的各地反清起义	(165)
第三节 “天朝大国”的对外政策	(170)
第四节 抗击沙俄的侵略	(180)

一、雅克萨之战和《尼布楚条约》	(180)
二、《中俄恰克图条约》	(185)
第五节 抵制西方侵略者斗争	(189)
一、西方殖民者的入侵活动	(189)
二、中国和西方的贸易	(190)

第四章 清代（鸦片战争前）的文化

第一节 清初三大思想家	(192)
第二节 清代前期的文学艺术	(197)
一、清初诗人	(197)
二、前清四大词人	(201)
三、清初散文作家	(202)
四、清初的戏曲	(203)
五、清初的小说	(205)
《聊斋志异》	(205)
《儒林外史》和《红楼梦》	(207)
六、清代中叶诗坛	(213)
七、桐城派古文运动	(215)
八、清初的绘画	(217)
八大山人	(217)
石 涛	(222)
扬州八怪	(225)
九、乾嘉学派考据大师戴震	(228)
第三节 浩大而系统的文化工程——《四库全书》的	

编纂	(230)
第四节 清代前期的科学技术	(232)
一、清代的天文历法	(232)
二、清代的地图测绘	(235)
三、清代的农业生产著作	(237)
四、清代的医药学	(239)
五、清代的建筑	(244)
六、清代的武器制造和日用技术	(248)

前 清 篇

第一章

清初的统治政策和中央集权的强化

第一节 清初的统治政策和各地的抗清斗争

一、清入关后的统治措施

清朝迁入关内，在短短的十七八年里，基本上在全国范围稳定了清朝的统治，主要是满汉剥削阶级的合作，使清朝争取到了汉族地主对它的支持。

以多尔袞为首的满族贵族和以范文程为首的汉族降臣，首先采用了攻心战术。进关前夕，多尔袞对范文程、洪承畴等，言听计从。范文程告诉他，清朝不是在跟明朝争天下，而是跟农民军争天下。于是，清朝便提出了“灭流寇以安天下”的口号，来争取汉族地主的支持。同时，清朝又改变了过去的那种掠夺政策，不准杀无辜，不准抢财物，不准烧房子，宣布：“有抢汉人一物者，即行处斩”；迎降者“官仍其

职，民复其业”；首倡内应者，城破后破格提升。

打到北京后，多尔衮又接受范文程等的建议，为崇祯皇帝、皇后发丧，派人保护明陵，宣布“故明诸王来归者，不夺其爵”，朱师銓来归，还任以保定知府。范文程对多尔衮说：“治天下在得民心。知识分子是最优秀的民，得了他们的心，所有民的心也就得到了。”多尔衮于是到孔庙去行礼，还规定：每年三月、九月，必须派官致祭。顺治九年（1652年），顺治皇帝也亲自到孔庙去示奠，并拨了3万两银修庙。他们还组织明朝文人修《明史》、编儒书，通过《顺治大训》、《资政要览》之类，大力提倡忠、孝。

在攻心的同时，清朝政府又给汉族地主一定的政治、经济上的甜头。一进关，它就宣布：取消明朝的加派，将辽饷、练饷、新饷、召买等等，通通免除；官员、退休官员、举人、贡监生员，都减免一些赋税、徭役。清朝政府还帮汉族地主恢复旧业。政治上：清朝政府不仅规定降附者升级、殉死者立庙、隐逸者征辟录用，而且，使汉族官员表面上做到能与满族官员平起平坐、有职有权。顺治元年（1644年），多尔衮以顺治帝的名义命令：内、外衙门的公章，一律要铸有满、汉文字。顺治十六年（1659年），政府更规定：谁的官衔在前，谁就管印，“不必分别满、汉”。至于奏事，也要求满、汉官员“共同来奏”，不许，“只有满臣，不见汉臣”。内阁大学士，起初，满人是一品，汉人是二品，顺治十五年（1658年）改为全是一品。六部尚书，起初，满人一品，汉人二品，顺治十六年（1659年）也全改为正二品了。顺治帝喜欢画画，还不时画了水牛或大臣们的像，赐给满、汉官员，鼓励他们同

心效命。

多尔袞和顺治帝任用汉人，都是“邪正兼收”，不管是东林党还是宦党。对于他们的毛病，袒护得也较彻底，有时甚至斥弹劾者为“陷害忠良”。宦党骨干冯铨，清朝一入关就被录用，官至礼部尚书。第二年，御史吴达告他的状，说他是魏忠贤的干儿，揽权受贿，多尔袞压而不发。顺治十年（1653年），顺治帝也说：“国家用人，着眼于叫他立功，而不是叫他再犯错误。……（冯铨）本来没有什么明显的错误，且博通典故、熟悉政事，因此特地召用，以使他自新。”任命他做了宏文院的大学士，第三年加了“少师”衔，顺治十六年（1659年），还以太保、中和殿大学士衔养老。顺治十六年（1653年），顺治帝叫洪承畴经略江南时，也明确指示：“抚、镇以下听其节制，兵马钱粮听其调拨”，“吏、兵二部不得掣肘！”因此，洪承畴随军南下、攻城劝降、含辛受骂，非常积极。洪承畴派人迎母于闽，母至，见承畴而大怒，操杖击之，说：“迎我来，将使我为旗下老婢么？我打死你，为天下除一害！”随后买船又南归福建了。但是，由于清廷的信任，洪承畴干到双眼几乎失明，只混了个三等轻车都尉的衔，也没有怨言。

为了联络满、汉地主的阶级感情，顺治五年（1648年），多尔袞还决定：自后允许满、汉官民通婚。顺治帝亲政后，还将皇太极的第十四女，嫁给了吴三桂的长子吴应熊。

汉族地主、官僚，受到清朝的重视，一个个当然乐于效命。顺天巡抚宋双，杀了农民军首领黄铤降清后，上了“治平三策”（上崇祯庙号、禁革加派、广罗人才）；工科给事中

朱鼎藩提出“轻徭薄赋”；曹溶和龚鼎孳则建议开科取士，以收“民”望。

果然，顺治二年（1645年），清朝开科取士了！官荫利禄，进一步冲淡了许多汉族地主阶级知识分子의故国之思，吸引他们加入了维护清朝统治的营垒。这一年，乡试的结果，取了士子1534人。正常开科（三年一次）之外，朝廷还决定加科，加科之外，又举博学鸿儒，为汉族地主阶级知识分子大开仕进之门、大张利禄之网。于是，大多数士大夫，都扑进了清朝的怀抱。

不过，拒绝征辟、誓死不仕清朝的，如黄宗羲、顾炎武、王夫之等一类人，也还有一些。其社会影响和活动能量，亦确乎不小。顺治十八年（1661年），江苏吴县知县任维初滥施刑法、贪贿浮征，诸生金圣叹、倪用宾等18人，一下子就煽动了千数人，借顺治帝死耗传到苏州，便聚集在文庙大哭大闹，并向府堂进呈揭帖。巡抚朱国治报告朝廷，朝廷立派叶尼访纠，将士子们凌迟处死。

二、各地的抗清斗争

南明政权的建立与史可法扬州抗战

大顺军攻陷北京、崇祯帝吊死煤山的消息传到明朝的陪都南京，城中官员一片慌乱，为了使朱明王朝苟延残喘，他们就忙着拥立新君。当时，从北方逃难南来的明朝宗室有明神宗的侄儿潞王朱常澆和明神宗的亲孙福王朱由崧、即在洛

阳被农民军镇压的老福王朱常洵的儿子。南京朝臣在拥立谁为新君的问题上发生了分歧。东林党方面吕大器、姜曰广、张慎言、史可法等认为朱由崧虽系神宗亲孙，伦序较近，但以昏暗贪淫著名，而且他们担心朱由崧上台后会记“争国本”和“挺击案”的前仇，与东林党过不去，因此就主张立较为通达的潞王朱常淂，理由是立贤。而凤阳总督马士英和因被定为“逆案”、罢官闲居南京的阮大铖等阉党余孽却早就密谋好，他们恰恰是要利用朱由崧和东林党的世仇，扶他上台，借以打击东林党，因此他们极力主张应按伦序继统。两派官僚各为私利，各怀鬼胎，都想借拥立新君的机会猎取政治地位，掌握大权。马士英勾结高杰、刘良佐、刘泽清、黄得功等四镇总兵，以武力为后盾，派兵把朱由崧接到南京。东林党无可奈何，只好屈从。福王先于崇祯十七年（1644年）五月监国，没过几天，就正式即帝位，以明年为弘光元年。这是崇祯政权覆亡后，明皇室在南方建立的第一个南明政权。

南京所建立的弘光政府，系由东林党和阉党两个集团所组织而成。东林党以及后来的复社，要求走改良政治的道路。

阉党中的马士英拉拢勋贵诚意伯刘孔昭和手握重兵的军官刘泽清、黄得功等，并与他的密友阮大铖进行策划攫夺南明政权的阴谋。

弘光帝在南京立国，马士英有拥戴的首功，与东林党人同入内阁，做了大学士，掌握了政权。

明朝统治者置国事于不问，统治阶级内部东林和阉党两党的磨擦，就由此开始了。当弘光帝初立，正是危急存亡之秋。阉党既攫取了政权之后，根本没有把大敌当前和国家大

计放在眼里。而借口以兴复为名，军事为重，筹办军费而大事搜括。借着大修宫殿，以壮观瞻，从事于铺张扬厉，奢侈浪费，把昏庸的弘光帝玩弄于股掌之上，导致他骄奢淫逸，“饮醇酒，选淑女，”成天的在那里尽情享乐，置国事于不闻不问，这样更有利于他们树党营私，从中作弊。

弘光帝初即位时所发布的减轻赋税的方案，被南明政府撕的粉碎无遗，并加重了人民的负担，派人到东南各地勒派军饷。不仅增加盐税和酒酤，用各种办法攫取财赋，而且卖官鬻爵，贿赂公行，美其名曰为“助饷”，政治昏暗已达极点。

当清军正集中力量去攻剿农民军的时候，对于南京的政权暂作放任的态度。明朝阉党当政之后，对内采取镇压、铲除异党，统一事权的措施，对外则主张妥协，他们认为如果派使臣到北京向清廷割地求和，经清廷承认弘光小朝廷之后，取得外援，更可巩固其不得人心的统治，他们的利禄就可以长保了。于是就派崇祯帝时曾随陈新甲向清廷讲和的副使马绍愉和陈洪范充任使臣，并赘着讲和的条件：

- 一、于万寿山特立园陵，改葬崇祯帝。
- 二、割山海关外地。
- 三、岁币以十万为率。

但马阮辈又恐怕陈马地位太低，负不起这个责任，就另派应天（南京）巡抚左懋第作为正使，而以陈马二人为副，以经理河北，联络关东军务为名，实际上是向清廷屈膝求和。左懋第是一位正直的人士，他很不以这样做法为然，他认为经理和通和是两件事情，如果经理则应当给他一旅之师，与山东方面的义军取得联系，收拾山东；如果必须通和则以不应

屈膝不辱君命为主。更不需要陈、马等人物作为副使。

清廷本来准备在击溃农民军之后就南侵江南，绝没有向弘光小朝廷谈和的诚意，左懋第抱着不屈膝辱国的宗旨，自然得不到清廷的欢迎，结果以“寸丹冷魄消难尽，荡为寒烟总不磨”的志节为国捐躯，受到当时人民的尊敬。至于陈、马两人却无耻的投降了清廷，当了汉奸，得以释放，回到南京，充当清兵进攻南京的内应。

马阮辈的主观愿望，以为这样卑躬屈膝向清廷通使，和议必定可成；而况清军正攻击农民军，仅有少数的兵力向山东南下，仗峙长江“天堑”，一时决不会攻到南京。所以马阮辈对于攻守的事情没有丝毫准备。就连史可法督师扬州对于前敌战场上失利的消息，雪片的飞来，他们都一笑置之。他们所怕的是逃到武汉左良玉军中的黄澍等搬弄是非，于是在南京的西部板子矶等地驻兵加以防守。对于自己人，反设起防来了。

阉党马阮辈认为他们把持朝政的计划已经完成，可以四顾无忧了，时间便这样悠悠忽忽的过去。但是到1644年（崇祯十七年）的年底，清兵已逼近苏北，南京已成“燕巢危幕，朝不保夕”的局势，在南京城里边从弘光帝起仍然过着逐酒征歌，关怀“梨园子弟，很少佳丽”的荒淫无耻的生活。

左良玉字昆山，山东临清人，自幼出身军队，没有学习过文化，但很有些机智。在其早年从军的时期中，受到东林党人昌平总督侯恂的提拔，由普通的兵士，升任到副将。后来因为镇压农民起义军的功劳，取得统治阶级的信任，为崇祯帝所赏识，不断超升，一直做到“平贼将军”，封为宁南伯，

镇守武昌。他很感激侯恂知遇之恩。侯恂是河南商丘人，万历间进士，崇祯初年官御史，请定逆案昭雪东林党人，在当时很有声望。他的儿子侯方域是复社中著名人士，参加讨阮大铖“南都防乱公揭”的运动，虽然他的晚节不保，应过清朝的考试，但清代的词曲家孔尚任把侯方域与李香君恋爱的故事写成了一部“桃花扇”剧本很为动人，因此侯方域的名气也就更大了。这时侯方域也与左良玉往来，从这些关系上，使左良玉对于当时的“清流”是具有好感的。但他曾与杨嗣昌夹攻河南和川湖张献忠等所领导的农民军，极其残酷凶狠，被认为是剿杀农民军的能手。他的军队，纪律极坏，专以抢劫财物，掳掠妇女为事，荆、襄、樊、沔以及江西、安庆一带地方的人民无不遭受荼毒。

当1644年5月北京沦陷，左良玉正在武昌镇守，拥有七八十万的军队，并且多数是骑兵，声势非常壮大。他听到南京建立了新政权，曾经上表弘光帝表示拥护。这时史可法督师江北，左良玉控制长江上游，如能同心协力，共御清兵，对南明政权是极有利的。马阮辈虽然也明白这一情况，但他们怕左良玉与东林复社人物联合起来会削弱和夺取他们的权势，因之表面上奉承左良玉，而暗中却克扣他的粮饷军需，再严加戒备，这就使左良玉深感不满。又加上黄澍、侯方域以及其他东林党人等都来投靠左良玉，控诉马阮等人的罪恶。

这时农民军有从商洛南下武昌之势，而左良玉素来有“就食江南”的想法，他这次发动战争表面上是“清君侧”，为东林党作声援，而骨子里也可以到江南攫取更多的财富。他并没有考虑到国家当前的局势，也不听楚抚（湖北巡抚）何

腾蛟、江督（九江总督）袁继咸的劝告，何、袁虽各守原防，而左良玉却单独地宣布马士英等罪状，同他的儿子左梦庚率师东下，直迫南京，想除掉马阮等奸党，建立新政权。这个消息传到南京，马阮等人惶恐失措，他们感觉到眼前切身的利害，不是清军的入侵，而是左良玉的内犯。因之切齿痛恨，厚颜无耻地说：“吾辈君臣，宁可皆死于清，而不可死于左良玉之手。”实际上是想到投降清朝可以不死，而左良玉来到，全都逃不了命。不到几天左军已过九江，南京形势十分危急。马阮辈顾不得防御清兵，撤回防江的军队来保卫自己而与左良玉作战。

左良玉的东下“清君侧”，是由统治阶级内部的斗争所引起的，马阮辈应负主要责任。但其结果是大敌当前，而鹬蚌相持，加速了弘光王朝的覆灭，阻挠了人民抗清运动的进展，起了极坏的影响。

当马阮当政，排斥异己，搅乱朝纲之际，也正是清兵乘势南下，明朝局势最危急的时候。自1644年5月中旬史可法督师扬州，在弘光政府里面有阉党马阮辈事事为之作梗；在军事的部署上还有整编调遣筹划军饷等的问题，处境是相当困难的。

史可法到扬州之后，最主要是怎样部署军队，和团结军事力量。四镇的军队数目虽然不少，然都庞杂无纪。其中有农民军中的将官叛变分子、绰号“翻山鹞”的高杰，率领13个总兵，有相当庞大的兵力。刘良佐也是农民军中的叛变军官。其他还有明朝的军官黄得功和刘泽清。黄得功是明朝军队中一位老将，还能出征应战，而刘泽清只是一个腐朽的军

官，抢掠地方、荼毒百姓的能手。

史可法认为高杰性情虽然凶暴，但他还有直率朴素的品质。他带领的军队又多，都是农民出身、身经百战的战士。黄得功是军事经验丰富的老将，也是可取之材。如果把两支军队抚戢安置下来，其他的军队自可驯顺就范了。

在地域方面来看，扬州是江北的重镇，商业繁荣的城市，明朝军官们都想占据这个区域。高杰从北方南下，就想进入扬州城内大肆掠夺。黄得功从庐州北来，也想占据扬州，与高杰发生冲突，史可法派监军万元吉从中调解，算是未发生事故，高杰也未能够进入扬州。事故不断的发生，不久黄得功护送登莱总兵黄蜚到山东，道出扬州，高杰出其不意，派兵侵袭黄得功，发生土桥的事变，史可法亲自出来调停，使高杰赔偿黄得功的损失，两镇才得和睦，各守阵地。

史可法不止一次地到高杰军中去，责之以大义，动之以感情，拿忠诚无私的态度说服了高杰。史可法的爱国热忱，激动了高杰，使他由粗暴的性格变成为英勇抗战的将领。因之其他各镇也都遵从了督师的命令。四镇的驻扎的地方也稍有变动，高杰驻扎在瓜州，黄得功驻扎在仪征，刘良佐驻凤阳，刘泽清仍驻淮安，自王家营到宿迁，凡最险要的地方，由史可法自己来防守。并派高杰的部将李成栋为徐州总兵，贺大成为扬州总兵，王之纲为开封总兵，李本身、胡茂贞为兴平前锋总兵，张天禄为阁标镇驻瓜州，其他将官在军事上都有了安排。然后做出征的准备。

这种内部编整的工作，从5月下旬到9月已费去四五个月的功夫，在这期间，清廷虽然集中力量西征大顺农民军，但

是清廷仍派贵族肃王豪格由山东南下，进攻济宁一带满家洞的农民军，又派汉奸方大猷做山东巡抚，渐渐地有南侵的局势。在南京方面阉党马阮辈新获得政权，正派人到北京去向清廷求和，以为和议可成。他们正在那里忙于排除异己、贪污、享乐，对于国家恢复的大计，根本没有放在心上。只有史可法在那里组织四镇筹备出战，而马阮辈决不为他筹划军饷，作有力的援助，这是说明明朝统治者毫无备战的决心。

清军南侵与明军的距离越来越近，战争的接触开始了。在是年的11月间，清军由山东南下海州占领宿迁，包围邳州。史可法命令刘肇基率领军队反击清兵，战争的结果，收复了宿迁，解了邳州之围，阻止了清军的南侵。

马士英以小人之心揣君子之腹，将这样严重的军情轻描淡写，搁置起来了。到了12月间，明朝派到北京的讲和使臣，左懋第被清军所扣留，陈洪范、马绍愉无结果回到南京，和议已经宣告决裂。接着前线上清军为了掩护西征农民军的军队顺利的进行，又发动了第二次的攻势，在山东方面的清军由庙湾（江苏灌云县附近）地据宿迁邳州，驻彰德卫辉的清军也从孟津渡过黄河进逼归德和徐州。明军失去了黄河之险，情形已经相当紧张，战争已进入新的阶段。

在此以前，史可法督师扬州，正在编制整理，刷新内部，可以说是一面谈和一面备战的时间，假若明朝政府精诚团结、里外如一，集中力量来进攻清军，时局决不会发展到这种失利的情势。史可法深深地感觉到：“观（历）代衰亡，莫不因和而自误，今敌之拒我，正我所以自奋与天所以成我之师，特在人心一转耳。”只有“全力御敌”对清抗敌，没有第二条道

路，史可法绝不瞻前顾后，率领着英勇的将士，下了抗战的决心，以期符合于人民群众光复河山的要求。

清朝统治者入侵的惯例，很喜欢用诱降的办法，来勾结明朝的官僚地主阶级，那样每到一地就可以不战而下，对他们进行侵略是很有利的。清朝统治者对于史可法也想用这种卑鄙的手段。在是年七八月间，清朝以摄政王多尔衮的名义派专人送信给史可法，说：“清军入关征讨农民军是专为替明朝报君父之仇的。”又引用春秋上所说君被杀，不书即位，断章取义地来责备：“明朝不应该在清军征讨‘流寇’时，拥立新君，坐享渔人之利。”最后着重地说：“南州群彦，翩然来归。”企图是诱骗在南方的明朝官吏，只要他们学洪承畴、吴三桂的榜样来投降，都可以获得很优厚的地位。

史可法辞严义正答复清军的来书，说明他自己的坚决立场，揭穿清朝的阴谋。他申明南都的建立是为“维系人心，号召忠义”。并驳斥来书，牵强附会春秋之意，认为明朝政府的建立为僭窃的荒谬论点。他答书中虽然有“清命鸿裁，连兵西讨”不正确的看法，但也揭露清军乘机侵略土地的野心。最后他对于清朝的诱降，慷慨激昂地表明了正义的爱国立场。他说：“法处今日，唯有鞠躬致命，克尽臣节而已。即奖三军长驱渡河，以穷狐兔之窟，光复神洲。”最后坚决地声明：“贵国即有他命，弗敢预闻。”在他的答书中十足表现了不与清人妥协的民族气节和英勇不屈的精神。

自此以后，史可法感觉到只有前进，绝无后退，建立起与清兵战斗到底的决心。

弘光元年（1645年）正月，史可法准备大举北伐，就命

高杰出兵开（封）归（德）去收复河南的失地。清军同样地向高杰诱降，被高杰严词拒绝了。但另外明睢州总兵许定国却受了清军的诱惑，暗中投降清军，许定国本来与高杰不和，当高杰到达睢州与许定国会面，在酒席宴会后的夜间把高杰杀掉。史可法听到这个消息，心中非常地愤慨，他叹惜着说：“中原不可为矣！建武、绍兴之事其可望乎！”史可法亲自由白洋河（在江苏泗阳附近，现已湮没）到达徐州，安抚了高杰的余部。不久黄得功又想袭击扬州。企图并高杰所遗留下来的部队，史可法由徐州赶回到扬州，制止了黄得功的挑衅行为。由于内部的纠纷接连的发生，他无法施展其进攻的韬略。但史可法依然以坚定沉毅的态度，来克服当前的困难，保护黄河以南的疆土，再作恢复的打算。

到了三月，清贵族豫王多铎已攻破潼关，回师东征，由虎牢关兵分三路，攻陷归德。清军再由归德分成两路，向江南推进，一路指向亳州（安徽亳县），一路指向砀山、徐州，镇守徐州的总兵李成栋闻风逃跑了。清军垂手而得徐州，后来李成栋投降了清军，引导着清军进攻江南，成为屠杀江南人民的刽子手。史可法看到局势的严重，马上集中兵力于清江浦，准备渡过洪泽湖确保泗州，阻止清兵的南下。适值左良玉以“入清君侧”为名，率领着水军溯流而下，直逼南京，发动了内战，加速了弘光政权的灭亡。阉党马阮辈，撤回江防，调回驻守淮安刘泽清的军队去截堵左良玉的来师。又以弘光帝的命令调史可法速回南京拱卫京师。这时史可法正在忙于布署抵御清兵的工作，所以他反对马阮辈发动内战、不顾大局的行为。史可法上疏给弘光帝说：“上游（指左良玉）

不过欲除君侧之奸，未敢与君父为难；北兵一至，则宗社可虞。”但弘光帝和马阮辈怕左良玉东来，伤害他们的性命，弘光帝就对史可法说：“寇至则防寇（左良玉），寇去则防敌。”史可法只好听从弘光帝的命令，率师转回南京，而命应廷吉保守泗州。史可法刚刚到达浦口，左良玉在九江中途病死，不能够再往前进攻，南京得以稍安。马阮等人又拍手庆幸起来了。

但是清军乘着明朝的内讧，直入亳州（安徽亳县），攻破盱眙，再往东进。驻守淮安刘泽清的军队都调回去打内战了，毫无防备，清军如入无人之境，不费气力就攻破淮安和泗州。史可法听到这个消息，连夜冒着大雨，由浦口赶回扬州，那时叛将许定国引导着清军由盱眙进攻扬州，江北陷于混乱的情况，扬州已陷入包围的状态，多铎为能兵不血刃地拿下扬州，几次派人前去招降，但都遭到史可法的严词拒绝。为有效地抵御清军的进攻，史可法根据扬州守军能战者少，而清军善长野战，且锐气正盛的特点，采取了闭门坚守的策略。他拒绝了总兵刘肇基打算趁清兵立足未稳，率部背水一战的请求，将万余官兵分别部署在扬州新旧两城的各门上，并领兵亲自守卫形势最为危险的旧城西门，命总兵刘肇基坚守西北门。

二十一日，总兵李栖凤、监军副使高歧凤率部 4000 余人出城投降，守城力量更为薄弱。多铎再次以喊话、书信向城内发起政治攻势，但守军表示决不屈服，于是清军对扬州发起攻击。激战持续 7 昼夜，城上守军伤亡甚众，但仍在史可法等率领下顽强地将清军击退。在城内形势越来越严峻的情

况下，史可法写血书向南明王朝告急，却始终不见援兵。二十四日晚，清军从泗州运来红衣大炮，当晚即集中巨炮猛轰西门。城墙几次被摧毁，都被史可法率军以草袋填土及时堵塞修复。次日，清军攻势益猛，城墙多处塌裂修不胜修。史可法带领守城军民在城墙缺口浴血堵击，杀伤攻城清军数千人。清军踏尸为梯，蜂拥沿墙而上，新城先被攻破，接着旧城也被攻破。史可法见大势已去，准备自杀报国，但遭部下拦阻未成，后被俘壮烈牺牲。守卫西北门的总兵刘肇基得知西门攻破，急忙前去增援，也被大批涌入的清军所包围，他指挥官兵顽强进行巷战，不少扬州百姓也奋起助战，终因寡不敌众，全部英勇战死。清军攻占扬州后，纵兵连续屠城 10 日，造成了史称“扬州十日”的惨剧。

扬州失守以后不到 10 天，清朝军队就攻破镇江，直取瓜州，长江沿岸毫无防备。防江的将吏操江提督刘孔昭、佥事杨文聪等逃奔到苏州。镇江总兵郑鸿逵和郑彩率领舟师由海路逃奔到福建。把守南京的二三十万官军，因为没有爱国将领的率领，都纷纷投降了清军。清军毫无阻挡，在五月十六日进入南京，弘光帝逃到芜湖黄得功的军中，黄得功战死。刘良佐投降清军，清军俘获了弘光帝，从芜湖押回南京。清豫王多铎就把弘光帝和伪太子一同解到北京，斩于北京宣武门外的柴市。那些南都的大官僚除了逃跑以外，剩下的如钱谦益、王铎之流，都投降清廷，侍奉新朝。在南京的朝臣死难的仅有刑部尚书高倬、礼部主事黄端伯等少数几个人，其余的都不知下落。英勇不屈的只有南京城内的市民施振环等。

卖国贼马士英和阮大铖自南京失陷以后，走小路从广德

逃到杭州。曾投到浙东明朝军官方国安军中。鲁王兵败，他们也投降了清军。马士英又与在福州建立的隆武帝暗通消息，被清军发觉斩于延平。阮大铖随清军进攻福建，自以为能谈兵说剑，又来媚事新贵，走到仙霞岭上力竭身死。

江阴嘉定各地的抗清斗争

江阴是长江下游的一个大县，县城东关外设有朝阳驿，是通苏、松、浙、闽的要道。城北二里外的黄田港，通往海洋，帆船一昼夜就可以到达海口。在明朝末年，江阴是工商业比较发达的城市，也是江防的军事重要据点。嘉靖年间，倭寇扰乱沿海，江阴人民曾英勇地战败倭寇，他们很有抵抗外来侵略的军事经验。

1645年农历六月中旬，清兵已攻破常州、无锡，快要进入江阴了。明朝守江阴的官吏纷纷逃避，举城汹汹，顿呈慌乱无主的现象。清军趁此机会派汉奸方亨作江阴知县，于六月廿四日到达江阴，首先清查城内户口，禁止人民私藏兵器，并布告薙发的命令。城乡人民激起公愤：城内市民，全体罢市，四乡农民，不期而聚集城内的达10余万人，由爱国青年季世美、季从孝领导着首先起义。农历闰六月初，在城内明伦堂的广场上开了个大会，会上季推许用德为领导，大家齐声说：“头可断，发决不可薙！”于是杀掉了汉奸知县方亨，举本县主簿陈明遇为领袖，发动抗清斗争，在虞门地方与清军作战，季世美、季从孝两位壮士都壮烈地牺牲了。清军如潮水般的涌来，陈明遇恐怕力不胜任，就推荐有军事组织才能的前任典史阎应元出来统率军务，指挥防守城池，抵御清兵。

阎应元字丽亨，顺天通州人，因调任广东英德县主簿还没有赴任，那时他闲住在江阴城外的砂山。于是陈明遇把阎应元请进城来，商讨守城的事务和整理队伍，布置防御工事。四乡农民听到这个消息，带着武器、食粮进城，参加防守；城内市民抢着供应粮食及各种军需用品；徽州商人程壁先后两次捐献了全部财产银 17.5 万两，并自告奋勇到洞庭、徽州各地去请救兵。还有徽商邵康公也参加了作战。江阴人民的各阶层，在阎应元的领导下，团结一致，齐心合力抵抗清军的进攻，形成了一支坚强的抗清队伍。

阎应元与群众在一起修缮了城池，并且用针叶封裹了城门，防备清兵用火器来攻打；壮丁轮流登城防守；老弱妇女，担任做饭、救护和缝纫；夜间每隔五个城墙垛子，悬挂着一盏灯笼，防备清兵的夜袭，一切防御工作，做得非常严密。在军器设备上，也发挥了创造性，阎应元命陈瑞芝的儿子创造了新发明的武器——木铎和火罐，把火药装在里面，掷下城去，很有爆炸的能力。又命著名的弩师黄明江制造了便于应敌的小弓和小箭，箭头上并敷着毒药，中者立死，用来打击清军。在一个月中，江阴人民坚强的抗战，打败了清兵无数次的进攻，使“清兵虽众，临时战慄无人色，无不以生归为祝”清兵知道用蛮横的手段，不能屈伏江阴的人民，就派汉奸刘良佐去劝降，百般地威吓利诱，遭到阎应元义正辞严的拒绝。清廷只得抽调大批军队，把江阴团团围住，作久困之计。

在农历七月初旬，战争开始了。汉奸刘良佐等引导着清朝八旗的军队攻打江阴。守城的将士用毒箭射击敌人，并用

火罐掷下去，打死了无数的清军。清军调来重武器，在炮火的掩护下，利用云梯爬城，但守城的将士们奋勇当先，用砖石和长枪大刀，砍杀登城的清兵，清朝的贵族“七王”和两地都督也都在激战中丧失性命。清军都惊慌失措地说：“我们从北京攻陷南京，未遇见大敌，想不到江阴弹丸大的地方有这样大的勇力！”清军因屡次失败，士气低落，又想用分化诱降的毒计，夺取江阴。阎陈二人就将计就计，派人出城到清军中去，外面打着“献银买命，求免杀戮”的口号，内部却藏着火铳兵器。清朝薛王大开营门忙着点收他们的礼物，突然间火铳齐发烟焰蔽天，炸死了薛王，清军死伤有2000多人。诱降是搞不成了。于是又重新准备战争，汉奸刘良佐制备了三层牛皮帐掩护军士们爬城。守城的将士，马上想出破敌的方法，用滚热的桐油渗上人粪浇下去，牛皮帐遇见全都破裂，清军用这种办法又没有成功。但是经过清军的屡次攻击，江阴城墙也有很大的损坏，因之阎陈二位将领，督促着将士们白日御敌，夜间修城，凡有缺口或空隙的地方都用泥土乃至棺木中塞上泥土把它堵塞起来，城池又重新坚固起来了。

清军始终没有放弃诱降的毒计，攻城再度失败后，汉奸刘良佐又请守城的义军暂停开火，他站在吊桥附近向阎应元说：“弘光帝业已被俘北去，江南各地都被清军攻下来，你何必自苦如此，若足下转祸为福，爵位不在良佐之下。”阎应元痛斥刘良佐说：“位为侯伯，身拥重兵，进不能恢复中原，退不能保障江左，有何面目见我江阴忠义士民。”骂得刘良佐面红耳赤而去。第二天刘良佐又来花言巧语，阎应元干脆地回答说：“有降将军，无降典史！”城上火箭齐发，刘良佐只得

转身逃命。这时清军已攻陷了松江和昆山，清朝贝勒博洛亲率劲旅转攻江阴，加紧地攻城。但江阴人民毫不畏惧，更坚强地死守孤城。

英勇的江阴人民，久经大敌，又经阎应元和陈明遇部署和编整，城防就越发的巩固了。他们的号令极为严肃，凡“偷安不法者”一定受到严厉的处分，虽“豪右不稍贷。”将领与军士们在一起同甘共苦，不辞劳瘁。凡兵士有受伤的，阎应元都亲自为他们裹伤；有病的，也亲自去慰问。他还把自己的私财，完全拿出来充当军饷。领导的心和战士们联结在一起，舍死忘生地共御强敌。那时清兵越来越多了，把江阴围困得如铁桶一般。

从闰六月初一到八月中秋两个多月期间，清军发动多次攻势遭受极大的打击，丧亡了“三位王爷和十八员大将”，还是不能占领江阴。而江阴城中食粮眼看着就要罄尽，但士气却越发的激昂。在八月中秋夜里，皎洁的明月，照着白茫茫的江水，战士们在城上唱着许周所编的“江阴人，打仗八十日，宁死不投降”的雄壮军歌，穿梭般往来巡逻，气象森严，使清兵气夺胆寒。清军屡攻不下，损失惨重，又调来西洋大炮。清兵用大炮轰城，八月二十日，江阴城被清兵攻破。阎陈两位，都壮烈地牺牲了。

清军攻进江阴后，十分痛恨江阴人民的顽强抵抗，就下令屠城，“满城杀尽，然后封刀”。全城人民“咸以先死为幸，无一人顺从者。”大砍大杀了三天，到了二十三日停止，被屠杀的达 17.2 万多人，未死的老小仅有 53 人。江阴这小小的城池，抵抗清兵达 80 多天之久；江阴人民以少数的兵力，打

败了清廷二三十万的大军，杀死了 7.5 万多清兵，使清朝统治者花了极大的代价。由于这一战役，牵制了清军的南下，使在浙东的鲁王和在福建的隆武帝，得有建立政权的机会。同时江阴人民以一个孤立无援的小城，由于人民团结一致，就可以战败强大的清军的事实，给各地人民作了个好榜样，加强了他们抗清的信心。

清军虽然占领了江阴城，但江阴人民的抗清运动，并没有停止。江阴贡生黄毓祺和秀才徐趋，在 1646 年农历十一月图谋袭取江阴没有能够成功。1647 年农历正月，黄毓祺又想联络舟山明朝总兵黄斌卿的军队，共同攻打常州、江阴等 5 县。已经到达常州的北门外，因为孤军远来，人疲马乏，被清军打败了，徐趋被擒，不屈而死；黄毓祺脱身而走，改名换姓，企图恢复，事机不密，被清军逮捕，解到南京，为洪承畴所杀，黄毓祺的同党也被清军编入旗下，披甲为奴。

在江南进行抗清战争最激烈的地方，除了江阴以外还有嘉定。1643 年农历闰六月，汉奸李成栋率领清军进入太仓和吴淞，大肆淫掠，明朝的总兵吴志葵放弃了吴淞，逃到松江，李成栋派梁德胜带领水师驻扎在嘉定城外，又派张维熙作嘉定的伪知县，刚刚到任，就执行薙发的命令，因此激起了城内城外的人民，组织起来，进行斗争。在城东南王家庄有七八百人首先起义，号王家庄兵；城南石岗镇有民兵 1000 多人，号石岗兵；南翔有民兵 2000 多人，号南翔兵；他们都有和倭寇斗争的经验，不约而同的团结起来，赶走了伪知县张维熙，在嘉定城西的罗店与清兵作战，烧毁清军的船只，梁德胜大败而逃。

嘉定的义军为了加强组织力量，就推举嘉定的开明绅士，素有声望的黄淳耀、侯峒曾来作领导。请他们从乡下进城来主持大计，抗拒清兵。黄淳耀字蕴生，明朝进士，崇祯年间做过浙江参政等官。弘光帝在南京建立政权的时候，他们被阉党所排挤，都没有出来做官，避乱乡居。黄、侯二人和江浙的士大夫都有着往来，侯峒曾与夏允彝是亲戚，也与陈子龙有着密切的关系，同是社盟中人物。侯黄二人，进入城内，就与举人张锡眉，教谕（县学教官）龚用图、诸生马元周等人，纠合义旅，整饬编整，坚守嘉定。经过一系列的措施，人民战斗情绪非常高涨，全城人民都争着参加城防的工作，城楼上悬着“嘉定恢剿义师”的大旗，迎风飘扬，气势非常雄壮。

汉奸李成栋听到这个消息，马上从吴淞直攻嘉定，夺取罗店，又焚新泾和娄塘。侯峒曾率领义军在砖桥与清军作战，伤亡相当，但由于兵力单薄，只得退守嘉定。嘉定本是一个土城，这时义军用土石修缮城池，准备持久据守，并派人到松江向吴志葵求援。吴志葵派游击蔡乔率领 300 人前来救援，在中途上被清军拦劫消灭了。嘉定义军虽盼不到外援，但从闰六月十七起到七月初四日，在侯、黄和守城战士的奋勇努力下，困守孤城达 10 余日之久，终因下了几天大雨，城墙倾圮，李成栋率领清军乘机攻破土城，蛮横的清军屠杀城内人民达 2 万多人。侯峒曾全家投水殉国。黄淳耀和他兄弟渊耀跑到他平时读书的地方南庵自缢。

同时张锡眉、龚用图等，都英勇殉国。清军屠杀了嘉定人民之后，不久就退出嘉定。义士朱瑛重新入城，收集流亡，

重兴义旅，再度展开英勇的抗清斗争。到七月二十六日嘉定又被清军攻破，嘉定人民遭到又一次的大屠杀。八月十六日明把总吴之蕃起兵江东（在金山之间），反攻嘉定，结果失败了。清兵为了泄怒，嘉定又遭到第三次的大屠杀。

太湖区域的抗清义军

太湖三角洲地带，东邻苏州，西接皖中，有广大的湖沼，还有东西洞庭、茶岩、长白荡等许多小岛屿，在地理上说来是清兵南侵必经之路，也是人民抗清的极好根据地。当清兵攻进苏州的时候，太湖一带的人民，就举起了抗清的义帜。1645年农历六月初一日，吴江进士吴日生（原名易）和举人孙兆奎、秀才华京、吴旦等，听到清兵南下的消息，聚集了1000多人，屯兵在太湖边上的长白荡，准备迎头痛击清兵。湖上的义师，纷纷响应，农民和渔民领袖赤脚张三、毛二等率领着队伍首先参加起义。洞庭东山的秀才陆世纶、沈自炳、聚集了1000多家渔户，带着渔船也参加了吴日生所领导的抗清斗争。

吴日生人才出众，文武双全，体力强健，而且善于泅水。他为人忠诚豪爽，能团结群众，富有军事知识。他的战友孙兆奎精明强干善于理财。他们齐心合作，把军务布置得井井有条。那时湖上的义师集合起来约有好几千人，这样多的战士，一时不易装备起来，于是大家用白布裹头，作为标志，人们称之为“白头军”，也叫做“孙吴军”。那时清兵占南京后，由苏州直逼吴江，吴江的知县早已跑了，县丞朱国佐投降清军，做了知县。吴日生领着军队，攻进城去，把朱国佐杀掉，

克复了吴江，声势突然壮大起来了。他们就与明朝的驻吴淞总兵吴志葵取得联系，准备共同收复苏州，怯弱的明朝军官吴志葵因循拖拉，没有积极支援，以致于失败了。可是白头军的声威，并未稍减，反而震动了江南一带，鼓舞了各地义旅同仇敌忾的决心。

清军方面，听见苏州动摇的消息，连忙调集军队，攻打吴江。吴日生事前早有布置，组织了千余只渔船，泊在湖面，而主力军却潜伏在一旁，外面一点也没有痕迹。清军来到时，这些渔户把清兵都引上渔船，开到中流，暗地里把船底凿破，所有的清兵都被水活活的淹死了，白头军获得了很大的胜利。因为这支劲旅在太湖一带，牵制了一部分清兵，使得1645年农历六七月间唐王聿键在福建，鲁王以海在绍兴，得以从容组织政府。那时鲁王就封吴日生为长兴伯，唐王也委任其为兵部侍郎总督江南诸军事的重职。“一日之间同拜二命”，白头军在当时，所起的作用就可以想见了。

清廷为消灭这一劲敌，派汉奸李成栋率领军队层层围剿。因为寡不敌众，明朝的官军黄蜚等又不能及时援助，孙兆奎在这次战役中为清军所擒，送到南京被害。吴日生泅水潜逃，收集残旅，出敌人不意，回头痛击清军，打了一个胜仗，很迅速地恢复了壮大的声势。

吴日生的队伍，纪律非常严明，网罗的人才，也非常众多：对外有陈继、周瑞、朱斌、张贵四位大将，都是出色的将才，其中周瑞尤为骁勇。内部又有长州戴之儁，足智多谋，能联系各地方人士。当吴日生回到长白荡后，重新整编军队，制旗铸印，设官分职，并请松江陈子龙作军中的监军总参谋，

阵容为之一新。从分湖、祥符湖、长白荡一直到淀山湖为止，全都是白头军抗清的根据地。他们曾经出师东破浙江的海盐，又回攻嘉善，这时已是1646年（明隆武元年清顺治三年）农历六月，绍兴、宁波一带的明军各自为战，互不相关，已经溃败，鲁王远走厦门，浙东一带的抗清根据地，已遭到清军严重的打击。但太湖的义军，仍坚持着抗清的斗争，吴日生正计划攻打嘉善。清朝所派的嘉善知县刘肃之知道不能力敌，就假装投降，约吴日生宴会。吴日生为人豪爽，过于大意，毫不提防，于赴宴之前，在城外开会，汉奸刘肃之闻讯，率兵突然前来，吴日生被擒，解到杭州。1646年农历六月中旬被清军磔于草桥门外，他从容就义，临刑时说到：“今日微臣的责任，算完毕了！”

自吴日生殉国以后，曾有明朝的监军副使朱大定统领了吴日生的部队，据守太湖。不久，朱大定患病为清军所执，不屈身死。这时白头军一部分为吴日生部下名将周瑞所领导，仍在太湖进行斗争，一部分为清苏杭提督吴胜兆所改编，吴胜兆的势力，顿加雄厚，就遭到了清廷的疑忌。那时吴日生的谋士戴之儔在吴胜兆幕中，就劝他反正，吴胜兆在正义的劝导下，很为感动，表示准备反正。这时宁绍一带，明朝江上的军事虽然溃败，但还有黄斌卿扼守舟山，明户部郎中沈廷扬也来到舟山，戴之儔联系了舟山，约黄斌卿率师由海路北上，共同攻打松江。黄斌卿“畏首畏尾”，犹豫不决，沈廷扬再三督促说：“事机之来，间不容发”，于是决定了由海道北取吴淞。沈廷扬和鲁王方面的张煌言、张名振率领军队，泛海北上，不幸路遇飓风不能如期与吴胜兆会师，吴胜兆孤军无援，

为部将所杀，戴之雋和沈廷扬也被清军所擒，不屈身死，张煌言、张名振仅以身免。

吴胜兆反正的事件发生后，清廷为了要“肃清余党”，叠兴大狱，牵连了不知多少爱国人士，陈子龙、夏完淳等就是其中的一部分，此外还有戴之雋的老师吴县杨廷枢。杨廷枢字维斗，曾经参加吴日生的抗清运动，在吴日生失败后，隐居在邓尉山中。及至戴之雋被捕，供词中牵连维斗，维斗被逮捕入狱。他在狱中用血写了遗书和绝命诗十二首，很激昂地说道：“余幼读诗书，慕文信国（天祥）的为人，今天正是我行我志的时候。”清朝的官吏劝他只要肯薙发，可保无罪。维斗瞪着眼睛回答道：“杀头事小，薙发事大！”英勇就义了。

在朱大定、周瑞、吴胜兆领导下的抗清战斗失败后，又曾有鲁王方面钱达，重行整理吴日生的旧部，据守湖上。清军不敢进入湖中作正面的攻击，就实施包围封锁的策略。因为断绝了出入的道路，钱达支持了一个时期，也失败了。但是久经锻炼、意志坚强和具有强烈地恢复祖国疆土意识的湖上农民和渔民群众，在杰出的领袖赤脚张三、毛二、柏桐甫等领导下，仍然继续奋斗。他们雄据淀山湖、长白荡一带作为根据地，攻克宜兴，出没于苏常等地，屡次打败清兵。他们向地主、富户借粮，名叫“打粮”；而对于“村农贫人，公平交易，献新者，或邀厚赏。”他们获得广大群众的拥护，因之能够继续了10多年之久，一直到1662年（清康熙元年）才被清朝巡抚韩心康所平息。由于有清一代的官吏都把太湖看成可怕的危险地区，足见当年湖上义师的声威煊赫了。

在太湖的西部，还有石应璫，驻扎在潜山太湖边上的司

空寨。赵正奉着瑞昌王朱议贵（即朱谊渤），占据在安庆的附近。围绕着太湖有不少的义军，太湖成了东南抗清的重要据点，清朝统治者称之为“湖贼”。同时在长江口的三角洲上，也有义军的踪迹。由于这些义军的牵制和屏蔽，浙东沿海方面的张煌言、张名振等，才有可能由海道北上，进行抗清的战争。

同时，明末的爱国志士还有些人虽然未参加战争，但奔走南北，往来策动，作恢复之计划的也不在少数：如吴日生的谋士戴之雋，就曾游说清苏松提督吴胜兆反正。还有明末的大儒顾炎武和归庄等也都奔走国事。顾炎武自从1645年离开了家乡昆山，流浪江淮差不多10年，陈子龙、杨廷麟、顾咸正都是他的要好朋友。这些爱国志士殉国后，顾炎武在他的《亭林诗集》中，都有极其沉痛的诗篇来纪念他们。明末江南复社和几社的成员，自从南京失陷后，都参加了抗清运动。在1651年左右苏松一带的读书人士还建立了“惊隐诗社”，又叫“逃之盟”，参加的成员有顾炎武、归庄、戴笠、潘柽章等，不下二三百人，以诗酒唱和，游山玩水，掩护其抗清活动。这些爱国志士，策谋计划，维持了很长久的时期，一直到郑成功的北伐，都还起着策动作用的。

鲁王、唐王

政权的建立和抗清斗争

当江阴、嘉定人民进行抗清斗争之时，东南各地人民也纷纷组织义军，四出打击清军，其中以绍兴义军声势为最盛。领导这支义军的是明朝士大夫张国维、钱肃乐、张煌言等，他

们杀死清朝派到浙江的招抚使，拥立明宗室鲁王朱以海在绍兴监国，建立南明鲁王政权。在福建的明官僚士大夫郑芝龙、苏观生、黄道周等拥立唐王朱半键在福州即皇帝位，改元隆武。但这两个政权不但未能联合抗清，反而互争正统，形同水火。鲁王政权只能据守钱塘江，而且拥有重兵的方国安和朱大典互不合作。方国安与逃到浙江的马士英、阮大铖相勾结，专权朝政。1646年（顺治三年）6月，清军进攻绍兴，方国安出降，温州、台州、金华等地相继陷落。鲁王在张名振的护卫下，浮海南逃，鲁王政权结束。唐王政权建立时，除领有福建、两广、云贵外，还兼有江西、安徽、湖广的一部分，拥有军队二三十万人。唐王即位后准备御驾亲征，各地义军也纷纷表示拥护唐王抗清。但唐王却处处受制于郑芝龙。郑芝龙，海盗出身，崇祯时接受明朝招抚，官至都督总兵，福王时封为南安伯。他之所以拥立唐王，只不过是借其旗号为己争利，而无意抗清。他不仅不支持义军，而且极力排斥异己。首辅黄道周见时局危急，困守必败，请求督师北伐，郑芝龙百般刁难，不给军队、粮饷，致使黄道周在江西婺源兵败被俘，解送南京，不屈遇害。当鲁王政权瓦解，清军进征福建时，郑芝龙又与坐镇南京的洪承畴订下投降密约，以借口海寇来犯，尽撤仙霞岭200里防线上的守军，致使清军长驱直入。公元1646年秋，清军攻入福州，唐王从延平（南平）出奔汀州，被清军俘获遇害，郑芝龙不顾其子郑成功劝告，剃发降清，唐王政权覆灭。

当清军南下，浙闽赣相继陷落时，东南地区人民及南明爱国将领，在极其艰苦条件下，继续坚持抗清斗争。海宁、平

湖一带农民，武装反对清军占领，衢州、严州、处州一带，抗清声势颇壮。特别是浙东各山寨义军，到处抗击清军，四明山区王翊、王江领导的义军与清兵相持最久，影响很大。清兵进占福建，掳掠抢夺，也激起福建人民的反压迫怒火，抗清起义遍及八闽，漳、泉、汀一带农民军力量最雄厚。江西人民抗清斗争也蜂拥而起，大小起义不下数十处，遍及瑞金、石城、兴国、龙南、九江、南昌等地。

郑成功与张煌言北伐之役

公元1646年，延平郡王郑成功毅然与其父郑芝龙决裂，先在广东南澳招兵，组织抗清义军，打出“背父救国”的旗号。次年，他从南澳出兵，先后克同安、海澄、泉州等地，又占据厦门、金门、漳州，声威大振。并以金、厦为海上抗清基地，为表示复明灭清之志，改厦门为思明州。健全行政机构，设六官（吏、户、礼、兵、刑、工），分所部为72镇，团结各方面抗清力量，积极发展海外贸易，使抗清义师迅速壮大。

郑成功坚持抗清10余年，多次北伐江南，南征闽广，称雄海上，兵过之处，群起响应，给予清军以重创。

与郑成功联师北伐的张煌言是鲁王方面最出色的人物。煌言字玄箸，别号苍水，浙江鄞县人，明崇祯壬午举人，生而“清峭劲挺，放荡不羁”，不喜欢作章句之学，他看见明末国事的颓唐，想投笔从戎，因之参加了钱肃乐在绍兴起兵抗清的义师。钱肃乐命张煌言到天台去迎接鲁王，监国于绍兴。鲁王监国后，就命张煌言做兵部右侍郎，“入典制诰，出筹军

旅”，办理重要的事务。浙东师溃之后，鲁王逃跑到福建，张煌言招集义旅屯军平岗，与大岚山王翊，东山李长祥成为浙东抗清三支有力的队伍。后来张煌言又做富平将军张名振的监军，张名振奉着鲁王由福建回到舟山。张煌言与张名振曾屡次响应江南人士恢复的事业，由海道出师袭击敌人的后方。在 1654 年张名振和张煌言率领着数百艘海船由崇明直入京口，运抵仪真，登金山，遥祭孝陵。

煌言驻军天台，经过编整之后，军势为之大振。他认为要战败清兵，必须团结各方力量，才能够发挥战斗的力量。那时唐鲁两方面还有意见不能合作。郑成功是属于隆武系统的人物，当鲁王飘泊浙闽的时候，郑成功对于鲁王仅待以藩王的礼节，但张煌言却放弃成见，努力与郑成功亲近，好在一起共同作战，因之郑成功很敬重张煌言。郑成功尝说：“侍郎（张煌言）始终为鲁，岂与吾异趋哉。”所以他们共同组织起来成为一支抗清的主力队伍。

张煌言以自己的智谋策略，和坚忍不拔的精神，配合了各方面的义军，而与郑成功并肩作战，从 1647 年起到 1659 年止，这 13 年中间，煌言发动出师长江北伐的战争，共有 8 次，尤其是 1659 年，郑成功与张煌言联合率师北伐之役，尤使清军破胆。

在 1658 年（永历十二年）的前后，永历朝内部发生矛盾，清军得到进逼云南的机会，永历帝由昆明南奔缅甸，由于马吉翔等宦官势力的破坏和阻挠，李定国部也遭到挫折。但东南方面郑成功、张煌言的军队已紧密的团结起来了，形成了一支强大的抗清力量。1658 年 5 月，郑成功为要挽回永历帝

的颓局，借以牵制清军进入云南的兵力，曾企图北伐。这时张煌言也从浙东天台来会师，郑成功率师攻克浙江的乐清和宁海，但中途遇到飓风。遭受到损失，因此未能得到预期的战果。到了第二年准备妥当后，再进行大规模的北伐。

1659年（永历十三年）6月，郑成功以招讨大元帅的名义，请张煌言作监军，率领17万水陆大军，分作83营，出师北伐，郑成功部将甘辉统率“铁军”1万人，由崇明岛登陆，直破瓜州、镇江。张煌言另率领一支军队，从旁面渡江，斩断了清军防江的“滚江龙”，两军齐攻金陵，把南京团团围住。清总督郎廷佐困守孤城，无力抵挡，准备投降。江南各地人民，已经有十五六年来没有见到明朝的衣冠。明朝大军重到江南后，各地人民都欢欣鼓舞，“簞食壶浆”，作盛大的欢迎。郑成功率师北伐后，不仅大江南北为之震动，就是远在北京的清朝政府，听到这个惊人的消息，也为之动摇，甚至要东还了。

这个意想不到伟大的胜利，造成了江南抗清战争极为有利的形势，但郑成功却随着这个胜利形势的发展，滋长了轻敌思想，未能冷静和正确地继续指挥这次战争。首先是军队抵崇明时，张煌言主张先据崇明，使军队有接应支援的余地，而后北上，郑成功未能采纳，明军直抵京口瓜州。大将甘辉和张煌言主张先占领镇江和瓜州，南取丹阳、常州，遏止清军南来的援军，北断清军的粮运，使南京陷于孤立而处于包围圈中。如果郑成功采纳这一正确战略，再加上南北各地人民纷纷响应，则收复金陵，真是易如反掌；但是他并没有重视镇江、瓜州的扼守，却去直取金陵。当大军包围金陵的时

候，张煌言又主张集中兵力收复南京之后，再攻取芜湖、徽州，收复上游的失地，但郑成功却先命煌言率部西下芜湖，可是郑成功也没有即时集中兵力，攻打南京，失去了有利的时机。

郑成功忽视了敌情，误信清廷把守南京城的郎廷佐假意投降的谎言，在六月到八月，这两个月中，不去攻打南京，兵士们游戈江上，无所事事，将官们饮酒作乐，还在那里庆祝延平王的生日。这样一来军势弛缓了，给清廷以调兵增援南京的有利机会。这时西南方面，永历帝已败退滇边，清朝南下的军队，撤退回来，防守长江，而清崇明总兵梁化凤由常州进入南京城，梁化凤突袭明军前锋余新营，余新兵败被擒。清军得胜后，乃尽出城中兵，列营城外。明军布阵未妥，被动应战，指挥失当，全军溃败。大将甘辉，英勇迎敌，力竭被俘，不屈而死。长江一带既没有设立防守，明军纷纷往后溃退。郑成功看到这种情况，来不及通知张煌言，因为沿着长江一带的城市和崇明岛，既没有建立军事据点，只有仓猝率师由崇明退回金厦。这时张煌言孤军无援，清军集中兵力对他围攻，所收复的城池，又再度陷落，因此只得辗转安庆、建德和休宁各地，到达浙东。事后郑成功非常悔恨地说：“假若我听了甘辉的话，事情决不能坏到这地步！”

当张煌言率领义旅，溯江而上，驻军芜湖时，长江中游各地人士，纷纷响应，形势极为有利。乃规划进军的策略，兵分四路，往前进攻。一军出兵溧阳进攻广德；一军镇守池州，截挡从上流下来的清军；传檄四方，宣布北伐军事上的意义，因之不到半个多月的功夫，就收复了徽州、宁国、太平、池州

4 府，广德、和州（和县）、无为 3 州，当涂等 24 县，大有收复全皖的局势。当他兵抵徽州时，听到南京失利的消息，他急忙给郑成功去信说：“胜败乃兵家之常理，不可急忙后退。”但郑成功迫不及待地已由镇江退兵入海了。这时张煌言孤军无援，清军集中兵力，对他围攻，所收复的城池，又再度陷落了。正当张煌言彷徨失措的时候，在内地接应成功北上的志士们，就在绍兴祁班孙的家里开过几次秘密会议，派慈谿魏耕赶快地来到煌言军中，劝他应该“再接再厉，不要气馁。北伐的军队虽然失败，但英霍山寨还有不少我们的队伍，仍可以据守。”但这时英霍山区的王爌、朱统铤等早被清军所镇压而失败了，由于消息的不灵通，以致张煌言空跑了一趟，毫无结果；所领的军队也零落四散。到后来跟随着的只有一个携印童子杨冠玉了。他到安庆去找一位卖药的朋友朱子成，没会见，恰巧遇到朱子成的朋友金某，金某亲自送他由安庆走偏僻山道，避开清兵的侦伺，到达建德祁门的山中。张煌言在途中还生了疟疾，历尽艰瘁，终于由休宁乘船，渡过严陵七里陇而到达严州。从严州走山路，经过浦江、义乌、东阳到天台。天台的父老，看见张煌言回来了，都非常的高兴。他迅速地修筑了沿海的海塘，屯兵于天台的长亭乡，出师于浙江的林门，福建的沙关之间，与郑成功遥相互应，再谋大举。这时郑成功已攻克台湾，不久就死去了。张煌言失去了战友，就想联络夔东十三家军互相策应，又因为地远未能如愿，形势非常的孤立。他拒绝了清军的诱降，清朝政府就逮捕了他的妻子董氏、儿子万祺，但丝毫也不能动摇他铁一般的爱国意志。在 1664 年，他偕同参军罗子木等退隐于南田的悬壑孤

岛中，暂时潜伏，等候机会的到来。但清军知道他是决不会甘心退隐的，认为他是危险人物，于是收买曾经在张煌言部下的兵士，扮成和尚模样，在半夜里从悬壘孤岛的后山攀登而上。1664年7月17日的半夜里，乘张煌言疏于防备，就把他逮捕了，用只小船由宁波押送到杭州。张煌言坐在船舱内，到了晚上，听见防守的兵士，敲着船舷，在那里唱苏武牧羊的歌曲，与水声的呜咽，成了交响的音乐，仿佛是荆轲在易水的悲歌，张煌言不觉十分惊讶。他披衣出来对兵士说：“你们也是有心人呀！”及至回到舱内，发现有个纸条，上面写着：“此行莫作黄冠想，静听先生正气歌。”的诗句。张煌言看到笑着说：“这个写诗条的人是生祭文丞相的王炎午后身吧！”张煌言来到杭州，绝不为清朝政府利诱所动，在九月初七那天就义于杭州城外的凤凰山下。

郑成功、张煌言所领导的义师退出江南之后，清朝统治者深怕海上的义师，再举北伐，为了封锁沿海的交通，和杜绝义军的资源，就采纳了郑成功的叛将黄梧所密陈的“灭贼五策”中的迁界的恶毒策略，下令把从山东到广东沿海的居民，内迁三四十里，“所有沿海船只，悉行烧毁，寸板不许下海，”任其田地荒芜，不得耕种，人民受到流离失所，无以自存，给郑成功招兵筹饷造成很大困难。郑成功为了扭转被动局面，决心驱逐盘据台湾的荷兰殖民者，收复我国领土台湾作为抗清根据地。

永历王朝丧失抗清大好形势

唐王败报传到广西，广西巡抚瞿式耜、两广总督丁魁楚，

便迎神宗之孙、桂王朱由榔于梧州监国。顺治三年（1646年）十一月，他们又与何腾蛟等共同拥立朱由榔为帝，居肇庆，改元“永历”。

朱由榔在位13年，始末16年，兵多将广、地盘很大，但却非常优柔寡断、胆小怕死，一直东奔西走，成了一个扶不稳的“走天子”。他在顺治三年到顺治八年（1646年到1651年）的6年里，就逃来逃去16次！

大家拥立朱由榔时，唐王手下的大学士苏观生也想参加，丁魁楚却拒之于外。因此，唐王的弟弟朱聿键逃到广东时，苏观生等人就扯起“兄终弟及”的古旗，另立朱聿键，建元“绍武”，占了广州，杀了桂王的使臣彭耀，发兵攻肇庆，在三山口获胜。南明这两家同姓政权，又走上了自相残杀的老路。

聿键得胜于三山口，得意忘形了。清军佟养甲、李成栋部攻下潮州后，化装成援军，顺治四年（1647年）一月三十日，大摇大摆地开进了广州城，攻杀起来。部下连连报告，苏观生等还不相信，等到想召集士兵反抗时，已经晚了。最后，苏观生没活成，聿键跳墙逃跑也被清军抓住，绝食上吊而死。这位绍武皇帝，一共才当了40天。

广州沦陷，呆在肇庆的永历皇帝，便不知如何是好。有个曾经跟随崇祯、福王而不被唐王所用才来到桂王身边的宦官叫王坤的，便劝桂王走，桂王立即走到梧州，后再走到平乐，后又走到桂林。二三月里，清军李成栋部打下肇庆、梧州、平乐，他又像惊弓之鸟一样，根本不听瞿式耜的劝告，匆匆逃向全州。

李成栋来到桂林，指挥士兵攻上文昌门，登楼俯射留守府。瞿式耜不慌不忙，稳定了军心，随命焦璉反攻。焦璉光着膀子上阵，射杀清军数十，又领兵 300 人追杀清军，直贯清军大营，从早晨五六点钟一直杀到中午，把李成栋军冲成了三截，等李成栋挥军合围时，焦璉大喊一声，又击杀敌人无算，打退了敌人。这一仗，李成栋损失了好几千兵马。瞿式耜乘胜出击，攻取了阳朔、平乐、梧州，恢复了广西的故土。而桂王，却仍不敢回住桂林，竟移居武冈去了。

四月，清廷命孔有德为定南大将军，伙同尚可喜、耿精忠南来，攻下长沙、衡州，何腾蛟撤进白牙市，只有李自成的余部，才又围攻长沙的清军。

九月，清军趋武冈，桂王慌忙走向靖州，随又逃到柳州，不久更跑到象州去了，只是何腾蛟、郝永忠在全州打败清军之后，他才在顺治五年（1648 年）一月，在瞿式耜的迎接下入居桂林。

但是，桂王在桂林只呆了不到两个月，听说清军攻下兴安，就又不听瞿式耜的劝告，半夜里逃往象州，随又逃到南宁了。三月，孔有德兵至桂林北门，何腾蛟督焦璉、胡一青等分门出战。焦璉横矛陷阵，左冲右突，势若游龙，杀数百人，贯营而出；胡一青标枪取敌于数十步外，百发百中，所乘之马，战前剪了鬃毛，清军误认为牛，都相诫说：“此骑牛蛮子不可挡也！”众将士又大败清军，追击 20 里。

恰好，这时，清朝的一批降将反了正；郑成功、张名振又出没于闽、浙；甘肃的回民米喇印、丁国印，天津的张氏，以及山西吕梁和山东榆园的农民军，也揭起了反清的大旗，何

腾蛟部乃乘胜夺回全州、永州、宝庆、常德、衡州，进围长沙，桂王政权于是据有两广、云、贵、江西、湖南和四川七个省的不少地区，桂王这才移驻浔州，后又回驻肇庆。

不过，这位“走天子”却没有利用和发展这种大好形势，而被李成栋的养子李元胤一伙把持了朝政。李元胤本姓贾，因此，有人便画了一座假山和老虎来讽刺，朝内也以“五虎”称他们。挟持李元胤的袁彭年是虎头，刘湘客是虎皮，兵部金堡是虎牙，户部蒙至发是虎脚，吏部丁时魁是虎尾。一山五虎，结成了“虎党”：“言非虎党不发，事非虎党不成。”虎党之外，吴贞毓等又结成了“吴党”。广西旧臣一派，新归降的一派，也水火不相容。

结果，顺治五六年（1648—1649年）间，清朝发动了大规模的反攻。谭泰围了南昌，金声桓困败死，桂王派李成栋出援，成栋兵败淹死，江西复失。济尔哈朗、孔有德进攻湖南，拿下常德、湘潭、衡州，何腾蛟在湘潭被俘而死。尚可喜等攻两广，桂王将领陈邦付、高必正之间又互相仇杀。顺治七年（1650年）二月，清军攻下韶州，桂王走梧州；十二月二十二日，广州重陷；二十六日，桂林陷落，瞿式耜因手下兵少、无人守城而被俘，后不屈而死。顺治八年（1651年）四月，陈邦付杀了焦琰，降了清军，桂王再走南宁。清军随攻南宁，桂王便走匿于土司之中。

与此同时，清朝叫吴三桂、博洛、屯齐等，镇压了四川、陕西、山西、甘肃等省的反清斗争。

桂王的走和臣子们的朋党、派系之争，断送了曾经蓬勃一时的反清的大好形势。倘若没有农民军的继起奋战，桂王

政权恐怕早就彻底垮台了！

李定国等农民军各部的抗清斗争

张献忠牺牲后，部将孙可望、李定国、刘文秀、白文选、冯双礼、艾能奇等，各拥军数万，推孙可望为长，袭重庆、陷遵义，进入贵州、云南。刘文秀守四川，三战三捷，把吴三桂赶回到汉中。

走投无路的桂王，决定投靠这支强大的力量；农民军为了反抗民族压迫，也同意与桂王政权联合。因此，顺治八年（1651年），农民军首领接受了桂王的封号：孙可望被封为秦王、李定国被封为西宁王、刘文秀被封为南康王。第二年，农民军扈卫桂王居于安隆所（贵州安隆县），一年供他8000两银子、100石大米；同时，决定出讨清军。这样，便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了第二次反清高潮。

第二次反清高潮中，李定国表现得极为突出。

李定国，陕西延安人，很小就参加了张献忠的起义军，由于战斗英勇，因而与孙可望、刘文秀、艾能奇一样，被张献忠提拔为将军。有个叫金公趾的四川人，到张献忠军中讲《三国演义》时，曾说李定国是诸葛亮。可见，李定国是个智勇双全的人才。与南明联合后，他奉命去收复桂林。他很快拿下沅州、靖州、武冈，而后偃旗卷甲、倍道疾进，在全州再败清军，夺取了全州西南、通向桂林的必经之地——严关。占领桂林的孔有德闻讯来截，李定国命象军为先导冲清营。孔有德死力相拒，射退战象，李定国再督大象返冲，并严鼓进军。时雷电交加、大雨如注，李定国抓住战机，战士一以当

十，乘象势猛突，清军大溃，孔有德逃回桂林。李定国乘胜追击，直逼桂林城下。孔有德自知必败，催老婆料理后事。他老婆哭着遣送儿女，说：“如你们能幸免，当度为沙弥；可别象你爹这样，一生南颠北跑，落得今天的下场！顺治九年（1652年）八月十日，李定国攻下桂林。孔有德拔刀自刎，只有他的一个女儿叫孔四贞逃了出来，算是留了一个后人。那个杀了焦琏，叛变降清的陈邦付，也被李定国抓到了。

桂林大捷后，李定国乘胜进军，攻下梧州、柳州、辰州，并挥军北上。衡州守将沈永忠连夜逃走，长沙守将金廷献也望风遁去，李定国又连取衡州、长沙，在长沙驻军半年。四川方面：刘文秀打败吴三桂，攻克叙州；再败吴军，夺回重庆，生擒清朝都统白广生；随又进军成都，围吴三桂于保宁。吴三桂说：“平生没见到过这样厉害的军队！”然后便虚晃一刀，退回汉中去了。

李定国等农民军，收复了广西、湘南、川东、川南、川西，给了清朝一个沉重的打击。清朝大吃一惊，立派谨亲王尼堪为定远大将、洪承畴办粮饷，率三路大军、好几十万人马进行反扑。李定国在毫无后援的情况下，十二月三日，又与清军大战于衡州城下，不利，就伏兵于衡州以南。清军不知高低，乘势南追，果然中伏，锐气大挫，主帅尼堪也当场毙命。

李定国一连串的胜利，引起了孙可望的嫉妒。孙可望于是不仅不提供后援，而且还总在李定国背后图谋不轨。李定国只得退屯武冈，梧州、桂林于是复陷。顺治十年（1653年），定国从柳州出发，进军广东，围攻了肇庆，攻下了平乐、

高州、廉州、雷州诸府。顺治十一年（1654年），李定国攻下高明，围了新会。次年四月，清军猛扑过来时，他又杀到南宁去了。刘文秀出川峡，攻岳州、武昌、常德之后，也于七月杀回贵阳。总之，李定国和刘文秀，象两条钢绳一样，牵了清军的牛鼻子，在广大的地域里周旋。然而，顺治十三年（1656年）春，当李定国在南宁战败，想撤入云南时，孙可望却再次想袭击李定国军、劫持桂王。李定国与文秀汇合后，共奉桂王入滇，孙可望于是更加恼火。

顺治十四年（1657年）十月，孙可望亲率10万大军进攻李定国，不料将士们一致反对内战，在交河解甲大呼迎晋王。可望见大势已去，就领走千把人，跑到长沙，向洪承畴投了降，向清朝献了农民军根据地的地图，密报了军中虚实情况。清朝于是命多铎之子谭尼为安远大将军，领兵三路杀来。

顺治十六年（1659年）一月二十三日，清军攻陷昆明。李定国主张突围去湖广，但是，桂王和臣子马吉翔却力主西逃，先逃到永昌（云南保山县），再逃到腾越（云南腾冲县西），定国也只得西撤扈卫。

云南马龙县西北的磨盘山，是横断山脉的西支，西离怒江20里，鸟道羊肠、曲折崎岖、林密草茂，是由永昌进入腾越的必经之路。李定国料定清军骄纵、来必无备，便设栅数重、伏兵3道，每伏2000，约定：清军进入三伏，鸣炮伏击。清军果然堕计。但刚进入二伏时，有个叫卢桂生的叛徒却投降告了密。清军立即分八队冲锋，同时以炮猛轰。李定国挥军击杀，杀死清将都统以下军官10多个、清军好几千。这一仗，虽未如愿尽歼清朝追兵的主力，但仍不失为农民军联明

抗清的最后一场漂亮仗，以致李定国夜里撤军时，敌人竟不敢穷追。

二月，桂王听了沐天波的话，出铁臂关逃入缅甸，他的臣子僚属蔑视、骚扰缅甸人民，所以，李定国和白文选赶来后，始终未能汇合。吴三桂又极力劝说清朝进兵，上了所谓“三患二难”之疏，鼓吹“以净根株”、“一劳永逸”。于是，缅甸政府迫于吴三桂 10 万大军的压力，便在康熙元年（1662 年）一月二十日，将桂王及其家属献给了吴三桂的前锋高得捷。六月二十五日，避嫌邀功的吴三桂，在昆明的篦子坡，用弓弦将桂王和他 12 岁的儿子慈烺绞死，桂王的后、母，也被掐死了。李定国获悉桂王被俘，率军邀击清军，不遇，呕血病重；六月底，听说桂王已死，便回军云南的猛腊（今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区属），八月十日逝世于军中。临终，还告诫儿子和部将：“宁可死于荒徼之地，也千万别降！”

李定国联明抗清十一年，不但在军事上显示出了非凡的能力，而且在政治、经济方面也施展了超人的才干。他发扬光大了农民军的“掌宾”制度，金帛米粟，俱上掌家，人人不私蓄一点；他设立了“管庄”制度，一定程度地限制了地主、商人的剥削，田地、盐井，“官四民六”地分配，或抽一定的税收；他严明军纪、从宽理民，不但使管辖区“军民相安”，而且使罗倮、傜、佬等少数民族也乐于参战。他驻军长沙半年，长沙人民几乎“不知有兵”！这样，定国死后，部下竟聚居不散，自称为“桂家”，他们开矿、务农，为开发边疆，做出了很大的贡献。

明末农民大起义的另一李——李自成起义军的余部，在

李锦（过）、高一功的率领下，与明湖广总督何腾蛟联合，曾经北伐清军，后来，转战于广西浔、梧之间。顺治七年（1650年）夏天，遭到南明将领陈邦付的袭击，在向贵州转移的途中，又遭到了野心家孙可望的袭击。在高一功牺牲、李锦病死后，这支部队，便由李锦的义子李来亨率领，向川、鄂一带挺进，顺治八年（1651年），到达巴东一带，与郝摇旗（永忠）等起义军和荆襄一带当地谭诣等人率领的抗清队伍联合，组成了夔东十三家军，积极打击清军。

李来亨在巴东县群山中的“九莲坪”扎下营盘，注意发展生产、保护过往客商，并与南明抗清势力保持一定程度的联系，势力发展很大。顺治十一年、十三年（1654、1656年），对清军发动了两次大规模的反击，并把势力发展到了四川的达州。顺治十五年（1658年），李来亨又乘清军分三路追攻桂王之机，和夔东诸军一起攻打重庆。战斗方酣，谭诣叛变，才没把重庆拿下来。

清朝发现李来亨不好惹，便四处贴布告招降，李来亨不予理睬，继续斗争。康熙元年（1662年），清朝川、陕、湖广三路大军“会剿”，李来亨率部进行了英勇的反击。第二年，他表面上将大本营撤入九莲坪的山寨，暗地里却派人化装成小贩混入清营，然后大举反击。混入清营的战士放火，里外夹攻，伤亡清军万余，清军的三省“会剿”彻底失败。但清军仍不死心，随即又实行封锁、围困之策。

康熙三年（1664年），郝摇旗牺牲，李来亨退入茅麓山据险固守。清军派他的在清朝作官的表舅写信劝降，遭到了李来亨的拒绝；清朝又派官员李有实来说劝，李来亨下令将

他斩首。八月，清军加强了围攻，李来亨便决定突围。不料图海率领的清军三路兵马，死死地将山麓围住，他们不能从峭如斧削的正面进攻上来，便在叛徒王士吕的引导下从后壁偷爬上来，打破了山寨。3万起义军英勇奋搏，只因应战仓促，150人被俘，其余全部牺牲。九月二十四日，李来亨战斗到最后一息，全家投火牺牲。

第二节

专制主义统治的高度加强

一、康熙亲政

康熙大帝，即爱新觉罗·玄烨（1654—1722年），玄烨继位，是为清圣祖。第二年改年号为康熙。

康熙登基时年仅8岁，按顺治的遗诏，由四位功高望重的满族大臣辅政。其中有鳌拜，他为人跋扈，独揽大权，专断朝政。康熙16岁开始亲自执政，可鳌拜目无君王，势力已成。

有次，另一位辅政大臣苏克萨哈与鳌拜政见不合，发生争执。鳌拜竟利用党羽罗织罪名，诬陷苏克萨哈，强要康熙诏准将其处死。康熙虽年幼，却聪慧明察，不肯批准。鳌拜竟然举拳头、捋袖子，大闹大吵起来。康熙也只好忍让着。后鳌拜矫诏把苏克萨哈处死了。

鳌拜专横，日甚一日。

有天，鳌拜托病不朝，反叫皇帝到他家中去看望他，康熙去了。鳌拜见康熙进门来，一按床席，精神紧张，脸色变了。护驾的侍从急向前去，揭开床席搜出把明晃晃的刀来。侍卫们拔刀出鞘，气氛紧张起来。康熙早把这一切看在眼里，却故意风趣地说：“刀不离身，这是满洲的传统啊！”这一说给鳌拜解了围，气氛缓解了。

可是，康熙从此决心剪除鳌拜。

不久，康熙亲自挑选了一批贵族少年做自己的侍卫，还经常和他们在御花园里摔跤，练把式。鳌拜常常被召入宫议事，也常见他们角力，心想小皇帝贪耍，并不在意。有天，他又被召入宫，刚进宫门，只听一声令下，那群少年蜂拥而上，将他按倒捆绑了起来。当他清醒过来，已被投入大牢。

康熙将鳌拜抓起来，下令调查鳌拜的罪恶，而后交付司法机关审判。鳌拜被判处死刑，可他请求自己向皇帝面诉。康熙接见了鳌拜。鳌拜并不申辩，却脱下衣服，露出身上斑斑的伤疤。康熙知道，那是鳌拜当年在战场上搭救祖父清太宗皇太极时留下的，因而从轻发落，只将他革职拘禁，并清除了鳌拜的党羽。

从此，康熙才得以亲自执掌朝政大权。

二、平定三藩和收复台湾

平定三藩

清廷进入北京后，为尽快统一中国，采取了以汉治汉的

政策，大量起用明朝降将。早在清军入关前即降清的吴三桂、孔有德、尚可喜、耿仲明四人，因在消灭李自成、张献忠农民军和南明政权的作战中屡立战功，先后被清廷封王：吴三桂为平西王，孔有德为定南王，尚可喜为平南王，耿仲明为靖南王。后来，孔有德父子在桂林与南明军作战时兵败身死，无子继爵，所封四王只剩三个。康熙元年，清廷为稳定东南和西南地区的形势，命吴三桂、尚可喜、耿继茂（耿仲明之子）分别镇守云南、广东、福建，并称三藩。此后，三藩各拥重兵，权势急剧膨胀。他们所在地区的官吏要受其节制；任命官吏、将领，吏部、兵部不得干涉；使用经费、军饷，户部不得查核；就是对朝廷的旨谕，也多采取阳奉阴违的态度。这样，清廷与三藩的矛盾日益严重。康熙帝亲政后，即将处理三藩当作朝廷的三件大事之一，写成条幅悬于宫柱上，决意待机撤藩。

康熙十二年（1673年）二月，康熙帝借尚可喜向朝廷提出告老回乡，由子尚之信袭爵驻镇之机，以广东已平定，宗族父子不必分离为由，诏令尚藩官兵及其家属全部撤回辽东。吴三桂、耿精忠（耿继茂之子）得知此讯，非常不安。为试探朝廷的撤藩决心，他们分别于七月三日和七月九日提出撤藩请求。清廷多数大臣担心撤藩会引起时局动乱，主张勿撤。康熙认为，吴三桂等蓄谋已久，撤亦反，不撤亦反，不如先发制人，毅然下令撤藩。并命礼部侍郎折尔肯等大臣分赴云南、广东、福建，办理撤藩事宜。吴三桂接到撤藩诏书，不禁大怒，决心举兵谋反。十一月二十一日，吴三桂杀死拒绝从叛的云南巡抚吴国治，扣留了朝廷使臣折尔肯等，自称天

下都招讨兵马大元帅，传檄天下，宣布反清复明。

康熙十三年一月，吴军由贵州攻入湖南，连下沅州（今湖南省芷江县）、常德、岳州（今湖南省岳阳市）、衡州（今湖南省衡阳市）。并积极开展政治攻势，煽动明朝降将归附。福建耿精忠、台湾郑经、广东尚之信、广西将军孙延龄与提督马雄、四川巡抚罗森与提督郑蛟麟、陕西提督王辅臣、襄阳总兵杨来嘉等数十名地方大员相继从叛。

在极为严峻的形势下，康熙帝审时度势，制定出剿抚兼施，各个击破，先除两翼，再攻湖南的作战方针。为集中打击吴三桂，康熙帝下令停撤耿精忠、尚之信二藩；命顺承郡王勒尔锦、刑部尚书莫洛分赴荆州、陕西，阻击吴军由湖南和四川北上；又命内大臣希尔根领兵赴广西，切断吴、耿两军的联系，初步扼制了吴军的攻势。康熙十三年四月，吴三桂释放使臣折尔肯等，转递了要求与清廷划黄河或长江为界的“奏章”，康熙帝不予答应，并处死吴三桂之子吴应熊和长孙吴世霖，以示平叛决心。

针对各路叛军战斗力强弱不一，叛乱坚定程度不一的特点，康熙帝在对叛军中坚吴三桂保持正面压力的同时，对东西两翼战场之敌，分别采取剿抚并用的手段，力求分而化之。康熙十三年十二月，吴三桂养子、陕西提督王辅臣从叛后，康熙帝立即派其子王澐贞送专敕进行招抚。吴三桂得知王辅臣态度游移，一面派人送犒银 20 万两，一面由四川派兵前往陕西应援，使王辅臣反清立场更为坚定。于是，康熙帝调集兰州提督张勇、总兵赵良栋、王进宝等，以优势兵力大举进剿，将王辅臣的兵马分别合围于平凉、固原（今属宁夏）。康熙帝

见清军围攻一年多仍未击破叛军，转而又采取招抚手段，令抚远大将军图海接受王辅臣的请降。康熙十五年六月，王辅臣率众归降。康熙帝恢复王辅臣官职，并加授太子太保，鼓励他立功赎罪。

与此同时，康熙帝又将东翼战场的耿精忠定为剿抚重点，认为他与吴三桂不同，吴三桂是背恩反叛，而耿精忠从叛则是无知。因此，康熙帝将吴三桂的儿子、孙子处死时，对耿精忠的几个弟弟并未加罪。令大将军杰书在闽浙前线加强军事进攻的同时，不断前往招抚。康熙十五年六月，郑经乘耿精忠主力在浙、赣前线作战之机，派兵攻占福建漳州、泉州等地，耿、郑之间矛盾尖锐起来。清军利用这个机会，一面大举入闽，连克建宁、延平（今南平）等府，直逼福州；一面再次遣使劝降。耿精忠两面受敌，无力再战，于十月在福州归降。清军乘胜进军闽南，郑经战败退守厦门，闽浙告平。

耿精忠归降后，广东尚之信也开始动摇。他发现吴三桂对自己并不信任，便向扬威大将军喇布请降。康熙帝免其罪，准其袭平南王位。吴三桂闻广东有变，急令部将马宝、胡国柱由湖南攻粤，尚之信率军顽强抵抗。江西清军及时赶到，大破吴军，广东遂平。

清廷还通过招抚，使一度从叛的广西的孙延龄有了反正的念头。吴三桂闻讯，急派其孙吴世琮进兵桂林，诱杀了孙延龄。不久，孙延龄部将刘彦明又杀了吴军桂林守将李廷栋并降清，广西大部也为清军占领。

在剪除两翼的同时，康熙帝坚持派主力对付叛军的中坚吴三桂军。康熙十四年，他命大将军岳乐从江西进攻湖南，不

久即克萍乡、醴陵、浏阳，直逼长沙。吴三桂亲率主力由湖北松滋回援长沙，清军被迫退回江北。康熙十六年三月，清军围攻长沙未克。吴三桂为摆脱三面被围的困境，率军退往衡州、宜章。康熙命征南将军穆占进攻衡州，堵住吴军的后路。吴三桂为鼓舞士气，挽救危局，于康熙十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在衡州称帝，建元昭武，立国号周。八月十七日，吴三桂病卒，其孙吴世璠继位。为打破战场上的僵局，安亲王岳乐采纳降清的原吴军水师将领林兴珠的意见，由水陆两路夹攻岳州。康熙十八年正月，清军收复岳州，吴军退往云贵。

康熙十八年十一月，清军兵分三路，由湖南、四川、广西进攻云贵。次年十月，由湖南进入贵州的一路清军由大将军彰泰率领攻占贵阳，吴世璠逃往昆明。康熙二十年二月，由广西进入贵州的一路清军，由大将军赖塔率领，连克安隆所（今贵州省安龙）、黄草坝（今贵州省兴义），与彰泰军会师于云南曲靖。随后两路大军进逼昆明，在城外归化寺扎营。二月二十一日，吴世璠派部将胡国柄率兵数万，列象阵于昆明城外迎战清军。清军勇猛出击，大破象阵，斩吴将胡国柄、刘起龙等多员，继而合围昆明。吴世璠急令大将马宝由四川回援昆明。与马宝交战的清军将领赵良栋等乘势追击，会同清都统希福军在乌木山歼灭马宝军。九月，赵良栋率该部清军由四川进入云南，与其他两路清军合师于昆明城下。从十月八日起，清军开始日夜攻城。先后攻克银锭山、重关、太平桥、玉皇阁等重要据点。吴世璠大惊，急率兵出城应战，又被击败。吴军粮尽弹绝，人心动摇，已无斗志。二十二日，吴将余从龙、吴成鳌出城投降。清军得知城中虚实，加紧四面攻城。二

十八日夜，吴世璠服毒自尽。二十九日，吴将线绒率众开城投降。至此，历时八年的三藩之乱被彻底平定。

澎湖海战

澎湖岛，位于中国台湾海峡东南部，是大陆至台湾的必经门户，战略地位十分重要。清顺治十八年，郑成功率军驱逐荷兰殖民者，收复台湾后，即将澎湖作为抗清复明的前哨阵地。

康熙元年，清军消灭了南明最后一个政权——永历政权后，为完成统一中国的大业，便将战略重点逐步转移到收复台湾上来。但由于当时清军水师比较薄弱，加之连年进行统一大陆的战争，军费开支大，财政困难，对台湾郑氏集团的割据一时无能为力。于是，采取消极的防御政策，将山东、江苏、浙江、福建、广东沿海五省居民迁入内地，禁止渔船、商船出海，以断绝沿海百姓对郑氏集团的联系和支援。迁界、禁海虽给郑军带来一定困难，但也使清廷在政治上和经济上蒙受重大损失。为此，清廷转而采取积极招抚，先抚后战的策略。

康熙元年五月郑成功病逝，其弟郑世袭与其子郑经为争继承权，发生火并。清廷乘机派人招抚郑经。与此同时，又派兵相继收复厦门、金门等郑氏控制的沿海五省重要据点。这次招抚虽未成功，但对于瓦解郑氏派驻沿海诸岛的守军却起到了重要作用，郑军先后有数万人来归。康熙六年和八年，清廷数次派官员赴台招抚，均遭拒绝。三藩之乱，郑经乘机出兵攻占福建、广东沿海7府，但清廷仍将他与三藩区别对待，

命前线指挥官对耿精忠宜用剿，而对郑经则用抚，并对招抚的条件一再作出重大让步。当招抚再次遭拒绝后，清廷乃将招抚重点转向郑氏部属，正式提出“招抚条例十款”，在漳州设“修来馆”，对投降官兵实行厚礼款待，给予高位厚禄等优待政策，致使郑军投诚者接踵而来。康熙十九年，仅郑氏部将朱天贵一人，就率所部 2 万余人和 300 余艘船来降，为清军建立强大水师奠定了基础。清军乘势收复东南沿海诸岛，使郑氏失去进攻大陆的前沿基地，并逐步掌握了统一台湾的战略主动权。

康熙二十年四月，郑经病故，内部发生争位冲突。权臣冯锡范等杀郑经长子克塽，立次子克塽继位，内部一片混乱。康熙帝认为武力攻取台湾的时机已经成熟，便于同年六月发布了攻取澎湖、台湾的命令。随后，又力排众议任命原郑成功部将施琅为福建水师提督，与福建总督姚启圣共同筹划攻取澎、台的方略。十月，施琅到任后，就与总督姚启圣等一同积极整顿军备，制造战船，练兵选将，同时派总兵董义等率战船赴澎湖侦察敌情，探测航路。至康熙二十一年夏，进军的准备工作基本就绪，但在如何攻取台湾的方式上，姚启圣与施琅发生了争执，姚启圣主张等候北风，直取台湾，然后再取澎湖；施琅则主张乘南风先取澎湖，夺其门户，台湾可不攻自破。在双方争执不下的情况下，施琅密奏康熙帝，请求给予专征之权。康熙帝知施琅有海上作战经验，为避免姚、施二人同征，相互掣肘，决定令施琅一人独掌专征台湾的指挥权，令姚启圣负责办理粮饷。

郑克塽闻知施琅奉命征台，非常紧张。恰巧破获清军间谍

所写关于澎湖防务情况的密信，才知道清军攻台的重点。遂命大将刘国轩为总督，率大小战船 200 余艘，水、步兵 2 万余人，守卫澎湖。郑军在娘妈宫、牛心湾、四角山、鸡笼屿等处修筑炮台，凡小船可登陆处，皆筑矮墙，分兵把守。刘国轩将座船停泊在牛心湾，指挥作战。为麻痹郑军，施琅先是声称要利用北风进攻台湾，至十一月又称北风太硬，不便进军，令各部仍回原地待命。

康熙二十二年六月十四日，施琅率各种战船 230 余艘，官兵 2 万余人，由铜山直扑澎湖。刘国轩原以为澎湖列岛防御坚固，六月份又是飓风多发季节，施琅不会贸然进兵。十五日，当清军水师突然出现在澎湖海域的猫屿、花屿时，刘国轩惊慌不已，急令各岛守军严加防御。当晚清军停泊在澎湖以南的八罩岛一带。次日，施琅率水师进攻澎湖，郑军排列战船应战。清军先锋船队冲击敌阵时，正值海潮正起，该船队数船随浪漂荡，被郑军船队包围。施琅急忙指挥战船前去解围，两只船队相互炮击、冲撞。激战中，互有伤亡。落潮时，施琅座船搁浅，郑军乘机集中炮火向施琅座船猛轰，施琅右眼被击伤。清军战船见旗舰遇险，合力近前打退围攻，救出施琅。傍晚，清军撤出战斗，退泊西屿头。次日，施琅总结昨日海战失败的教训，重申军令，奖赏有功官兵，令怯阵的将士立功赎罪。并根据郑军船少、清军船多的特点，制订出五船结为一队，围攻敌一船的“五梅花”战术，以其余船只为预备队，相机而动。十八日，清军攻取虎井、盘桶屿，随后，又以老弱骄兵之计，遣小股船队佯攻澎湖内外塹、嵵内，以分散郑军兵势。二十二日，清军强攻澎湖本岛，与郑军在澎湖海域进行了空前规模的海战。施琅将清军水师分为三路，

命总兵陈蟒率 50 艘战船组成左路船队，直入鸡笼屿、四角山，夹攻守岛郑军；命董义率 50 艘战船组成右路船队，赴牛心湾牵制岛上郑军；自率战船 136 艘组成中路船队，直攻娘妈宫炮垒。郑军在外塹山顶发现清军水师来攻，急发号令，各船齐起帆碇，发炮呐喊，迎战清军。郑军炮船虽不多，但装备精良，每船设置红衣大炮一座，船头两边安发烦 20 余门，鹿铳百余门。可有效打击远距离目标，转舵时也可发炮自如。清军志在破敌，不顾郑军炮火奋勇进发。清将林贤、朱天贵率先冲入敌阵，各船也争相靠近敌船，然后以“五梅花”战术，五艘战船围攻敌一艘战船。澎湖海面炮火矢石交攻，有如雨点，烟火蔽天，咫尺莫辨。战至下午，南风大作。清军处于上风，各船扬帆疾进，分割围歼敌船，锐不可当。郑军拼力死战，但势穷难支，经过一整天激战，清军大胜。共击毁郑军大小战船 190 艘，歼敌 1.7 万余人，而清军仅亡 329 人，伤 1800 余人。刘国轩见大势已去，只得率残部从北面吼门突围，逃回台湾。郑军主力自此全部覆没。

清军攻占澎湖，为攻取台湾铺平了道路。郑克塽见澎湖失守，精锐丧尽，无力抵御清军，只得遣使赴澎湖请降。七月二十七日，康熙帝对台湾投诚人员颁行赦诏。八月十一日，施琅率军到台湾受降。清朝统一台湾的事业至此完成。

三、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强化

中央决策机构的演变

中枢决策机构的演变，是皇权不断加强在制度机构上的

突出反映。

清初，议政王大臣会议是最高的中枢决策机构。它由满族贵族诸王及总理旗务大臣组成，也称国议，设有议政处，遇有军政大事以及六部事务，都由这一机构议定，皇帝也受其右。议政王大臣会议是维护满族特权地位的机构，与以皇权为代表的中央集权制相矛盾。历任皇帝都对王公旗主势力加以削弱，议政制度渐趋衰落。康熙中叶以后设立南书房，任用亲信撰拟诏旨，议政王大臣会议的权力受到削弱。雍正时设立军机处代替南书房，成为处理军国大事的常设核心机构，使国议完全架空。乾隆五十二年（1791）下令取消了议政王大臣会议。

有清一代，内阁是名义上的中枢首脑机关。内阁制度是依照明制建立起来的。明朝废除宰相后，为辅助皇帝处理政务而设置内阁，开始时权力并不大，到后来其地位也相当于宰相了。在清代，内阁的前身是文馆、内三院。顺治十四年（1658）改内三院为内阁。鳌拜辅政期间，曾废内阁，恢复内三院旧制。康熙亲政后，又改内三院为内阁。这种机构设置上的变化，反映了满族统治集团中固守传统与封建化两股力量的斗争。内阁原分四殿二阁，乾隆时形成三殿三阁之制，即：保和殿、文化殿、武英殿、文渊阁、体仁阁、东阁。

内阁庙午门内、太和门外，通常设大学士4人、协办大学士2人，其下还有内阁学士、侍读学士等官。凡内阁大学士都要冠以殿阁名称，如武英殿大学士、文渊阁大学士等，这是一种荣誉虚衔，实际意义不大。协办大学士不加殿阁衔。大学士中文华殿、武英殿大学士尊称首揆、首辅，协办大学士

尊称协揆。外省总督被授予大学士者是虚衔，尊称为使相或节相，内阁大学士还被尊为阁老、中堂。前者指阁中老者，后者即指宰相（清人信札往来，往往称对方官衔的古代称号以示尊敬之意，中堂邓因唐代宰相办公处为政事堂，故称宰相为中堂）。内阁大学士在清初仅为五品官，雍正时提升为一品。品级最高但实权很小，不过听命皇帝草拟诏旨而已。自设军机处后，大学士实际成了荣誉虚衔但有的大学士兼任军机大臣，到军机处办公。于是在内阁办公称为内廷，在军机处办公称为外廷。

内阁就其在政府机构中的地位而言，相当于今天的国务院。但清代皇帝了为防止出现宰相专权的弊端，一直压抑阁权，提高皇权。在清初，有议政王大臣会议，居于内阁之上。后来，皇权加强，又把大权交给南书房、军机处等非正式机关，而使内阁徒具虚名。内阁中大学士、学士皆满汉各半，但满人有权，汉人无权。由于内阁位尊权轻，常常作为对某些大臣明升暗降的一种措置，以调整统治集团内部权力关系的平衡。

康熙十六年（1677）设立南书房（亦称南斋），地点在乾清宫的西南，原是皇帝读书的地方。南书房等于皇帝的私人秘书处。在其中任职的都是进士或翰林出身中央官员。人数不定，职责也复杂，随皇帝的意志为转移。康熙时多命南书房诸臣撰述谕旨，其权势甚重。雍正时有了军机处，南书房的官员就权以书画诗词活动为皇帝服务了。

军机处是雍正七年（1729）因用兵征北，军务繁多，乃于隆宗门内设军机房，命怡亲王允祥、大学士蒋廷锡、张廷

玉等密办军需事宜、赞襄军务。后来名称改为军机处。其工作最初限于军事，相当于今天的总参谋部。渐渐发展为参预机务、商决大政的国家决策机构。尽管如此，终清之世，军机处一直不是正式机构，也没有独立的衙门。它的办公地点离乾清宫很近，而乾清宫是皇帝的卧室，也是日常办公之处。地点的选择，说明军机处不过是皇帝的办公厅而已。其特殊地位与赫赫权势，恰恰表明它是皇权高度集中的产物。

军机处与议政王大臣会议的不同之处在于，议政王大臣会议有决策之权，而军机处只承旨办事，决策权仍归皇帝。和内阁相比，军机处则代表皇权凌驾其上。凡政府重要政令，皆在军机处，不在内阁。军机处起草的谕旨，有的先下内阁，以次及于各部院，层层下达，叫做明发。有的不经内阁，由军机处封缄严密，经驿马传递，直达督抚，称为廷寄。地方督抚的奏折也经军机处直达皇帝。廷寄制度的出现进一步加强了皇帝对全国的统治。清代皇帝集权超越前代，以军机处的设立为标志。就是因为政府已被撇到一边，而由皇帝通过军机处这样的直属办事机构实行一种秘密统治。封建专制至此已达到无以复加的地步。

军机处设军机大臣，无定员，均由满汉大学士、尚书、侍郎特旨召下。名称有军机大臣、军机大臣上行走、军机处行走、军机大臣上学习行走、军机处学习行走之别。其下尚有军机章京，人员无常制。此外别无书吏办事，以防泄密。

军机处大约相当于唐、宋以来的枢密院，所以一般尊称军机处为枢密，称军机大臣为枢臣、军机章京为枢曹。军机大臣与军机章京多选三、四品以上大臣担任，主要职责是协

助皇帝处理军国大事，一切决策大权皆归皇帝。

皇帝在设立军机处，削弱内阁之权的同时，也使一个和内阁联系密切的机构通政使司成了清闲衙门。通政使司（简称通政司）负责收受外省官员的奏章和各地臣民的密封申诉之件，登录以后呈送内阁。宫廷内部的要件、京城官员的奏章都不必通过它而直接呈送内阁，所以它只是内阁的一个收发室。军机处出现以后，外地重要公文直接由军机处呈送皇帝了，通政使司自然清闲下来。通政使司俗称银台（宋代有银台司），长官是通政使，为九卿之一（九卿：六部尚书加上都察院左都御史、通政使和大理寺卿），可以参加九卿会议，商议大政大狱。另外，通政使司设有登闻鼓厅（原属都察院，康熙末年归通政使司），军民可击鼓鸣冤。

皇帝既削弱内阁及政府各部之权，集权于一人之手，又增添直属机构协助处理一些必要的事务，如：奏事处（雍正时设立），负责呈递奏折、传宣谕旨，由御前大臣兼管，其下有奏事太监与奏事官，分内奏事处和外奏事处。又有中书科（顺治初设置），专司缮写册文、诰敕等事。稽察钦奉上谕事件处（雍正八年设立），掌稽察各部、院及八旗谕旨特交之事，督其限期办理。

中央政府组织与地方行政机构

中央政府组织 清代中央政府组织大体沿袭明制，略有变更。主要部门有六部（吏、礼、户、兵、刑、工部）、五寺（大理寺、太常寺、太仆寺、光禄寺、鸿胪寺）、三院（理藩院、翰林院、太医院）、二监（国子监、钦天监）、三府（宗

人府、内务府、詹事府）等等。这些部门依其职能不同，可分为行政部门、司法部门、监察部门，以及民族事务、文教科、科研、宫廷皇帝服务几大类。

行政部门 即中央六部，相当于今天的国务院下属各部。六部的分工是：吏部主管文官的挑选、考察、任免、升降、调动及封勋等事务。类似今天的人事部。户部主管国家的户籍、田亩、赋税、俸饷和货币，相当于农业和财政部。礼部主管国家的典礼和科学考试，也有接待属国使臣的任务，大体相当于教育部。兵部主管国家的武职官员及练兵、武器和驿站等，相当于国防部，但职权小得多，对于满州八旗无权过问，绿营由地方督抚统率，它也管不了多少事。刑部主管国家的司法行政，相当于司法部。工部主这土木建筑和兴修水乎，相当于建设和水利部。

六部的长官称尚书，副长官为侍郎。每部设尚书 2 人，左右侍郎各 2 人，满汉各占一半。清人对六部尚书、侍郎也以《周礼》中的称作为尊称。吏部尚书称冢宰，侍郎称少宰；户部则分别称为司徒（或司农）和少司徒（或少司农）；礼部为宗伯和少宗伯；兵部为司马和少司马；刑部为司寇和少司寇，工部为司空和少司空。

各部之下分司（正式名称为清吏司）。户部、刑部按省分司，前者有 14 个司，后者有 18 个司。其余 4 部按职掌内容分司，各有 4 个司。如吏部下分文选、考功、稽勋、验封 4 个司。司的长官称郎中，亦称部郎。副长官称员外郎，简称员外。其下尚有主事、笔帖式等官员。在清事之外，各部尚有附属的局、馆、所、仓、库等机构。

清代六部虽说沿袭明制，但职权要小得多。明朝皇帝诏令下达必须通过六部，全国各地公文奏章的呈送也要通过六部。清代皇权高度集中，重大军政事务都由皇帝通过军机处直接与各地联系，六部尚书没有多少权力。六部虽有长官，但清制侍郎可以直接上奏，尚书无权过问。一个部正副长官6个人，实际上就是6个长官，谁也管不了谁，都对皇帝负责。再者，六部官员满汉各半，权力地位极不平等，主要职权归于满人长官。六部实际是多头政治，内部互相牵制，作为行政最高部门，其权力大为削弱。

司法部门 大理寺（其正副长官为寺卿、少卿）是封建国家最高法院，主管全国重大刑狱案件的最后审判裁决。都察院负责对司法的监督，参预重大案件的会审。刑部主管全国的司法行政，同时也是中央审判机关。以上三个机关合称三法司，重大案件须三家会审。此外，满人因为享有法定特权，故满人犯罪又有专门机关（步军统领衙门、内务府慎刑司）审理。宗室贵族则归宗人府审理。另外，理藩院的理刑司也有一定的司法审判权。这些正式、非正式的司法机关互相牵制，以保证皇帝对于最高司法权的控制，也是加强皇权的一种体现。

监察部门 清代沿袭明制设立都察院，为中央监察机关。其长官为左都御史和左副都御史。右都御史和右副都御史为地方督抚的兼衔。都察院所属有六科、十五道、五城察院、宗室御史处及稽察内务府御史处等单位。

六科给事中指吏、户、礼、兵、刑、工六科。初沿明制，为独立的纠察机关。六科各有掌印给事中、给事中等官。六

科主要任务是掌发科抄，即每日派给事中一人赴内阁接收题本，按其内容抄给各部院衙门承办。六科给事中在明代以前有封驳之权，即封还皇帝失宜的诏令和驳正臣下有违误的章奏。雍正为了集中皇权，取消了六科给事中封驳诏旨之权，并将六科并于都察院。此时六科的任务主要是监督检查各部执行任务的情况，对办事不力者予以弹劾。

十五道是按省区划分的机构。各道有掌印监察御史、监察御史等官员，负责巡察各州、府、县，对官员进行监察。在十五道之外，还有巡盐、巡漕等针对特定对象而设置的监察官。

给事中分科，监察御史分道，所以合称科道。清代的科道合一，是中国监察制度的一大变化。自唐以来，封建国家监察机关一直是台谏并列（都察院在明代之前为御史台，给事中在古代属于谏官，宋代曾设谏院），至此合而为一。其监察权主要对下而不对上，更加适应了加强皇权的需要。

五城察院是稽察京都中、东、西、南、北五城的机构，每城名设一察院。宗室御史处又名稽察宗人府衙门，负责监察宗人府事务。稽察内务府御史处又名稽察内务府御史衙门，监察对象为内务府。

清代皇帝对监察机关比较重视，规定除军机处外，监察机关对任何机关都可以主行使监察权。雍正时规定科道官员实行密折言事的制度，要求“各科道每日一人上一密折，轮流奏，一折止言一事。无论大小事务，皆许据实敷陈。即或无事可言，折内亦必声明无言之故。”（《东华录》雍正朝第2卷）清代还允许监察官“风闻奏事”。但实际上，在皇权极

端专制之下，不可能有真正独立的监察权。一方面，监察官不敢触犯皇帝和权贵；另一方面，皇帝则利用监察官在官僚集团中强化派系斗争，平衡各种力量。在清代，权贵重臣对监察官打击报复的事情屡有发生。

少数民族事务部门 清代在加强和巩固多民族国家的统一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在中央政府机构中也特别设置了管理少数民族事务的机关——理藩院。它的前身是1638年（崇德三年）设立的蒙古衙门。后来，随着清朝对西北、西南各地区统治的进一步加强，理藩院管理的范围也逐步扩大到蒙古以外的新疆、青海、西藏、四川等地各少数民族地区。少数民族地区的行政系统与汉族的行政系统分开，由理藩院管理。所管事项包括铨选、诉讼、土田、游牧、射猎、征发、贡纳、驿站、翻译等。理藩院还和礼部分管一部分对外国的交涉，主要是兼管对俄交涉，下设俄罗斯馆，招待俄使与俄商。理藩院的编制与六部相同，设尚书、左右侍郎。内部分为6个司。与六部不同之处是理藩院的官员全由满人和蒙古人担任，汉人不得参预。

文教科研部门 清代的最高学府是国子监。它收容贡生、荫生、监生等入监读书，为封建国家培养人才。国子监的长官为祭酒，副长官为司业，其下还有监丞、博士、助教、学正、学录等官员。

翰林院掌制诰、文史，以备皇帝顾问。设有掌院学士，由大学士、尚书中特派满汉各一人担任。政府编辑图书，一般由他们担任总裁官。其下有侍读学士、侍讲学士、侍读、侍讲，以及修撰、检讨、庶吉士等官，通称翰林，都必须是进

士出身。清代重视文人，故翰林官出路优越，是高官显宦的进身之阶。

詹事府原是管理太子宫内事务的衙门，应属皇帝宫廷服务机构，雍正以后不立太子，詹事府便成了皇帝用以安置文学侍从及备翰林院官员升转的衙门。詹事府古称春坊、故翰林官由詹事府升转称为开坊。詹事府由于在性质和任务上的变化，使它和翰林院成了相似机构，清代遂并称翰詹。詹事府长官称詹事，副长官称少詹事。府内分左春坊、右春坊、司经局。

钦天监是掌管天文、气象、历法、漏刻等事务的机构。为祭祀、庆典等礼仪活动服务，同时颁布历法，天下共同奉行，也是国家统一的象征。它大体相当于今天的天文台、气象局。其官为监正、监副。内部分时宪科、天文科、漏刻科等。明末西方传教士到中国，带来先进的天文历法知识，故清代前期钦天监即用洋人任职。

宫廷皇室服务机构 太常寺主管宗庙、祭祀、礼乐等。光禄寺主管外廷宴会和祭品等。鸿胪寺主管朝廷礼仪、朝会和宴会等。太仆寺主管马匹和牧地等。以上四寺，长官称为卿，副长官称为少卿。

乾隆七年（1742）在六部之外设立乐部，管理大祭祀、大朝会及审定乐器音律等事务。管理大臣（也叫典乐大臣）由礼部满尚书一人兼任，其它懂音乐的王公大臣也得简派为管理大臣。

宗人府是清朝管理皇室宗族的机关，任务是处理皇族的谱牒、爵禄、教诫、赏罚、祭祀等事项。其长官为宗令，副

长官为左右宗正。多以亲王、郡王充任。《清史稿·职官志》把宗人府排在行政机关的首位，居于内阁、六部之上，可以看出满族贵族的特殊地位。清代规定有严密的封建等级制度，借以突出皇位独尊，同时也抬高满人、压制汉人，宗人府的设置也能说明这一点。

内务府是掌管宫廷事务、照料皇帝生活的机构，其前身是十三衙门，沿袭明制二十四衙门而来。康熙继位后改为内务府，长官称总管大臣，由满族王公大臣担任。内务府下有七司三院等分支机构，十分庞杂，管理事务有：采办督造宫廷各种日用器物、负责皇室庄田及其租赋收支、挑选秀女、收录太监、办理各种礼仪祭祀庆典饮宴活动、组织宫廷保卫消防工作、处理宫内罪犯、负责宫廷建筑修缮、管理牛羊牧场、负责肉类乳品供应、还要管理马匹、园林、武器。此外，还有管理宫内手工业的造办处和管理太监的敬事房等机构。内务府除开大批匠役、军丁、太监之外，仅职官即达 3000 余人，而六部总共才有 1700 余人。这是以皇权为核心的专制主义政治特点在组织人事上的突出反映。

不属内务府管辖的皇帝侍卫机构还有銮仪卫（掌管皇帝及后妃车驾仪仗的机构）、尚虞备用处（协助护卫与随侍皇帝钓鱼娱乐的机构）、虎枪营（扈从皇帝围猎的禁卫军组织）、善扑营（演习掇跤、射箭、骑马等技艺的军营）等。

最后，还有太医院，是皇室的医疗卫生机构。

地方行政机构 清代前期的地方行政机构，内地与边疆不同。内地共 18 个行省，即直隶（河北）、山东、山西、河南、江苏、安徽、浙江、湖北、湖南、陕西、甘肃、四川、广

东、广西、云南、贵州。首都京师（北京）为京畿重地，设顺天府。盛京（沈阳）是所谓龙兴之地，设奉天府。这两个府与一般府不同，都直辖于中央。

清代内地地方官制沿袭明代，变化不大，实行四级行政制：省、道、府（直隶州、厅与府同级）、县（散州、散厅与县同级）。县以下还有乡里、保甲，是基层行政单位。到后期，道一级成为上级的派出机构，负责考核官吏、传达政令，原则上已不能成为一级行政机构了。

省一级地方官员有总督、巡抚、布政使和按察使等。清代地方最高行政长官是总督和巡抚、通称督抚。这也是由明代沿袭而来的。但明代督抚主要负责军政，因事而设，无事即撤。清代自乾隆中叶以后，始固定成为地方行政长官。于每一省、两省或三省设总督 1 人。巡抚则每省 1 员。总督比巡抚官职大、品级高，事权也重，虽以负责军政为主，但也兼管民政。这样的总督有直隶总督、两江总督、湖广总督、两广总督、闽浙总督、云贵总督、陕甘总督、四川总督等。此外尚有专职总督，即漕运总督 1 人，督办漕粮运输，驻江苏淮安。河道总督 2 人，负责黄河、运河堤防、疏浚工程，一驻江苏清江浦（今淮阴市）、一驻山东济宁。专职总督不是地方行政长官。

清代重视总督人选，非元老重臣不得担任。其中直隶有保卫京畿之责，两江掌管东南，是清廷财政和粮秣的主要来源，故这两个总督尤来重要。总督一般兼带部院官衔，以表示为朝廷特派大臣，对地方文武官吏有纠察之权。总督大都兼有兵部尚书、都察院右都御史衔，通称为部堂。又因控制

军旅，亦称制军或总制，俗称制台。下属称之为制宪、制帅和督宪。漕运总督称漕台、漕帅；河道总督称河台、河帅。十八行省除直隶、甘肃、四川（由总督兼管）外，其余十五省都设巡抚。在有些省，督抚同城，机构重复，不免互相龃龉。巡抚虽比总督级低权小，但并非总督的属官，而是平行机构。巡抚多带兵部侍郎、右副都御史或佥都御史衔。也有加兵部尚书衔的，对下自称本部院。因为副都御史或佥都御史相当于古代的御史中丞，故被尊称为中丞，又称抚军或抚院，俗称抚台，下属称之为抚宪。

清朝前期，督抚为地方大员，虽然名义上说是满汉同授，实际上大多授予满人，汉人极少。

在巡抚之下，各省有承宣布政使司，简称布政司，其长官为布政使，是巡抚的属官，主管全省的民政、田赋、户籍等事项。因在明代布政使即相当一省之长，故有藩司之称，俗称藩台。下属称之为藩宪，尊称方伯。与布政使司平行的还有提刑按察使司，其长官为提刑按察使，简称按察使，主管全省的司、刑狱和驿传等事项。又称臬司，俗称臬台，尊称廉访。另外，还有提督学政，掌管一省教育行政事务。

抚台、藩台和臬台合称三合，是省一级的主要官员。三台与总督都由中央任免，在地方上互相牵制，共同向皇上负责。

道一级官员为道员，俗称道台，尊称观察。道员有两种，一种是划分若干府、县为辖区，道员管辖行政区内的政务，称为分守道。另一种是管辖全省范围内某一专门项目，称为分巡道，有提学、兵备、河工、屯田、驿传、海关、盐法、茶

马、督粮等各种名目。

府一级官员为知府。管理全府所属州县的行政事务。由知府以下，官员直接与人民发生关系。知府大多由京官外放。知府的尊称有太守、太尊、府尊，又称黄堂。其辅助官吏有同知、通判。同知亦称司马，通判又别驾。同知与通判人数不定，据情而设，分管缉捕、粮饷、水利、江防、海防、抚边等事务。

与府同级的是直隶于省的直隶州、直隶厅。直隶州有属县，长官为知州、尊称是刺史、州牧。其下属有州同和州判，前者尊称州驾，后者尊称别驾，二者又共同被尊称为州司马。厅是在少数民族、边防、海防或两省交界地区设置的行政单位，有的直隶于省，就是直隶厅。其长官有的是同知，有的是通判。同知尊称二府、分府。通判尊称别驾、三府。

县一级长官为知县，尊称是明府、县侯、县尹、又称父台。下属有县丞，管理全县的粮马和征税；主簿，管理全县的户籍和巡捕；典史（又称少尹），管理全县的监察和刑狱；训导、教谕，管理全县的教育和科举考试；巡检，是派到距县城较远的市镇、关隘，负责巡逻缉捕，维持治安的官吏，通称为某地巡检司。此外还有其它属官。

与县同级的有散州、散厅。

县以下是乡治与保甲，为基层行政组织。清初曾沿袭明代，实行里甲制，每百户设里长1名，甲首10名，负责地方民政、教化、赋税等事项。康熙四十七年（1708）实行保甲制，州、县、城、乡10户立1牌头，10牌立1甲头，10甲立1保长。各户给以门牌，记载家族姓名，出注所往，入注

所来。乾嘉时期，保甲制盛行。主要任务是控制户籍、催收赋税、维持治安，而以后者为最重要。各乡、村、集、镇除保甲之外，还有乡长、村长、集长、镇长。许多地方还实行宗法制，设有族长。保甲之长由士民公举，他们和乡、村、集、镇及族长一起，协助地方官执行公务，维持地方治安。乡治与保甲作为清朝封建政权的基层组织，与连坐法结合，广泛而又严密地延伸到全国各地，对于控制人民，维护其统治起了一定的作用。

以上所述为普通行政的情况，主要行于内地。另外还有特别行政区，包括两个直辖府和广大边疆地区。

清朝将首都京师及附近一些州县划为一个特殊的地区，称为顺天府，其长官称府尹，由部院大臣兼管。府尹之下，有府丞、治中（主管乡试、会议）、通判（主管商业）、经历（主管出纳文书）、司狱、崇文门副使（主管崇文门库藏）、及儒学教授、训导等官员。顺天府的政务较地方各府繁重得多。清朝还在原先的盛京设立奉天府，由中央直接管辖，仿照明代留都之制，置礼、户、工、刑、兵五部。因为官员由中央铨选，所以不设吏部。五部权限仅限于地方而已。奉天府还设有将军，掌握军政；设有府君，主管行政。

清朝在统一边疆的过程中，根据边疆地区的民族、历史和军事等特点，逐步建立了适应边疆地区的行政组织，基本特点是中央控制和地方自治相结合。在奉天、吉林、黑龙江、伊犁、乌里雅苏台等地设置了将军辖区，在西藏、西宁设置了办事大臣辖区，均相汉于内地省一级行政区划。将军与办事大臣兼管军事与民政，在其下设总管、副都统、或参赞大

臣、领队大臣等，分布在各地，管理地方军政事务，大体相当于内地府一级行政机构。

边疆地区的基层组织，根据民族习惯而设置，任用少数民族的酋长或贵族担任长官。在新疆各地设有大小伯克，由参赞大臣、协理大臣等选派，职务不得世袭。而在蒙古地区实行盟旗制，各旗札萨克可受爵位，有世袭权，还可以参加年班、围班等活动。盟旗制是在原先的鄂拓克（领地）基础上设置旗。每旗由本旗上层人士担任旗长，即札萨克。将原先的领主改造成国家行政官员，履行政府委派的职责。旗以上为盟，设盟长，由理藩院委派本盟的王公贵族担任。规定盟长可以监督各旗军政事务，但不得对各旗发号施令，以防止盟长专权。在青海，设旗而不设盟，各旗由西宁办事大臣管理。旗是带有自治性质的地方组织。有些地方曾经抗拒过清朝，政府就不在这些地方设旗而设总管，以示剥夺自治权。

西藏地方政府组织比较特殊，有由四噶隆（政府主管官员，一僧三俗）组成的地方政府噶厦（意为发布命令的机关），其上有达赖与班禅喇嘛，实行的是政教合一的领导体制。清明中央派驻驻藏大臣，代表中央与达赖、班禅共同管理西藏事务。实际上，驻藏大臣权力很大，凡僧俗官吏的任免、考核、政府财政收支、对外交涉等大事，均须通过驻藏大臣。特别是达赖、班禅继承人的确立，要在驻藏大臣的监视下，采用“金瓶掣签”的制度来决定，保证了中央对西藏地区的有效控制。

在西南一些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实行的土司制度，也是特殊的地方行政组织。但经过改土归流，土司土官也大为减少。

清代前期在边疆地区建立的特殊的行政组织，在中国历史上具有积极意义。它使众多民族达到空前的统一，有利于边疆的巩固，也有利于少数民族地区的开发和建设。

官吏的任免、考核、奖惩制度

任官制度 清代皇帝权力加强，行政组织严密，与之相应的是有一支庞大的官吏队伍和十分复杂的官吏制度。

封建时代对官吏的选拔任用，称为“铨选”。清代文官的铨选由吏部负责。但吏部只依照有关规定对不同出身的候选官吏办理任命、补缺、升转等事项，真正用人权仍由皇帝掌握，高级官员、重要职务都由皇帝决定人选，予以任免。在官员的选拔任用上，由皇帝直接任命的方式叫做“特简”，不受任何法律条例的限制。由大臣互推而任用叫做“会推”。有些人靠父辈做官的资荫而得到官职，或者承继父兄的爵位，这种方式叫做“荫袭”，一般是高官显贵、有功官员或因公殉职官员的子弟方可由此得官。此外，还有推荐制度，也叫“保举”。廷臣和地方官员皆可推荐人才，可以推荐现任官吏，也可以推荐山林隐逸，甚至亲朋故旧，但荐举不实，荐举者要受处分。

清代前期对官吏资格限制较严，要求出身清白。凡八旗户下人、汉人家奴、长随不得滥入仕籍。象詹事府、翰林院、吏部、礼部各司郎官必须是科甲正途出身者才可以充任（满员除外）。

清代官员的出身有科班与捐班两种。科班是通过科举考试上来的，被称为“正途”。捐班是通过捐纳财物上来的，被

称为“异途”。在官场中，正途出身受人尊重，异途则为人轻视。在两途之外，满族人享有特权，可以不经过科举考试，也不由捐纳而得到官位。因此，无论正途、异途都是为汉人做官铺设的阶梯而已。

科班中以中进士、点翰林为最高出身，往往可以飞黄腾达，成为高官。其次是举人，未中进士，也可以到吏部注册，取得象国子监监丞、翰林院待诏、知县等官职。有的经过特殊考试，可以担任教谕、巡导等职。再次是生员，即秀才，经过选拔成为贡生，入国子监读书后可以做小官吏。

捐班做官之作为捐纳（亦称捐输），就是拿粮米银钱买取官位，从政府来说就是卖官鬻爵。这在清代已形成制度，政府为之订有捐例。顺治初，因为军旅繁兴，岁入不给，开始让士子纳粟入国子监。后来被革职的官员，也可以纳粮复官。康熙、雍正时，平定三藩之乱、用兵西北边疆，以及治河、赈荒，都通过捐纳来弥补国库支绌。起初只是捐虚衔，不能做实官，后来捐例放宽，就可以做实官了。捐纳有一定限制，高级官员、举人士子概不出售。京官以郎中，外官以道员为限，以下方可买取。捐官者先买出身（贡生或监生），再买官职。买到官职，还可以再买升迁。有了捐纳制度，有钱人没有官职可以得到官职，现任官可以提级，革职官可以复职，候补官可以优先选用。清政府由此补充了财政收入，各地公益事业也得到了资金，但也使官吏队伍恶性膨胀，贪污腐化难以控制，成为政治腐败的原因之一。

无论正途、异途，都是先取得做官资格，这是虚衔。要得到实官，就要经过补缺一关。缺，就是官位。补缺是中、下

级官员的必由之路，分为候选与候补两个阶段。先至吏部报到，开具履历，呈送保结，吏部查验属实，允准登记，这算是取得候选资格。吏部定期抽签，决定候选人，分发到部、省，听候委用，这是取得了候补资格。由候补到取得官职，还分为除班、补班、升班、调班、改班等班次。主要原因是实缺太少而候补者多，只好弄出各种台阶途站，使等候者不感到冷落。

清代官员的的补缺，还分为简缺、中缺、要缺、最要缺四个等级，根据各府、州、厅、县的具体情况选派合适的官员。各地以冲、繁、疲、难、简等标准加以区分。“冲”即冲要之地，“繁”是事务繁多之地，“疲”是民情疲顽之地，“难”是难于治理之地，“简”是事少易治之地。凡是冲、繁、疲、难四字俱全的府、县，就是最要缺，要派品级高、能力强的官员任职。其余类推。仅标以简字的地方就是简缺，可以派尚无经验的新手去任职，见习一个时期，再调往冲缺或要缺。

清朝为抬高满人、压制汉人，还创设了一种特殊的任官制度，即官缺制。将官缺分为满官缺、蒙古官缺、汉军官缺、汉官缺四种，规定各族官吏只能担任固定的官位。如中央的宗人府、理藩院及管理钱粮火药仓库，各省驻防将军、都统、参赞大臣等重要官职，全都固定为满官缺，专任满族官吏。地方督抚绝大多数是满族和汉军旗人，唯在知府以下，汉人占绝对多数。凡属满官缺，不许汉人担任。但京内外的汉官缺，却允许满人担任。这不仅是民族歧视政策的体现，更重要的还是巩固皇权的一项措施，保证了满族官吏的优先特权，也

保证了皇帝周围有一大批高官要职由满人担任，以此压抑汉人的势力，维护皇帝的独尊地位。

清朝官吏的作用方式包括：署职、兼职、护理、加衔、额外任用、革职留任等。被任官试署二年（后改为三年），如果称职，再予实授。兼职与加衔往往是虚职虚衔。护理是低级官兼高级官。

清朝为防止汉族官员结党营私，或形成势力集团与满族亲贵对抗，对汉族官员的任用采取回避制度。规定本省人不能在本省做官，不同省而离原籍 50 里以内者也必须回避。直系亲属在同一省做官的，儿、孙要回避父、祖。

官员在任职期间父母死亡的，必须开缺回籍守孝，这叫做“丁忧”，时间是 3 年。丁忧期间，不能做官，不能参加科举考试，不能举行婚嫁宴会。服满可以起复，但须经地方官证明丧期已满，月、日稍有差错就要受到严厉处分。丁忧而不守制的只有满人和武职，他们只穿孝服而不开缺。同样，汉官告病就得开缺，满官则给调治假 6 个月，逾期才开缺。大臣丁忧因特殊原因而不守制的，称为“夺情”。夺情的官在清代改为署缺（代理），皇帝命其在任守制，以素服办公，不参加吉礼。丁忧制度是以孝治天下传统思想的具体化，而夺情则是所谓忠孝两全的变通之制。

清代有退休制度，官吏年老退休叫做“休致”或“致仕”。致仕官员，有世职者，照品给俸。无世职者，一般年满 60，可享受半俸。致仕一般是因为年老体弱，但也有其它原因，例如办事不力，引咎请退，或忧谗畏讥，避祸而去。如果因父母年老而退休则名为“终养”。另外，清政府也把退休

制度当作淘汰庸碌之辈的一种措施。

大臣退休须经皇帝恩准。退休后，有个别人仍被皇帝留在京师以备顾问，大部分人则回原籍养老。回原籍者，由皇帝决定给以全俸或半俸待遇。享受退休待遇的大员称为“致仕老臣”。他们在地方上负有名望，容易拉帮结派，于朝廷不利。因此，皇帝对他们一方面严加防范，秘密监视，另一方面予以恩礼，笼络人心。平时多有赏赐，死后赠衔赐谥。恩礼退休大臣，在清代前期已形成传统。

考察与奖惩 清代对官员的考察，每三年进行一次。对京官的考察，称为“京察”。对外官的考察，称为“大计”。凡京官三品以上者、地方总督与巡抚，都自称政事得失，直接报告皇帝，听候圣旨处理。四、五品京官的中上层官员，由皇帝特派王公大臣考核其成绩，区别成各种等级，听候皇帝接见发落。京官五品以下者，地方官在督抚之下者，都由部门主管官员或上级长官进行考察。

京察有四项标准，即：守（守职）、政（政绩）、才（才能）、年（年资），称为“四格”。每格中又分为不同等级。考察时，根据具体官员在四格中所占的等级，将其确定为“称职”（第一等）、“勤职”（第二等）或“供职”（第三等）的官员。这三等官员都算考察合格。凡经过考察，不符合四格规定的条件的，就是不合格的官员。对这些人的考察又有八项标准，即：贪、酷、罢软无为、不谨、年老、有疾、浮躁、才力不及，称为“八法”。各部门主管官员根据这些标准，对本部门所属官员进行查核，出具考语，具册密封，上报吏部与都察院等部门，再分别不同等级予以处理。

大计由各省总督或巡抚负责。对地方官仍按四格、八法出具考语，上报吏部重审，以确定其等级，然后上报皇帝。在大计中，又对才守兼优者进行荐举，上等称为“卓异者”，可以奉旨赴京引见。二等称为“准卓异者”，遇有机会，即可升迁。

清代对官员的奖励谓之“议叙”。有两种：一是记录，一是加级。记录是由一次加至十余次。加级可由一级加至三级。记录三次以上就可以加一级，一直加到三级。凡加级升衔的官员，按照所升的官衔换发顶戴。加级、记录可以与降级、罚俸相抵销。凡京察、大计中列为第一等的官员，除内阁侍读学士、翰林院翰林、詹事府詹事等官员外，都可以由长官引见，给予加一级的待遇。逢保荐之时，长官即于第一等人员中选取。

清代对官员的处分，一般由吏部与都察院拟定，高级官员由军机处向皇帝请旨拟定。最重要的处分是交刑部治罪，或处死，或发往边疆效力赎罪，即所谓遣戍，亦称流放或充军。一般的处分是革职，轻者革职留任，遇到机会还可以开复，重者则革职后永不叙用。第三种处分是降级，分为降级留用和降级调用两种，前者较轻，后者较重。降级后都可以开复。处分严重一些的有勒令休致、驱逐回籍、交地方官严加管束等。在京察、大计中属于八法范围的官员，如贪酷者就要革职查办。罢软无为、不谨者权予革职，不予查办。年老有疾则勒令休致。办事浮躁者，降三级调用。才力不及者降二级调用。

在京察、大计中，凡主管官员对于在八法范围中的官员隐瞒不报者，称为“循庇”，要受到处分。而列入八法范围的

官员，有权上诉辩冤。

清代京察、大计之制，在初期尚能实行，中叶以后，徒有虚名。循庇之事，不断发生。无罪被诬，更为常事。考察不实的结果，使庸碌无能之人充塞官吏队伍，贪酷之辈更造成清政府的日益腐败，引起民怨沸腾，反抗四起。

军事制度与刑法

八旗兵和绿营兵

军队是封建统治的主要工具。清统治者入关后，为了加强对全国的统治，军事力量相应增强，除京师拥有重兵外，又派兵驻防全国各地，镇压人民的反抗，其中主要是八旗兵和绿营兵两种。

皇太极时，把八旗兵扩大为满洲八旗、蒙古八旗和汉军八旗，共 24 旗，约 22 万人，旗设旗主。入关后，旗主改称都统，由中央八旗都统衙门掌握。顺治以后的八旗，又分为上三旗（正黄、镶黄、正白）和下五旗（正红、镶红、正蓝、镶蓝、镶白）。上三旗又称内府三旗，由皇帝亲自统领，是“天子自将”的旗军，皇帝宿卫即由上三旗中文武出众者组成。随着统一政权的建立，八旗兵分为“禁旅八旗”和“驻防八旗”，人数约各占一半。禁旅八旗又叫京营兵，负责保卫皇帝和拱卫京师，除皇帝宿卫外，其建制有：亲军、骁骑、前锋、护军、步军五种，长官为从一品的都统或统领。此外，还陆续设置神机营、健锐营、火器营、虎枪营等特种兵。驻防八旗则分驻全国各军事要地，构成全国军事控制网，以防御和

镇压人民的反抗。依据各地的政治、经济和战略地位不同，在一些重要的地区如宁夏、西安、江宁、杭州、荆州、成都、福州、广州，以及东北的盛京、吉林、黑龙江等地设将军。较次要的如青州、凉州、京口、乍浦、山海关等地设都统、副都统。再次的，如德州、保定、太原、开封、顺义、昌平等地设城守尉、防守卫。禁旅八旗和驻在畿辅、东北、内蒙的驻防八旗，是一支庞大而机动的武装力量，遇有战争，很快就能调往前线。

绿营兵由明朝降军和各省改编汉人军队组成，以绿旗为标志和以营为建制单位而得名。绿营兵分为马兵、战兵、守兵和水师四种，分布在京师和全国各省，数量大约为60万人。驻扎在京师的称巡捕营和京营，由步军统领统率，主要防守外城和城郊。驻在各省的分别由总督、巡抚、提督、总兵统辖，分别称为督标、抚标、提标和由将军统辖的军标。此外，还有河道总督统辖的河标，漕运总督统辖的漕标。标下设协，由副将统领。协下设营，由参将、游击、都司、守备统领。营下设汛，由千总、把总分别统领。绿营兵和驻防八旗除在统属关系上有区别外，其不同处还在于“八旗驻防兵由于世籍、绿旗各营兵由于召募”。绿营兵和驻防八旗屯戍全国各地，互相配合，穿插交错，在全国构成军事网，既便于对各族人民进行统治和镇压，又便于对绿营兵进行监视和控制。

清朝的军队中满、汉待遇截然不同，充满民族歧视。八旗兵无论在装备、升迁、兵饷上的待遇都大大优于绿营兵，绿营中的重要官职也都规定为满官缺。清朝中期以后，八旗和绿营内部腐败，失去镇压人民的作用，故有团练和勇营的出

现。团练又称乡兵，是汉族地主自募自练的地方武装，在镇压人民起义中起了重要作用。

大清律

清朝的第一部成文法典。1647 年制定。据顺治的《御制序文》中说：这部法律“详绎明律，参以国制”，实际上制订时照《明律》依样画葫芦，无异于《明律》的翻版，因此，有些规定与清初的现实情况脱节。当时的历史学家谈迁批评说：“大清律即大明律改名也。虽刚令奏定，实出胥吏手。如内云依大诰减等。盖明初颁大诰，右币政司刊行，犯者呈大诰一本服罪，故减一等。其后不复纳，但引大诰，溺其皆矣。今清朝未尝作大诰，辄引之，何也？”正因为如此，大清律颁布以后并没有认真执行。1651 年（顺治八年），刑科给事中赵进美在奏疏中说：“今律例久颁，未见遵行”，对于满官则更无约束力。吏部尚书宗室韩岱等奏称：“……处分满官，臣部未有一定律例，俱系酌量事情轻重，公同议处……”。为了整顿吏治，1655 年（顺治十二年）决定“参以前朝会典，编为简明则例”。1689 年（康熙二十八年），将现行则例附入大清律，并于每篇正文后加总注，疏解律义。至 1707 年（康熙四十六年）完成对清律的修订，但未正式颁行。雍正即位以后，积极整顿内政，继续修律令，至 1725 年（雍正三年）完成《大清律集解》和《大清律例增修统纂集成》，雍正五年正式公布。1740 年（乾隆五年），重修律例，编成一部比较完整的《大清律例》，清初修订法律的过程长达 100 年，清朝统治者积累了越来越多的统治经验，因此，律例所载，十分详尽而严密。

大清律以大明律为蓝本，是中国历史上最后一部封建法典，它的锋芒和任务就是“诘奸除暴，惩贪黜邪，以端风俗，以肃官方”，实际就是镇压人民反抗，维持地主阶级统治农民的封建秩序。这个立法的指导思想，前后一贯，清楚地反映了清律的阶级本质。由于清朝统治的历史特点，大清律中广泛增加了民族压迫的条款，因此又是一个镇压我国各族人民的封建法典。

大清律的结构形式上与明律相同，共分名例律、吏律、户律、礼律、兵律、刑律、工律七篇，47卷，30门，其中律文436条，附例1409条。此外，还制定了压迫维族、藏族、蒙古族劳动人民的《回律》、《番律》、《蒙古律》、《西宁番子治罪条例》等等。

为了总结国家行政活动的经验，提高官吏的统治效能，从康熙时起，便仿照《大明会典》制定《大清会典》，其后也屡经修改，有雍正会典、乾隆会典、嘉庆会典事例，至光绪时会典正文多至100卷，事例1220卷。《大清会典》是清朝也是我国封建时代最完整的行政法典。

大清律沿用隋唐以来汉族封建法典中的传统规定，把“十恶”列为最严重的犯罪，尤其着重打击人民的反抗。《大清律集解》明确地把人民反抗封建统治的行为定为“法不容宽”、“其恶已极、其罪至大”的犯罪，一律加重处刑，为了防止人民群众利用宗教或结盟等形式，聚众反抗，组织起义，而将所谓“倡立邪教，传徒、惑众、滋事”列为谋反、谋叛罪的内容。主犯或斩或绞，从犯发往极边烟瘴之地充军。凡属谋反、谋逆案主犯之父母祖孙兄弟妻妾子女家属等，都要

受以株连。如抗粮聚众，罢考罢市至四五十人，为首者斩立决，从者绞监候，如哄堂塞署，殴打官吏，为首者斩决梟示，同谋者斩立决，从犯绞监候。此外，侵犯帝室，叛逃外国，私藏火药，持械拒捕，也都处以重罪。总之，在清朝严酷的专制统治下，人民的思想、言论、行动稍一不慎，便构成重罪，遭到残酷的镇压。

为了保护地主阶级的财产权和剥削权，清律还明文规定：佃户拖欠地租，按律论杖，所欠之租，勒令追还给地主。对于侵犯地主官僚财产权的强盗罪、盗窃罪，不仅依律惩治，而且在罪犯面颊刺上“强盗”、“窃贼”、“抢劫”、“抢夺”等字样，以便于监督。清代中叶以后，阶级矛盾日趋尖锐，司法镇压也更加严酷。从嘉庆时起，对于所谓“江洋大盗”适用斩首梟示刑。道光元年更扩大到爬城行劫的罪犯，以及京城、大兴、宛平二县境内的劫盗。咸丰时，又实行“就地正法”，地方官不需向朝廷奏报，就可以随便杀人。

清朝封建社会中，人们有不同的身份、等级，通过法律的形式加以明确规定。这种身份、等级实质上是阶级在特定历史发展阶段中借以表现的形式。清律维护身份、等级的森严秩序，不同的身份、等级各有不同的量刑和服罪标准。在法律面前，人与人是不平等的。清代等级中，宗室和品官是最高贵的，其次是“庶人”（“良人”），再次是雇工人，最低层是奴婢和倡优皂隶（“贱籍”）。

对于特权等级，清律象历代的法律一样，有“八议”的规定（议亲、议故、议贤、议能、议功、议贵、议勤、议宾）。凡属高贵等级的人犯法，授用“八议”律文，上奏后可

以免除或减轻处理。“八议”的范围不限于本人，也扩大到享受八议特权者的家属，凡应八议者之祖父母、父母、妻、子、孙犯罪，也同样需要奏闻取旨，不许擅自审问，更不得径行判决。现任官如涉及婚姻、钱债、田产等法律纠纷，可由家人代理出庭，“不许公文行移，违者笞四十”。至于对官员的审问、判决，都要履行议拟奏闻，候旨复准的手续，对他们的罪与罚取决于皇帝的意志，不受一般法律的约束。

不同等级之间发生刑事纠纷，法律条文总是有利于高贵者，不利于卑贱者。奴婢骂家长，要处绞刑；而家长即使杀死奴婢，也无死罪。法律对“良”、“贱”，区别很严格，被列为“贱籍”的人，被排斥在法律保护之外，不准做官，不准应考，有罪加等处分。

雇工人虽有自由人格不列贱籍，但与雇主发生纠纷，处罚虽较贱民轻，但仍重于一般“良人”。

大清律就是这样以严酷的法律维护“尊卑上下，秩序森严”的封建等级压迫关系。

清律还继承了历代法典的传统，以法律的强制力维护封建的族权和父权。律文规定：“子孙违反教令”，赋予祖父母、父母以惩治卑幼的广泛权力，直至可以处死。父母也可以用“不孝”的罪名将子女呈送官府，代为惩治，听凭父母的意见处理。所谓“父母控子，即照所控办理，不必审讯”。子女在家庭中没有独立的财产权，“卑幼私擅用财”，受笞、杖刑。也没有婚姻的自主权，“嫁娶皆由祖父母、父母主婚”，可见父权在家庭中的权威。族权、父权的扩大和在更广泛的范围内的行使。族长无异于奉行宗族法律的法官，他的意志是判断

是非曲直的根据。例如，择人承嗣，明文规定：“从族长依例议立”族长还握有对族人的生杀权。清律对过失杀害父母者处刑较前代为重，为绞立决。谋杀者凌迟处死。特别是卑幼对于尊长不得使用自卫权。

总之，清律关于维护封建家族主义统治的规定是以封建的伦理道德作为指导思想的，它所要求的对家长尽孝与对君主尽忠，并行不悖，互相补充。因此，这方面的立法在整个法律体系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四、思想文化 上的专制主义的统治

满清统治者懂得，控制汉族上层人士对于新政权的巩固关系重大。因而在入关之初即对汉族官僚、知识分子采取刚柔相济、笼络与控制并用的政策。这种政策在康、雍、乾时期又有发展。康熙从康熙七年（1670）开始“举经筵”，用汉官儒臣编纂经义，给皇帝讲解四书五经、纲鉴等书，以便皇帝学习儒家思想，了解历代得失。康熙对待汉儒，俨然以师友相处，不能不说是抚驭汉人极高明的手腕。为了笼络明朝遗民，康熙于康熙十八年（1679）下诏荐举“博学鸿儒。”各地推荐 154 人，经过考试，取中一等 20 名，二等 30 名，俱入翰林，授以官职。这次开科距明亡不远，而且台湾还有反清的郑氏集团，南方三藩之乱尚未平定。被荐举的人中，有很多人并未忘记亡国之痛，有的人还参加过反清斗争。清廷对于誓死不从命的人不加过问，对于到京而拒不入试者亦授

职放归，对于入试而故意不完卷者也予以录取。这次开科是康熙安定天下，收拾人心的重要手段。考中者不能不对清表示感恩，未中者也难再自命为遗老孤忠去讥讽新朝了。通过考试，清朝笼络了一批汉族名士，打消了他们的反清思想。同时也使一般知识分子对清朝产生了好感。到乾隆元年（1736），清朝第二次以博学鸿词开科时，汉族知识分子就纷纷响应，趋之若鹜了。

康熙和乾隆还利用南巡的机会，笼络汉族地主和知识分子。他们在南巡中，谒明陵、祭孔庙、免钱粮、召见奖励耆老秀才、亲自选拔一些文人做官。清朝统治的这种做法，对于安抚汉人、稳定南方，起了很大作用。

满族统治者对待汉族官僚、地主阶级的政策是笼络与压制相结合的。在不同情况下，政策的重心会偏向一端。一般说来，在入关之初，统治未稳时，采取宽大态度，实行广为录用的政策。随着政权的巩固，态度逐渐严厉起来，对汉人不时加以挑剔和打击。

顺治十四年（1657）发生的科场案，是清朝对汉族官僚士人的一场大规模的压制。清朝统治者以顺天、江南等地科举考试舞弊为由，把牵涉到的主考官、考官、举人近30人处以斩、绞，其余处以流徙，家产籍没。案件还牵连父母兄弟妻子，被流放到尚阳堡和宁古塔去的就有数百人。参加考试的举子在冰雪严寒中复试，又有士兵监视，有些很有才名的人也在恐怖之中交了白卷，被流放到关外去。科场案尽管出于制裁作弊，但草菅人命，广为连坐，视法律如同儿戏，是清朝统治者入关后对汉族官僚、地主、知识分子政策上的重

要事件，成为以后以案狱压制汉人的开端。

顺治十八年（1661），江南苏州、松江、常州、镇江四府又发生了奏销案。原因是清朝政府财政困难，对这些地方加重赋役，“十年并征”，因此拖欠甚多。地方官将拖欠赋役的地主、绅士等造册上报，列入江南绅衿 13000 余人，号曰“抗粮”。后来，凡秀才、举人、进士钱粮未完者，都被革去功名出身，现任官降二级调用。其间逮捕刑责，衣冠扫地。这场打击，造成苏松一带士人凋敝，经过二十三年才逐渐恢复。

从康熙朝开始的文字狱，对汉族官僚、知识分子的打击达到令人发指的地步。清朝的文字狱在次数频繁、株连广泛、处罚残酷上，超越了以往任何朝代。

康、雍、乾三朝是文字狱盛行的时期。最早的文字狱是清廷为了阻遏反清复明思潮而采取的严酷措施。康熙一朝最大的案件是《明史》案和《南山集》案。《明史》案发生在康熙二年（1663），浙江富户庄廷钺购得明末朱国桢所撰《明史》稿本，容为己作，并补写了崇祯朝与南明史事，有脂斥清朝的词句，被人告发，酿成大狱。庄廷钺被剖棺戮尸，其弟廷钺被诛。牵连撰写、参校、刊刻、购阅者 200 余人，其中 70 多人被杀，余人流放。《南山集》案发生在康熙五十年（1711），翰林院编修戴名世 20 多年以前所编的《南山集》，其中有根据方孝标所作《滇黔见闻》来议论南明史事的内容，因为是三藩之乱的游记，用了永历年号，触犯忌讳，酿成大狱，牵连很广，被捕入狱的人很多。后来戴名世被处死，其余人被流入或入旗为奴。

雍正时，文字狱的作用有所扩大，常被用来解决统治集

团矛盾，排除异己，打击朋党。但是，镇压汉族知识分子，消除其反抗意识仍是主要目的之一。曾静、吕留良的文字狱是最重要、最有特色的大案。雍正六年（1728），湖南人曾静令其徒张熙投书川陕总督岳钟琪，称他为岳飞后裔，劝他起兵反清。并列举雍正谋父、逼母、弑兄、屠弟、贪财、好杀、酗酒、淫色、怀疑、诛忠、好谗、任佞等十大罪状。岳钟琪向清廷告发。经过追查，曾静是由于读了吕留良（清初著名学者，已死去40余年）的著作而萌发反清思想的。雍正为打击汉族知识分子，泯灭汉族人民的民族意识，对此案做了异乎寻常的处置。因为吕留良关于“华夷之辨”的论述和反清思想影响很大，所以雍正把打击的重点放在吕留良身上，对已死的吕留良及其儿子戮尸枭示，对儿孙及门生分别处以斩首、充军或杖责。妇女幼丁给予功臣家为奴。曾静与张熙却得到宽免，奉旨到各地宣讲，表示悔过、感恩，并批判吕留良的思想。关于此案的谕旨及曾静的供词被汇刻为《大义觉迷录》一书，予以公布。雍正在谕旨中重点反驳了汉族传统的“华夷之辨”观念。雍正虽然在位只有短短的13年，但运用与制造文字狱的手段却是前无古人的。他的残酷统治，一方面制造了一个万马齐喑的政治局面，另一方面也给广大汉族人民埋下了仇恨的种子，时机到来便会开花结果。

到乾隆时，文字狱的打击范围更广，大多针对下层知识分子，对他们的诗文采用望文生义、捕风捉影的手法，硬加上莫须有的罪名，横加摧残。这时仍有消除反清意识的目的，但更多是深文周纳，滥杀无辜，它的唯一作用就是在汉族知识分子中造成浓重的恐怖气氛，显示出皇帝生杀予夺的

专制淫威。广大汉族知识分子不敢议政，只好去做八股文，搞考据学，盼望漫漫长夜的结束。

清朝统治在压制汉人的政策中所采用的极端手段，达到了封建专制主义的高峰，给中华文明的发展造成极为不利的影响，为后人留下沉痛的历史教训。中华文明必然走上弃旧迎新的轨道，是没有任何疑问的。

第二章

清朝前期的 社会政治经济

第一节 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

一、清初社会经济的恢复

清代初期，由于经过长期的战乱，社会经济遭到严重的破坏，耕地大量荒芜，农民死亡逃徙，全国各地呈现一片荒凉萧条的景象。清朝统治者遇到了历代新的王朝开始时所遇到的同样问题：地荒丁亡，财尽民穷，阶级矛盾十分尖锐，清初的统治已不能够取得象明末统治者那样大的剥削量，也不可能完全抄袭从前的剥削方法。这样就出现了所谓“轻徭薄赋”政策。在当时这是清朝统治阶级巩固已经取得的政权的唯一途径。

从 1644 年（顺治元年）7 月开始，根据各地的不同情况，分别减免田赋，或全免，或免二分之一、三分之一；有免一

年、二年或三年不等。8月，摄政王多尔袞下令免除明末最苛重的三饷加派：“前朝弊政，厉民最甚者，莫如加派辽饷，数倍正供，苦累小民，剔脂刮髓，远者二十余年，近者十余年，天下嗷嗷，朝不及夕。更有召买粮料，名为当官平市，实则计亩加征，……明是三饷之外，重增一倍催科，巧取殃民，尤为戾政。……自顺治元年为始，凡正额之外，一切加派，如辽饷、剿饷、练饷及召买米豆尽行蠲免”，规定赋税的征收，以万历初年《赋役全书》所载为正额，其余各项加增尽行免除。为了确定征收赋税的依据，免除官吏们收税时任意增减的弊端，1646年下令重修《赋役全书》，于1654年修订完成。《赋役全书》的制定根据以下几条原则：恢复万历年间三饷加派之前的原额；凡赋粮以地肥瘠与丁贫富为差；赋皆以银，粮则米豆麦草，根据所产的不同而定；全书总载地亩人丁赋税定额及荒亡开垦招徕之数，作为征收的依据；16岁以上成丁者登记，60以上除名，赋随丁增加。从《赋役全书》的规定来看，对农民的剥削，较之万历以后多少有些减轻。又为了使纳税者知道自己应交钱粮的数目，避免官吏从中舞弊，巧取暗派，于1649年10月（顺治六年九月）颁刻“易知由单”，单内开列各州县应征本折款项，共计起运若干、存留若干、每亩应征银米数目等，将单当众散给，收取本人亲笔领状，如有单外多征者，准许告发。此外，1653年，又将应解漕粮改为“官收官解，不得仍派小民”，免除了部分解户的赔累之苦。“轻徭薄赋”政策是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并不是统治者的恩赐。长期的战争破坏使得新建立的封建王朝已不可能搜刮到前一王朝搜刮到的巨额财富，而农民战争又打乱

了旧的分配关系的某些环节，新王朝也不可能完全照旧恢复起来，这是导致赋税改革的条件。为了缓和阶级矛盾，巩固自己的统治，新的封建王朝不得不适应既成的客观形势，对赋税征收进行某些调整和改革，这就是“轻徭薄赋”的实质。当然这种政策对清初社会生产力的恢复是起了积极作用。

但是，应当指出：清朝在顺治和康熙的前期，镇压抗清斗争和平定三藩叛乱的大规模军事行动一直在进行，还不能全面地认真地进行财政经济方面的调整改革。“轻徭薄赋”政策大部分停留在纸面上，农民的赋税徭役负担仍十分繁重。

一方面，为了缓和矛盾，巩固统治，不能再增加赋税，竭泽而渔；另一方面，前方战火连天，又不能不筹足庞大的军费，以应急需。清初的财政面临极困难的情况，清朝统治者极为重视这个问题，1647和1649年曾经两次把如何解决减赋与足饷的矛盾作为殿试的试题。摆脱困境的根本办法，只有招集流亡人口，开垦荒田，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1649年6月（顺治六年四月），清朝政府正式决定：“凡各处逃亡民人，不论原籍别籍，必广加招徕，编入保甲，俾之安居乐业，察本土方无主荒田，州县官给以印信执照，开垦耕种，永准为业，俟耕至六年之后，有司官亲察成熟亩数，抚按勘实，奏请奉旨，方议征收钱粮，其六年以前，不许开征，不许分毫勾派差徭，……务使逃徙业，田地垦辟渐多”1657年5月（顺治十四年四月），定官吏督垦荒地劝惩则例：督、抚、按一年内，垦至六千顷以上者，加升一级；道、府垦至二千顷以上者，加升一级；州、县垦至三百顷以上者，加升一级；……若开垦不实，及开过复荒，新旧官员俱分别治罪。以垦荒多

寡做为考核官吏的一项内容，不少官吏因垦荒有成效而得到升迁。清代初年实行了减免赋税、招徕逃亡、开垦荒田的政策，有利于使遭到战争严重破坏的社会经济慢慢地复苏。劳动人民能在极为艰苦的条件下，恢复农业生产，“招抚流移，哀鸿稍集，毕竟民穷，元气难复，或数家朋买一牛，或人力耕锄数亩，……牛种不敷，艰苦万状”。社会生产就这样开始了恢复，人丁与耕地数字都有了一定的增长：1651年（顺治八年），人丁户口1063万余，到1661年（顺治十八年）达到1913万余，增长180%。耕地面积，1651年田、地、山、荡290万顷，到1661年增为526万顷，增长176%。社会生产有了一定程度的恢复，为以后进一步的发展打下了基础。

但由于顺治朝战争始终不停，恢复生产各项政策的执行，不能不受到很大影响。继续大幅度地进行调整改革，采取各种措施，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是在康熙时期，平定“三藩之乱”，结束了大规模的战乱以后。

二、“滋生人丁，永不加赋”

清朝的统治，是以满洲贵族为核心的满、汉各族地主阶级的联合统治。因此，清朝一入关，就在支持汉族地主“复业”的同时，特别注重给满洲贵族圈占土地。

朝廷派出的旗官、旗兵，骑在马上，扯了户部发的绳索，把大批“无主荒地”和有主良田圈占起来，作为官田。上自皇帝，下至八旗兵丁，各都领有一片，强招汉人或从关外庄田上迁来的庄丁代种，自己则坐吃租息。

皇室圈占的，叫做“皇庄”或“内务府官庄”；宗室圈占的，叫做“王庄”或“宗室庄田”；驻在京畿各州、县的八旗官兵圈占的，叫做“八旗庄田”，各地驻防八旗官兵圈占的，则叫“驻防庄田”。

清朝入关后，圈占土地的浪潮有三个高峰：

第一个高峰是顺治元年到三年（1644—1646年），主要在京城附近300里以内圈占；

第二个高峰是顺治四年到十年（1647—1653年），向外扩圈；

第三个高峰是鳌拜专权时的康熙三年到八年（1664—1669年），这期间，已经扩圈到500里以内了。

三次圈地高潮中，清朝为满洲贵族和八旗兵丁圈占的土地，共有15.92万顷之多。宝坻县的民田，99.1%都被圈占了。

圈地运动，给广大人民造成了极大的痛苦。

失去了土地的农民，不是流离失所。饿死在道上，就是被拨到离家乡很远的盐碱不毛之地上耕作。被迫沦为庄客的，压迫和剥削也使他们死去活来。

就连那些被强迫“从龙入关”来的八旗庄丁，日子也很不好过。压迫和剥削的苦楚，往往逼得他们也纷纷逃亡，想一走了事。康熙初年，镶黄旗有两个牛录章京，一个叫儿格兔，一个叫达虎。他们在河间府北梁屯的26名庄丁，竟赶着26头牲口，驮着田器全部逃走了。这当然使得直隶一带土地荒旷，田禾连年不收，造成了“极目荒凉”的局面。

其它地区的情况，也并不比直隶好。由于明清之际，地

主阶级的压迫剥剥，加上清军入关后的烧杀镇压，山东“一户之中止存一二人，十亩之田止种一二亩”；湖广地区也是“城无完堞，市遍蓬蒿”；号称膏腴的四川，顺治时期的耕地不及明朝万历时期的1/13；浙江、福建、广东等省沿海地区，在清朝政府“迁海”政策下，也是“老弱转死沟壑，少壮流离四方”。

赋税是供养政府的姆奶。田赋因为农业生产不景气，清初总是入不敷出。顺治十八年（1661年），江南大小绅士，因为欠粮革去官职的，竟有1400余人之多！康熙初年，司农告匮，有的官员提出要加派天下地亩500余万两；有的地区，夏税秋粮，官员们朝催暮督不说，还要“隔年预征”。财政真是紧张透了。

财政的奇绌和各地人民的斗争，使康熙皇帝不得不收敛和改变这些不利于清朝统治的措施、政策。

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在过去下诏停止圈地的基础上，康熙皇帝下令“自后永不许圈”，基本上结束了绵延已40多年的圈地运动。

在明末农民战争中，大批官僚、勋戚、土豪劣绅被镇压，原来被他们霸占的土地，大部分又重新转归农民所有。清朝政府把这种土地改名为“更名田”。有的官僚向康熙皇帝建议：更名田政府应酌价变卖。康熙皇帝不许，叫耕种者继续耕种，他人不得认产。这种更名田，在直隶、山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陕西、甘肃七省，就有16.66万多顷！

康熙十年（1671年），康熙皇帝下令再订《劝垦章程》，奖励官、民垦荒。官吏的升迁任免，和垦荒情况有很大关系。朝

廷规定：贡监生员，组织垦荒 20 顷以上的，就授予县丞、百总之官；垦荒 100 顷以上的，分别授予知县、守备之官。云南总督赵廷臣，督垦了 6000 顷以上，即被加了一级，调到中央，升为尚书，还加封了少保。荒地，只要是老百姓开垦了，原主就不得再要，政府就发给垦荒者印信，永准他为业。起科年限也延长了：原定 3 年收税，康熙十二年（1673 年）改为 6 年，康熙十三年（1674 年）改为 10 年，康熙十八年（1679 年）又改为 6 年。康熙皇帝自己，除了不断强调农业生产的重要，接见官吏每次都要问年景收成之外，还亲种御稻、亲题耕织图诗。对边疆少数民族地方，他又派出部员，作为督垦大臣，指导耕种。

康熙皇帝对兴修水利工程非常重视，即位之后，就把治河等工作写出来，张贴在宫中的柱上。康熙十六年到五十七年（1677——1708 年），他坚持了对黄河、淮河和运河的修理，减轻了河患、涸出了良田，使“淮、黄故道，次第修复，而漕运大通”。康熙五十二年（1713 年），浑河（改名“永定河”）的疏浚工程也完成了，良乡到东安（今河北次安）间 200 多里新河道的开掘成功，使旧河两岸的“斥卤变为膏腴”。

康熙皇帝比较注重节约。明朝理藩院年用银 80 万两，康熙时只用 8 万两；明朝光禄寺年用银 100 万两，康熙时年用只 10 万两，末年时，月用银更不超过 4000 两，少的时候，只用六七百两；康熙皇帝还自称：宫中 36 年总费用，还不及明朝宫中 1 年所用的数目。明朝工部年用银 200 万两，康熙时年用也只二三十万两，而且谕令户部、工部，所用钱粮，必须每 10 天报告一次。

康熙皇帝吸取了明朝灭亡的教训，注意一定程度地减轻农民的赋税徭役负担。即位不久，他就革除了明末的饷、派，后来又令重编《赋役全书》，删除田赋尾数，还先后在全国各省共免钱粮 545 次，康熙五十年（1711 年）开始，3 年内进行了一次全国性的蠲免，免了地银 840 多万两，丁银 120 多万两，并免了历年旧欠 54 万余两。漕粮的蠲免，前代没有先例，康熙皇帝却也下令将河南、湖广、江西、浙江、江苏、安徽和山东的，依次各免一年。

在中国封建社会里，人民除了向政府交纳田赋之外，还要交纳丁税银（人头税）。明朝万历期间的改革家张居正，曾搞过所谓“一条鞭”法，想把丁税银挪向地亩一并征收，但没能彻底实行。因此，顺治初年以来，还是五年一审人口，照例单收入丁税银。农民也就照样交了田赋田租，还得另交人丁税。可怜无地的农民，有的只好卖了妻子儿女来偿丁赋，自己则沦为乞丐，有的则不得不弃耕而逃，因此，土地又荒芜起来。不逃走的，也只得隐瞒丁数。康熙皇帝为了进一步招徕人民垦荒，并且弄清人口实数，所以，在康熙十一年（1672 年），将浙江的故钞银（丁税的一种）摊入田赋中征收；三十六年（1697 年），又将浙江、湖北、山东的匠班银摊入田亩征收。五十一年（1712 年），康熙皇帝见“国用所需，并无遗误不踪虞”后，便进一步宣布：今后只以去年的 2462 万人丁、235 万余两丁银为定额，统统摊入田赋中征收，不再多征、另征人头税；凡是去年以来、从今而后增加的人丁，永远不再征收人丁税。这就是“滋生人丁，永不加赋”。

这种政策，虽只是不再增加丁银，并未免除丁银，但却

为最终免除数千年的丁税，打下了基础，不仅促进了原来无地而交不起丁银、被迫逃亡的农民重新回到土地上来，而且还为工商业的恢复、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

康熙皇帝的这些做法，客观上符合了人民的要求。人民辛勤的劳动，使清初农业生产得到了迅速的恢复和发展。康熙六十一年（1722年），比康熙元年（1662年），全国耕地面积，增加了359.5万多顷，许多地主的隐田、官田和一些边疆省份的屯田，还不包括在内。康熙后期，国库存银始终在5000万两以上，国库存粮也始终有数千万石，弄得京城附近仓库装都装不下。通州的西仓、中仓和南仓，共376廩，每廩3至6间，每间宽1丈4尺、长5丈3尺、高1丈5尺；京中海运八仓，清河本裕一仓，共562廩，都装得满满的，不能再装了，因此，漕粮只好截储在苏杭、镇江、江宁、淮安、安庆等地。而海运、本裕等仓，存在883.58万多石粮食，有的因存放时间过长，都变了质，只能作肥田的肥料了！

三、利商便民

清朝入关后，在军事上实行着残酷镇压的同时，政治上比较保守，对一切可能撼动封建秩序的新事物，都认为“不宜开端”，经济上著重于“以农事为首务”，对明朝中后期已经逐渐发育起来的资本主义的萌芽，并不维护，甚至加以严重地摧残。加之明末以来的战乱，清初以来的屠杀，工商业也就变成了一个烂摊子。江阴、昆山、吴江、松江、嘉定、扬州、苏州，人口锐减，工商业一片萧条。17万人口的江阴，只

剩下 53 人；丝织中心的苏州，六门紧闭，城中死者相枕藉；棉织中心的松江等镇，布号纷纷歇业；成都的织锦业“锦坊焚尽”，饶州的制瓷业也“一蹶不振”了。所余一点可怜的工商业，在强索贱卖、关卡林立之下，实在是艰难竭蹶。清初的税收虽不算重（买牲口，银一两才税三分；买田、房，银两也才收三分税；开当铺的，每年才纳税银五两；京中行、铺，每年最少的只纳二两半。）但因关卡林立，工商业者就有输纳之苦、过桥之苦、过所之苦、开江之苦、关津之苦、口岸之苦，而官吏又因有多征受奖的规定，于是任意苛索，因此，商人们更是“不苦于关，而苦于关外之关；不苦于税，而苦于税外之税”。钱、斗的标准不一，外贸也几乎陷于停顿。

康熙皇帝即位以后，虽然也不断高喊“为君之道，要在安静”、“致治之道，无过法祖”、“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之类的口号，但也认识到“原无数百年不敝之法”，主张凡事要“因时制宜”。所以，为了保证税收，他又提出了要“恤商”、“利商便民”。他反对官吏任意苛索勒取，禁止关津口岸杂税，取消他们溢额晋级的规定，宣布“不亏行憎爱分明”是整饬吏治的标准之一，规定扰害商人的首要分子要按光棍例治罪。安徽全椒县知县，克扣杂货铺、布铺、酒铺、猪肉铺五十九两七分银子，被流放到宁古塔；浒墅关（江苏吴县西北）监督桑额私封“便民桥”征税溢额，受到严处。他停止了各州县市镇的房号银，并将主张重征的恭顺侯吴维华下刑部议处。他禁止官吏封借商船运兵作战，却允许漕船携带商人、货物。康熙五十四年（1715 年），江苏巡抚张伯行，苛刻富商，康熙皇帝把他训斥了一顿，说：他们的家资都是从贸易积聚而来，

干嘛要苛刻他们！

为了便“民”利商，康熙皇帝下令统一了制钱的重量（顺治时不断变化：先是1文钱重1钱，后改变为1钱2分、1钱2分5厘、1钱4分等），规定每钱约重1钱，一串值银1两。他废除了金石、金斗、关东斗，规定每省一律用底面平准的升斗，并亲自观测校准标准的铁升、铁斛。他还规定标准，秤以16两为1斤，戥以十三号法码为准。台湾回归后，他撤销了迁海令，开放了粤海、闽海、浙海、江海（广州、宁波、漳州、云台山）为口岸进行海外贸易。有的官员曾经反对，他就毫不客气地指出：“过去虽然严禁，那些私自出海贸易的又何尝停止过！凡是主张海外贸易不行的，都是总督、巡抚自己想捞油水！”他甚至还允许商人买卖火药、军器。这样，飘洋过海出去贸易的人就很多，天津的郑尔端、蒋应科就是最有名的外贸大商；而福建的额课，一半竟靠了发洋货船征收而得；康熙二十三年（1684年），广东就有了十三行，掌握外销货物之事。

而厦门，竟有一种商人团体，排斥皇商，独占了对外贸易！

清初严禁采矿，康熙十四年（1675年）起，就放宽了限制。康熙五十二年（1713年），四川一碗水地方，有1万人偷采，地方官要驱逐，康熙皇帝不许。有个叫王纲明的商人也雇人采矿，地方官想取缔，康熙皇帝不但说“姑免禁止”，不许豪强霸占，而且提出“天地间自然之利，当与民共之”的口号，来缓和阶级矛盾，防止地方生事。因此，矿业有了发展。康熙元年（1662年），全国只有5个厂矿，到康熙最后的

20 年里，仅云南就有铜矿场、坊 18 处，工人 70 万到 100 万人之多。

纺织业方面，康熙皇帝取消了机户不得拥有织机百张以上的限制，提倡“有力者畅所欲为”。因此，苏州城内外有了踹坊 300 多家，踹匠不下万余，而广州的丝织水平已堪与苏杭竞秀，苏州、佛山的棉织水平，也足能和松江媲美。广州丝织，有线纱、牛郎绸、五丝、八丝、云缎等名目，苏州的程益美号则“一年销布百万匹”，“二百年间，滇南漠北，无地不以益美为美也！”康熙三十四年（1695 年），松江府上海县，一次就售出青蓝布 30 万匹；而松江的“飞花布”、线绌、三梭布、漆纱、方巾、剪绒毯，也被誉为“天下第一”。康熙年间，南京、苏州的丝织业中还出现了清代最进步的经营方式——账房：拥有大量资金、织机、原料的账房，把原料、织机分给小机户，机户把原料送染坊染色，交络工络丝，织成绸缎后送账房成批出售，有时账房本身也设机督织，因此，它不仅成了组织机户生产的大包买商，而且还是大手工场主。

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也推动了制糖业的发展。台湾糖厂不仅有独自单营的“家廊”、蔗农合办的“牛犇廊”，而且还有几家业主合股开办的“公司”。康熙年间，台湾各厂，年产蔗糖二三百万石。

无论在糖厂，还是在纺织厂中，分工都精细起来。糖厂中，有糖师、火工、车工、驭牛工、剥工、看牛工之别；纺织厂中，也有掉工、摇工、刷工、率工、打边工、织工之分。不同工种的人，应雇时还有不同的地点。苏州：缎工立于花桥，纱工立于广化寺桥，摇丝的车匠立于濂溪坊。吴江：以

日趁雇的不同工种的工人，则分别在长春、泰安诸桥等候。

陶瓷业，不但在康熙时有了恢复，而且有了较大的发展。景德镇商贩毕集，工匠人伙不下10余万。素三彩是此时的创造，传到同治时（1862—1874年）的品种仍有50余种之多，诸如盖碗、帽筒、笔筒，都是前代所没有的。瓷胎的白度，已达到现代瓷器的技术水平。

康熙时期的统一、安定和工商业的恢复、繁荣，不仅涌现出一批新兴的工商业城市，如南京、广州、佛山、厦门、汉口、无锡、镇江、扬州、淮阴等，而且南京、广州、佛山的丝织业已与苏、杭齐名，苏州、佛山的棉织业也与松江媲美。全国许多市镇普遍存在着木作、铜作、铁作、漆作、磨坊、油坊、酒坊、机坊、纸坊、糖厂等大大小小的手工业作坊，仅福建瓯宁一地的制茶作坊就有上千个；苏州的造船业，私营也远胜过官营，官、私造船量，一年即达千余艘。

不过，康熙皇帝毕竟只是地主阶级的政治家，他不可能跳出封建经济的藩篱，因此康熙时期，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不仅远不如封建经济的强大，而且带有强烈的封建特色（大作坊多由官办、官督，产品也多由官销；许多大商人又兼为官僚大地主，如徐乾学在无锡即有田万顷，高士奇在平湖县即有田4000顷，等等。），并时时受着把头、白赖和封建行会的勒索、限制，因此，资本主义萌芽没有得到大的发展，只算是在一些部门有一些小的复苏和发展。

四、雍正即位和倡导种粮植树

康熙六十一年（1722年）十一月十三日晚，康熙皇帝死

于北京西郊畅春园。二十日，雍亲王胤禛登基即位，这就是大清第三代皇帝雍正。清世宗雍正（胤禛），是有清一代勤于政事、治国有方的皇帝之一。他在位的短短 13 年中，极力革除积弊、整饬朝政，并奖励垦植，发展农林牧业。

雍正帝深知“抚养元元之道，足用为先”和“重农务本”的道理，他曾三令五申：“自古帝王致治诚民，莫不以重农为先，……农事者所以承天养人，久安长治之本也”（《世宗宪皇帝御制文集》卷三，《敕谕》，以下不注出处者，均见此书）。他看到清朝经顺治（福临）、康熙（玄烨）“休养生息数十年来，户口日繁，而土地止有此数，非率天下农民竭力耕耘，兼收倍获，欲家室盈宁必不可得。”因此他多次颁发敕谕，命令各地总督、巡抚、知府、知县们要时刻注重农事，严防水、旱、虫灾发生；并号召他们要时时“课农”，对农民要“悉心相劝，并不时咨访疾苦，有丝毫妨于农业者，必为除去，仍于每乡中择一二老农之勤劳作苦者，优其奖赏，以示鼓励”。其目的就是让广大农民竭尽全力搞好农业生产。雍正帝当时已经注意到人口增长大于粮食增长速度的问题，故“米价遂觉渐贵，闽广之间颇有不敷之虑，望济于邻省，良由地土之所产如旧，而民间之食指愈多，所入不足以供所出，是以米少而价昂。”正因为土地“止有此数”，产量不可能骤增，而人口日益增加，所以雍正倡导“率天下农民竭力耕耘”，节约粮食，少生产对国计民生无益的农作物。例如：“烟叶一种于人日用毫无裨益，而种植必择肥饶善地，尤为妨农之甚者也。小民较量锱铢，且但顾目前，而不为久远之计，故当图利之时，若令其舍多取寡，弃重就轻，必非其情之所愿。而

地方官绳之以法，则势有所难行，转滋纷扰，惟在良有司勤勤恳恳谆切劝谕，俾小民豁然醒悟，知稼穡为身命之所关，非此不能生活，而其他皆不足恃，则群情踊跃，不待督课而皆尽力于南亩矣。”这种“民以食为天”的说法，当然很有道理，即使在今天也有其现实意义。

基于粮食是“宝中之宝”，雍正帝虽平日锦衣玉食，但他尚能和乃父康熙一样，比较注意节俭。他说：“朕生平爱惜米谷，每食之时虽颗粒不肯抛弃，以朕玉食万方，岂虑天庾之不给，而所以如此撙节爱惜者，实出于天性自然之敬慎”。他的近臣张廷玉也曾说过：“世宗宪皇帝时，廷玉值内廷。上进膳，帝承命侍食。见上于饭颗并屑，未尝废置纤毫。每燕见臣工，并以珍惜五谷，暴殄天物为戒”（张廷玉：《澄怀园语》卷一）。为号召人民撙节粮食，雍正帝曾谕示：“夫米谷为养命之宝，人既赖之生，则当加意爱惜，而不可萌轻弃之心。且资之者众，尤当随时撙节而不可纵口腹之欲，每人得省一勺，在我不觉其少，而积少成多，便可多养数人。若人人如此，则所积岂不更多，所养岂不更众乎！养生家以食少为要诀，固所以颐神养和，亦所以节用惜福也。况脾主于信，习惯便成自然。每见食少之人，其精神气体未尝不壮，此显而可见者。”为督促各地妥善保管粮食，雍正还特意给京师管理粮仓的仓场衙门书写一块“慎储九谷”的扁额，并题注曰：“三农生九谷，是惟民之天，邦之本。必高廩神仓储积充裕，斯可以足国而阜民，其慎之。赐仓场衙门”（《世宗先皇帝御制文集》卷十，《题辞》）。

对林、牧业生产，雍正帝也颇重视，他倡导人们在不宜

耕种粮食的土地上种植各种林木。雍正二年二月初九日的一道上谕中说：“舍旁田畔以及荒山不可耕种之处，度量土宜，种树木。桑柘可以饲蚕，枣栗可以佐食，柏桐可以资用，即榛栲杂木亦足以供炊爨。”他认为种树可以解决人们部分吃、烧、穿、用，号召人们广为种植。他还命令地方官在“督率指画，课令种植”树木的同时，必须对已种好的树木加以保护，“严禁非时之斧斤，牛羊之践踏，奸徒之盗窃，亦为民利不小。”此外，他还号召农民“孳养牲畜，如北方之羊，南方之彘，牧养如法，乳字以时，于生计无不裨益。”

为了保证农业生产的发展，他告诫封疆大吏要“各体朕惓惓忧民之意，实心奉行”他奖励农耕、植树的各项谕敕。如若“倘视为具文，苟且涂饰或反以扰民”，则要严加惩处。

五、乾隆盛世

清朝经过雍正、乾隆两代皇帝之后，社会经济才有了长足的发展。

明朝崇祯时期（1628——1644 年），全国耕是最大面积是 783.7 万多顷，乾隆三十一年（1766 年），据不精确的统计，耕地面积即已差不多达到这个数字，到嘉庆十七年（1812 年），竟超过了这个数字 7.77 万顷。人口方面，顺治末年，全国人口统计数字还不到 200 万（其中也有隐瞒的），而乾隆末年则达到了 3 亿！国家赋税收入：顺治末年，国家岁征银 2150 万两，粮 640 多万石；而乾隆末年，岁征银则达到 2990 余万两，粮更达到 830 多万石了。

早先，粮食主要产地是东南的江浙地区，雍正、乾隆时，“苏、湖（太湖地区）熟，天下足”的局面，已为“湖、广熟，天下足”的局面所代替。湖南、四川、江西、湖北这些省份，亩产高时可达五六石甚至七石。长江南以，两季稻已开始普遍有了；北方的天津地区，也成了鱼米之乡。雍正时期，河北省的稻田，已有了 6000 多顷。高产作用，普遍推广种植：陕西南部，漫山遍谷都种的玉米；河南、山东，也种起了薯瓜。到乾隆末年，薯秧也不必从南方运来了。乾隆五十年（1785 年），福建闽县有个 80 多岁的老农叫陈世元的，竟带了薯种、孙仆，到河南、山东指导人们育秧、栽种，朝廷还给他赏了个“举人”的职衔！一向人烟稀少的川、陕、楚交界处的南巴老林地区，以及浙江、福建、江西等省的山区，成千上万的流民披荆斩棘而入，开荒种粮，并从事铁、木、纸、炭等手工业的生产。气候较冷的京畿一带，也有不少“地窖”和“火室”，寒冬腊月，已能自产韭黄、黄瓜之类的青菜了。

粮产的增加，使经济作物的种植增加了。江苏的苏、松、宁地区，浙江的湖州地区，到处是桑树成荫，蓊郁一片。乌程、石门、桐乡、海盐等县和杭州一带，极目远眺，绿云如海，侧耳倾听，剪声如涛。棉花，宋、元时期，从海南岛传入江南各地，到清朝雍、乾年间，长江三角洲、沿海地区，以及河南孟县、内黄县，河北保定地区，到处都是棉田。“嘉定县，近海边，不产米，多种棉。”——这歌谣，反映了乾隆末年江南许多地方植棉争利的盛况。黄蒂、穰蒂、紫花等等，都是棉花的新品种；秋收时节，蜂积蚁聚、纷纷赶来棉区“坐

庄”收购的，尽是远近各地的棉商。上海的花（棉花）市，天刚破晓就人声鼎沸；保定的棉区，商贩们的牛车也络绎不绝。而那一堆堆的棉花，高耸如山，色白如雪。烟草，大约在明宗时传入中国（主要在福建先种，崇祯年间才扩种于江、浙一带），一名“相思草”，满名“淡巴菰”。康熙末年，北方普遍种植，而乾隆时期，文人士子，也开始普遍吸用了。福建、浙江、安徽、山东、河北、陕西，种烟的到处都有；而山东济宁城六家烟铺，竟有工人4000多名！湖南衡阳府造的“衡烟”，驰名全国；江西玉山县造的烟丝，在大江南北也享有极高的声誉。

粮食与经济作物的增产，为手工业和商业的大发展创造了前提。南京的缎机已有3万台，它们一般都由132个部件构成，所牵引的经线，一般都达到9000多根，多的甚至达到1.7万根。南京的缎子，供宫中用的有花缎、锦缎、闪缎、装花、暗花、五丝等等；供民间用的则有头号、二号、三号、八丝、冒头、靴素等等，真是“江绸贡缎之名，甲天下”。杭州的丝织，是丝锦、剪绒、绫、罗、纱、绢、绸、绞丝等等什么都有；松江的棉织，也扣布、稀布、飞花布、梭布、斜纹布、药斑布、紫花布、剪绒毯等等样样俱全。陶瓷业，不仅窑数增多，而且规模更大。乾隆时，景德镇是“工匠来八方，器成天下走”，镇大小10多平方里，匠工几十万，瓷窑二三百区，烟火终岁相望，入得镇里，四处轰鸣，故被称为“四时雷电镇”。窑内分工更精：匠作有淘土、拉坯、印坯、旋坯、画坯、抬坯、装坯、舂灰、合釉、上釉、满掇、烧窑、开窑之别，而烧窑工又有三个工程，画坯工也有画工、染工的细

别。粉彩、珐琅彩更臻完美，釉色也有粉青、郎窑红、松石绿、茄皮紫、蟹甲青等名目。矿业方面，乾隆四十八年（1783年）已有 313 处（不包括偷采的在内）。云南铜产，每年多达千余万斤，民厂大者七八万人，小者也有工人几千。广东，铁炉四起，高者一丈七八尺，炉后有两扇门式鼓风设备，还有机车把矿石、焦炭飞掷入炉，每炉每昼夜可出铁 12 次，每次即出铁 300 多斤。大炉，环炉 300 多家人手，运矿石或产品，用牛 200 头、船 50 只。只佛山镇一处，炒铁炉即有数十家，铸铁炉即有百余家，昼夜冶炼，火光冲天，其产品广销各地。四川的盐井，雍正八年（1730 年）增至 5939 眼，而到乾隆二十三年（1758 年）更发展到 8307 眼了，井深达几十丈，甚至几百丈，每个大盐厂都有几十万两的资本。盐厂的分工也很精细，有司井、司牛、司车、司箴、司梆、司槽、司锅、司火、司饭、司草等各种不同性质的工种。

农业、手工业的发展，更促进了商业的发展。乾隆时期，出现了经营汇兑、存款、信贷的票号商，这些票商（以山西人为最多），具有巨额的资金，因而，甚至为官府代解钱粮、存支官款、贷给官款。此时，最富的商人，还有盐商和行商（所谓广东十三行）。行商垄断的资金多达几千万两。尽管这些人大都是官商或官员，其经营的业务也没超过商业资本和高利贷资本的范围，但也有一些商业资本被投到手工业生产中，转化为最初的工业资本。

工商业的发展，又促进了城市的繁荣。“上有天堂，下有苏、杭”的谚语，就出现在清朝的鼎盛时期。乾隆十六年（1751 年），弘历南巡，到苏州时，吴县阊门专诸巷有个画画

的叫徐扬，向乾隆皇帝献了画。乾隆皇帝很高兴，让他入了画院，后又赐他“举人”衔名，官至内阁中书。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此人更以苏州为模特，画了一卷《盛世滋生图》。这卷画，形象而真实地记录了从苏州城西25里的灵岩山起，到城西北七里的虎丘山止的整个苏州市的繁华实况。在这卷长达10公尺、宽仅36公分的画面上，竟展现出1.2万人，大小船只400只，有招牌的店铺230多家，50多个行业中，还有两家“洋货行”；14家丝绸业中，最大1家竟有7个门面！店铺之外，还有蜂攒蚁集的小贩。商品，除本地产品之外，还有山东、江苏、浙江、江西、福建、贵州、云南、四川、广东等省的特产。虎丘的凉席，当地的盆景，金华的火腿，南京的板鸭，宁波的淡鲞，以及川、广、云、贵的杂货，统统陈现于观者的眼前！的确，此画绝非夸张：乾隆时期，苏州城的人口已不下50万，合郊区的更不下100万了！东城的习织之家，不下万余；阊门之外，踹坊就有四五百处；盘门、葑门等处，也是“万家灯火”。扬州，到乾隆年间，市民、商贾也不下数十万人。大的盐商，衣屋华靡，竟将金钱珠宝视为泥沙。大商人江春，在大虹园里，一夜就修成了一座白塔！南京，乾隆时也发展到了四五十万人，除了前面提到的江绸、贡缎名甲天下，书坊、扇市更独享盛名。灯影里的秦淮河，桨声不断；歌舞中的茶肆酒楼，欢声不绝。广州，已被称作“金山珠海，天子南库”了。在这里，已有几十个单位与外国贸易，贸易额增加速度亦很惊人：乾隆十四年（1749年），洋船只有18艘，而到五十四年（1789年），洋船已有83艘；乾隆四十年（1775年），出口的茶叶只有1600余万磅，而到五

十年（1785年），出口的茶叶，已达2800万磅了。乾隆中叶虽曾限制出口，但出口的生丝仍有二三十万斤，而乾隆五十七年（1792年），清朝对西方资本主义国家（英国、美国、法国、荷兰、西班牙、丹麦、瑞典等）的贸易，竟出超240多万两。乾隆年间，长江沿岸的无锡、镇江和汉口，被人誉为“布码头”、“银码头”和“船码头”。此时的汉口，已成长江中游最大的粮、盐、布、木材、药材等商品的集散地，人烟数十里，贾户数千家，货宝奇珍在此集聚，千樯万舶在此停泊。乾隆末年，一次大火烧毁的粮船、客船，即达三四千只！乾隆年间，运河两岸的淮安、清江浦、临清、济宁等镇，也得到了很大的发展。清初的清江浦，才3万多人，乾隆时，已增加到了54万。此时，厦门“不减通都大邑之风”，佛山也成了“岭南一大都会”，乾嘉之间，这个“大都会”，光大小街巷，就有622条之多！至于北京，那就更是全国贸易的中心了：东北的人参、貂皮，西藏的红花、藏香，新疆的毡毯，蒙古的裘褐，以及云贵的药材，都出现在这里的市场上；安定门外的“外馆”，城内御河西岸的“里馆”，随时迎送着远道而来的蒙古客商。

第二节 资本主义 萌芽的恢复和缓慢发展

清朝前期资本主义萌芽有了相当的恢复和发展。

乾隆四十五年（1780年），土地高度集中，农民失去了土地，不是当佃户，去口外开荒种地，就去城市、作坊里当雇工，去川、陕、楚边界等地新办的工厂出卖劳动力。这种从农业中游离出的劳动力，乾隆时期，比康熙时期多多了。这就为各地的工商业、矿业生产的发展，提供了方便的条件。

官办的江宁丝局、杭州丝织局、苏州丝织局，乾隆初期又有了发展。乾隆十年（1745年），它们共有1863张织机、5512名机匠，还有染匠、挑花工等1543人。这些官办织局的产品，虽然仍是只供官中之用，但工人却已不少是用银子雇来的了。至于民办的丝织业，乾隆末年的织机张数，江宁有3万台、苏州有万余台、山西潞州也有300台，成都也有织户几百家。织机增多，雇工自然也要增多。苏州33家染纸作坊，就雇工800多人，平均每个作坊雇工二十四五个。

这些雇工，很多是“计日受值”（领日薪）的。比如，苏州的纸工，分刷、托、洒、推、梅、插、拖、表八道工序，还分拖胶、刀纸、粘补打杂等专业，日工资是二分四厘银子，刷纸的还实行“计件”：600张为一日的定额，超额的，多时一天一共可以拿到四分五厘。台湾的糖厂，一般的是开月薪。独资经营的“头家廊”、合资经营的“公司廊”中的雇工，每月工人甚至可以拿到六七十两银子！

乾隆时期，主仆名份大有削弱，有的厂里，工人和厂主之间的关系几乎相当平等，工人满意就干，不满意还可以不干而辞。乾隆四十八年（1783年）秋天，江西有个名叫喻梅的篷户，雇陈黑为他破竹造纸，议定日薪25文，当喻梅请陈黑“饮酒开工”时，陈黑查知别人日薪是30文，自己则少了

5 文，于是，当即辞工不做。

这种“计日（月）受值”的剥削方式和表面的主仆平等（主仆关系的松动），使乾隆时期的雇佣劳动，抹上了一层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萌芽的色彩。

乾隆时期的矿业生产也有了进一步的发展。金、银、铜、铁、锡、铅、煤、硫磺、水银等等，矿眼有增加，也有民办的。乾隆九年（1744 年）后，云南的铜矿已达三四十座，矿工大部分是江西、湖广、两粤的破产农民。景德镇的工人，更大量地是外省（包括安徽婺源等地）人，本省的人少，本府的人更少，本县、本镇的人更少。大量劳动力卷入陶瓷生产，使景德镇陶瓷业已具有了手工工场的性质。门头沟的民办煤窑，雍、乾时期也增加了 27 个，雇工当然也相应地有增加。

川、陕、楚交界处的南、巴老林中，各种工厂和商业性的农业，也吸引了大批的破产农民。这里的许多工厂，不仅规模增大，而且分工也细了。纸厂的纸工，也有了八种不同的专业。这里的工人，也大量是雇工，如果工厂停工，工人们就要彻底挨饿。

乾隆时期，商业性的农业经营，也比康熙时期有进一步的发展。商业性的园艺进一步发展起来：北京的丰台、扬州城的郊区，人们纷纷从事种花和买花的行当，靠种花和卖花吃饭。北京城里的槐树斜街，扬州城里的牌楼口、开明桥，都成了花市。北京、无锡和广州的郊区，还出现了许多商业性的菜园子，不少人专靠着种菜卖菜过活。广州一带，更有大批的人经营果园，什么荔枝园、桔子园、橄榄园、槟榔园的，专门靠果园的经营为生。经济作物的范围进一步扩大了，地

域性也进一步增强了：连通州这样的地方，乾隆十四年（1749年），也只有十分之二三的人家种稻子，十分之七八的人家全改种棉花了。至于松江、海门等地，每年的口粮，竟全靠别处运来。太仓，乾隆二十年（1755年）外购粮食20万石，10年后的外购量竟增加到了30万石，可见棉花种植面积又扩大了不少。烟草，全国各省几乎都种，而广西和陕西却种得最多。乾隆四十五年（1780年），广西10家人家就有5家种烟。这些种烟人家，大户人家一种就种一二万株，小户人家种的也不少于二三千株。陕西，每年的烟草买卖总额，都有数千万两。安徽的霍山县，方圆100里以内，都以种茶为生，春夏之际，各地茶商纷纷来聚；有的县份，本身不养蚕，却专门种桑树、卖桑叶，还成立了管买管卖的“青桑叶行”。

乾隆时期，商业资本仍主要用于从事商品的买卖和放高利贷。商人们仍主要是开当铺、开古玩店、开绸缎铺。乾隆九年（1744年），北京的当铺就有六七百座。但是，不少商人，也直接投资、借贷工本、分发原料、包买成品、加工成品，开始更多地把资本和手工业生产结合起来了。无锡有个叫钱焜的，只有几百两银子的本钱，竟然也开了一个棉花庄，包买包卖棉花。至于康熙年间即已出现的大包买商，其活动就更多更大了：他们向手工业者借贷、预付原料、供应织机更加活跃。以借贷为例：广东的蔗粮包买商，春天甚至借给蔗农本钱，冬天取本收利；福建的布商，二三月份跑到江西来，向苎农放苎钱，夏天竟收了苎麻归而造布卖。大包买商在丝织业中神通尤其广大，以至于江宁许多机户，简直离开帐房就活不了。

乾隆时期，资本主义萌芽还表现在国内市场的形成和与国外联系逐渐加强上。

河南的棉花运销于江南，湖州的蚕丝运销到杭州、江宁和山西的潞安，陕西的烟草运销到襄樊和汉口，四川的耕牛贩运到湖广，甘肃的猪运销到四川，四川的大米远销到长江下游诸城，山东章邱的铁器广销到辽宁、河北、山西、河南和江南，云南的铜广销到江、浙、赣、闽、湖、广、陕、川、贵，而江宁的织物更几乎遍销于全国各地！分工的地域性和销售的广阔性，还使得乾隆时期的信用、情报和委托运销制度有了发展。乾隆四十七年（1782年）出现过一本书，叫做《江湖尺牘分韵撮要全集》，其中很有些反映这些制度发展的书信。一封信中写道：“近日某货甚少，买寄可以获利，……银信到时，即希星驰买寄为望。”反映了情报的特点。又一封写道：“前在宝行，承兄发卖之货，该价若干，……见票希即照数兑交舍亲寄我。”反映了信用的情况。还有：“弟今置到某货若干，托某人带回，祈兄……代为售卖，将此货价，并恳买置某货，仍令运回。”反映了委托运销。

洋货虽然中国需要品种不多，数量不大，但是，呢子、哔叽、毛毯、玻璃、钟表、丁香、胡椒、海参、燕窝、油和葡萄酒的进口却有增加，南方一些地方，不但购买洋铜、洋磁、洋漆、洋藤、洋锦、洋布、洋青、洋红、洋貂、洋獭、洋纸、洋画、洋扇，而且甚至通行洋钱。

总之，乾隆时期资本主义萌芽，不论在雇工的增多、分工的精细、手工业城镇的繁荣，还是在商业资本向手工业方面的渗透上，都有一定的进展。但是，封建土地所有制仍牢

固地占着统治地位，家庭手工业仍如汪洋大海，雇工还大多建立在契约关系的基础上，劳役性的工资、农隙间的出卖劳动力，以及官方的束缚，封建把头、行会的压迫盘剥还很厉害，因此，这资本主义的萌芽在整个社会经济中仍很脆弱。

第三节

对蒙、藏、疆地区的管辖

一、统一蒙古

明末，蒙古分漠南、漠北和漠西三大部，各部处于分裂割据的状态。皇太极认为要战胜明朝，不仅要解除朝鲜后顾之忧，还必须征服蒙古，不然明朝和蒙古联合起来，就会使自己腹背受敌。从明朝方面说，为了对抗日益强盛的后金，也必须东联朝鲜，西结蒙古，一旦蒙古倒向后金，京师就处于后金的兵锋之下，特别是立在明与后金之间的漠南蒙古，成了明与后金争夺的重点。当时，漠南蒙古东到吉林，西至贺兰山，南邻长城，北距瀚海，都是元朝后裔分居之地。其中察哈尔部最强大，拥有 8 大营 24 部，该部首领林丹汗，对周围诸部肆意侵扰，诸部不堪其苦。而漠南诸部，对待明和后金的争夺，大致持两种不同的态度，一种以察哈尔部林丹汗为首，主张投靠明朝，争取明的支持，控制和统治漠南诸部，

同后金相抗衡；另一种是漠南的多数部，要求摆脱林丹汗的控制和欺凌，希望归附后金，得其保护。明朝政府极力支持林丹汗，大大增加每年赏赐林丹汗的岁币，并撤销原给漠南东部蒙古诸部的岁币，转赐给林丹汗，双方相约，共同抵御后金。皇太极则采取“恩威并用”的“征抚”办法，积极团结和争取那些愿意归顺，或观望动摇的一些部，对已率部来归的首领，赐给厚礼，授以官爵，统管其民。因此，科尔沁、翁牛特、郭尔罗斯、杜尔伯特、扎赉特和克什克腾等部，先后归附后金。而对察哈尔部的林丹汗则实行武力征服。1628年（明崇祯元年，后金天聪二年）10月，皇太极亲督诸军攻打林丹汗，林丹汗败遁，先逃到西土默特部，后又逃奔青海，1634年（明崇祯七年，后金天聪八年）林丹汗病死在青海的大草滩。第二年，皇太极派遣多尔袞等人西征，进入河套地区，消灭林丹汗的残部，俘虏了林丹汗的正妃和儿子额哲，得元朝传国玺而还。察哈尔部灭亡以后，原先受其统治的一些部也都归附后金。1636年（明崇祯九年，清崇德元年），漠南蒙古16个部49个封建领主，在盛京召开大会，尊奉皇太极为可汗，整个漠南诸部皆臣服于后金。

皇太极统一漠南蒙古以后，又积极进行联络漠北蒙古的工作。16世纪末，漠北蒙古出现了三个强大的封建主集团——土谢图汗、扎萨克图汗和车臣汗，又称喀尔喀三部。1630年，皇太极遣使喀尔喀三部，劝其归附。喀尔喀三部“并遣使来朝”，皇太极规定喀尔喀三部每年向清各贡“白驼一，白马八，谓之九白之贡”，从此与清朝建立了臣属关系。

清统一漠南、漠北蒙古诸部，不仅消除了来自蒙古的威

胁，使骁勇善战的蒙古骑兵成为进攻明朝的一支重要力量，而且在抵抗沙皇俄国侵略我国北部边疆的斗争中，喀尔喀蒙古起了积极作用。

二、统一天山南北两路

乌兰布通之战

明末清初，我国北方的蒙古族分为三大部：在今内蒙古地区为漠南蒙古，在原外蒙古地区为漠北喀尔喀蒙古，游牧于天山以北一带的为漠西厄鲁特蒙古，又称卫拉特蒙古。卫拉特蒙古分为四部，即和硕特部（游牧于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地区）、准噶尔部（游牧于今伊犁河流域）、土尔扈特部（游牧于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河地区）、杜尔伯特部（游牧于今额尔齐斯河流域）。四部中，准噶尔部势力最强。明末清初，该部首领巴图尔珲兼并了土尔扈特部及和硕特部的牧地，迫使土尔扈特部转牧于额济勒河（今伏尔加河）流域，和硕特部迁居青海，并向清朝纳贡称臣。巴图尔珲死后，准噶尔内部动乱不已，直到康熙十年，在西藏学习佛教的巴图尔珲第六子噶尔丹返回伊犁（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宁市西），击败所有政敌，自立为汗，才使准噶尔内乱平息。

噶尔丹上台不久，就积极向周围扩张。康熙十六年，噶尔丹以武力先后吞并了杜尔伯特部、辉特部（土尔扈特部余部）和和硕特部。第二年，又利用新疆回部伊斯兰教两大派系为争夺教权而相互残杀的机会，率部由伊犁南逾天山，攻

占了整个天山南路地区。随后，又在沙俄的支持下，与沙俄侵略军入侵黑龙江的行动相呼应，向东进犯漠北喀尔喀蒙古。喀尔喀蒙古分为车臣汗、土谢图汗和扎萨克图汗三部。康熙二十六年九月，噶尔丹率兵3万，攻占扎萨克图汗部，并唆使扎萨克图汗进攻土谢图汗部。土谢图汗率兵迎战，击毙越过杭爱山的扎萨克图汗及噶尔丹的弟弟多尔济扎布。噶尔丹以此为借口，于康熙二十七年六月率骑兵3万从伊犁东进，越过杭爱山，大举进攻喀尔喀。当时土谢图汗正率兵在楚库柏兴（今俄罗斯色楞斯克）与沙俄军作战，后方兵力空虚，突遭噶尔丹袭击，顿时陷于溃乱。土谢图汗急回师进行反击，但因腹背受敌而遭失败。接着，车臣汗部和扎萨克图汗部也被击败，纷纷逃入漠南蒙古地区，请求清廷保护。康熙帝立即派理藩院尚书阿尔尼前去安置救济。并敕谕噶尔丹，令其尽释前仇，罢兵西归，退还喀尔喀三部牧地。此时，噶尔丹已头脑发胀，对康熙帝的诏书根本不予理睬，反而遣使请沙俄为其举兵南下提供支援。

康熙二十九年五月，噶尔丹以索要土谢图汗为名，率兵2万自呼伦池（今内蒙古自治区新巴尔虎左旗与新巴尔虎右旗之间）沿大兴安岭西麓南下，进至索岳尔济附近，大肆掠夺漠南蒙古乌珠穆沁部（今内蒙古自治区乌珠穆沁旗）。为打击噶尔丹的嚣张气焰，康熙帝决定出兵征战噶尔丹。并在出兵前，召见沙俄驻京使节，警告沙俄不得支持噶尔丹。又趁噶尔丹率主力远征，后方空虚之机，帮助逃亡在吐鲁番的噶尔丹的侄子策妄路拉布坦返回伊犁掌权，册封其为准噶尔新汗，断绝噶尔丹的后路。

康熙二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理藩院尚书阿尔尼正在以钦差名义巡察察哈尔北部，为制止噶尔丹继续南下，康熙命其率 6000 蒙古兵驻守洮河（今内蒙古与黑龙江省交界处）上游跟踪、侦察，等待各路人马到达后，再合击敌军。阿尔尼闻噶尔丹一路大肆掳掠，十分气愤，不待清军各路人马到齐，即令骑兵 200 在乌尔会河畔率先出击，又令蒙古兵 500 去夺回被掳走的人员和牲畜。但因孤军作战、兵力不足，被噶尔丹以骑兵布署的“弓形阵”所击败。噶尔丹乘势南下，直至西乌珠穆沁旗境内。该地距京师仅 900 里，北京城上下一时人心惶惶。康熙帝一面令阿尔尼迅速集结兵马，严行警戒，传递军情，一面调兵遣将，准备北上迎击。

七月六日，清廷发兵 10 万，采取分进合击的方略，以裕亲王福全为抚全大将军，皇子胤禔为副将，率左路军由古北口北上进击；以恭亲王常宁为安北大将军，简亲王雅布、信郡王鄂礼为副将，率右路军由喜峰口北上进击；又命盛京将军、吉林将军各率所部，及科尔沁部蒙古兵至辽河流域协助主力作战。康熙帝亲临博洛和屯（今内蒙古自治区正蓝旗南）指挥，后因病于七月二十三日返京，令福全统领全军。由于左路清军在途中更换副将，耽误了数天，致使右路军一时孤军深入。右路清军在乌珠穆沁和克什克腾旗交界的地方首先与准噶尔军相遇。准噶尔军兵锋正锐，右路清军接战不利，向南退却。噶尔丹乘势挥军长驱南进，渡过沙拉木伦河，抢先占据乌兰布通山峰，距抵达吐力埂河的左路清军仅 30 里。康熙帝得报，急令右路清军停止南撤，令其速与左路清军会合，合击噶尔丹军于乌兰布通，又派左路清军新任副将康亲王杰

书率一部兵力西进至归化城（今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截断噶尔丹西退的道路。

乌兰布通位于克什克腾旗之西，北面靠山，南临英金河，地势险要。噶尔丹军被左路清军阻截于英金河北，左翼又遭到右路清军的威胁。于是，噶尔丹于八月一日指挥部队，利用山坡有利地形，背山面水设置了“驼阵”（亦称“驼城”），即将万余头骆驼，腿捆住，使之卧倒在地，驼背上用木箱叠成矮墙，再盖上湿毛毡，环列成一条如同城栅的“驼城”防线。兵士们可依托箱垛放枪射箭，兼施钩矛，使防御处于有利的态势。这天上午，清军的火器队在前，步骑兵在后，隔河布阵，随即向“驼城”进击。由于噶尔丹军有骆驼作掩护，清军以火统、弓箭仰攻无效，而清军又无处蔽体，伤亡甚众，左路军参赞佟国纲、前锋参将格斯泰、前锋統領迈图战死。

正当清军破阵失利之时，炮兵将领费扬古奉命率京师八旗炮兵营及数百门红衣大炮、冲天炮、连珠铳等火器赶到。大将军福全命将各炮列于英金河河滩，猛轰“驼阵”。从中午至傍晚，将噶尔丹设置“驼阵”的骆驼大部击毙，随即命清军渡河进击，以步兵从正面发起冲击，以骑兵从左翼迂回山腰侧击。噶尔丹军失去屏障，阵脚大乱，仓皇溃散，死伤严重。噶尔丹只得率余部退守山顶。因天黑地险，清军暂收兵回营。

次日，噶尔丹一面率军北撤，一面派西藏喇嘛济隆向清军乞和，并派人捎信给福全，向清廷请罪，发誓永不犯边。福全轻信了噶尔丹的誓言，令清军停止进攻，使噶尔丹得以逃脱。数日后，福全接到康熙帝关于迅速追击的诏令时，追击已经来不及了。噶尔丹率余部越大漠北逃，一路因疲惫饥饿

死者甚多，至科布多（今蒙古人民共和国吉尔格朗图）时仅余数千人。

昭莫多之战

噶尔丹自康熙二十九年（1692年）在乌兰布通战败后，虽曾向清廷认罪立誓，上书请降，但反叛之心并未改变。不久又在科布多（在今蒙古国西部）集合旧部，并向沙俄乞援，企图重整旗鼓，东山再起。

为防范噶尔丹再度来犯，康熙帝调整了北疆的兵力部署，加强各边境重镇的守备力量，将逃往漠南的喀尔喀蒙古分为左、中、右三路，编为37旗，与内蒙古49旗同列，并在收复漠北后加强守备。在内地与漠北之间设立蒙古驿站，在满蒙八旗兵中组建火器营，加紧训练。康熙三十三年（1696年），康熙帝诏噶尔参加丹喀尔喀会盟。噶尔丹不但拒不肯来，反而要清廷把土谢图汗及哲卜尊丹巴大喇嘛交给他处置，还遣使到内蒙古科尔沁等部，策动其背叛清朝。清廷得报，立即调集兵马，准备出师进击。

康熙三十四年九月，噶尔丹率骑兵3万，攻入喀尔喀蒙古车臣汗部，随后沿克鲁伦河（今蒙古国境内）东下，进抵巴颜乌兰（今蒙古乌兰巴托东南，克鲁伦河上游）。扬言过冬后，将借俄罗斯鸟枪兵6万，大举内犯。在这种形势下，康熙帝决定再次亲征噶尔丹。康熙三十五年二月，他下令发兵10万，分东、中、西三路进击。由黑龙江将军萨布素统兵9000组成东路军，越兴安岭，出克鲁伦河，侧击准噶尔军；由抚远大将军费扬古统兵4.6万组成西路军，由归化（呼和浩

特)、宁夏越过沙漠,沿翁金河北上,切断噶尔丹军退路;康熙帝自率 3.4 万人组成中路军,出独石口(今河北省赤城北),经克鲁伦河上游地区北上,切断噶尔丹退路,与东西两路军夹击噶尔丹军。

五月初,中路清军经过近 60 天的艰苦行程,经科图(今内蒙古苏尼特左旗北)继续前进,逐渐逼近噶尔丹军。而西路军由于沿途草地多为噶尔丹焚毁,不得不绕道而行。因此,行军速度赶不上中路军。东路军也因山高路远未能如期到达预定地点,这就形成了中路军孤军突进的不利态势。

面对一些大臣提出的后撤主张,康熙帝指出,中路军后撤,势必危及西路军和整个战局。为此,他决定中路清军继续前进,并将军队分为两路,拟对噶尔丹军实施夹击。噶尔丹没想到清军来得这样快,更没想到康熙帝会御驾亲征。当他在北孟纳兰山远远看见康熙的御营和连绵的清军营寨,不禁大为震惊,于是,下令全军将庐帐、器械全部抛弃,乘夜西逃。康熙帝命一部兵力在巴颜乌兰地区搜剿;密令西路清军主将费扬古,迅速赶到昭莫多(今蒙古国乌兰巴托南)设伏,断敌退路;又命内大臣明珠将中路军的粮食给西路军运去;自己率精锐骑兵连续追击三昼夜,直至拖诺山(巴颜乌兰东)。噶尔丹军在清军追击下,一路向西逃去,许多老弱和辎重被迫遗弃,至特勒尔济(今乌兰巴托东南)时,兵力仅剩万余人。

费扬古接到康熙帝密令后,得知皇上已至克鲁伦河,倍受激励,率军昼夜奔驰,于五月十三日抵达土拉河上游昭莫多,距噶尔丹军 30 里处扎营。昭莫多是一座长满密林的小山,

三面靠河，是设伏的理想地形。当年明成祖曾在此击败蒙古鞑靼部将领阿鲁台。费扬古考虑到清军连续行军，人马劳顿，不宜主动出击，决定暂行休整，以逸待劳，设伏兵破敌。他命一部兵力在昭莫多东侧依山列阵，一部兵力依托土拉河布置防御，将骑兵主力隐蔽在对面山上的密林中，以部将孙思克率步兵扼守山顶。随后，他先派 400 骑兵到噶尔丹军驻地挑战，诱其入伏。

噶尔丹见清军败退，即率万余骑兵追赶。进至昭莫多后，便向清军控制的山头发起猛攻。清军居高临下，以弓箭、子母炮还击，并不断发起反击。双方激战一整天，噶尔丹军伤亡甚众，但仍不退兵。费扬古据高看到噶尔丹军后阵始终未动，料定必是家眷、辎重所在，就命令骑兵迂回至后阵袭击。噶尔丹军顿时大乱，山上的清军乘势发起反击。在清军的两面夹击下，噶尔丹军被斩杀 3000 余人，大败而逃。清军连夜追击 30 余里，俘获人畜无数，噶尔丹仅率数十骑西逃。不久，噶尔丹在众叛亲离的情况下，服毒自杀。康熙年间平定噶尔丹叛乱之战始告结束。噶尔丹叛乱被平定后，喀尔喀蒙古诸部迁回故地，准噶尔部也在喀尔丹的侄子策妄阿拉布坦的领导下，重组部落，服从清政府的命令。清政府加封有功人员，授以郡王、贝勒、贝子、公、台吉等封号，并将各部分编为旗，推行札萨克制度。从此喀尔喀蒙古正式归附清朝，外蒙古地区完全处于清政府控制之下。至雍正乾隆两朝，清政府还在乌里雅苏台，科布多等地派驻将军和参赞大臣，以掌管喀尔喀蒙古的一切军政大权，从此遂成定制。

和通泊之战

雍正五年，准噶尔部首领策妄阿拉坦死，其子噶尔丹策零继位。雍正帝令其将叛乱兵败逃匿准噶尔的青海和硕特部首领罗卜藏丹津交出，噶尔丹策零拒不从命，并屡次发兵攻打清军在新疆的戍卒和喀尔喀蒙古。雍正帝见噶尔丹策零势力迅速扩大，担心其大搞分裂，贻害国家，遂于雍正七年三月决定发兵征伐。命内大臣傅尔丹为靖边大将军，率清兵及蒙古诸部兵 2.3 万为北路军，进驻科布多（今蒙古国吉尔格朗图）；命川陕总督岳钟琪为宁远大将军，率川陕清军为西路军，进驻巴里坤（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镇西县），定于第二年会攻准噶尔部首领驻地伊犁。

噶尔丹策零得知清廷出兵的消息，立即遣使来到岳钟琪军前，诡称愿将罗卜藏丹津交出，乞求和平。雍正帝以为其真有诚意，允其所请，下令暂时停止进兵，并召傅尔丹和岳钟琪回京议事，以四川提督纪成斌和副将军巴赛分别代管西、北两路军务。纪成斌见皆无战事，便派八旗副参领查稟在科舍图（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镇西县与哈密之间）放牧。不料查稟置马驼于不顾，整日挟娼妓饮酒作乐。

噶尔丹策零见岳钟琪不在军中，纪成斌又疏于戒备，便于雍正帝八年派部将玛木特率兵 2 万突袭科舍图牧场，掠走清军牲畜 10 余万头。查稟逃至总兵曹勳处求援，曹勳仓卒率部出战，又被准噶尔军包围，清军虽顽强奋战，终因众寡悬殊而全军覆没，仅曹勳一人突围逃出。总兵樊廷、张元佐等率部往救，力战 7 昼夜，击退准噶尔军，救回被掠的大部分驼

马。这时，清廷方知噶尔丹策零的求和不过是缓兵之计，急令傅尔丹、岳钟琪速返各自营地，准备迎战噶尔丹策零军。

噶尔丹策零知岳钟琪英勇善战，难与匹敌，于是，便选择有勇无谋的傅尔丹做为攻击的对象。

雍正九年，噶尔丹策零派兵 2000 佯攻鲁克察克（今吐鲁番东南）及哈喇和卓（今吐鲁番东），以牵制西路清军；派部将大、小策零敦多布率主力 3 万进攻北路清军。当其先锋进至博克托冷（位于科布多西）后，派间谍列科布多向清军诈降，诡称噶尔丹策零派兵 3 万来犯，军队由大、小策零敦多布及多尔济丹巴三人统领，陆续起程，现仅有小策零敦多布到达察罕哈达地方，其他两路军主力尚未到齐。傅尔丹轻信其言，误认为敌军尚未到齐，是歼敌立功的好机会，遂不听众将劝阻，率精兵万余人，分三队轻装前进。同时令都统袞泰率兵 7000 留守科布多，都统陈泰率满兵 2000 于科布多河东安营，互为应援。当傅尔丹率军行至扎克赛河时，据抓获俘虏讲，小策零敦多布现率兵 1000 在距此 3 天路程的察罕哈达驻牧，其他两路军距此尚有一段距离。傅尔丹急催军疾进，结果，在察罕哈达扑了空。六月十七日，据又俘敌探称，小策零敦多布率兵 2000，驼马 10 万现驻博克托岭。傅尔丹求胜心切，未加思考，即命都统定寿率前锋 4500 人前往奔袭，其余人马随后跟进。大、小策零敦多布以少量兵力驱畜引诱清军，而将主力 2 万埋伏于和通泊的谷地中。

十八日，清军前锋与准噶尔军遭遇。清军势众，准噶尔军抵挡不住，被杀 400 余人，余部驱驼马翻山逃走。二十日，清军前锋入山进剿时，突然山上伏兵四起，居高弯弓俯射，并

将清军团团包围。清将定寿见进退均已被切断，即指挥所部进攻西山，企图从那里突围，但准噶尔军据险扼守，清军仰攻十分困难，伤亡很大，仍未能攻下。在准噶尔军步步紧逼，清军于谷地无法展开的紧急情况下，定寿指挥所部且战且向和通泊转移。准噶尔军乘胜追杀，再度将清军合围。清军几次组织突围，均遭失败。当傅尔丹得知前锋被围，急忙派军救援时，前锋已被准噶尔军歼灭殆尽，定寿等将领见突围无望均已自杀，仅救出侥幸突围的少数官兵。随后，准噶尔军转兵东向，围攻清军大营。傅尔丹指挥蒙古兵顽强抵抗。以白旗为标志的土默特蒙古兵，在其首领沙津达赖率领下，勇闯敌阵，奋力杀敌 500 余。与此同时，以红旗为标志的科尔沁蒙古兵，见敌兵势众，未战先逃。满兵见有蒙古兵败逃，误以为蒙古兵皆败，于是军心动摇，纷纷溃退。傅尔丹督兵左冲右突，日夜奋战，方突出重围。然后收拢起残兵 4000 人，结成方营，且战且退。准噶尔军紧追不舍，后卫将领达福为掩护大部队后撤，率部与敌激战阵亡。傅尔丹率部渡哈尔哈纳河后，兵分两路返营。副将巴赛所率一路军被准噶尔军追上歼灭，傅尔丹所率 2000 人侥幸于七月初返回科布多。

此战，清军死伤惨重，被俘近万人。当北路清军被围时，岳钟琪见驰援已来不及，乃派副将军纪成斌率兵西攻乌鲁木齐，企图以分敌势，但因噶尔丹策零迅速击败北路清军后回援，未能起到牵制作用。

光显寺之战

噶尔丹策零在和通泊大败清军后，于雍正九年九月，又

令大、小策零敦多布和多尔济巴丹统兵 3 万东侵喀尔喀蒙古。因见科布多、察罕庾尔（今蒙古国乌里雅苏台东南）、扎布韩等处均有清军驻守，且防卫严密，不易攻取，遂取道阿尔泰山南麓，沿额尔齐斯河谷东进。抵达苏克阿勒达之后，即分兵掠夺喀尔喀牧民牲畜。九月二十日，驻守察罕庾尔的清振威将军锡保命喀尔喀副将军、亲王丹津多尔济和郡王额駙策凌等，率兵约 2 万向苏克阿勒达之敌进击。行至鄂登楚勒河一带时，丹津多尔济和策凌布下伏兵，令部将巴海率 600 骑兵夜闯大策零敦多布营地，诱其出击。大策零敦多布不知是计，果派部将滚楚扎布、锡拉领兵 3000 来追，巴海将其诱入伏击圈。清军伏兵四下出击，将敌大部歼灭，锡拉身受重伤逃回。准噶尔军怕遭清军突袭，连夜撤至台锡里山。

噶尔丹策零不甘心失败，一面挑拨喀尔喀与清廷的关系，一面伺机派兵攻掠。清廷鉴于察罕庾尔兵营偏北势孤，难以阻挡准噶尔军沿阿尔泰山南麓东犯，遂于拜达里克河、推河及翁金河（三河均在三音诺颜境内）畔，各筑城驻兵，与察罕庾尔兵营互为犄角，控制阿尔泰山南麓的交通要道。同时，将不能胜任大将军之职的马尔赛改授绥远将军，从归化移防拜达里克城（今蒙古国巴彦洪戈尔西），降傅尔丹为振武将军，驻科布多，命顺承亲王锡保为靖边大将军，统辖北路清军。

雍正十年六月，锡保得知噶尔丹策零将率兵 3 万来犯阿尔泰的消息，为防敌分兵进犯，遂采用分兵扼守、待机而动的战术。以 1 万精兵驻守特斯路，派 3000 绿营兵看守白格尔的军粮库，派 600 满蒙兵驻守台锡里山，这样既可阻扼敌军东进之路，又可策应来自拜达里克兵营的援军。七月二十一

日，当锡保得知敌军已到达厄得尔河（今依德尔河上游）地区后，立即命郡王额驸策凌率军赴本博图（今蒙古扎布哈朗特东南）山岭阻击敌军。

噶尔丹策零此行原打算劫掠喀尔喀大活佛哲卜尊丹巴胡土克图的领地，因哲卜尊丹巴已迁至多伦泊而一无所获。后侦知郡主额驸策零率部西去本博图山，便乘虚对其在塔米尔（今蒙古国东车尔勒格西南）的营地进行突袭，将其二子一妾及全部牲畜掠走。

策凌闻讯，迅速派人查明准噶尔军的情况后，亲率兵3万回军东向驰救塔米尔营地，并派人报告锡保，请求各营地派兵合击准噶尔军。策凌乘夜抄小路赶回塔米尔，将军队部署在敌军未设防的西山上。次日清晨，策凌指挥军队突然从西山冲击而下。准噶尔军从梦中惊起，人不及甲、马不及鞍，仓皇向东南溃逃。策凌率军追击，沿途在喀喇森齐泊等地交战10余次，大败准噶尔军。

八月四日，当追至杭爱山南麓谷地时，策凌见该地西面临河，东南面靠山，道路狭窄，又有光显寺横亘于谷中，大军通行困难，便在此设下伏兵。以精兵万余在山侧埋伏，以一部兵力在谷口列阵，诱敌深入。两军交锋未几，清军佯败，弃甲沿河而走。噶尔丹策零不知是计，挥军追击，待准噶尔军进入谷地后，伏兵突然从山上和背后杀出。准噶尔军3万人马被压制在峡谷中，无法展开，你拥我挤，乱作一团。在清军猛烈攻击下，准噶尔军被歼2万余，其中半数被击杀。不少准噶尔兵欲渡河逃生，又遭对岸清军半渡而击，溺死者甚众。噶尔丹策零仅率少数残兵突围向西逃去，并尽弃牲畜辎

重堵塞道路，迟滞清军的追击。

还在光显寺之战前夕，锡保已令驻守拜达里克城的马尔赛和副将军达尔济扼守拜达里克河一线，截断噶尔丹策零的西逃之路。又令前锋参领达度抄近路追击。八月九日，噶尔丹策零在西逃途中派兵进犯西尔哈昭，内大臣马兰泰派精兵1100人出城迎战，大败敌军。准噶尔军连夜西逃。马兰泰立即通知守在准噶尔军必经之路上的马尔赛，准备截击敌人。得知准噶尔军残部向拜达里克城方向逃来，兵营中1.3万清军将士无不踊跃请战，副将军达尔济也整装待发，但马尔赛坚持闭门守城，不许出城，副都统傅鼐跪求出战仍不许。由于马尔赛按兵不动，噶尔丹策零得以侥幸逃脱。至此，光显寺之战以清军歼敌2万余人而告结束。

1745年噶尔丹策零死后，准噶尔部变动迭起，最后达瓦齐乘机夺位自立，但属下多叛乱，纷纷归降清朝。1755年，清政府分兵两路直捣伊犁，达瓦齐兵败被俘、解送京师。1756年，策妄阿拉布坦之外孙阿睦尔撒纳因“专制西域”野心未能得逞，又据伊犁发动叛乱。次年，清政府派兵进讨，阿睦尔撒纳逃入沙皇俄国患痘病死，在清政府再三交涉下，沙俄只得将其尸首交还清朝。至此，准噶尔部上层叛乱被彻底平息，清政府巩固了对天山北路的统治。

平定大小和卓木之战

康熙十九年（1680年），卫拉特蒙古准噶尔部统治回部后，为加强对宗教信仰不同的回部的统治，将其宗教领袖作为人质先后拘禁于伊犁。乾隆二十年（1755年）五月，清军

平息准噶尔部叛乱，攻克伊犁，准噶尔叛乱贵族首领达瓦齐被俘，即释放了被拘押在伊犁的大和卓木（波罗尼特）和其弟小和卓木（霍吉占）。让大和卓木返回南疆，统辖各部回民；让小和卓木留在伊犁，统辖当地回人。

然而，大、小和卓木并没有因此感恩于清廷，相反，却打算利用地僻路险，清军出兵艰难等客观条件，积极进行分裂国家的活动。次年，小和卓木参与卫拉特蒙古辉特部首领阿睦尔撒纳叛乱，兵败逃至叶尔羌城（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莎车县城东），随即宣告回部脱离清廷而独立，自称巴图尔汗，并传檄回部各城。回部各城纷纷从叛，只有库车、拜城、阿克苏三城不愿从命。三城城主认为，清廷对回部有厚恩，而大、小和卓木为人凶残寡信，其叛清仅为一己私利，不会给回部带来福音。于是，三城推举库车城主鄂对赴伊犁，向清招讨使阿敏道报告。不料这时小和卓木已派部将阿布都率兵攻占三城，阿敏道赶赴库车后，即为小和卓木所杀害。

乾隆二十三年正月，乾隆帝见准噶尔各地叛乱陆续平定，叛乱首领阿睦尔撒纳已死，便正式下达了进军回疆，平息叛乱的命令。二月，清廷命雅尔哈善为靖逆将军，率兵万人从吐鲁番西进，由焉耆、轮台，西攻库车。库车是南疆的门户，小和卓木派其心腹部将阿布都克勒木率精骑 1000 与回民 900 户共同守卫。

清军至库车围困该城后，即派人向城中送信劝降，反被城中叛军拘俘。雅尔哈善见叛军顽固不化，依仗清军人多，修造云梯，连日猛攻。但回兵依托坚城，居高临下，投石放枪，清军伤亡较大，雅尔哈善只得暂停攻城。

大、小和卓木闻知库车被围，立即从阿克苏率鸟枪兵数千东越沙漠，前往增援。六月十六日，其先头部队千余人在库车以东的雅卡阿里克与清军遭遇，被悉数歼灭。清军乘胜进击，又在鄂根河边击败叛军，杀其 200 人，使 1600 人被逼溺死水中，并截断其余叛军归路。大、小和卓木只得率残部乘隙冲入城中。这时，协助清军作战的鄂对提议，大、小和卓木见势不妙，必乘清军不备西逃。如在城西和北山口各伏兵 1000 人，定可擒之。雅尔哈善采纳其计。但设伏数日未见动静，便撤伏集兵攻城，未克。鄂对料定大、小和卓木会西逃，再次建议在城西和北山口设伏，被雅尔哈善拒绝。雅尔哈善以为叛军已成瓮中之鳖，终日在军营下棋饮酒，疏于防备。六月二十四日晚，清军一名老兵在城边牧马时，听到城内传来阵阵驼鸣，声高而健，为负重远行时的叫声，急忙回军营报告，竟被雅尔哈善讥为无知。当晚，大、小和卓木果然率 400 骑潜出西门，由北山口逃遁。负责攻西城的副都统顺德纳得知，借口天黑不肯发兵，直至次日天明才派百余骑去追，大、小和卓木已渡鄂根河西去，并烧断河桥以阻止追兵。雅尔哈善后悔莫及，率军猛攻库车，但因攻城火炮威力不足，仍未攻下。雅尔哈善采纳绿营将领马得胜建议，挖地道爆破城墙，但当挖至距城仅 2 丈多的地方，不料被守城回兵发现，急掘横沟截断，并以火攻烧死掘地兵 10 名，清军前功尽弃。八月，城中粮尽，叛将阿布都克勒木乘夜率 50 骑西逃，所余老弱妇幼 3000 多人出城投降。清军围城三月，一无所获，乾隆帝怒而下诏，将贻误军机的雅尔哈善、顺德纳等革职处死。

大、小和卓木自库车东逃后，欲赴阿克苏和乌什，两城均闭门不纳。于是，分别率残部退往南疆的喀什噶尔（今新疆自治区喀什）和叶尔羌，互为犄角之势，继续惑众煽动叛乱。乾隆二十三年八月，定边将军兆惠奉命接替雅尔哈善经略回部，平息叛乱。兆惠一方面布署军队分取其他各城；一方面自率军 4000 名，从乌什出发，渡过 1500 余里的沙漠，于十月抵达叶尔羌。该城比库车更高大坚固，周长达 10 余里，城东北 5 里处有高台一座。台前及城附近掘大沟数条，以防骑兵冲击。沟坎下有伏兵，准备截击攻城之敌。兆惠决定先消灭城外之敌，于是，派兵从东西两面夹击沟下伏兵，自率中军向前冲击。首战即夺其高台，将回兵击退城中。小和卓木见况，三次指挥骑兵出城争夺有利地形，三次均被击败，只好据城坚守。兆惠自知清军人数较少，无力攻城，即在城东黑水（叶尔羌河）对岸筑垒为营，又派副都统爱隆阿率一部兵力前往堵截喀什噶尔方向的敌援兵，派一部兵力往城南沿途要隘关卡设伏。

十月十三日，为补充军需，兆惠留少数兵力守黑水营，自率官兵千余人欲渡河袭击小和卓木英峨奇盘山牧场。不料，当他率 500 官兵刚过河，河桥突然断落，将清军截为两部。这时城内叛军两万人乘机出城猛扑过来。在异常不利的形势下，清军奋勇应战，击退多次进攻，但终因众寡悬殊而陷入重围。兆惠见对岸清军无法相救，只得命清军且战且退，浮水回营。在激战中，清军杀死回兵多人，但自身也伤亡惨重，总兵高天喜等百余名将士战死，兆惠本人也多处负伤。兆惠率残部突围后，只得退守黑水营，并向驻乌鲁木齐的定边副将军富

德求救。

大、小和卓木乘势率叛军万余人将黑水营团团包围。叛军先是环绕清军营寨构筑长围，坐待清军食尽自毙。清军则以杀军中驼马及挖掘回人窖中藏粮为食；叛军从上游引水灌营，清军则挖排水沟泄之于下游；叛军以苇扫蔽体发起攻击，清军见枪、弓箭不能杀伤，便以火攻破敌。清军坚守3个月，伤亡甚众，但叛军始终未能拿下黑水营。

还在黑水之战开始时，新任靖逆将军纳木札兰奉命前往代替兆惠平叛，途遇兆惠派出的救求援信使，急率200名随从，直奔兆惠大营。途中遭小和卓木部3000骑兵截击，悉数被歼。清将富德得知兆惠被围，纳木札兰战死，急率所部3500余人，从乌鲁木齐冒雪赴援。在此前后，驻阿克苏的清军头等侍卫舒赫德也率兵3500人前往增援。同年十二月，两军在巴尔楚克（新疆自治区巴楚东南）会合，共赴叶尔羌。

大、小和卓木闻知救援清兵将至，一面集中主力猛攻被围的兆惠营寨，一面亲率5000精骑迎击救援清兵。次年一月六日，两军在呼尔璊（今新疆自治区巴楚县东）遭遇，未分胜负。次日，小和卓木抢先占领有利地形，居高临下攻击清军。清军奋力冲杀，且战且走。由于军中缺少马匹，每天行走速度较慢，而前来截击的叛军却越聚越多。一月九日晚，当行至距黑水营300里的沁达尔时，终于被人数占优势的叛军包围。清军连战数日，人饥马乏，无力突围，形势十分危急。正巧这时，驻巴里坤清将阿里衮，与爱隆阿率兵千余人赶到。他们见清军正与叛军对阵，便以马2000匹，骆驼1000峰，横张两翼，冲向敌阵。叛军在黑夜不摸虚实，闻马蹄声动地而

来，以为大批增援清军赶到，急速退却。富德乘机率军反击。三路清军会师后，分兵追敌，大败叛军。十四日，当富德率援军进至距黑水营 20 里的盖麦堤时，与前来阻截的叛军发生激战。兆惠在营中见叛军攻势日减，又听到北边炮响，知援兵已到，立即发起反击。与援军内外夹攻，终于击破敌围。随后，清军撤出黑水营，北返阿克苏，等待后续援军。

同年六月，新疆各地清军大都集中于阿克苏。兆惠决定分兵两路前往平叛。富德率骑兵 1.5 万由和阗取叶尔羌，自率兵 2 万围攻喀什噶尔。这时大、小和卓木均在叶尔羌城，听说清军分两路来攻，所到之处皆不战而降，知大势已去，无心再战。仓皇率回兵万余，携家眷财物，弃城南逃。六月十四日，兆惠、富德分别率军进入喀什噶尔和叶尔羌。清军跟踪追击，六月二十八日在霍斯库鲁克岭追上敌军。清军以少击众，向占据山头的叛军猛攻。叛军怕清军后队赶到，急忙向巴达克山退去。清军紧追不舍，七月九日在阿尔楚山（今帕米尔巴尔塘河北）追上叛军。小和卓木率精锐 6000 人在道路两旁的山谷设伏，被富德识破。清军以炮火轰击谷口敌阵，分兵 3 路发起攻击，叛军抵挡不住，仓皇败逃。清军一路追杀，歼敌千余人。次日，清军又在叶什尔库尔河（今名喷赤河）追上叛军。叛军占据山口险要，企图阻止清军。富德见强攻不利，令随征的回部首领霍集斯、鄂对在阵前竖起回部旗帜，劝从叛的回兵投降。至十二日上午，已有近万名回兵回民下山接受招抚。大、小和卓木见众叛亲离，只好率少数亲信逃往巴达克山国。巴达克山国国王迫于清军压力，又恐大、小和卓木袭夺其国，遂将大、小和卓木擒杀。至此，平

定大、小和卓木之战取得最后胜利。

平定张格尔叛乱

张格尔，本叫志汗吉尔，是乾隆时被镇压的叛乱头子大和卓木布那敦的第二个孙子，从小在浩罕国长大。那时，英国殖民者已经占领西亚各国，因此，张格尔自幼受到英国殖民者的训练。英国屡欲通商，“天朝”不肯大开宗门，于是，唆使张格尔反清，妄图从新疆南部获得地盘；浩罕国王也想向东发展，得到南疆一些地方；张格尔则想为祖宗复仇，于是三方勾结很紧，蠢蠢欲动。恰好嘉庆末年，清朝派驻南疆各城的统领大臣，与土官们横征暴敛、无恶不作，驻在喀什噶尔的参赞大臣斌静，更是怂家丁大肆苛索，并四出渔猎女子，因此，南疆人民怨声载道。于是，素以“诵经祈福”活动于南疆各地人民中的张格尔，在英国、浩罕国侵略势力的支持下，利用了人民对清朝驻将统治的不满，在嘉庆二十五年（1820年）据那林河源发动了叛乱，攻打喀什噶尔边境。

喀什噶尔领队大臣色普征额打败了张格尔，中秋节日竟将俘虏80人全部杀光，并谎奏：是布鲁特部落勾引张格尔叛乱的。这时，嘉庆皇帝已死，道光皇帝派伊犁将军庆祥去调查，结果，发现斌静劣迹，撤了斌静，换上永芹以缓和与南疆人民的矛盾。

但张格尔及其主子们仍不死心，叛乱不断。而道光五年（1825年）十月，领队大臣巴彦巴图追击张格尔未及，竟杀了布鲁特部落妇孺百余充数，布鲁特人大愤，聚而歼之，处于

水深火热中的南疆各族人民也就纷纷起来反抗清朝统治了。别有用心的张格尔闻讯，约以事成割喀什噶尔城给浩罕国，借了浩罕兵乘机杀入。

清廷命庆祥代永芹。道光六年（1826年）七月，张格尔的叛军攻到喀什噶尔附近，庆祥命军士500去偷袭，被张侦知，张避其锋而绝其后路，然后，前后夹击，一举将清军歼灭，进围喀什噶尔城。城中清军粮秣已尽，煮皮革充饥，坚持到九月，到底被张格尔攻破了城，庆祥自缢而死。张格尔在浩罕军的支持下，不久，又攻下英吉沙尔、叶尔羌（萨城县东）以及和阗。但是，张格尔在喀什噶尔城不仅杀了守兵6000人，而且大杀黑山党人，又大毁官厅民房，因而，南疆人民已经开始识破了他的野心，不甚积极支持他了。他和浩罕国军，也因为分赃之事发生了矛盾，浩罕的万人大军也已撤走。而清朝派出的长龄（扬威将军）、杨遇春（陕甘总督）、武隆阿（山东巡抚）以及提督杨芳等率领的2.2万步、骑大军，却在道光七年（1827年）三月四日从阿克苏城向他扑来了。

三月二十一日，清军大败张格尔于洋阿巴特沙漠。二十三日，张格尔在沙布都尔苇湖树林地带，凭渠列队拒战，清军步兵涉渠而进、短兵相接，张格尔军火药自轰，大乱，清军追击30里，擒斩叛军万余。二十四日，张格尔据守离喀什噶尔城10余里的浑河北岸，列阵20余里，部兵10余万人，鼓角齐鸣，垒、铙林立，摆开了决战的架势。时值天气阴霾，风卷尘沙，咫尺莫辨。清军统帅长龄欲撤营，杨遇春认为不可。于是，乘风沙偷渡浑河上、下游，二十五日晨大战河北，

张格尔军大溃，张的外甥和浩罕的两员将领被擒。清军于三月二十七日收复喀什噶尔城，随后又收复了莫吉沙尔、叶尔羌、和阗，张格尔西逃。

杨芳率部追击张格尔，浩罕军伏击清军于阿赖岭。清军于是纵黑山党人诬张格尔道：清军已撤，大家等着你回来。张格尔不知是计，又纠合一些人马东来。年底，杨芳击之于喀尔特盖山，张格尔仅率 30 骑西逃，被布鲁特部落诱擒以献。

道光十年（1830 年），浩罕国不仅拒不遣送张格尔的眷属，而且，派将官扶植张格尔之兄摩诃末玉素普率领逃亡人等前来捣乱，清将麻痹，因而，喀什噶尔、叶尔羌等城被围，第二年方解。

道光二十七年（1847 年），张格尔的子弟加他汉等又发动叛乱，未几，也被平定。

清政府统一天山南北两端以后，于天山北路的伊犁设将军、乌鲁木齐设都统，巴里坤设领队大臣、率兵驻守。于天山南路的喀什噶尔设参赞大臣，节制各城。各城设立别克，由维吾尔人担任，伯克俱照内地官制，不准世袭。天山南北诸机构及各地诸军总隶于伊犁将军。这样清政府大大加强了对新疆地区的管辖。

四、土尔扈特蒙古重返祖国

早在 1628 年（明崇祯元年，后金元聪二年），生活在伊犁以北塔尔巴哈台地区的厄鲁特蒙古土尔扈特部由于不愿意屈服于日益强大的准噶尔部首领的统治，整个部落（大约 20

余万人）迁移到伏尔加河下游（当时还不属俄国管辖）居住下来。远离祖国的土尔扈特部人民从未忘记自己是中华民族大家庭中的一员，他们同清政府的联系从未中断过。

沙俄把侵略扩张的脚步伸向伏尔加河下游，利用威胁利诱、欺骗拉拢等手段，想把干尔扈特部人民纳入它的统治之下。土尔扈特部人终于不堪忍受沙俄的欺侮，在其首领渥巴锡汗的率领下，于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1月5日）开始了反抗沙俄、重返祖国的大转移。整个部落近17万人浩浩荡荡，踏上征途，历时八个月，行程万余里，克服了曲折征途的千难万险，战胜了沙俄军队的围追堵截，胜利进入中国境内。到达伊犁时，土尔扈特部只剩下7万多人，另外一多半人牺牲在回归祖国的万里征途中；土尔扈特部的回归，给清朝的盛世增添了一段佳话。

五、对西藏、青海的管辖

康熙末年，策妄阿拉布坦在沙俄的支持下，发兵攻入西藏。西藏地区早在清入关前，就与清朝有了联系。1652年（顺治九年），达赖五世亲自到北京朝见顺治皇帝。第二年，达赖五世返回西藏，清政府赐给他金册金印，封为“西天大善自在佛领天下释教普通瓦赤喇怛喇达赖喇嘛”，并为他修建了白塔。从此，法定了达赖喇嘛的封号，确定了他在西藏的政治地位。1682年（康熙二十一年），达赖五世病逝，协助他处理政务的第巴桑结嘉措秘不发丧，仍借其名号操纵西藏政权达15年之久，并暗中与准噶尔部上层分子勾结叛清。阴谋败

露后，又私立仓央嘉错为达赖六世，还妄图谋害拥护中央的拉藏汗，结果未遂被杀。仓央嘉错被解送北京，在往青海途中死去，于是青海各部在西宁另立噶桑嘉错为达赖六世，尊为真达赖。1713年，清政府册封班禅五世为“班禅额尔德尼”，赐金册金印，令其与拉藏汗共同管理西藏。1716年，策妄阿拉布坦攻入西藏，次年围攻拉萨，杀拉藏汗，西藏完全陷入准噶尔部之手。为了维护国家统一，恢复西藏地方秩序，清政府于1718年派皇子胤禩为抚远大将军，率兵入藏。1720年，又派平逆大将军延信出青海，定西将军噶尔弼出四川，两路攻入西藏，驱逐了准噶尔部策妄阿拉布坦的叛军。并派兵护送真达赖六世入藏，受到西藏僧俗的欢迎。这年达赖六世在拉萨坐床，康熙帝加给“宏法觉众第六世达赖喇嘛”封号。清政府为了加强对西藏的管理，留兵2000驻守，以拉藏汗旧臣贝子康济鼐掌前藏，台吉颇罗鼐掌后藏。1727年（雍正五年），清政府在西藏设置正副两名驻藏大臣，分驻前后藏，以监督西藏地方事务。驻藏大臣的设置，加强了清政府对西藏的管辖。同年，噶伦阿尔布巴等人叛乱，杀康济鼐。次年，颇罗鼐率后藏阿里兵击败叛军，进驻拉萨。颇罗鼐因平叛有功，清政府封他为藏王。由于他积极维护国家统一，使西藏地区保持20余年的稳定。颇罗鼐子朱尔墨特袭藏王后，于1750年（乾隆十五年），勾结准噶尔反清，这次叛乱平定后，清廷宣布废除藏王制，在达赖下面设置噶厦，由四噶布伦分理西藏地方政事。

1791年（乾隆五十六年），西藏南面的廓尔喀（尼泊尔）在英国殖民者的唆使下，大举入侵后藏，攻日喀则，破坏名

寺扎什伦布。次年，清朝派到西藏的统兵大臣福康安率军击败廓尔喀入侵者。清政府为加强对西藏的管理，于1793年，颁发了《钦定西藏章程》，对西藏政治、经济、军事等各方面进行了重大改革。章程明确规定：“驻藏大臣督办藏内事务”，其地位“与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平等”，各级地方官员及管事喇嘛，都归驻藏大臣管辖，驻藏大臣每年春秋巡视国境，了解外贸情况，外国给达赖的信件要呈报驻藏大臣，回书要由驻藏大臣代拟，对外交涉全权掌握在驻藏大臣手里。同时，改革达赖、班禅以及其它呼图克图（活佛）“灵童”转世的办法，创立“金本巴瓶掣签”制度，规定凡遇达赖、班禅圆寂后，找出其呼毕勒罕（化身，亦称灵童）。然后由驻藏大臣把“灵童”的姓名，出生年、月、日，用汉、蒙、满三种文字写在签上，投入乾隆帝御赐的金瓶中。瓶，藏语叫“本巴”，故称“金本巴”。然后由喇嘛当众诵经抽签，中签的“灵童”经清政府批准，成为合法的继承人，在驻藏大臣主持下坐床。驻藏大臣职权的规定，以及“金本巴掣签”制的创立，进一步加强了清政府对西藏地区的管辖。

1723年（雍正元年），青海和硕特部首领罗卜藏丹津在策妄阿拉布坦的支持下，煽动远近牧民和喇嘛20余万叛清，多次进犯西宁，严重威胁清朝在青海地区的统治。雍正帝派川陕总督年羹尧、四川提督岳钟琪统兵平叛，斩敌8万，罗卜藏丹津男扮女装逃入准噶尔，余众数万人投降。从此，青海完全归入清朝统治之下。清政府为了加强对青海的管辖，改西宁卫为西宁府，设青海办事大臣。在藏族居住区，由道、厅、卫直接管辖。在蒙古族居住区，分29旗，各设扎萨克治理。

六、大小金川 之战与四川的进步统一

大、小金川位于四川省西北部大渡河上游，山高水险，是藏族聚居地区，并实行土司制度。该地原仅有金川土司，清康熙六十年（1721年），大金川演化禅师嘉勒巴之孙莎罗奔，因率兵随清军平定西藏羊峒叛乱有功，同时因金川土司人多势强，为分其势，清廷授予莎罗奔大金川安抚司之印信，专管大金川事务；原金川土司泽旺只管小金川事务。该地相邻之土司还有杂石、绰斯甲布、革布什咱等。

莎罗奔借助清廷的支持和纵容，势力日益强盛，经常出兵侵扰周边土司领地。乾隆十一年，诱执小金川土司泽旺，夺其印信，企图吞并小金川。乾隆十二年，又发兵攻打革布什咱和沃日两土司。清四川巡抚纪山派兵弹压，反被击败，于是奏请清廷进剿大金川。为平定大金川的叛乱，清廷一面派四川官员速派军队前解沃日之围，一面急调平定苗瑶有功的云贵总督张广泗为川陕总督，于同年四月统兵3万，兵分两路进剿大金川。

莎罗奔没想到清廷会直接出兵大金川，因而其内部防御尚不完备。这样，率先赶到的川军副将马良柱率部解沃日之围后，一度乘势拿下小金川，使大金川上下深为恐慌。马良柱本可一鼓作气拿下大金川，但适逢川军与张广泗交接之际，指挥官无暇顾及，而马良柱本人也不曾想到当时时机的重要性，致使莎罗奔得以借此机会从容部署兵力，据险扼守。莎

罗奔本人率一部兵力固守勒乌围（今四川省金川县东）要塞，命其侄郎卡率一部兵力守噶尔崖（金川县东南）要塞。并在各处增筑了许多碉堡和防御工事。张广泗率兵进驻小金川诺官寨（今四川省小金县城）后，以泽旺弟良尔吉（实为莎罗奔间谍）为向导，打算当年九十月间就拿下大金川。由于莎罗奔对清军动向了如指掌，清军要进攻哪里，哪里就有重兵把守，再加之地势险要，碉垒林立，难攻易守，清军多次强攻均告失利。张广泗乃以主要兵力攻敌碉垒，用火烧、挖地道、埋炸药等方法，逐一与敌争夺碉垒。由于碉垒甚多，藏兵又居高临下，清军死伤甚众，张广泗只得奏请清廷再增兵1万。然而，碉垒争夺战至次年仍未奏捷。相反，叛军士气却嚣张起来。乘清军戒备不严时，不断发动偷袭，使清军防不胜防，副将张兴、游击孟臣等相继阵亡。

乾隆没想到大金川弹丸之地，仅七八千叛军，竟使4万大军连连受挫。乾隆十三年春，又派首席军机大臣讷亲为经略，前往督师，并起用老将岳钟琪、傅尔丹前往助战。当时岳钟琪已与张广泗商定，由岳钟琪自党坝（今金川县北党坎镇）迂回南攻勒乌围，由张广泗自苗岭（今金川县东南）北攻噶尔崖。讷亲至军后，未对敌我双方情况作认真调查，即撇开岳、张二人的计划，限令三日内务取噶尔崖。清军凭人力硬拼，一无进展，反遭重大损失，总兵任举、参将贾国良战死。讷亲从此不敢专权，将军务仍交张广泗办理。张广泗轻视讷亲不懂得军事，两人互相推诿，军心为之涣散。其间，岳钟琪察知向导良尔吉乃莎罗奔耳目，提请张广泗留意，张广泗听信幕僚、南明余党王秋的话，对良尔吉坚信不疑。不

久，讷亲又采取大筑碉垒，以碉逼碉的战法，并请终南道士、西藏喇嘛施用巫术破敌。用兵数月，寸土未进，反而每战必败。同年九月，乾隆下诏将张广泗、讷亲革职治罪，改派大学士傅恒为经略大臣。傅恒至小金川，首先将良尔吉和王秋处死，断敌内应。又将讷亲以碉逼碉等不切实际的战法废弃。针对叛军人少，外备既密，内守必虚的特点，分南北两路，采取迂回进军，避坚就隙、绕碉而过、直逼敌巢穴的战法，连克碉卡，军声大振。莎罗奔见固守无望，遣使乞降。岳钟琪率随从数人入勒乌围受降。清廷赦免莎罗奔死罪，仍命其为大金川土司，第一次金川之战遂告结束。

10 余年后，莎罗奔病故，其侄郎卡承袭大金川土司职务。郎卡叛心未泯，经常出兵攻掠邻近土司领地。四川总督开泰发檄制止，郎卡置若罔闻。为控制邻近各土司，郎卡与小金川和绰斯甲布两土司和亲，企图借此结成军事同盟。不久，郎卡死去，其子索诺木与泽旺之子僧格桑继为土司，大小金川从此结为军事同盟。乾隆三十六年，索诺木诱杀革布什咱土司的部属，僧格桑也屡次攻打其东部的鄂什克（今四川省小金县沃日）土司。

为制止叛乱，清遂命四川新任总督阿尔泰率兵 1.6 万出征大小金川，但出师半年进展不利。清廷将阿尔泰治罪，又派大学士温福为定边右副将军，尚书桂林为四川总督，再度领兵进剿。僧格桑见清廷发大军来讨，急向索诺木求援，索诺木暗中发兵相助。乾隆帝为各个击破大小金川叛军，下诏给温福、桂林，命其先剿小金川，暂不声讨大金川助逆为敌之罪。温福和桂林至打箭炉（今四川省康定县）后，兵分两路，温福率一部兵力由西路，桂林率一部兵力由南路，从两

面夹击小金川。清军初战顺利，很快夺回僧格桑侵占邻近土司的领地，进入小金川境内。但墨垄沟（今小金县西南石坪关东）一战，桂林部将薛琮所率 3000 官兵遭敌截击，桂林未及时赴援，致使全军覆没。清廷撤桂林职，改以阿桂代之。

乾隆三十七年十一月，阿桂探知僧格桑驻美诺，乃率军直抵小金川河南，乘夜以皮船渡河，连夺险隘，直捣大营。十二月攻占美诺，僧格桑力竭势穷，逃往大金川。清军命索诺木交出僧格桑，遭到拒绝。次年春，温福、阿桂分兵进讨大金川。温福又采用以碉逼碉之战法，建碉垒千余座，令 2 万余官兵分据各碉，与索诺木对峙。后因叛军扼险据守，难以进军，暂时驻营木果木（今小金县西北耿家关附近），命提督董天弼驻底木达，以守备通往小金川的后路。索诺木指使小金川兵数千突袭清军底木达营地，董天弼不及防备，军中大乱，仓皇逃遁。小金川兵便与大金川兵夹击木果木清军大营。温福仓促应战，被敌兵杀死，各碉垒万余名守兵闻讯溃逃，提督马全、牛三界战死，清军 4000 官兵阵亡。小金川又落入僧格桑手中。

乾隆帝闻败大惊，命阿桂为定西将军，丰伸额、明亮为副将，进一步调兵增援前线，其中包括火器营千余人。乾隆三十八年十月，阿桂携火炮多门，兵分三路，合击小金川。经五昼夜激战，再次征服小金川，随即移师大金川。阿桂复兵分三路，仍以炮击破垒，步兵歼其守军的战法进攻大金川，至七月中旬已连下赞巴拉克、思底博堵木城、凯立叶等数寨，直逼勒乌围屏障逊克宗垒。清将海兰察、福康安火烧堡垒周围村落房屋 200 余间，使逊克宗垒成为一座孤寨。索诺木为保自身安全，毒杀僧格桑，将其尸体及妻女献给清军，请求投

降。阿桂不允，进攻益急。清军屡攻逊克宗垒不下，只好绕道夺取勒乌围以东的墨格山。同年十一月，叛军退守康萨尔山。清军围攻两月余，终于将敌攻破，继而又突破郎噶寨、逊克宗垒，昆色尔及拉枯两座喇嘛寺。于乾隆四十年七月围攻勒乌围。清军集中兵力先攻其要害，击破寨内转经楼与北部官寨间木栅石卡数十重，断其犄角，又毁桥梯断其退路，同时封锁其水上通路。八月十五日夜，清军以火炮轰破勒乌围，攻占官寨。随即追击索诺木，兵围噶尔崖，断其水源及水陆交通，以大炮昼夜轰击营垒。索诺木无路可走，坚守数月。至乾隆四十一年二月初，寨中粮尽弹绝，只得率残部 2000 余人出寨投降，第二次大小金川之战结束。

七、对南海诸岛的管辖

我国南海中共有岛屿、沙洲、礁沙滩 200 多个，总称南海诸岛。按自然位置可分为东沙群岛、中沙群岛、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四个部分。这些群岛自古以来就是我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中国历代政府对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进行了管辖。北宋仁宗在《武经总要》“御序”中写道：“北宋朝廷命王师出戍，置巡海水师营垒于广南（广东），……从屯门山用东风西南行，七日到九乳螺洲（西沙群岛）”。元朝大将史弼曾率兵 2 万，乘海舟千艘“过七洲洋万里石塘”。忽必烈派著名天文学家郭守敬在南沙群岛上设测量点。明郑和下西洋时绘制的《郑和航海图》，把南海诸岛分为石塘、万生（里）石塘屿和石星石塘。明清时期，由中国官方纂修的《广东通志》、《琼州府志》和《万州志》，都在疆域或舆地山川中记载：

“万州有千里长沙，万里石塘”，证明南海诸岛为广东省琼州府万州所辖。清朝绘制的许多舆地图，都明确地把南海诸岛列入中国的版图。康熙年间，广东副将吴升曾率水师巡海，“自琼崖，历铜鼓，经七洲洋，四更沙，周遭三千里，躬自巡视，地方宁谧”。七洲洋、四更沙都是南海诸岛。随着对南海诸岛的开发建设，明朝以前，许多广东、福建沿海的人民在海岛上挖井汲水，修屋造田，从事农业生产。明代王佐《琼台外记》记载“（万）州东长沙、石塘、环海之地，每遇铁飓挟潮，浸屋浚田，则利害中于民矣”。解放前后，我国考古工作者在西沙群岛上发现了唐宋时代居民的遗址和大量古代铜钱、瓷器、铁刀铁锅等文物，证实了我国古代人民历来就居住、生活和劳动在南海诸岛上。1775年（乾隆四十年），外国船只被风飘至万州所属的“万州洋面”遇难，当时清朝官员，按外国船只被风飘至内地资遣回国条件，在救济之后，转送回国，以主权国家资格处理这桩涉外事件。1883年（光绪九年），德国人曾到西沙群岛、南沙群岛进行测量，清政府提出抗议后，德国不得不停止调查。这一切，都说明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主权归属中国，为国际所公认。清政府对南海诸岛的行政管辖，对稳定祖国南海疆域有着重要作用。

第四节 改土归流政策 ——对西南少数民族的管辖

改土归流，就是改土官为流官，废土司为府、州、县。原

来，自从上古苗族离开黄河流域，迁往川、桂、滇、黔以后，无论是红苗（衣带红）、黑苗（缠黑布）、青苗（缠青布）、白苗（缠白布），还是花苗（衣褶绣花），都始终保持着自己的风俗习惯，跟汉族不一样，生产也比汉族落后，因此，虽然秦朝以来，在上述地区已经设置了一些郡县，但却始终采用着官其酋长、随俗而治的办法。汉武帝封过滇王、夜郎王、哀牢王、句町王等，东汉时又封过邛穀王、归义侯、邑君、邑长。诸葛亮也是“即其渠帅而用之”。唐代，除封南诏王外，还曾设过一些州、县，官有刺史、县令。宋沿唐制，还建过一些军、监，官有知州、知县、知峒（洞）等。元代，土司、土官制度大体形成，其在云南所设的 19 个万户府中，就大多数任命的土官。明代则将元代这套制度“大为恢拓”，正式成为一整套土司、土官制度了。朱元璋说：“顺俗施化，因人授权，是为的上下相安。”所以，明朝不仅在上述省份，而且在广东、江西一些地区，也实行过这种制度。总之，在清代以前，各朝政府虽在那里设了一些郡县，还设了流官来佐助土官，同时开通过道路、设置过驿站、立过卫所、兴过屯学、移过汉人。但是，土官（文职）、土司（武职）们，总是世袭其官、世守其土、世长其民、世因其俗的。他们对明廷，虽也负担一点差徭、贡赋，执行一点安边、守土的任务，然而，朝廷要直接统治当地人民，总是隔着一层障碍。他们握有“生杀予夺”的大权，还常劫掠外部、外地或流官地区来的路人、信使，甚至役、卖这些人。他们还借着向朝廷进贡之名，行大刮民财之实。乌蒙地区的土官、土司，进贡一成就刮民百成；他们杀了土民，还叫其亲属向他们缴纳“垫刀费”几

十两！因此，明代中叶以后，已有一些地方改任流官，由政府直接统治；清初顺治时，元江也改为流官。康熙初，蒙化也设了流官知府。雍正二年（1724年），丽江改“流”，还清查出庄奴、院奴等 2344 名。

鄂尔泰把改土归流的工作又推向了高潮。到雍正九年（1731年），这项工作初步完成。鄂尔泰一面招抚，一面用兵，缴得土司、土官的无数大印，还缴上来大批的军器。鄂尔泰用兵，一共杀了 4 万多人，有的人被“刳肠截脰”，有时甚至挂满树上岩巅；一些遭兵之地，生产遭到了严重破坏；而改土归流以后，上述各省，仍保留了一些土司、土州。但是，从历史发展的眼光来看，这项工作，在客观上有其进步作用：它维护了祖国的统一完整，加强了中央集权，减少了一些剥削层次，有利于各族人民的经济文化交流，促进了少数民族区域的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

第五节 统一的 多民族国家的发展

一、清朝的疆域

清朝前期，我国的疆域，西跨葱岭，西北达巴尔喀什湖北岸，北接西伯利亚，东北至黑龙江以北的外兴安岭和库页

岛，东临太平洋，东南到台湾及其附属岛屿澎湖列岛、钓鱼岛、赤尾屿等，南面包括南海诸岛的东沙群岛、中沙群岛、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成为亚洲东部最大的国家。清朝把全国划分为 18 个行省：直隶、江苏、安徽、河南、山东、山西、陕西、甘肃、浙江、江西、湖南、湖北、四川、福建、广东、广西、云南、贵州；5 个将军辖区：盛京（奉天）、宁古塔（吉林）、瑷珲（黑龙江）、伊犁（新疆）和乌里雅苏台（蒙古唐努乌梁海）；2 个办事大臣辖区：驻藏大臣和西宁办事大臣，共 25 个省级行政区和内蒙古等盟旗。在这片辽阔的土地上，居住着汉、满、蒙、回、藏、苗、瑶、彝、黎、壮、维吾尔、朝鲜、布依、高山、达斡尔、赫哲等 50 多个民族。各族人民在长期的共同斗争、共同劳动和相互交往中在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都形成了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疆域辽阔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进一步巩固和发展，为边疆地区的开发和各族人民经济文化联系的加强，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二、边疆地区的 开发与内地联系的加强

东北地区是清朝的发祥地，清定都北京后，把盛京定为留都，东北便成为特区。清入关后，开始对东北实行封禁，在明朝辽东边墙的基础上，“修筑边壕，沿壕植柳”，建立了“柳条边”。又在山海关驻军设卡，严密稽查行人，凡出入关者必须持有官府“印票”，方可通行。这种倒行逆施的封禁政策，遭到各族人民的反对。康熙时期已有关内大批破产农民，

不顾清政府禁令，不断涌入东北开垦谋生，其中到东北吉林偷采人参的“岁不下万余人”。乾隆以后禁令逐渐松弛，从1741年到1777年，东北的汉族人口已由35万增加到78.9万。其中少数民族如蒙古人、回人也不断迁入，移入东北的流民大多数成为官庄、旗地上的壮丁或佃户，只有少数人成为自耕农。

在各族人民的共同努力下，东北地区农业生产发展很快，垦田迅速增加。据1780年（乾隆四十五年）统计，民地开垦达1.16万多顷，比1735年（雍正十三年）以前增加42倍。此外，清政府还在边境地区组织屯田，如1684年（康熙二十三年），令驻黑龙江城八旗军永戍屯田，形成大面积屯田垦区，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江东六十四屯”。随着耕田面积的不断扩大，农产品的数量也大大增加，除供应本地区外，还大量运销关内。在农业生产发展的基础上，东北各城镇的手工业和商业也繁荣起来。采木、采矿、冶炼、陶瓷、造船、造车、弓矢、皮革、鞋帽等业都有了很大的发展。并出现许多新兴城市，如长春、吉林、齐齐哈尔、宁古塔、双城堡等。另外，还有许多集市贸易，如齐齐哈尔郊外每年一度的“楚勒罕”（盟会之意），各族人民用他们的土特产与汉族商人交换各种金属工具和生活用品。反映了东北少数民族地区与内地的经济建立了密切的联系。除了东北外，中原地区的破产农民还大量涌入蒙古地区，给蒙古人民带去了先进的农业生产技术。康熙时，已有部分蒙古牧民开始以牧业为主兼营农业。一些蒙古王公为了增加收入，扩大剥削，也将旗下公地租给汉民佃种。内蒙古还出现了小型烧锅、粉坊、油坊、酱醋坊、豆

腐坊、铁匠炉、瓦窑以及制革、制毡、制首饰等手工业。

内外蒙古与内地都建立了频繁的贸易联系。当时归化、张家口多伦诺尔等都是蒙汉重要的互市地点。归化“商贾丛集”，多伦诺尔“商贾日众”。汉族商人带去布匹、绸缎、砖茶、面粉、纸张、硫磺、火药、佛教法器，从蒙古换回皮毛、牲畜、木材、奶制品等。蒙古王公、台吉每次到北京觐见，也带着商队和土特产进行交易。随着经济联系的日益加强，文化交流也更加广泛和深入。蒙古人学习汉文、汉语，许多汉族优秀作品，如《三国演义》、《水浒传》、《红楼梦》、《聊斋志异》等先后译成蒙文。汉人也“依蒙族、学蒙语、行蒙俗、入蒙籍、娶蒙妇”。不少蒙古人还仿效汉人建房造屋。

新疆地区分布着维吾尔、蒙古、哈萨克、回、柯尔克孜、塔吉克、乌孜别克、汉、满、塔塔尔、锡伯等十几个民族，通过他们辛勤的劳动，共同开发了新疆地区。清政府自平定准噶尔叛乱以后，在天山南北屯田实边，促进了这里的农业生产发展。屯田主要分军屯、民屯和回屯三种。军屯是八旗、绿营及其兵士家属的屯田。民屯是大批内地汉人到新疆的屯垦。回屯是当地人民的垦荒土地。据不完全统计，1777年（乾隆四十二年），军屯有28.7万余亩，民屯亦达28万亩。到1808年（嘉庆十三年），乌鲁木齐民屯土地高达68万亩。伊犁地区回屯面积也不断扩大。各族人民的辛勤劳动，促进了新疆地区的经济发展。他们在新开垦的土地上，种植谷物、棉花及各种瓜果。新疆的手工业也有一定的发展。如和田的玉器和丝绸，喀什噶尔和叶尔羌的五色绒毡、绣鹿草蓆、金银丝毯等产品，这些既是日用品，又是艺术佳作，远销国内外。另

外，攻玉、凿铜、镂金、镶嵌等手工技术也很精湛。

随着生产的发展，各族间的贸易也很频繁。不少汉蒙商人集中在伊犁、阿克苏、喀什噶尔、叶尔羌、昌吉、乌鲁木齐、哈密等城市。在交易季节，各族人民赶着大批牲畜到各个城市，交换内地运来的丝绸、茶叶、布匹、瓷器等。城市的繁荣犹如内地。新疆维吾尔等族还学习汉族的语言和科学文化，汉族人民也从他们那里不断吸取园艺栽培、饲养、畜牧等生产技术，各族间的联合日益密切。

清代的西藏还处于落后的农奴制统治下，经济、文化的发展比较缓慢。清政府在西藏设置驻藏大臣以后，加强对西藏地区的管辖，与达赖、班禅密切合作，在统一的条件下，西藏地区的社会秩序有一个较长时期的稳定，西藏和内地的经济、文化联系也日益频繁。达赖、班禅和其他僧俗人员经常到北京朝贡和觐见，蒙族等边疆少数民族到拉萨“熬茶”、朝圣布达拉宫。这些宗教活动，大都带“有商业性质，许多寺庙的所在地，逐渐成为民间贸易的集市，通过庙会”形式进行贸易活动。内地的绸缎、布匹、茶叶、瓷器等运销西藏，而西藏的氍毹、麝香、红花等也运输到祖国各地。

西南的云南、贵州、四川、湖南等省的苗、瑶等少数民族居住地区，实行“改土归流”以后，招民垦种，当地少数民族人民得到部分土地。内地汉人也不断流入，他们焚烧山林，使久荒之土，列植相望。内地汉人带来先进的生产工具和技术，促进了西南地区的农业发展。同时，汉族手工业者也纷纷来到少数民族地区，经营各种手工业，如云贵地区，盛产铜、锡、银、铅，矿场很多，最盛时期，采矿工人不下数

十万，他们大多来自湖广、四川、江西等省。

三、台湾和海南地区

台湾由台湾岛、澎湖列岛、兰屿岛、钓鱼岛等几十个岛屿组成。在郑成功收复台湾以前，岛上人烟稀少，荆榛未辟，生产落后。郑成功驱逐荷兰殖民者后，福建、广东等地有 20 多万汉人移入，与当地高山族人民共同开发台湾，经济得到迅速的发展。清政府统一台湾后，在台湾建置府县，设官派兵，取消海禁，招徕沿海居民入台垦种。内地贫苦人民渡海承佃耕作，建立许多“汉庄”，种植稻米、甘蔗等。高山族人民在汉族影响下，也开始了农业生产。同时，台湾的采矿业和以制糖为主的各种手工业也有了很大发展。这时台湾和大陆的海上交通畅通无阻。台湾府、鹿港和艋舺是三大港口，大批船只往来于厦门、泉州等地。台湾的米、蔗糖、木材运销国内外，又从大陆运回布匹、绸缎、瓷器、铁器、杂货等。

海南岛广袤千余里，有 13 州县，岛上居民主要为黎族，生产技术比较原始。康、雍、乾时期，逐渐学习汉人的耕作技术，农业生产有了发展。海南岛土地肥沃，盛产金、银、糖、棉、烟、靛。又产名贵木材，如乌苏花梨、槟榔、沈楠、黄木等。“黎茶”更是中外驰名。汉族商人用绒线、盐、布等物和黎人进行交换，有的还以沽酒为业，与黎族人民共同居住在一起。海南岛与大陆间的联系日益密切。

第三章

清朝中期的社会危机和对外关系

第一节 社会危机的加剧

一、从“太平之君”到“散财童子”

清朝经过康熙、雍正和乾隆中叶以前的恢复和发展，生产发达、国力强盛，每年收支，至少都能结余 500 万以上。康熙时，府库存银 5000 余万两；雍正六年（1728 年），府库存银 6000 万两；乾隆二十二年（1757 年），府库存银 7000 万两，乾隆四十一年（1776 年），6000 多万两，乾隆五十五年（1790 年），竟达 8000 万两。即以乾隆五十七年（1792 年）为例，国库收入虽然只有 4359 万两，但除去支出的 3177 万两，尚存 1182 万两。

乾隆末年，库存却已告匮，年剩 200 万两，一遇灾荒，除了变相加赋，同时大开捐纳，便毫无办法！

大量的积贮、大宗的收入，跑到哪里去了？除了军费、河工、宗室俸禄和官吏俸禄、养廉之外，官吏的贪污和乾隆皇帝的铺张浪费也是一笔大消耗。

乾隆皇帝大修避暑山庄，所费亿万，大修圆明园，也不下亿万。圆明园里奇珍异物，令人目炫神迷。乾隆皇帝又下令在福海东边的同乐园中，添修一条“买卖街”，古玩古衣、茶馆饭店，样样俱有。开店的是内监，跑堂的则须从外城市中选来的声响口亮的人，龙驾过时，更得把叫菜声、报账声、核算声弄得杂沓并起，使乾隆皇帝听了高兴。

乾隆皇帝的母亲孝圣宪皇后 60 大寿、70 大寿、80 大寿，以及乾隆皇帝本人 80 大寿之日，那就更是大肆挥霍之时。孝圣宪皇后 60 大寿时（1752 年阴历一月十一日），为了在头一天把她从西郊接回宫来，西华门到西直门外高粱桥之间的十几里，一律张灯结彩、剪彩为花、铺锦为屋，每几十步还搭一个戏台，各省臣僚、优伶毕集，南腔北调、轮番演出，色绢做高山、锡箔做湖海，寿桃一个竟有几间屋子大！广东负责布置的那一段地域，有翡翠亭，宽二三丈，全用孔雀尾羽为屋瓦，一亭不下一万眼；湖北负责布置的那一段地面，有黄鹤楼，重檐三层，墙壁全用高七八尺的玻璃做成；浙江则布置出湖镜：一个大圆镜嵌在当中，四面八方镶了几万块的小镜子，鳞砌成墙，一人映照，当即分现出无数的身影！

孝圣宪皇后喜欢江南风景，乾隆皇帝便在她 70 大寿时，在万寿寺旁，仿江南市廛坊巷，修建了好几里长的街道，称之为“苏州街”，奉着她往来穿行。

乾隆皇帝六次南巡，前四次都带了孝圣宪皇后和自己的

后、妃多人。第六次南巡，所带王公大臣、章京侍卫官员、拜唐阿兵丁等，更达 2500 余人之多。每次南巡，前一年都派官员人等勘察道路、修桥铺路、修葺行宫。从北京到杭州，途中一共兴建行宫 30 多处；没有建行宫的地方，各搭黄布城和蒙古包帐房。所经道路，都要洒水清尘；所经石桥、石道，则用黄土铺垫；水路码头，还要统统铺上棕毯。御舟安福舫、翔凤艇，拉纤河兵 3600 名，分作六班；御舟行驶，前有御前大臣等官兵及御马的乘船开道，后有军机处等官员及銮仪卫等的船只随行，岸上还有骑兵沿河行走以备随时差遣。所经 30 里以内，地方官员一律朝服接驾，耆民老妇、绅衿生监排列跪伏，80 岁以上的老翁、老妇则穿黄布或黄绢外褂，手执高香跪候。在扬州、苏州、杭州等城市，更用彩绸、彩布搭建彩棚、点景，设立香案，河道设龙舟灯舫，造成“巷舞衢歌”的喜庆气氛。两淮盐务为了迎驾时热闹，平时就雇下了花、雅两部戏班子，雅部就是昆腔，花部则为京腔、秦腔、弋阳腔、梆子腔、罗罗腔、二簧腔、二簧调，统称为“乱弹班”，御驾光临，就纷奏杂鸣。乾隆皇帝第五次南巡御舟将过镇江，十余里外耸立一个巨桃，红翠可爱，突然烟火大发、晃焰四射，轰然开裂，从桃内现出一个剧场，几百名优伶演出寿山福海之戏；这里的盐商揣知皇帝好悟禅理，四雇和尚，不够，还花重金雇人剃了头来凑数。路过无锡附近，在西北角的石塘湾和东南角的望亭设了黄布城，共占地 600 多亩；黄布城的对岸还筑了一道差不多 2 里长的“照墙”，用木、竹加芦苇做成，里外数重；纤路一色朱木钉桩，占田更以千亩计；运河边又筑设竹篱茅舍，移竹于旁。这些竹子，御舟一过即

死。至于城中，则店肆门垣，墨油涂泽如新（沿河无屋处筑墙掩之），每户悬一灯、二灯，书“颂圣联”、设高香案，造火桌、盆架等，每项都花了上千两的银子。各处行宫，不是陈列着官员们“借”来的书籍、字画、端砚、挂屏等，就是陈放着每件费工千百的象牙雕、紫檀花梨屏座等。乾隆皇帝南巡，御舟五只，随行人员船只 400 多只；御马数 10 匹，随行官兵用马五六千匹，乳牛 75 头，膳羊千头，提前运到镇江、宿迁等地；烧炭堆积在沿途岸边，“龙须纤伋”便溺用的马桶，沿途每县都置备千万万个，舟过之后即毁，北返之时再置。乾隆皇帝每到一地，还要对嫔妃、臣僚赐宴、行赏。从执事官兵到亲王大臣，每人赏银一二两至五六百两！因此，他的南巡所费，竟差不多等于康熙皇帝南巡所费的 10 倍。

乾隆皇帝的南巡，虽然也有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是也确是劳民伤财的勾当。当时，有个吏部侍郎叫尹会一的，看到这种情况，就曾上疏说：“皇上南巡，民间非常痛苦，怨声载道。”御史杭世骏也上疏说：皇上巡游，下边官吏一意奉承。乾隆皇帝听了，很不高兴，加之杭世骏又曾说“朝廷用人，宜泯满汉之见”，颇有点攻击朝廷之意，所以，乾隆除下令把尹会一发配边疆外，还想把杭世骏置之重典，多亏大臣们保了一阵子，才改了个赦归田园。江西还有个叫卢鲁生的人，冒名谏阻南巡，结果，父子三人被杀，案子仍未了结，竟蔓延穷治了七八省，牵连了文武官员将近 1000 人！不过，乾隆皇帝自己心里也明白：虽然他自己口口声声要节俭从事，但并未从事节俭，加之下边官员一心讨好、靡事奢华，因此，确是耗费了“家底”。这样，他退位时自己也不得不承认是“劳

民伤财，确实系作无益而害有益”！

乾隆皇帝又五次巡幸五台山，五次告祭曲阜，七次东谒三陵，两次巡游天津，一次登赏嵩山，一次游览正定，多次避暑热河，加之“十全”用兵，又费军费 1.2 亿两以上，乾隆四十七年（1782 年）还增加常备兵额 6 万名，岁添饷银 300 万两，穷奢极欲、富丽堂皇，结果，成了清朝盛衰转变的枢纽。

统治集团的腐败是产生贪官污吏的温床。乾隆晚年长期重用的大学士、军机大臣和珅就是中国历史上空前的大贪官。嘉庆四年（1799），乾隆死后，他被嘉庆下令赐死。从他家里查抄的家产，估计价值银两 8 亿两之巨，超过乾隆年间所耗军费的 8 倍，相当于清政府 11 年的财政收入。和珅执政期间，招权纳贿，听任文官贪赃，武官克饷，在全国官僚系统中形成了贪污行贿、钻营拍马、上下勾结、互相回护的庞大关系网。各地贪污大案层出不穷，一次抄没资产往往达数十万之多。所谓“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正是这一时期的写照。乾隆虽也厉行惩贪，但贪污之风有禁无止，日复一日。从中央到地方的层层官吏，大肆贪污勒索，恣意挥霍浪费。沉重的负担都压在各族人民头上。嘉庆即位初期，虽然也曾整顿吏治，努力开创政治清明的局面，但此时承平日久的清王朝已经是病入膏肓，无药可治，统治阶级内部争斗激烈，整个统治集团的骄奢淫逸到了难以想象的程度。吏治腐败，军备废弛，土地兼并日益加剧，高额的地租和繁重的徭役让老百姓喘不过气来。而嘉庆帝晚年也自觉回天无力，加入到腐朽集团的行列之中。

二、江河日下

嘉庆二十五年（1820年）九月三日，颋琰北游热河，途中中暑，一命呜呼，次子、38岁的绵宁奉遗诏即位，改“绵宁”为“旻宁”，以明年为道光元年，是为道光皇帝。

道光皇帝上台，也曾想过革新，还试图做些节俭的样子，裤膝破了不换新裤，打个补丁重穿，谓之“打掌”。但是，清朝的统治基础已经腐朽，又进一步信用曹振镛（1745—1835年）这个旧臣，使形势更糟下来。曹振镛是乾隆、嘉庆、道光三朝的大红人，道光元年（1821年）做了武英殿大学士。权极人臣。他的门人问他为官之道，他答道：“没有别的窍门：只是多磕头、少说话而已！”曹振镛本人根本不学习，奉命评文时，卷子稍微古雅一点，他就看不懂，因此，只挑一两个破体字（诗则一两个不合平仄处），评之劣等完事。他还把这种轻巧法传授给道光皇帝，说：“皇上您只要指出那奏章上字体舛误的一两处，那么，群臣就一定惊讶于您的圣明，自然不敢欺瞒什么了。”道光皇帝信了这话，臣下谏事，往往因折中一二字的舛错而受到谴责，因此，绝大多数好官，也因循苟且、畏葸柔曼、退缩琐屑起来，各方面的情形也因而更坏。

土地更加集中，民生更加大困。大学士琦善一家，兼并土地256万多亩；云南按察使李象鵬兄弟，嘉庆十七年（1812年）至道光十二年（1832年）21年中，仅地租一项，即由1200石增至7000石之多。官僚夺地，商人买地，缙绅也兼并土地。老百姓受到层层剥削，纷纷沦为流民。道光二年（1822年），

流入朝廷封禁的宁波、台州交界的南田地区的垦户，即有2400户之多；道光三年（1823年），流入西安府周至县山中的“客民”，更达15万人！那时，老百姓贫而多病。道光元年（1821年）八月，北京大闹瘟疫，死者日以千百数！

河道失修，水灾频仍。河南沁河、漳河、中牟河泛滥成灾，湖北荆州堤决，黄河水漫，高邮湖河水溢，江南桃北厅溢，畿辅北运河、永定河溢，人民遭灾，漕运也“大梗”！而“治河”的官僚，从总督到属吏，却无不骄奢淫逸、贪赃枉法。北河督驻济宁，南河督驻清江浦，全用河工费用享乐。光南河督就每年消耗四五百万两白银！请客、送礼、看戏……，挥尽民脂民膏。清廷巡河大员，人人争着想做，一旦做成，万金顷刻到手，百味餐餐入口。河督们筵宴，一席三天三夜也不撤桌。吃得更是“邪门”：猪肉一碗，得杀四五十口猪。杀猪方法也很考究：把它们关进屋里，用竹竿慢慢打死，然后割下里脊一小条，把其余部分，统统扔到沟里。驼肉一席，须用三四匹骆驼。做法是：把选好的健壮骆驼先捆在树干，用开水猛浇驼背，硬将它们烫死，然后割下驼峰烹调。鹅掌，一席需数十百鹅：先将鹅关进铁笼，笼下生火，驱鹅在笼中走死，而后剁下鹅掌，扔掉鹅身。鲤鱼羹，则用几十条大鲤鱼来做：将它们倒挂在开水锅上，猛击其头，鱼血丝丝流入沸水，几十条鱼死血尽，一碗鱼羹方才做成。一席豆腐菜，也有几十种，需银几百两！……河督们的享乐，就是这样地别出心裁，也如此耗费人民的血汗！

满官胸无点墨、目不识丁，满兵不是雇人打仗，就是临阵脱逃。打仗不行，连演练也办不顺：道光三年（1823年）冬，

河南中军副将裘安邦，操练兵丁，兵丁不服，竟大哗起来。操练是外行，苛索百姓即很能耐：崇文门的驻军，简直是到了“雁过拔毛”的地步。官榨百姓，也榨下级。满族贵胄椿寿，当了浙江布政使，巡抚黄宗汉初次见他，就用手摸他的帽顶。椿寿不解其意，后来才明白黄是在提醒他：他的官职，掌握在黄的掌中。黄于是授意：椿寿必须送贿银4万两，才能保住官位。椿寿不肯给钱，被百般凌虐，面叱如奴，羞愤难忍，回署只好上吊而死。

曹振鏞死后，道光皇帝又专信穆彰阿。有个大学士叫王鼎，管过10年户部，又管过刑部、理过盐政、治过河防，熟悉朝廷的内幕。一天朝见时，见了穆彰阿，忍不住骂道：“象林则徐那样的贤良官，你为何把他发配新疆？你这样的人，好比宋朝的秦桧、明朝的严嵩，眼看着天下事都将坏在你的手下了！”道光皇帝听了，反而笑着对王鼎说：“你喝醉啦！”叫太监把王搀了出来。第二天，王鼎又进谏，旻宁生了气，王鼎竟扯着他的龙袍再谏，还是不成，王鼎羞愤已极，于是想尸谏，回到家就上吊了。穆怕朝廷知王鼎自杀，立即派了门人张芾威胁王鼎之子王伉，说：“昨天的事，皇上还在生气。你若说你爹是自杀而死，那就不仅不会受到尊典，而且你也将被终生废弃。还是不实奏的好！”王伉于是撒谎说父亲暴病而亡，把父亲的遗疏藏了起来。

道光皇帝就是用这样的臣子！因此，间或有人想出一点好的主意也行不通。江苏巡抚陶澍建议漕运由河运改为海运，写了海运章程八条，部员便给搁置起来。后来，陶澍当了两江总督，建议改革盐政，道光皇帝为了增加国库收入，采纳

了，裁了几个冗官、降了一点成本、减了一点盐价、清了一些库款，还定了秤桶、编了船号，算是做了一件好事。旻宁做了 30 个年头的皇帝，活了 69 岁，表面上也忙得不可开交，死前半年，还带病上朝，临死那天（道光三十年，1850 年 2 月 25 日）上午，还召见朝臣，但其实，他既无大志，又不听谏，政治上是一个平庸之辈。

第二节 各族人民的武装起义

一、白莲教和天地会的结社活动

白莲教

清代，民间宗教和秘密结社盛行，许多大规模的农民起义，都利用了宗教和结社，如白莲教起义、天地会起义、太平天国起义、义和团运动都是如此，连资产阶级领导的辛亥革命也和会党有密切的关系。宗教和结社本身不是产生斗争的原因，恰恰相反，它们是斗争的产物，正是群众斗争的尖锐化，才使得以拜佛行善与结盟互助为宗旨的民间秘密组织走向革命化，成为人民群众发动起义的工具。当然民间宗教和秘密结社在推动反封建斗争中曾经起过非常重要的作用，在起义发动之前，它是革命方面隐藏和积蓄力量、宣传革命

性主张的有效手段；在起义发动之后，它又是指挥群众队伍进行武装斗争的组织形式。当社会矛盾日益尖锐，群众中的反抗怒火长期郁积，必然要喷发宣泄。而清朝统治者对人民反抗活动的防范十分周密，镇压十分严厉。革命人民迫切需要有宣传群众、组织群众的手段，以适应形势的发展，避开清朝的注意，迅速地把群众吸引到革命的一边。不这样，革命和起义就不能够发动。而这种手段必须适应农民群众的觉悟水平，它既能捍卫农民的利益，又能为群众所理解、所接受。在封建社会中，农民普遍地缺乏文化，受不到教育，他们相信神灵、奇迹、超自然力量，希望在和地主阶级的斗争中得到上天保佑。民间宗教和秘密结社正是给下层人民提供了组织手段和精神力量。表面看来是荒诞不经的教义和神话，却能引导群众否定现实、起而反抗，并能激发他们斗争的欢乐和胜利的信心。

清代最重要的民间宗教和秘密结社有两大系统，一是白莲教，一是天地会。

白莲教是传布极广，且曾多次发动大规模起义的民间宗教。它存在的历史很久，可以追溯到东晋，源于佛教的净土宗，以西方净土白莲池的理想为最后归宿。它早期只是一个一般宗教组织，在下层民众中传布，经历种种演化，才变成了反对封建统治的组织。元末，韩山童传白莲教，烧香聚众，发展成元末农民大起义。明朝统治下，白莲教继续活动，组织了多次起义。明朝后期“白莲结社，遍及四方，教主传头，所在成聚”。1622年（明天启二年），爆发了徐鸿儒领导的白莲教起义，震撼了明朝的统治。清初，白莲教的活动仍时有

所闻，如 1645 年（顺治二年）宣化与朔州一带有皇天清净善友会组织群众，抗拒清兵，声势浩大，又如直隶藁城、无极的王凤喈、董百仙等，传白莲教，曾围攻真定府城。

清朝从一开始就严禁民间宗教的活动，曾三令五申，加以取缔，采取种种镇压措施。顺治三年，“敕令都察院、五城御史、巡捕衙门及在外抚按等官，如遇各色教门，即行严捕，处以重罪”。

由于清朝统治者的严厉镇压和民间宗教组织的分散、松懈，各地教首秘密设立支派，独自发展力量。结果白莲的支派林立，名目繁多。比较著名的有闻香、大乘、龙华、混元、无极、无为、先天、收元、八卦、天理、清水、园教、三阳、长生、青莲、罗祖、弘阳、皇天、善友、九门、十门、燃灯、西来、清茶门等等。如此众多的教派，有些虽与白莲教不属同一系统，但其教义和经典却基本雷同。有些是为了避免清政府的追踪而改名，名异实同，全为白莲教的衍化。这些教派，分散在全国各地，以广大的下层群众为依托，活动秘密，流传广泛，任何强大的武力和严酷的刑法都不可能将它拉全部摧毁。民间宗教，犹如埋藏在群众中的地雷火种，一旦条件成熟，引线燃点，便会爆发迸溅，酿成燎原的大火。

秘密宗教在民间传布过程中，创作和刊印了许多经卷，各个教派的教义各有特点，但也有着共同的内容，大体上包含着以下三个方面：

（一）创世说

这是白莲教等教派的根本教义。它认为世界原是混沌一股气，后来化成一个神，叫无生老母，所谓“无生老母先天

立”。然后，又产下两人，一叫伏羲，一叫女娲，结为夫妻，繁殖出 96 亿皇胎儿女，落到东土红尘世界，于是就出现了人世间。由于这种创业说，他们认为世上凡人全是“无生父母之儿女，初皆生于天宫，故以天宫为家乡”，叫做“真空家乡”。“真空家乡”是凡人的出生地，也是归宿地，无生老母差遣弥勒佛下凡，救渡众生，只要入教修持便可免沦地狱，升入“安养极乐国”，叫做“还元归乡”。所谓“来东土，尽迷在红尘境界。捎家书，吩咐你，龙华相逢”，“无生母，度化众生，同上天宫”，于是，所谓“无生老母”，便成为人间的“创世主”和“救世主”。白莲教等教派崇奉诵念的“八字真言”，所谓“真空家乡，无生老母”，就是概括了这个“创世说”的根本教义。

这种创世说，乍一看，仅仅是关于宇宙、世界形成的一种非科学的观念，丝毫也没有触动封建统治的思想内容，更不是农民进行斗争的纲领。它只是憧憬“真空家乡”的“极乐”生活，向往在“无生老母”处得到永生。

象这样看来毫无意义而且十分荒诞的“八字真言”，为什么成为动员农民群众起来造反的强有力的口号呢？这是因为白莲教等教派具有一般宗教所没有的特点，它的教义紧密联系着现实生活，可以随着社会矛盾的变化而对“八字真言”进行新的解释。它引导人们向往追求“真空家乡”、“天宫”、“安养极乐国”，也是直接对现实世界的否定，对“红尘世界”的不满。明朝时，它们提出“八牛（指朱明王朝）江山坐不牢”；清朝时，它们又提出“保辅牛八”，“日月复来属大明”。伴随封建剥削的加深，社会矛盾日趋激化，广大农民处

于水深火热之中,教义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贫苦农民的要求,渴望“无生老母”率领他们改变现实世界,走向“真空家乡”,以此来结束现实的苦难。这些对于个体农民小生产者来说,已经是最高的理想了。

“八字真言”宣扬的极乐国,与现实社会制度是根本对立的,所谓“真空家乡”是作为对现实世界的不满而出现的,当然也就被清统治者视为“异端邪说”,而白莲教等教派也就被斥之为“邪教”,并受到严厉镇压。

(二) 三际说

为了适应穷苦人民不满现状和追求理想未来的愿望,白莲教等教派认为世界的发生发展,经历了过去、现在、未来三个阶段或三个时期,称之为“三际说”。

三际说实际是佛、道、明教等某些观点的大杂烩。它认为“过去”叫无极,青阳当道(指青色太阳),由燃灯佛掌管;“现在”叫太极,红阳当道(指红色太阳),由释迦佛掌管;“未来”叫皇极,白阳当道(指白色太阳),由弥勒佛掌管。三际说的核心是宣扬世界的发展变化,过去的苦难生活将会结束,未来的美好世界可以期待和争取。现在正是红阳和白阳交替的时刻,这种交替,即所谓“劫变”,“红阳劫尽,白阳当兴”。“劫”是佛教中的概念,原意是时间的延续,引申之则为灾祸。佛教宣扬整个宇宙和人类的经历充满着无数大大小小的劫,宇宙是个大劫海,经过无数的劫变后,世界归于空无。佛教用否定物质的现实世界,引导人们去向往和追寻非物质的彼岸世界。但在一定条件下,民间秘密宗教的劫变说,却包含着否定当前的封建统治。现实的红阳世界,带来

了无穷灾祸，百姓要遭殃，天下要大变。只要皈依无生老母，由弥勒佛掌盘，白阳当道，就会进入欢乐天堂。“三际说”和“劫变说”提出了一个即将到来的美好世界以和浑浊的现实世界相对立。一旦群众坚定地相信：沉重的苦难可以摆脱，幸福的新纪元将会降临，他们便会毫不犹豫地为之斗争、为之献身。白莲教等教派正是从这种虚妄荒诞的教义中取得了发动群众、宣传群众的思想力量。

（三）“同财同色”的平等观

所谓“同财”，即规定入教后，教中所获资财，悉以均分。穿衣吃饭，不分你我。不仅如此，他们还主张患难相共。所谓“同色”（色即种类的意思），就是主张取消各种类的区别，包括取消世界上老幼、男女等的区别，从而排除一切欲望。其经卷中有“或是男，或是女，本来不二；都仗着，无生母，一气先天”，又说：“吩咐合会男和女，不必你们分彼此”。这种均财产、泯类别的平等观念，对苦难深重的下层群众是具有极大的吸引力的。

各教派的经卷带着浓厚的民间色彩，大都以当时民间流行的曲调写成，其中有用昆曲的清江引、驻云飞、黄莺儿、白莲调等，也采用歌谣如五更调、打拾不闲、打莲花落和梆子腔的说唱词。以人们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传教，通俗易懂，便于诵唱，容易被下层人民所接受。此外，他们还通过行医替穷人治病，传授拳艺武术、赈济灾民等等，扩大影响，深受广大农民、小手工业者和无业游民的欢迎。

当然，这些民间教派，以分散的个体小生产者作为群众基础，有其思想的局限。它们长期在封建社会中流传，又必

定会接受封建正统思想、等级观念的影响，因此，宗教教义中包含着许多封建迷信、落后保守的思想糟粕。它既吸取佛教、道教的教义，也采纳儒家的思想；既崇奉无生老母、弥勒佛，又把玉皇大帝、孔夫子和各种神话传说人物拉来作陪。许多经卷中，充斥着行善修持的滥调和忠义孝悌、三纲五常、守命安分、轮回报应的观念。在平常时期，不少教派被少数世袭的传教家族所垄断，成为他们敛钱发财的工具。教首们拥有特权，逐渐变成了面团团的富家翁，教派内部也是尊卑有序、职守分明、等级森严。只有到了阶级斗争激化时期，大批破产、失业的下层人民涌入秘密宗教组织，革命的因素大大增强、活跃起来，改变了这些教派活动的方向和范围，使之从潜伏状态中脱颖而出，以蓬勃昂扬、矫健英猛的姿态，迎接了召唤着革命暴风雨的到来。

天地会

同白莲教一样，天地会的出现也是乾隆以后阶级矛盾逐渐激化的产物。清代档案中，秘密结社类共 215 宗，其中乾隆二十年以后破获的达 199 宗，在此以前只有 16 宗，天地会的出现与阶级斗争的尖锐化有关。

天地会最早出现于福建和广东地区的水陆运输沿线，既不是在农村，也不在手工业集中的城市。清代雍乾时期，由于土地兼并激烈，许多农民被抛出土地另一方面，商品经济的发展却需要大批从事商品运输的劳动力，有很多离开土地丧失生计的农民从事这种不需要多少技术而劳动却极繁重的搬运工作。他们的生活很不稳定，无固定的雇主和固定的岗

位，有事可做，即是就雇就业，无事可做，即成失业游民。这是一批浪迹江湖以求温饱的人们。他们离开了自己生长和熟悉的环境和工作，来到人地生疏的地方，从事自己所不熟悉的工作，过着饥饱不定的生活。他们孤身一人，四处飘零，举目无亲，无力抗拒各种灾祸的打击和恶势力的压迫。命运相同的弱者要求组织起来，相互扶助，以保护自己生存的权利。下层群众因维持生活的目的，相互联系组织起来，成了一支强有力的社会力量，这就是天地会的源起。如同清朝官吏所说：“所有天地会名目，起自内地，辗转私传。又有一种游手匪徒，生事扰民，名为罗汉脚，以天地会人众势强，利于纠抢，无不听从入会。若非会内之人，即行抢夺。是以稍有身家及负贩营生者，亦多畏其抢夺，不得不从，以致南北两路，日聚日多”，“遇事互相帮助，会内亦有本处之人，而系客籍者十居八九”。

早期天地会员大多是穷苦的劳动者，包括运输工人、小商贩、手工业工人、无业游民、农民。

到了嘉道年间，天地会有了很大的发展。有些穷苦的下层知识分子参加，也有个别富裕有身家的人入会。天地会成员越来越混杂，但大体上仍然是小商贩、雇工占有较大的比重。

天地会组织本身的这些特点，随着它的迅速发展而越加明显，尽管在以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它发展迅速，会员众多，声势浩大，但在反对封建政府的斗争中，始终没有形成一股雄伟的打击力量，它的早期没有能像白莲教那样组织发动席卷5省坚持10年的大起义，它的晚期也不可能有像拜上

帝会那样的战绩。一直到清朝灭亡，在历次的伟大斗争中，它始终只是偏师而不是主力军。

天地会最早出现的时候，很难说是政治性的，它带有浓厚的自卫和互助的性质。乾隆五十三年被捕的首先在台湾传播天地会的严烟在供词中说：“要入这会的缘故，原为有婚姻丧葬事情，可以资助钱财；与人打架，可以相帮出力；若遇抢劫，一闻同教暗号，便不相犯；将来传教与人，又可得人酬谢。所以愿入这会者甚多。”在此以前被捕的广东、福建天地会员的供词，也大体相同。一般天地会员入会并无什么明显的政治目的，日常的活动也没有反政府的性质。但政府既不能保护人民，也不许人民自保。中国历代封建政权对人民的集会结社，例皆严禁，因为封建专制政府最讨厌社会组织。国家就是唯一的社会组织。当人民只能以散沙般的个人来对付国家权威的时候，国家权威才是最巩固的，因此任何结社都被禁止或控制，在政府看来，这种结社或许就是叛逆组织的外壳。乾隆五十一年，台湾天地会活动暴露以后，官吏严厉镇压，穷究不已，罪及无辜，遂使天地会员陷于反也死不反也死的境地，终于爆发了林爽文起义。在现存林爽文起义军的20多件文件中，还是以官逼民反，铲除贪官污吏为号召。林爽文起义之后，清政府对天地会防禁甚严，且增入《大清律》，而天地会的矛头所向，也直接指向了清朝政府，明确地提出了“反清复明”的口号，在传播过程中，通过许多不知名的小知识分子之手编制了许多宣传“反清复明”的作品，其中最著名的即是《西鲁序》。它是天地会的政治宣言，其中并无宗教的说教，也无晦涩难懂的语言，它通过一个悲壮的故事

事，揭露了清朝统治者的恩将仇报，迫害忠良，不仁不义，以证明清朝统治者是一些丧尽天良的昏君，只有推翻他们，重建汉族江山，才能“黄河澄清”，过太平日子。天地会从早期的自卫互助组织发展为有明确政治目标的政治组织，这个变化的过程，是同当时社会阶级矛盾的激化、清朝政府吏治败坏密切相关的。

天地会于乾隆年间由福建移民渡台而传到台湾，嘉庆以后先后传至江西、广西、湖南、湖北、浙江、贵州等省，并通过华侨传至南洋各地，逐渐成为大江以南的重要反清秘密组织。天地会的传播是在清政府严厉禁止之下进行的。为了躲避官府耳目，曾经使用不同的名称，如添弟会、骛黔会（乾隆五十七年福建泉州同安人苏叶、陈苏老所创）、小刀会（乾隆五十九年台湾彰化郑光彩等人结会，以入会者皆置小刀一把随身携带得名）、合义会、三点会、龙华会、洪莲会、双刀会、百子会、江湖串子会、仁义三仙会、父母会、担子会（嘉庆末年传入湖南，入会者多系肩挑负贩者故名担子会）、平头会（嘉庆二十五年出现于福建，因“会内之人皆系平等称呼”，取名平头会）、三合会（最早见于道光十一年）、保家会……等。可能还有许多至今还未发现名称。不管这些组织在不同时期和不同地区用什么名称出现，它们的宗旨、组织形式和活动方式都保持了天地会的面貌，在鸦片战争以前的南方各省，天地会是最有力量的反清组织。

二、风起云涌的各地反清起义

人民的反抗斗争首先在边疆和少数民族地区爆发。一方

面，这些地区的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相当严重。另一方面，清朝在这些地区的统治力量相对薄弱，人民起义容易酝酿和爆发。例如：乾隆三十年（1765）新疆乌什维吾尔族人民起义；两年后新疆昌吉汉族屯田户的起义。在统治严密控制的内地，也不断地爆发农民起义。乾隆三十九年（1774），山东监清王伦领导的农民起义虽然只坚持了一个月，但有严密的组织，而且攻城夺地，建立据点，给了清朝统治者以沉重的打击。其后，乾隆四十六年（1781）甘肃循化出现苏四十三领导的撒拉族人民起义；两年后又爆发了田五领导的回民起义。乾隆五十一年（1786）在台湾爆发的林爽文领导的汉族、高山族农民大起义，对清朝统治者的打击更加沉重。

林爽文起义是清朝统治者对台湾人民实行严酷的政治压迫和经济剥削造成的。清朝官吏在台湾任意勒索百姓，大肆侵占民田，对高山族人民动辄滥捕屠杀，因而民怨沸腾。乾隆五十二年（1787），清政府又在台湾大举搜捕天地会成员，早已加入天地会的林爽文（福建漳州平和县人）率众起义，在漳化建立了革命政权。起义军队以“剿除贪污，拯救万民”为号召，受到人民群众的强烈欢迎。起义队伍迅速扩大，台湾全岛为之震动。清政府被迫两易主将，调动7省10余万兵力，消耗军费银达1000万两，才将这场持续一年多的农民大起义镇压下去。虽然好大喜功的乾隆把镇压林爽文起义列为他的“十全武功”之一，但是，这场轰轰烈烈的农民大起义已经敲响了清王朝由鼎盛转向衰落的丧钟。

嘉庆元年（1796），乾隆在当政60年后，自动禅位给皇太子颙琰（清仁宗，乾隆第十五子，1760—1820），自己当了

太上皇。乾隆当皇帝的最后一年（1795），在湘西、黔东和川北广大地区爆发了苗民大起义。广大苗民在石柳邓、石三保等人的领导下，提出：“逐客民（满汉官绅）、复故土（夺回被占田地）”的口号，向清军发起进攻。起义军占领乾州后，又提出“打到黄河去”的战斗口号。清政府调动7省兵力进行镇压。第二年，石三保等人曾决定打通湖南，同湖北的白莲教起义军联合。清朝太上皇乾隆惶恐万分，指示清军务必阻止两支起义军的汇合。后来，石三保、石柳邓等人在战斗中先后被俘牺牲。大规模的苗民起义虽然被镇压下去，但各地苗民的反抗此起彼伏，一进坚持到嘉庆十二年（1807）才最后平息下去。清政府在镇压苗民起义中，耗费9503万多两白银，损失将军116人。

清代中叶最大的一次农民起义是纵横川、陕、楚、豫、甘五省，历时九年半的白莲教起义。在清朝统治者的压迫剥削之下，苦难深重的汉族人民早已忍无可忍。统治阶级也深感危机严重，惶惶不可终日，就在苗民起义爆发后，加紧追查白莲教的活动，各级官吏趁机滥捕百姓，勒索钱财，许多白莲教首领、成员以及无辜百姓惨遭杀戮。嘉庆元年（1796），湖北宜都、枝江人民首举义旗，各地人民纷纷响应，反抗怒火迅速在四川、陕西许多地方燃烧起来。其中湖北襄阳女英雄王聪儿领导的起义军声势最大，成为四方起义军的中心。清政府调集大军，对起义军实行围剿。王聪儿率领起义军转战河南、陕西、四川、与徐天德、冷天禄率领的另一支起义军汇合，大败清军。其后，起义军多次粉碎清军的围追堵截，一路征战，重返湖北。嘉庆三年（1798），王聪儿在湖北鄖阳三

岔河被围，兵败后跳崖牺牲，时年 22 岁。

王聪儿牺牲后，各地白莲起义军仍然坚持战斗，直到嘉庆十年（1805）才被清朝统治者先后镇压下去。白莲教起义军没有提出远大明确的政治纲领，在行动上分号分股，支派林立，缺乏统一的指挥，因此，尽管义军遍地，声势浩大，仍然以失败而告终。

就在大西南苗民和白莲教的反抗怒涛汹涌澎湃之时，清朝太上皇乾隆于嘉庆四年（1799）病死。他留给嘉庆皇帝的是江河日下、不可挽回的颓局。尽管嘉庆年富力强，也有一定能力，但面对腐配不堪的统治机器和人民的反抗怒火，也实在是回天无术。当时文官唯诺成风，办事任凭幕宾、书史、长随操纵。但优游宴饮，追求享受，则上下一致。盘剥贪污，中饱私囊，则为所欲为。八旗、绿营的官兵，也腐败得几乎完成丧失了战斗力。乾隆三十年（1765）镇压乌什起义时，高级将领每顿饭不过费银半两，仅仅过了 30 年，在镇压苗民和白莲教时，即使在荒山穷谷，每顿饭也要山珍海味，花费 200 余两，够老百姓 25 人吃一年。风气败坏，已不可收拾。人民群众的反抗怒火，一如火山爆发，接连不断。

嘉庆七年（1802），在东南沿海，由蔡牵领导的一支渔民抗清队伍向厦门海口的清军炮台发动攻击。自此以后，这支渔民队伍纵横闽、浙、粤三省海面，在沿海群众的支持下，同清军展开无数次交锋。这支海上起义队伍转战达 14 年之久，直至嘉庆十五年（1810）才被镇压下去。

东南海上渔民的抗清斗争结束后四年，河南、山东、河北等地又爆发了李文成、林清领导的天理教（白莲教支派）起

义。起义军的刀枪直插入清王朝的中心——紫禁城内，使这次起义在中国农民革命史上格外引人注目。这次起义有严密的组织和周详的计划。天理教以八卦分组，首领遍布河南，林清在北京城内里应外合，捣毁清朝的统治中心。后来由于李文成在河南滑县的准备工作被清朝官吏侦知，起义只好提前爆发。在直隶（河北）大兴黄村的林清与河南失去联系，仍在10月8日派出200人，由太监引路，进入皇宫，在紫禁城内同数千清军展开一场浴血战斗。清室皇次子旻宁（即后来的道光皇帝）也戎装上阵，在城垣上用鸟枪向起义军射击。起义军寡不敌众，坚持战斗两天一夜后被镇压下去。12日，林清在黄村被捕。起义军攻打皇宫时，嘉庆尚在从避暑山庄回京途中。事变发生后，他大为震惊，称此次事件是唐、宋、元、明未有之事，并向天下颁示“罪己诏”，可见攻打皇宫事件对清朝统治者的震动之大了。

李文成在河南领导的起义军，给了前去镇压的清军以沉痛打击。后来清军增派大军，于嘉庆十九年（1814）将起义镇压下去。李文成及其妻女、部众英勇不屈，壮烈牺牲。

嘉庆二十五年（1820），嘉庆死于北游热河途中，旻宁继位，为道光皇帝（清宣宗，1782—1850）。道光正值壮年，力图有所作为，但清王朝的没落已是大势所趋，内忧外患，接踵而至，道光才智平庸，实在难以应付。他所任用的大臣也无所作为，甚至庸阁无识。大学士、军机大臣曹振镛虽是三朝重臣，做官的诀窍却是“多磕头，少说话”。道光在曹振镛的指点下，对官员奏折专门挑剔字句错误，以显示皇上明察秋毫，于是官风一变，人人谨小慎微，不图有功，但求无过。

在统治阶层穷奢极欲，腐败严重之时，道光本人却以俭朴著称。可惜面临衰世，皇帝的俭朴不仅对全局毫无影响，反而成为笑柄流传。

清朝到道光时，土地更加集中，人民更加穷困，自然灾害也不时光顾凋敝的中国大地。道光十一年（1832），湖南、广东的瑶民在赵金龙的领导下爆发起义。随后，赵子青在广东，盘均华在广西，先后领导瑶民起兵响应。清政府调动大兵，扑灭了这几处起义烽火。

清朝转衰以后的历史主要是以人民的不断起义和清政府的穷于应付为主线的，但在其间也有过一次平定叛乱，保卫边疆的大事，这就是道光二年至八年（1822—1828）平定张格尔在新疆发动的一场叛乱。维护了国家的统一，粉碎了殖民主义者的侵略阴谋。这是清代前期统治者最后一次为维护国家统一做出的贡献。

第三节

“天朝大国”的对外政策

明末清初，世界已经进入了资本主义时期，殖民主义者横行于世界各地。中国由于地理环境的原因，远离资本主义产生、成长的欧洲，国际上的风云变幻，对于中国还十分遥远。因此，尚处于封建主义阶段的中国，凭借渊源深厚的传统，依然能够保持东方大国的尊严。但封闭的对外政策，阻

滞了中国赶上时代的脚步，为以后埋下了痛苦的种子。

在清代前期，中国的外交态度和外交政策只能基于深厚的传统文化。儒家政治思想中“治国平天下”是政治的最高境界，也表达了中国统治阶级和儒家思想的对外态度。中国在东亚的突出地位，很容易使清朝政府把中国当作“天下”的中心，将周围国家作为藩属或朝贡国。

维系中国与周围国家关系的主要是古老的朝贡制度。即藩属国或其它国家的使臣定期朝见中国皇帝，进贡一定数量的物品。中国皇帝给对方国王和大臣予以册封和赏赐，并批准在两国边界互市贸易。在这种制度中，中国俨然是“天下”的共主，是弱小国家的保护者，是国际秩序的维护者。中国政府交替使用“怀柔”与“征讨”两种手段，来维护朝贡制度。

朝贡制度的形成有多种原因。中国疆域的辽阔、政治制度的完善、军事力量的强大，足以引起周围国家的赞叹与敬畏。先进的中华文明更引起这些国家的仰慕与学习。从思想观念、文化生活到政治制度，都对这些国家产生了重大影响。中国经济在东亚的农业经济中最为发达，其它国家希望通过贸易来分享中国的繁荣。在中国政府，是把朝贡作为羁縻朝贡国的一种怀柔的手段，追求的是政治效果，重视的是精神价值。在朝贡国，则把它看作是通商的渠道，追求的是经济效益，重视的是物质利益。当然，任何事情都不是绝对的。确立朝贡关系对中国有安定边疆的作用。在乾隆时期，缅甸和廓尔喀（尼泊尔）都曾骚扰过中国边疆，因而遭到清军的打击。在建立朝贡关系以后，中国的边疆得到了安定。对于属

国与朝贡国来说，在经济利益之外，也有政治意义。它们需要庞大的中华帝国的保护。小国的政治家在权力斗争中也希望得到中华皇帝的承认和支持。中华文明中自古以来就有反抗强权、扶危济困的精神，清政府因此曾经出兵帮助属国平定内乱、稳定政局却从未想到要乘机吞并某一国家。

在清代前期，传统的外交政策得到充分的实施。在中国四周属于清朝的属国、定期朝贡的就有朝鲜、琉球、安南、缅甸、廓尔喀、暹罗、浩罕等国。除属国之外，还有不少算不上属国，但向清朝朝贡的小国。

清代的对外政策，已不可能仅仅限于接受周围国家的朝贡了，历史的发展将中国及其属国这一旧观念中的“天下”，推向以整个地球为单位的国际环境。中国的封建统治者将要经受新的教育，中华文明也要同一种更新的文明进行较量了。尽管中国政府在当时还不可能十分清醒地认识这一点，但清代前期中国沿用旧的对外态度、对外政策，仍然维护了祖国的独立，保障了领土的完整，保护了国内经济，维护了民族尊严。传统的封建阶段的中华文明放射出最后的光辉。从此以后，她将黯淡下去，直到注入新的生命力，才会重新兴旺起来。

中国同殖民主义者的关系主要发生在军事、外交、宗教、外贸四个方面。从北方陆路赶来的俄国最早从四个方面全面同中国发生关系。俄国原先同中国相距万里之遥。从15世纪末开始对外侵略扩张。17世纪30年代向中国黑龙江流域发动武装入侵。从那时起，俄国就一直把领土扩张作为其对华的主要目的，在中国东北、北部、西北边疆或者发动武装入

侵，或者使用外交欺诈，妄图诱骗胁迫边疆少数民族加入俄国国籍，占领中国领土，掠夺中国边疆地区的丰富矿藏。俄国的野蛮暴行与欺诈行径受到中国边疆少数民族的英勇抵抗与严正拒绝。中华文明是吸引、凝聚各族人民的纽带，这是当时的历史一再证明了的。

康熙、雍正时期中国的对俄态度是非常实际的。中国政府显然已经认识到俄国是一个大国，因而在同俄国的接触中，基本上没有以天朝自居而鄙视外邦的傲慢气派，而是把双方摆在平等的地位上，运用以兵力对兵力、以使团对使团的两手，成功地处理了两国的边界问题及外交问题。其间，清政府坚持不懈、追求和平的精神，正是继承了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

中国政治同俄国签订的条约，以中对俄通商及传教士入京传教都做了规定。条约批准后，中俄开始在恰克图互市贸易。俄国派传教士4人、留学生6人在北京东江米巷（东交民巷）建立圣玛利亚教堂，俗称“南馆”。南馆的东正教布道团由俄国外交部管辖，实际上是打着宗教团体幌子的外交团体兼情报机构。

中国虽然依靠强盛的国力、悠久的传统、自信的态度、灵活的政策，保持了一个东方大国的尊严，但在外交上仍然囿于传统观念，把满足俄国以及西方国家传教、通商等要求，作为羁縻的手段。因此，中国在外交方面仍未能进入新的阶段，与殖民主义者并驾齐驱。中外交往主要还是单向的，中国政府往往处于被动应付的地位。

单向的外交关系，好象在黑夜中点亮一间屋子里的灯，打

开它的门窗，外边的人可以清楚地了解屋里的情况，屋里的人却看不清外边的世界。等到外边的人涌入屋里，干涉那里的事务时，里边的人就要关闭门窗了。清代前期禁止传教和限制通商就是如此。

清代禁教是从雍正开始的，禁的是西方的天主教。因为天主教传教士为欧洲殖民者的扩张政策服务，在中国刺探消息、盗窃情报、干涉内政和外交。

从15世纪末起，欧洲殖民主义国家向全世界的扩张，一直是军队、商人、传教士紧密合作，互相配合的。传教士往往充当间谍和殖民管理者的角色，同时也是宗教迷信的宣传者和西方文化的传播者。传教士的政治目的是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所不能容忍的，他们的宗教教义也同中国的传统思想相去甚远。西方殖民国家的武装力量对中国还鞭长莫及，这就使得他们的传教活动十分困难。天主教耶稣会采取了迂回、温和的手段，服从中国的政令法律，遵循中国的礼仪风俗，学习中国的语言文化，同时介绍一些西方比较先进的科学技术，吸引中国的官吏和知识分子。这样，到明朝末年，耶稣会在中国的活动取得了相当的进展，在中国各地建立了不少教堂，招收了成千上万的教徒。有许多传教士还利用所掌握的科学技术为明朝政府服务。清朝入关之初，传教士便受到清朝统治者的信任，顺治进京登极就由传教士为之选择吉日。顺治二年（1645），采用了传教士创制的“时宪历”，并派德国传教士汤若望任钦天监监正。康熙时期，比利时传教士南怀仁担任钦天监监正，推荐了许多具有科技或艺术才能的外国传教士到清廷任职。康熙本人对于学习西方科技，尤其是历算，

十分热心。由此形成了一股学习西学的风气。连理学家李光地都对西学产生浓厚兴趣，认为西学是“有用之物”，不可视为“奇技淫巧”。当时经传教士传入中国的主要是天文、历法、算学、物理、舆地、美术以及火器制造等实用科学技术。清代前期，政府从未禁止过西方科学知识的传入。西方耶稣会传教士正是利用西方的科学技术作为敲门砖纷纷涌入中国的。尽管在当时西学仍不足以同理学、八股文相抗衡，但毕竟给中国知识界带来一股清新之风。耶稣会传教士在传播西方科技知识方面起了有益的作用，在中国与西方之间架起一道文化交流的桥梁。如果这种交流能在健康的轨道上持续下去，中国就有可能逐渐揭开封建的帷幕，看到西方世界的各个方面，从而迎头赶上。可惜的是，这一切都不是传教士的真正目的。传教士传播科技文化仅仅是他们宣扬天主教的一种手段，是他们从事侵略活动的一种掩护。

耶稣会的传教活动在康熙时期进展十分顺利。康熙晚期，全国民建立天主教学近 300 所，受洗教徒近 30 万人。北京就有 3 座教堂，1 所公学。中国作为一个有着悠久的历史、高度的文明的文明的国家，对人民的宗教信仰一直采取宽容的态度。外来宗教如果不与中国的政治、法律、思想、文化发生冲突，中国政府是不予干涉或限制的。这在清代前期已经得到了证明。但是，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不会允许外国传教士改变中国传统的伦理观念、风俗习惯，不允许他们破坏中国的法律制度，更不允许他们进行间谍活动，干预中国内政。

儒家学说是中国封建统治的理论基础，传统的礼仪风俗更是中国封建等级社会得以维持的粘合剂。耶稣会与天主教

其它教派的不同之处，在于它尊重中国儒家学说和礼仪风俗。但是，康熙四十四年（1705），罗马教皇格勒门第十一的特使铎罗来到北京，带来教皇的命令：禁止中国入教者祭孔祀祖，并要传教士把“上帝”、“天主”同中国人一向崇奉的“天”、“帝”区分开来。康熙在接见铎罗时，曾耐心地对他加以开导，要求传教士尊重中国传统的伦理观念、风俗习惯，并要求他暂缓公布教皇的命令。但是铎罗在离开北京，到达南京后，立即公布了这一命令。康熙下令逮捕了他，押送澳门监禁起来。此后，教皇态度更加强硬。康熙五十九年（1720），又派特使嘉乐到北京传达教皇的禁令。嘉乐理所当然地被清政府驱逐出境。康熙已经看出“教王条约与中国道理大相悖戾”，因而曾下令禁止传教，但并未严格执行。此后传教士的活动越来越引起清政府的愤怒。

康熙晚年，耶稣会传教士竟然插手皇子之间夺皇位的斗争，直接卷入中国的政治生活。雍正继位后，因此处决了葡萄牙传教士穆经远。正是传教士的不光彩行为，导致雍正元年（1723）正式颁布禁教明诏，所有的西洋人，除了在京效力者外，一律送往澳门，各地天主教堂均改为公廨、祠廨或义学。尽管如此，外国传教士仍偷偷进入各地活动。在京的传教士仍然从事不法活动。雍正五年（1727），在中俄边界谈判期间，耶稣会传教士巴多明就替俄国收买了清朝大学士马齐，向俄国泄漏了中国的内部机密和谈判策略，使中国的《布连斯奇条约》的谈判中处于不利地位。此后，乾隆、嘉庆、道光三朝都一再重申禁教命令，但耶稣会仍有一部分人不遵守中国法令，偷偷进行传教活动。虽然清政府从未禁止过西

方科学技术新知识的传入，但是后来的传教士对于原先用作敲门砖的西学，已经不再热心传播了。

清代前期对外政策的另一重要方面就是对国际贸易的限制。这种限制出于中国政府在政治上实行闭关政策。中国政府把国际贸易视为可有可无，视为对外国的恩惠。这种态度是建立在封建的经济制度之上的。中国封建的自然经济的结构是以家庭手工业和农业上的家族式农村公社为基本单位的。每一个这样的基本单位都是独立的组织，过着闭关自守的生活。另外，中国幅员辽阔，物产丰盈，不需要外来商品就可以自给自足。这就使得统治者容易形成固步自封、虚骄自大、闭关自守的对外态度。这种对外态度又同国力强盛大有关系。从历史上看，统治者在国力强盛时，对外态度就比较开放，比较宽容。在国力转衰时，就容易采取自我封闭的政策。清代前期的闭关政策是逐步发展而成的，其过程与它的盛衰变化是相一致的。清初，郑成功军在福建、浙江沿海进行抗清斗争，清政府为了断绝他们的粮食物资供应而厉行海禁，下令“片帆不准入口”，强迫沿海居民迁往内地，中外贸易基本停止长达40年之久。康熙二十年（1683），清朝统一了台湾，中国再度强盛起来。第二年，清政府下令开放海禁，允许中国商民出洋贸易，又指定广州、漳州、宁波、云台山四地为通商口岸。从此，中外贸易虽未被清朝彻底禁止过，但却一直都在加以限制。

清朝开放海禁，是因为中国商人要求出海贸易，外国商人要求入口贸易，并不是传统观念有所改变，恰恰是传统观念一直影响着中外贸易的发展。在中国传统观念中，外国人

都是“夷狄”，对他们的“犬狼之性”，必须严加提防。糟糕的是，当时殖民主义国家的对外商业贸易经常是和海盗劫掠结合在一起的。因此，中国政府才有限制通商口岸之举，才有不许外商进入内地的规定，才有《防夷五事》（乾隆二十四年两广总督李侍尧制订）的出现。种种限制虽然事出有因，但也给中外贸易造成极大的困难。英国人洪任辉曾为争取更好的贸易条件而赴天津向中国政府申诉，结果被圈禁三年，驱逐回国，代撰诉状者为此被处死。乾隆时期，清朝由盛转衰，人民反抗日渐剧烈，统治者深恐人民群众和外来势力联合，动摇清朝的统治，于是在乾隆二十二年（1757）谕令限定在广州一口通商。并且再度严申中国不得教授外人华文华语的命令。从而把中外交流限制在狭小的渠道里。

国际贸易在清政府看来是一种危险的活动，需要处处提防。但在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却是为资本主义企业寻求原料产地与商品市场的重要出路，政府为此开展积极的外交活动，以便打开中国的大门。他们不曾料到，中国传统的外交态度竟使他们碰了钉子。乾隆五十七年（1792），英国派遣以马戛尔尼为首的使团到中国来，想从中国获得商务利益和外交权利。这个700余人的外交使团被中国政府当然地看成是前来祝贺乾隆八十寿辰的“贡使”。因此，在觐见乾隆后，清政府认为使团朝贡和祝寿的任务已经完成，没想到马戛尔尼却提出了一系列贸易上的要求。乾隆在给英王的敕书中，拒绝了英国的一切要求。敕书中表现了清政府对世界形势的极不了解和妄自尊大。但是，英国提出割让土地作为商业据点的要求，显然具有殖民主义侵略的性质，这是任何政府都不能

答应的。

清政府的闭关政策不仅给外国商人造成困难，也给中国商人设置了重重障碍，束缚了中国经济走向世界的脚步。在西方殖民主义势力到达远东，世界航海事业突飞猛进之前，明朝郑和率领的庞大船队早已航行于东南亚、西亚，并远达非洲海岸。但在清朝，中国航海业遭到政府的限制。出海的商船不得超过双桅五百石，每船只准带一口铁锅，每人只准带一柄铁斧，不但烧火煮饭不便，自卫也很成问题。政府还给出海商船规定往返日期，限定所带粮食。种种限制，使得中国航海事业大大衰退，对外贸易难以开展。

清朝政府的闭关还表现在对待华侨的态度上。中国华侨开发南洋，在历史上几经高潮，清初又有大批华人远赴南洋。华人开发南洋，为南洋地区的经济发展做了很大贡献。华侨向海外传播中华文明，更是值得中国人骄傲的事情。乾隆年间，华侨罗芳伯在南洋婆罗洲（即今印度尼西亚加里曼丹岛）的昆甸建立了“兰芳大总制”的国家政权，推贤继任，传了10代。清代华侨在南洋建立政权的还有不少人，他们都受到当地人的热爱。许多华侨往来贸易，促进了中外交流。华侨建立中外联系，弘扬中华文明，是应该受到本国政府的重视和保护。但是，清朝政府囿于传统观念，只要求中国的老百姓呆在国内，做统治者的奴仆，而把出国的人看作是背叛祖宗，“自弃王化”，不安本份之人，深怕他们会带动更多的老百姓脱离清廷的统治出走国外。因此，康熙于五十六年（1717）下令出国之人不准回国。乾隆于乾隆元年（1736）又下令凡1717年例禁之后出国者，永远不准回国。这样，有一

大批华人只有漂泊在外。华侨在国外经常受到西方殖民主义者的残酷迫害、疯狂屠杀。对此，清政府不仅不闻不问，反而咒骂华侨为“天朝弃民”，认为他们的死活是自做自受。

清代前期的闭关政策可以说比较符合国情，但没有顺应世界潮流。它多少遏制了西方殖民国家对中国的侵略与掠夺，保护了国内经济。鸦片战争以前中国一直是对外贸易的出超国，就与清政府的闭关政策有关。但是，中国在保护本国政治、经济、文化的同时，不去了解世界历史的发展和资本主义的性质及活动方式，因而不能制订出对付资本主义的正确策略。闭关政策严重阻碍了中国的文明进步，造成了不可挽回的重大损失。

第四节 抗击沙俄的侵略

一、雅克萨之战和《尼布楚条约》

康熙皇帝亲政后，就留意于抗俄斗争，三藩乱平、台湾回归后，又怎能不集中全力来驱逐侵略者！

原来，正当清朝举国攻明朝，中国国内很乱的时候，俄国侵略者却闯进了满族的故乡、清朝的祖宗发祥地之一——黑龙江流域。崇祯九年（1636年），俄国人第一次听说黑龙江后，崇祯十一年（1638年），沙俄政府就派了一个叫做莫斯科

维金的，翻过朱桥格朱尔山，闯入乌第河来寻找。崇祯十六年（1643年）到顺治三年（1646年），沙俄政府派出以文书官雅尔科夫为首的武装队伍，竟然从黑龙江中游的支流精奇里江流域，一直窜扰到黑龙江口、乌第河流域，偷筑砦堡，扣押人质，抢走貂皮，杀人放火，甚至吃了50多具达斡尔人的尸体。顺治七年（1650年），沙俄政府派出的哈巴罗夫一伙，比波雅尔科夫一伙干得更凶。他们从黑龙江上游的石勒喀河，往返窜扰到中游的精奇里江口、松花江口和下游的费雅喀地区，在雅克萨城淹死所有男俘，“劈分”全部妇女，在桂古达尔城一次竟屠杀了661人，“劈分”了243名妇女、118名儿童。顺治十年（1653年）哈巴罗夫走后，继任侵略军头目的斯捷潘诺夫，直到顺治十五年（1658年）被清军打死以前，更在黑龙江自上而下、自下而上地烧杀劫掠了三个来回，把个黑龙江北岸，弄得十室九空、极目荒凉。与此同时，沙俄政府还两次派兵强占尼布楚城，以此为基地向黑龙江中、下游骚扰。有个叫切尔尼戈夫斯基的罪犯，只因领着一帮亡命徒窜到雅克萨筑城盘踞、扩大侵略，沙皇就赦免了他的杀人越货之罪，封他做雅克萨的总管，还赏给他们2000个卢布。康熙二十一年（1682年）十一月八、九日，盘踞雅克萨的侵略者丘尔卡等，公然把中国猎人额提儿克等20多人锁进屋里、放火烧死，他们的粮食、马匹也被分光和卖光。

不甘屈服的黑龙江各族人民，始终对沙俄侵略者进行着英勇的反抗。清政府抗击沙俄侵略的斗争，从顺治九年（1652年）到康熙皇帝亲政之前，规模较大的也有7次之多。这些战斗，虽曾给侵略者以沉重的打击，并使其渐在黑龙江下游

敛迹，但却未能剪除雅克萨和尼布楚的盘踞者，他们的捣乱仍很猖狂。

为了彻底驱逐侵略者，康熙皇帝进行了长期而充分的准备工作。康熙十年（1671年）、康熙二十一年（1682年），他两次巡幸东北。第二次东巡后，即派郎谈等以打猎为名，对雅克萨的俄军进行侦察，随后派萨布素等在额苏里和新、旧瑗珲驻兵，屯田。康熙二十二年（1683年）十月，又命萨布素为驻守黑龙江等地将军。他还派遣大员到吉林督造战舰和运粮船，开辟由辽河、松花江到黑龙江的水陆联合运输线，开设从吉林到瑗珲、从墨尔根（今嫩江）到雅克萨的驿站，筹措大军需用的军粮和牛羊等。

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六月二十日，郎谈、萨布素等率领的大军，开到雅克萨附近。二十二日，派俄俘进城晓谕，盘踞雅克萨的侵略军头目托尔布津，还是不肯撤走，清军才于二十四日夜里，对雅克萨进行了包围：东南是战船，城南是步兵，城北是红衣大炮，城东城西是神威将军大炮，城上游则埋伏了骑兵和藤牌兵。

盘踞在尼布楚的侵略者，派了100名援军，坐了木筏乘流而下，前来增援，銮仪使侯林兴珠立即率领藤牌兵截击。藤牌兵们一个个脱了衣服，跳入水中，头上举着藤牌，手里拎着砍刀，潜到筏边，见人就砍，俄军顿时就被砍死30多人，还被活捉了10多个。而这藤牌，无论双层或单层的，里面都夹着或贴着丝绵，俄军的火枪打不透，因此，只得惊呼着“大帽鞅子来啦”，逃回尼布楚去。

被围在雅克萨的托尔布津，强迫军役人员、商人、猎人

“出击”，也被清军击败。

六月二十六日黎明，清军的大炮开始轰击了。炮弹，轻的每颗 10 斤来沉，重的每颗重十六七斤，威力很大，顿时打得敌人塔楼、城堡、教堂、钟楼、店铺和粮库全都起火，头三天就损失了 100 多人。有两个神父，一个叫叶尔莫根，一个叫伊凡诺夫，最初曾鼓动俄军反击，现在，反倒带头鼓动托尔布津出城投降了。

七月六日，在雅克萨盘踞了 40 多年的俄国侵略者，终于打着白旗向清军投降！七月十四日，托尔布津稽颡而去。中国的第一次雅克萨自卫反击战胜利结束。

然而，托尔布津回到尼布楚后的第 5 天，即七月二十五日，却又派了 70 个兵卒来雅克萨侦察。13 天后，盘踞尼布楚的俄军头闻报清军已撤、庄稼无恙，又打发托尔布津和拜顿重来侵占雅克萨。托尔布津和拜顿带了 671 人（后增至 826 人），5 门铜炮、3 门铁炮以及大批枪支弹药，在被清军摧毁的城堡稍下面一点的地方又重筑了一座“设有全套防御工事”的城堡。

康熙二十五年（1686 年）春，他们强种了粮食，还窜扰了呼玛河及其支流，袭击了清军一支由 40 人组成的侦察队，打死了其中的 30 人。

七月十七日，清军被迫再次包围雅克萨，晓谕托尔布津撤走。托尔布津不但不撤，反而首先开炮遥击清军，连续 4 次出城，与清军打了 4 天 4 夜。清军把他们杀回城中，炮兵又进行了还击。托尔布津在塔楼指挥，被清军一炮打断左腿，4 天后，死掉了。拜顿指挥俄军反冲锋，也被击退。俄军与清

军一交手，就死了 130 多人；而到十二月，城中就只剩下 150 人，而且不少是得了败血症的，能站岗放哨者不过 45 人了。拜顿本人也受了伤，他向尼布楚报告：“目前，我和哥萨克们生活在恶臭的横尸当中，大人，……即使现在允许安葬，也已无人筹划此事。”

康熙二十七年（1688 年）四月，俄国请求在色楞格河附近的楚库柏兴（色楞格斯克）谈判，5 月 30 日，清朝的代表团即出发，途因噶尔丹的叛乱、交通受阻而返回。

康熙二十八年（1689 年）六月，俄国请求在尼布楚谈判，七月三十一日，中国使团已全部到达，而俄使八月十八日才姗姗来齐。八月二十二日谈判开始，但由于俄方一再无理纠缠，所以，直到九月七日下午六时，中俄间第一个平等条约——《尼布楚条约》才诞生。

条约规定：外兴安岭以南、格尔毕齐河（在东经 119 度处流入石勒喀河）和额尔古纳河以东至海的整个黑龙江流域、乌苏里江流域的土地，全部属于中国；外兴安岭与乌第河之间的地区，暂行存放，留待以后再议；凡一二人越界捕猎或盗窃，立即械系、送回本国处罚，凡数十人结伙，持械越界、杀人劫掠者，捕拿送回本国，处以死刑；两国人民持有护照者，可以过界往来贸易互市；订约以前的逃人不必遣返，订约以后，两国不收逃遁。

《尼布楚条约》的内容，曾用满文、汉文、蒙文、俄文和拉丁文五种文字，刻成了界碑。西边的界碑，耸立在格尔毕齐河东岸和外兴安岭的南麓；东边的界碑，耸立在乌第河与土古尔河之间的运输线上。在额尔古纳河口的石壁上，也镌

刻过五种文字的碑文。

尼布楚谈判，中国让出了尼布楚地区。《尼布楚条约》，保证了中俄东段边境一百六七十年的和平，对中俄两国都有好处。而黑龙江将军之设，加强了中央对黑龙江地区的管辖，初步奠定了后来行省的规模。

二、《中俄恰克图条约》

《中俄尼布楚条约》的签订，保证了中俄东段边境的和平和安宁，但是，条约签订以后不久，沙皇彼得一世亲政，就不仅向土耳其开战、向瑞典开战、向波兰开战，争夺从顿河到黑海的通道，打通波罗的海的出海口，抢占西方邻国 54 万平方公里的领土，而且叫嚷“俄人必于黑龙江口大洋之面建立都府”，并且，在中俄边界的中段，继续攻占和蚕食我蒙古地区，隐匿我北部边境逃人。

因此，康熙皇帝曾令朝臣多次向俄国政府抗议，并提出明确划分中俄中段边界的要求。康熙五十九年（1720 年），康熙皇帝还亲自召见俄国派来要求保持和扩大贸易的特使依兹玛洛夫，指出：中俄中段边界尚未划定，中国多次传书俄国，都没得到答复。第二年，依兹玛洛夫离京回国，康熙皇帝又在致沙皇的国书里，再次提出必须划定中俄两国在蒙古北面的边界。然而，又 1 年零 5 个月的时间过去了，中国政府的要求，仍如石沉大海，杳无回答的音讯，而且发现俄国人插手中国内部事务，诱迫准噶尔部叛乱势力臣服俄国。清朝政府于是向依兹洛夫留在北京的代表郎克提出抗议，最后于康

熙六十一年（1722 年）七月十二日，将郎克和由他率领的俄国商队驱逐出境。

雍正三年（1725 年）一月，彼得一世害天花病死了，他的妻子叶卡捷琳娜一世即位。叶卡捷琳娜一世一上台，便派经商多年而且富于政治、外交经验的萨瓦·乌拉的思拉维赤领了大队人马，以祝贺雍正皇帝登基为名，前来要求恢复贸易、缔结通商条约。但是，叶卡捷琳娜一世给萨瓦·乌拉的思拉维赤颁发的秘密训令里却说：先缔结商约，力求拖延划界；不得已时也可以谈判边界问题，然而，俄国不能从自己已经占领的贝加尔、乌丁斯克（乌的柏兴）、色楞格斯克（楚库柏兴）等地撤出，也不要使矿区、有价值的土地和战略地点让中国收回。叶卡捷琳娜一世还叫萨瓦·乌拉的思拉维赤沿途刺探中国情报、绘制地图，禁止中国政府在准噶尔地区建立城寨，要求在北京建立东正教堂，拒绝全部遣返中国逃人。总之，叶卡捷琳娜一世是想利用“外交”手段恢复旧日的通商关系，继续在对华贸易中牟取高利，并企图使清政府答应给俄国一些特权、使其对我蒙古地区领土的侵占合法化。

萨瓦·乌拉的思拉维赤带了 1500 名卫队，总共 2000 人，在来北京的途中，还频频与噶尔丹策零联系，鼓励他的叛乱，妄图借助叛乱对清朝政府进行要挟；他也多次派人跟法国在中国的传教士巴多明联系，叫他每天提供一些关于清朝政府对谈判、平叛和传教士的态度的情报；他更大肆收留中国逃人，南移恰克图和楚库河支流的岗哨，力争在谈判、划界前尽量多占一些中国土地。来到北京之后，他一面以攻为守，反诬中国收留俄国逃人，叫嚣要收复俄国因签订《尼布楚条

约》而“丧失”的黑龙江土地，一面却用小恩小惠拉拢大学士马齐，叫他提供情报，包括中国谈判代表的性格等等。

雍正五年（1727年）七月三日，谈判改在离恰克图10多公里的布尔河边进行。清朝派去谈判的首席代表是隆科多。隆科多是雍正皇帝即位时的顾命大臣，又是孝懿皇后父亲佟国维之子，一等公、吏部尚书加太保，雍正皇帝曾御书为“舅舅隆科多”，在雍正皇帝即位之初可谓权倾一时。但在处理“大逆”、“僭越”的年羹尧时（隆科多还掌管吏部），他却未革除年羹尧的公爵衔，因此，雍正皇帝很不满意。同时，雍正皇帝也为了防止他妨碍自己集权，所以，此时是把他降职派往边境谈判的，对他并不十分信任。而萨瓦·乌拉的思拉维赤却乘机进一步勾结我准噶尔部逃人、修筑侵略哨所，还把卫队拉上来，准备武力解决。

七月二十六日，隆科多以私抄玉牒案被撤回囚禁于畅春园，中国方面实际上的首席代表是策凌（当时只是郡王）。策凌和四格、图理琛一起，又跟萨瓦、郎格等谈了1个月零4天，才在八月三十一日，跟俄使签订了《布连斯奇条约》。

《布连斯奇条约》，用满、蒙、俄和拉丁四种文字缮写，规定：以恰克图与鄂尔怀图山之间的第一个鄂博为起点，由此向东，至额尔古纳河，向西，至沙毕纳伊岭，北部给俄国，南部仍属中国。但在具体划勘时，俄国又多划了不少地方。

雍正六年（1728年）六月二十五日，两国使臣在恰克图正式签订了《中俄恰克图条约》。《恰克图条约》有满、俄、拉丁三种文本，它对中俄中段边界作了与《布连斯奇条约》相

同的规定，但它重申：乌第河流域仍是待议区。它还规定：恰克图为两国贸易商埠，此外，俄商3年可来北京贸易一次，每次人数不得超过200人；中国允许在北京俄罗斯馆内建造东正教堂，并接受俄国学生来中国学习；双方对逃犯、越境行窃和杀人犯，均须严拿治罪，等等。

《恰克图条约》，使俄国得到了比《尼布楚条约》更多的利益。萨瓦稟奏他的女王时说：“（该约）不仅使中国在边境上割让有利之地带，且从未属于俄者，亦获而领有之。”可见在这个条约上，中国是吃了亏的。

但《恰克图条约》签订后，俄国并不全面认真执行，它违约私自抽税，包庇罪犯，反诬中国边民偷俄国边民的马匹等等。因此，后来乾隆皇帝曾三次被迫下令闭市。乾隆五十七年（1792年），俄国又耍出种种花招，跟清政府签订了《恰克图市约》（即《恰克图条约追加条款》），其第五条甚至正式规定：俄国犯罪的审治权归于俄官，这已是后日领事裁判权的开端！

尽管如此，《恰克图条约》的签订，毕竟实现了康熙皇帝时未能实现的愿望，明确地划定了中俄边境中段的疆界，遏止了俄国自清初以来对我外蒙北疆的侵略势头，同时也使祖国北部边境的贸易一定程度地活跃起来。内地许多商人纷纷北上，到恰克图一带向俄国商人贩卖烟草、茶叶和绸缎等等，使恰克图这个地区，成了百货云集、市肆喧阗的繁富之区，直到咸丰八年（1858年）《天津条约》开海路各港为通商口岸之后，才逐渐衰落下来。

第五节

抵制西方侵略者斗争

一、西方殖民者的入侵活动

17 世纪中叶以来，英、法、美等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继葡萄牙、西班牙、荷兰之后入侵中国。1637 年（崇祯三年），英国商船第一次来到广州海面，以后又在福建沿海的安平、厦门等地进行活动。17 世纪中叶，英国完成了资产阶级革命，走上了资本主义发展道路，在争夺殖民地的战争中击败了竞争者，掌握了海上霸权，迫切要求打开中国的广大市场，加紧经济侵略活动。清政府在统一台湾后，废止禁海令，准许外商来华贸易，并在广州、漳州、宁波、云台山四处设置海关。1689 年（康熙二十八年），英船来到广州。1715 年（康熙五十四年），英国在广州设立商馆。到了 18 世纪中期，英国对华贸易总值已超过其他欧洲国家对中国贸易值的总和。18 世纪下半期，英国发生工业革命，对外输出迅速增加，为适应这一需要，英国便以东印度公司在广州的商馆为据点，派遣商船出没于中国沿海，劫掠和搜集情报。

法国在路易十四时代也力图扩张，发展对中国的贸易。1698 年（康熙三十七年），法船第一次来中国，1728 年（雍

正六年）在广州设立商馆。1784 年（乾隆四十九年），美国商船第一次进抵广州。到 18 世纪末，美国对华贸易在欧美各国中已上升到第二位，每年来中国的商船有三四十艘。

二、中国和西方的贸易

在与以英国为首的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贸易中，中国输出的商品主要是茶叶、生丝、土布、大黄和陶瓷制品等，在西方市场上取得了广阔的销路。如茶叶，18 世纪初运往英国的茶叶不过 50 担，18 世纪中期以后，增至 5 万担，到了 19 世纪初猛增至 20 万担。而西方运到中国的毛织品、金属制品、钟表、玻璃和棉花等，绝大部分是滞销和赔钱货。加上清政府采取“闭关锁国”政策，封闭沿海通商口岸，只许广州一地通商，对外商加以种种限制。所以，中西贸易中国一直处于出超地位。1764 年（乾隆二十九年），从欧洲输入中国的商品总值为 191 万两银元，而从中国输往欧洲的商品总值达 364 万两，出超 173 万两，中国输往英国的商品，从 1781 年（乾隆四十六年）至 1790 年（乾隆五十五年）的 10 年间，仅茶叶一项，即达 9626.7832 万银元。英国输往中国的商品在 1781 年至 1793 年的 13 年间，包括毛织品、棉布、棉纱、金属等全部工业品在内，总共才 1687.1593 万银元，只及上述茶价的六分之一。

英国为了扭转中英贸易中的长期入超局面，便加紧搜集中国的情报，以准备其在经济上对中国发动更大的侵略。1792 年（乾隆五十七年），派遣以马戛尔尼勋爵为首的庞大使团前

来中国。次年，乾隆帝在热河行宫接见了英国使团。马戛尔尼提出了一系列侵犯中国主权、领土完整，破坏中国对外贸易政策的要求：（一）在北京设立商馆；（二）开辟宁波、舟山、天津为通商口岸；（三）租借舟山附近小岛，供英商储存货物；（四）减低或免除货物自澳门运至广州间的税额；（五）拨给广州附近一处地方给英商居住，并许其自由出入；（六）准许英国人在内地通商传教。乾隆帝严词加以拒绝，他告谕：“天朝尺土，俱归版籍，疆址森然，即岛屿沙洲，亦必划界分疆，各有专属”。并警告说，如后“（英）船驶至浙江、天津地方，欲求上岸交易，天朝法制森严，各处守土文武，恪遵功令，尔国船只到彼，未免使尔国夷船往返徒劳，勿谓言之不预也。”但英国不甘心失败，又于 1816 年（嘉庆二十一年），派阿美士德率使团来华交涉。因为在觐见礼节上发生争执，未及谈判，就被清政府驱逐回国。

第四章

清代鸦片 战争前的文化

第一节 清初三大思想家

黄宗羲（1610——1695 年）、顾炎武（1613——1682 年）、和王夫之（1619——1692 年）三人，号称清初三大思想家，代表清初思想的主流。

黄宗羲，浙江余姚人，被人们称为“梨洲先生”。他的父亲黄尊素，是明朝的御史官。父亲对他很疼爱，在他少年时期，亲自教他读书，还允许他购读小说。但当他才 17 岁的时候，父亲却因弹劾奸臣魏忠贤而被阉党关死狱中。过了 2 年，崇祯皇帝即位，19 岁的黄宗羲，便在袖中暗揣了铁锥入京讼冤。这时，魏忠贤已死，他便上疏请诛其余党，并亲手锥了魏的爪牙许显纯，击得许“血流被体”；他还殴打了魏的另一走狗崔应元的胸部，拔了他一撮胡子祭奠自己的父亲。报了父仇，就遵父亲遗嘱拜刘宗周为师，发愤读书，跟弟弟宗炎、宗会，因学得很好而被人们称为“浙东三黄”。

清朝入关后，黄宗羲参加了福王政权；福王一垮，他又组织了乡里子弟，号为“世忠营”，拥护鲁王，并编出了鲁王监国元年的大统历，还奉命前去日本乞师求援抗清。结果，被清朝悬赏访缉二次、指名拿捕一次、被从人告发谋反三次、牵连遭祸无数次，真是到了九死一生的地步，他因此不得不变更姓名、东迁西徙、屡濒于危。而最后，当他眼见抗清无望时，还是屡拒朝廷的招聘，自己讲学、著书。

《明夷待访录》是他最杰出的代表作，也是清初中国最进步的思想结晶。全书 21 篇，《原君》开头，《奄官》结尾，其中有《原臣》、《原法》、《学校》等篇。“明夷”是《易经》中的一个卦名，意思是“明入地中”，象征太阳落山的黄昏时刻。太阳是落山了，但西天却红云仍在、光芒犹射，而且明天太阳还会升起。他用“明夷”暗示明朝虽亡，其政尚在，其史长存，其兴可待。“明夷”也代表个人的不幸，但又暗示他的学说还有用，等着人们来采访。

《明夷待访录》中尖锐地批判了封建君权，透彻地发挥了民主思想。《原君》篇说：“上古时代人民为主、君为客，君是人民的公仆；后世君却为主、人民反倒为客，于是，天下就不得安宁了！君夺天下之时，屠戮生民，离散夫妇，毫不动心，只求一人产业的获得，公然说，我替子孙创万世帝王的大业；得了天下之后，更敲剥天下人民的骨髓，离散天下人的家庭，供一己的淫乐，又公然讲，这是我产业的花息。这样看来：天下唯一的大害就是君，如果没有君，人民就会各得其安居乐业了。因此，天下人怨恨君是应该的，把君看做寇仇、称为独夫，是合理的！”君是大害，只为自己一姓，臣

子们怎么办?《原臣》篇接着说:“臣子们应该为天下人民,不要为君;为亿万姓,而不要为一姓!”因为“天下的治乱,不在一姓的兴亡,而在万民的忧乐。”为了限制君权,黄宗羲又主张立法。《原法》篇说:“如今所谓法者,不过是一家之法而非天下之法”,应该废一家之法、立天下之法,天下之法非常重要,“有治法而后才能有治人”。《学校》篇更公开提出:君认为的“是”,未必真“是”;君认为“非”的,未必真“非”;“是”、“非”应该由人民公议,首先应由学校公议,学校应成为舆论和监督的机关。这一整套反君权的思想 and 主张,在当时是很大胆、很了不起的。

《明夷待访录》,还对社会经济问题,提出了进步的主张。《田制·二》里主张均田(全国田地先按每户50亩的原则,优先分给农民,剩下的再让地主任意占有)。《财计·一、二》里,则主张废金银、行制钱,并一反世儒“重本抑末”的理论,发现了“工、商都是民生之本”的时代新声,反映了清初资本主义萌芽的复苏,代表了进步工商业者的要求。

黄宗羲的著作很多,一共有好几十种。《明儒学案》、《宋元学案》是中国学术史专著的开端,《明儒学案》还是中国第一部最大的哲学史。

顾炎武,江苏昆山人,时人称之为“亭林先生”。先生少时“耿介不凡,加之眼珠“白中黑外”,被乡人称为一“怪”。父亲在明朝也做过大官。清朝入关后,亭林先生也起兵抗清。失败后,他改换衣冠,在江、浙之间做过买卖,后来,干脆赶了两匹马、两匹骡,驮了书籍,开始了南北漫游的生活。他六谒明孝陵,六谒明思陵,足迹踏遍了京畿、昌平、代州、蓟

州、遵化、玉田、永平，还出过山海关，到过太原、大同、榆林，后来，在陕西的华阴定居。康熙二十一年（1682年），古稀之际，仍是奔走不休，不幸坠马摔伤，逝世于旅次曲沃。亭林先生漫游时，逢关就塞，便询访老兵退卒；入山上岭，即抄录古碑、探访遗迹；白天寻访采抄，碰到问题时或晚间，还取书勘校核实。他的学问很深，但朝廷请他入阁修史，他却说“愿以一死谢”之，朋友荐他博学鸿词，他更以“刀绳俱在，无速我死”相威胁。每年端午，总在门前高挂一棵大头菜，包上些许蒜青，用白布写上“避青”二字，以表示自己不仕清朝。他是一心朴实做学问，两袖清风度年华，用自己毕生的精力，写出了《天下郡国利病书》、《日知录》等书。他不轻信古人，总是博采异说相互比证而求出比较真实可信的说法，这种严谨的学风，使他成为后来的“乾嘉考据学派”的开山大师。他的《音学五书》，一共写了30年，五易其稿，三次手抄，更是清代音韵学的开端，在《日知录》里，他尖锐地反对明儒的夸夸其谈，说他们“不习六艺之文，不考百王之典，不综当代之务”，导致了“股肱惰而万事荒，爪牙亡而四国乱，神州荡覆，宗社丘墟”。因此，他主张学问要“经世致用”，文章要“明道、纪政事、察民隐”，“有益于天下，有益于将来”，那些关于怪力乱神的无稽之谈，多写一篇，就是多贻一害！他的《天下郡国利病书》，尽括民生利弊、经济、制度、山川形势、物产风俗，实用价值非常大。

最可贵的还是他的民主思想。他反对君主的专制。他明确地指出：“人君之于天下，不能以独治也！”独治不行，而应该实行“众治”。在《日知录》里，他还强调：“保天下者，匹夫之贱者有责焉耳矣”。他又认为：治乱的关键，不在于君

主一人，而只在于广大人民的人心和风俗。

明末清初第三大思想家是王夫之。王夫之是湖南衡阳人，也称“船山先生”。他性格端庄、勤奋好学，明朝时，曾中过举人。清朝薙发令下，郡守本去叫他薙发，但见到他的庄严仪容，不禁五体投地、崇拜起来。清军进入湖广时，王夫之便在衡山起兵反抗，战败兵溃后，又前去肇庆，参加桂王政权。在桂王政权内部倾轧的旋涡中，王夫之差点儿被杀掉，后来就浪游于浯溪、郴州、耒阳、晋宁、涟邵之间，最终在湘西的石船山筑了间土室，取名“观生居”，隐居著书、不仕清朝。

观生居的室内，高挂着一副对联：“六经责我开生面，七尺从天乞活埋。”这副联，表明了他的穷经究理、誓不仕清的精神。

王夫之 60 岁的时候，吴三桂称帝于衡州，派人叫他写《劝进表》，他说：“这个亡国遗臣只欠一死，如今怎么能用此不祥之人呢？！”坚决不写，逃入深山，还作了《袞襖赋》相斥责。

在穷困潦倒之中，王夫之以惊人的毅力，写了《张子正蒙注》、《噩梦》、《读通鉴论》、《宋论》等 400 多卷的书。王夫之也反对封建的君主专制。《噩梦》开头就说：“土地不是帝王所得而私有。人民生在土地上，用自己的力耕自己的田，土地分明是耕者所有。”《读通鉴论》中还指出：如果不是“以一人疑天下”、“以一人私天下”，明朝就不会亡，汉族的统治地位就一定会巩固无忧。

和黄宗羲、顾炎武一样，他批判了明代王守仁、宋代陆九渊的“心学”。但在哲学的基础问题上，他说得比黄、顾更

唯物。他批判了陆、王“心外无物”，也批判了程、朱的“理在气先”，提出“气（物质）是独立的客观存在，认为“理在气中”，离开了“气”，便谈不上“理”，而且，他还认为：这“气”是在不断变化之中。根据这种观点，他更驳斥了“五行相克”的说法。他说：金克木，然则水就不能将木渍朽，火就不能将木烧毁么？木克土，可是土也可以腐蚀掉树根！土克水，水不也会滔滔而下，冲垮堤坝么？水克火，然而火不但会把水烧干，而且即使把火置入水中，水也会被炙热成汤哩！火克金，不过，火炆金流，金并没遭到损害呀！再说，把世上一切物资都拿来比拟，更是属于“玩戏之至”！“天地并不是一块印板，万物并不是从印板上刷出！”由此可见：五行不能尽释复杂的自然万物。“天下的物理无穷，已精而又有其精者，故只有随着时间的变化来具体分析，才能使自己的看法不失其正呵！”

王夫之的这种看法，可说是集了古代朴素唯物主义的大成，而且，还有一些辩证的观点，他达到了前人未曾达到的唯物主义思想的高峰。

第二节 清代前期的文学艺术

一、清初诗人

清初诗人，最著名的有钱谦益和吴伟业。

钱谦益（1582——1664年，明万历十年——清康熙三年），字受之，号牧斋。江苏常熟人。明末官至礼部侍郎。福王时为礼部尚书。清军攻陷南京，被留用，未几去官。著有《初学集》、《有学集》。钱谦益论诗主张“有本”。他认为：古代的《国风》、《小雅》、《离骚》，皆从肺腑中出，无不有本。反对明代七子所标榜的“文必秦汉，诗必盛唐”之说，对拟古主义的作品攻击甚烈。他认为诗乃“志之所之”，不过是陶冶性灵，流连景物，各言其所欲言而已。他很推崇白居易、苏轼、陆游的诗，诗歌风格接近晚唐和宋代，技巧纯熟，有创造性。他的理论和创作对当时和他以后的诗文创作有一定影响。

吴伟业（1609——1671年，明万历三十七年——清康熙十年），字骏公，号梅村。江苏太仓人。崇祯进士，官至少詹事。明亡后隐居10年，后被迫出仕，为国子监祭酒。他在清初诗坛上很有名，其诗长于七言歌行。辞藻华丽，音律谐调。既委婉含蓄，又沉郁悲凉。但语言欠简练，常因好用典故，致使意义隐晦。就其诗的内容看，大多以明清之际的历史事实为题材，有“诗史”之称。他的长诗如《圆圆曲》、《永和宫词》、《楚两生行》，为传诵一时的作品。《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他：“格律本乎四杰，而情韵为深；叙述类乎香山，而风华为胜。”颇能道出其诗歌的艺术特色。有《梅村家藏稿》、《梅村集》。

在清初著名诗人中，对社会现实有所反映的，还有宋琬和施闰章。时称“南施北宋”。

宋琬（1614——1673年，明万历四十二年——清康熙十

二年)，号荔裳。山东莱阳人。顺治进士。他宦途坎坷，屡遭危难，长期飘泊。所以他的诗中忧患伤感之作颇多。如《悲落叶》、《写哀》、《九哀歌》、《感怀》等，都非常悲愤沉痛、哀婉动人。他的诗以五言歌行较胜。七律趋步放翁，对仗工整。著有《安雅堂集》。

施闰章（1618——1683年，明万历四十六年——清康熙二十二年），号愚山。安徽宣城人。顺治进士。康熙中，应博学鸿儒科，官至侍读学士。他主张作诗要言之有物，反对空泛虚华。所以他的诗作反映社会现实的较多，如《湖西行》、《冬雷行》、《临江悯旱》等篇，都反映了人民的痛苦与吏治的黑暗。他的作品字稳句炼，以工力法度著称，著有《学余堂集》。

在这一时期中还有不少诗人，表现了崇高的民族气节和坚强不屈的斗争精神。他们在参加抗清斗争失败后，始终坚持不与清廷合作的态度，不赴考试，不受官职。有的隐迹于空门，有的流寓于山林，其中成就较高的，有顾炎武、黄宗羲、王夫之、杜濬、钱澄之、归庄、屈大均、陈恭尹等人。他们的诗有的歌颂抗清斗争的志士，有的揭露清军的残暴，有的反映劳动人民的苦难，有的抒发自己的故国之思和怀旧之感，以及建功立业，光复故国的强烈愿望。他们在艺术上的成就虽有不同，但具有深厚的民族感情和坚强的斗争意志，则是他们的共同特点。

康熙年间，政权日趋巩固，抗清意识逐渐消沉，一些新起诗人民族感情逐渐淡薄，其作品多重形式技巧，其论诗则喜立派别门户。著名的有王士禛、赵执信诸人。

王士禛（1634——1711年，明崇祯七年——清康熙五十年），字贻上，号阮亭，又号渔洋山人。山东新城人。顺治进士，官至刑部尚书。王士禛论诗，推崇唐代的王维、孟浩然，倡“神韵”之说，鼓吹“妙语”与“兴趣”，以“不著一字，尽得风流”为诗的最高境界。这种诗歌理论来源于唐代司空图的《诗品》和宋代严羽的《沧浪诗话》。他的诗，长于描写景物，清新淡泊，自然流畅，风致蕴藉。如《方山道中》云：“前山白云外，缭绕一江横。渔舍参差见，风帆自在行。烟花怜故国，湖海寄浮生。洗盏船头坐，一声沙鸟鸣。”《江上》云：“吴头楚尾路如何，烟雨秋深暗白波。晚趁寒潮渡江去，满林黄叶雁声多。”将清冷幽僻的景物，勾画得令人神往。总之，王士禛对于纠正当时尚缛丽、讲学问的诗风曾起过一定作用。但他强调神韵，易于脱离现实；追求典雅，刻意修饰。其所标举“多流连山水，点染风景之词”，没有多少社会意义。他著有《带经堂全集》、《渔洋诗话》等。

当王士禛雄踞诗坛，神韵说风行士林的时候，堪与之较量的的是赵执信。

赵执信（1662——1744年，清康熙元年——乾隆九年），号秋谷，晚号饴山老人。山东益都人。他不赞同王士禛的神韵说，认为王诗专以风流相尚，实是“诗中无人”。主张诗中有人，诗外有事，以意为主，言语为役。他的诗，着重反映现实生活，笔力遒劲。王、赵二人论诗不同，风格各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王以神韵缥缈为宗，赵以思路剜刻为主”，很能说明二人的特点。赵执信所著有《谈龙录》、《饴山堂诗文集》等。

二、前清四大词人

词这种文学形式兴于唐，盛于宋，衰微于元明。到了清代，词人辈出，词学遂呈复兴之象，对词的创作、词论、前人词集的整理均有一定成就。清之词派，分可为三：陈维崧推崇苏、辛，高歌壮语、雄浑豪迈，称阳羨词派；朱彝尊标榜南宋，辞句工丽，格律精巧，创浙西词派；张惠言提倡风、骚，强调比兴，鼓吹寄托，成常州词派。此外尚有与陈、朱齐名的纳兰性德，其词以小令名世，词采浓艳，凄婉动人，对清初词坛，影响颇大。

陈维崧（1625——1682年，明天启五年——清康熙二十一年），字其年，号迦陵。江苏宜兴人。康熙时，晚年被召，应博学鸿儒试，授翰林院检讨。陈氏工诗能文，尤善于词，计得词1600余首，数量之多，词家罕出其上者。有《湖海楼集》。陈氏学问渊博，才华横溢。他的词气势豪壮，长调小令，舒卷自如。其中有些反映了民间疾苦，具有积极的社会意义，但也有不少世俗酬应之作。

朱彝尊（1629——1709年，明崇祯二年——清康熙四十八年）字锡鬯，号竹垞。浙江秀水（今嘉兴）人。康熙中，举博学鸿儒，为翰林院检讨，入值南书房。他的词宗法姜夔、张炎，推究声律，琢磨字句，有一定的艺术成就。著有《曝书亭集》。又曾选辑《词综》，为词的创作和研究提供了资料。

纳兰性德（1654——1685年，清顺治十一年——康熙二十四年），字容若，满洲正黄旗人。大学士明珠之子，康熙进

士，官侍卫。著有《饮水集》、《侧帽集》。他的词不事雕饰，婉丽凄清，缠绵悱恻，词风与李后主相近。

张惠言（1761——1802年，清乾隆二十六年——嘉庆七年），字皋文，江苏常州人。他主张词要以比兴寄托为重，缘情造端，感物而发，反对一味的“雕琢曼辞”。其创作态度，较为严谨，他的《茗柯词》只收46首，其词朴实自然，所辑《词选》对后世影响颇大。

三、清初散文作家

清初作家以散文见称者有侯方域、魏禧、汪琬三人。

侯方域（1618——1654年，明万历四十六年——清顺治十一年），字朝宗。河南商丘人。少有才名，曾参加复社。有《壮悔堂集》。其文潇洒流畅、鲜明清丽，但有些文章，纵笔出之，未免浅薄。《李姬传》、《马伶传》、《癸未去金陵日与阮光禄书》等篇，均能代表其散文特色。

魏禧（1624——1681年，明天启四年——清康熙二十年），字冰叔，号叔子。江西宁都人。有《魏叔子集》。他的散文，以人物传记最为突出，文字简洁，叙事生动，且长于议论。《大铁椎传》是他的代表作。

汪琬（1624——1691年，明天永四年——清康熙三十年），字苕文，号钝庵，又号尧峰。江苏长洲（今苏州）人。顺治进士。康熙时举博学鸿儒，授翰林院编修。他和侯方域、魏禧等都是唐宋派古文的倡导者。所作《江天一传》，记述简明、刻画精细，可称佳构。著有《尧峰类稿》。

四、清初的戏曲

中国的戏曲，历史悠久，种类繁多。元杂剧和明传奇，标志着中国戏曲已经达到成熟的阶段。到了清代，又有进一步发展，产生了戏剧理论家李渔和优秀的剧作家洪昇、孔尚任等。

李渔（1611——1679年，明万历三十九年——清康熙十八年），字笠翁，浙江兰溪人。他写过许多剧本，并自蓄家伎，到处演出。在总结前人和自己的经验的基础上，写成了他的戏剧理论著作《闲情偶寄》。李渔的戏剧理论，包括创作和演出两个部分。在戏剧创作方面，他不同于那些专从一个曲牌，一些字句出发的评论家，而很注意作品的全局。他主张一个剧本应该有“主脑”，用今天的话来讲就是要有“主题”。要有中心人物和中心事件。从这一要求出发，他提出了“密针线”、“减头绪”，“凡此剧中有名之人，关涉之事，与前此后此所说之话，节节俱要想到。”要有“照映”，有“埋伏”，使剧本成为一个有机的整体。在塑造人物方面，他主张要写出人物的个性，写什么人就像什么人。他要求作者“设身处地”为剧中人着想，把剧中人心灵深处的东西表现出来。在语言方面，他主张通俗易懂，重视演出效果。

洪昇（1645——1704年，清顺治二年——康熙四十三年），字昉思，浙江钱塘人。他一生潦倒，在北京作了20多年国子监生，没有得到一官半职。在这期间，他又遭家难，父亲得罪遣戍。艰难的生活道路养成了他清狂孤傲的性格，常常“白眼踞坐，指古摘今”。他的《长生殿》一剧写成于康熙

二十七年（1688年），轰动一时，爱文者喜其词，知音者赏其律”，“朱门绮席，酒社歌楼，非此曲不奏”，以至妇孺皆知“洪先生”之名。康熙二十八年（1689年）因在佟皇后丧期内演唱《长生殿》，洪昇遭弹劾，被革去国子监生，回到故乡，过着郁郁寡欢的生活。康熙四十三年，在浙江县吴兴夜饮失足落水而死。

《长生殿》是写唐明皇李隆基与贵妃杨玉环的爱情故事。作者以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结合的手法，把传说和历史融合在一起，围绕着李、杨之间的爱情，展现了安史之乱前后尖锐复杂的阶级矛盾、民族矛盾以及统治阶级的内部矛盾。一方面赞美李、杨之间生死不渝的爱情，一方面揭露和批判封建帝王豪华生活给人民带来的严重苦难。使这个传统的题材具有丰富的社会内容，在思想和艺术方面，取得了超越前人的成就。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作者在揭露封建统治阶级的罪恶、描写劳动人民苦难的同时，塑造了一系列爱国者的光辉形象，对权奸、叛将、降官进行了严厉的批判，表现了作者的兴亡之感和故国之思。

清代另一优秀剧作者孔尚任（1648——1718年，清顺治五年——康熙二十四年），字聘之，号东塘，山东曲阜人，孔子第六十四代孙。康熙二十四年，康熙南巡，过曲阜，谒孔庙。孔尚任在御前讲经，得康熙的赏识，授国子监博士，来到北京，开始了他的仕宦生涯。康熙二十五年，他被派往苏北治水，往来于南京、扬州等地，亲自体验了人民的苦难和官场的黑暗，结识了许多明朝遗士加深了他对南明王朝历史的了解。康熙二十八年，他回到北京，迁任户部员外郎，但他已不再热衷仕进了，决心最后完成他构思已久的《桃花

扇》。康熙三十八年（1699年），《桃花扇》脱稿，获得了很大成功。“长安之演《桃花扇》者，岁无虚日”。但是，也就在这一年，孔尚任被罢官。康熙四十一年（1702年），他回到故乡，晚景颇为萧条。

《桃花扇》以复社文人侯方域与秦淮名妓李香君的爱情故事为线索，集中反映了明末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和斗争。作者把侯、李爱情故事的开展和当时的政治形势紧密地联系在一起，通过鲜明的艺术形象，再现了南明王朝兴亡的历史。作者虽然没有正面去写民族矛盾，但是，这种“借离合之情，写兴亡之感”的历史剧，不能不引起有亡国破家之痛的人们的强烈共鸣。当《桃花扇》演出的时候，故臣遗老，“掩袂独坐”，“唏嘘而散”。表明了《桃花扇》的政治影响。孔尚任在《放歌赠刘雨峰》诗中说：“命薄忍遭文字憎，缄口金人受诽谤。”他的罢官，很可能和创作《桃花扇》有关。

孔尚任在创作《桃花扇》的时候，十分重视历史的真实。“朝政得失，文人聚散，皆确考时地，全无假借”。但是，他对于戏剧本身的特点，也并不忽视。为了塑造典型人物，对某些事实也“稍有点染”，比较正确地解决了历史真实和艺术真实的关系，使《桃花扇》成为一部思想性和艺术性相统一的古典戏剧名著。

五、清初的小说

《聊斋志异》

蒲松龄（1640——1715年，明崇祯十三年——清康熙五

十四年)，字留仙，山东淄川（今淄博）人。他出生于一个地主兼商人的“书香门第”，但到他的时候，家境已经衰落。蒲松龄 19 岁以优异成绩考中秀才，此后却屡试不中，一生的大部分时间都在塾馆教学，直至 71 岁才援例出贡，4 年后去世。

《聊斋志异》是蒲松龄的代表作，他 40 岁左右就已经基本完成此书，以后不断增补修改。书中的许多故事，是在民间传说基础上进行加工，有些故事则是记述作者的见闻或为作者所创造。他自称《聊斋志异》是“孤愤之书”，其中，花妖狐魅，幽鬼神灵，都是有所“寄托”的。

在《聊斋志异》中，蒲松龄揭露了封建政治的黑暗。对那些贪官酷吏、豪绅恶霸剥削压迫人民的罪行进行了无情的鞭挞。《促织》一篇，通过宫中喜好斗蟋蟀而给人民带来了灾难，将批判的锋芒直接指向封建社会的最高统治者。《席方平》、《红玉》等篇有力地鞭挞了腐败的封建官场和暴虐的官僚。

《聊斋志异》还揭露和批判了腐朽的科举制度。蒲松龄笔下的试官，是一批不学无术，营私舞弊，贪赃枉法的人物，在他们主持下，只能是“黜佳才而进凡庸。”他在揭露科举考试中各种弊端的同时，还深刻地剖析了封建士子肮脏的灵魂。他们读书的目的，不过是“宫室妻妾，无所不有”，作威作福，倚势欺人。有的篇章又淋漓尽致的描绘了士子应试时那种可鄙而可怜的形象，揭露了科举制度对知识分子的摧残。

在一些篇章里，蒲松龄通过花妖狐魅和人的恋爱故事，表现了追求婚姻自由，向往幸福生活，反对封建礼教的进步思想。他出色地塑造了许多无视封建礼教，大胆而温柔，勇敢

而美丽的女性，和一些尊重女性的男主人公。在一些篇章里，作者还揭露了封建的婚姻制度，从各个不同的侧面，批判了封建的买卖婚姻，抨击了嫌贫爱富的势利观念，斥责了玩弄女性的丑恶行为。

《聊斋志异》的题材非常广泛。作者以现实生活为基础，用传奇的手法志怪志异，创作出许多情节曲折，形象生动，具有社会意义的优秀作品。由于《聊斋志异》在思想和艺术上的卓越成就，200多年来，一直为人民所喜爱。由于阶级和历史的局限，《聊斋志异》中也有一些消极落后的东西，如：宣扬封建的伦理信条和因果报应等，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作品的思想光辉。

《儒林外史》和《红楼梦》

清朝经过康熙、雍正时期的生息发展，到了乾隆臻于鼎盛时期，已开始显露其逐渐转衰的端倪。小说《儒林外史》和《红楼梦》，便是这种鼎盛转衰微的真实记录。

《儒林外史》的作者是吴敬梓。吴敬梓（1701—1754年）是安徽滁州全椒人，出生于一个书香仕宦家庭，23岁时死了父亲，祖父给他遗留下来2万多两银子的家产，也因他好交乐施而不过数年挥尽，弄得不时断炊。但他性格豪爽，得钱仍是饮酒歌吟啸呼，未尝一日为贫困而犯愁。安徽巡抚赵国麟素知其才，以博学鸿词推荐，他竟辞而不就。他对科举制度所暴露出的腐朽性，深恶痛绝，因而，尽管环堵萧然，却仍拥书自娱；冬日苦寒，只得用走路来“暖足”。他54岁死于扬州，生前所著《文木山房诗集》七卷、文五卷、《诗说》

七卷，可惜都佚失了。

《儒林外史》假托写明代中叶的社会生活，通过众多的人物和情节，无情地批判了清朝统治下的封建制度，尤其着重地反对了科举制度和讥讽了那些追求功名的人，生动地刻画了上至翰林（如汤知县、施御史等）下至井市斗方名士的酸陋无耻的形象，真实地表现了科举制度如何摧残文人（如范进、周进）的青春、智慧和灵魂，使他们变得麻木、愚蠢甚至卑鄙恶劣（如匡超人）。第十三回，还借马二先生之口，直接批评了从春秋直到“本朝”、几千年来的所谓举业，无非是统治者维护自己统治的手段，那些一向倾心于“举业”的士子文人，心目中无非是为要讨个官做。

《儒林外史》还通过王玉辉的女儿“殉节”等故事，批判了封建道德，指出了旧礼教已不得人心、必然走向破产，那些假道学先生、封建的迷信以及轻视妇女的意识，也遭到了无情的讽刺与鞭挞。

对于地主阶级的贪婪吝啬的本性，至死不忘钱财的守财奴的本质，《儒林外史》也有极为精彩细腻的刻画。那个严监生临终，一连三天不能言，却还是伸着两个指头，看到这种情景，一家人可费尽了心思：有人猜想大概还有亲人没见到？有人推测他是惦记哪里有银钱还未提取？是否尚有某处田产未及交割？因为都没猜对，严监生仍不放下伸着指头的手。只有当他的爱妾赵氏说：“爷，只有我能知道你的心事：你是为那盏灯里点的是两茎灯草不放心，恐费了油。我如今挑掉一茎就是了。”随后一挑，他才头一点、手一垂，呜呼了。——严监生虽然死去了，但是，那些钱迷心窍的土财主们的吝啬

贪婪的惟妙惟肖的丑恶形象，却深深地印在读者的脑中。

《儒林外史》不光是批判讽刺了那充满了乌七八糟、愚蠢残酷的社会，而且也描写了一线光明，讴歌了一些真正善良的人们。第一回中的王冕，就象他自己所画的荷花一样出污泥而不染。不慕功名的杜少卿，不但喊出“秀才不见得强似奴才”的口号，而且反对轻视妇女、反对纳妾，尊重妻子、携妻游山，弄得旁观者“目眩神摇，不敢仰视”。最后一回里，更写出市井中出现了四大奇人：善长书法的会遐年、棋手王太、开花馆而又会画画的盖宽、会作诗的荆元，他们不为功名，劳动之余琴棋书画，显然是有真才实学。

吴敬梓生活的时代，资本主义萌芽尚很幼弱，因此，使他没能发现医治社会疾病的妙方，更不能勾勒出新社会的蓝图，却幻想恢复古代的礼、乐来治天下。但是，他对当时社会的无情鞭挞，他所开创的独特的结构方式（作品中没有一个贯穿始终的中心人物，让众多的人物各自表现时代生活的某一个别生活的某一方面，若断若续地反映整个时代的全貌），却开了清朝现实主义批判小说的先河，竖立起了中国古典讽刺文学的光辉里程碑。法国的百科全书评价《儒林外史》是“一部最优秀的讽刺小说”。吴敬梓的《儒林外史》，也确实堪与果戈里、菲尔丁的作品媲美，而其诞生的年代却比果戈里、菲尔丁的作品诞生的年代早得多。《儒林外史》是与它同时代的《红楼梦》的姊妹篇，它和《红楼梦》是同时代的两部最伟大的现实主义作品！

《红楼梦》的作者是曹雪芹。曹雪芹（1724—1763年），汉军正白旗人，祖先是内务府包衣，曾祖曹玺、祖寅、父濒，都

是清朝政府的江宁“织造”官。曹玺的妻子曾是康熙皇帝的乳母，曹寅还当过康熙皇帝的侍读，因此，康熙皇帝南巡时，曾四次以织造府为行宫，曹家可谓显赫一时。曹寅藏书极多，又精于书法、校勘、诗文，不仅奉命刊印过《全唐诗》，而且和《长生殿》的作者洪昇等诗酒往来。曹寅死时，雪芹尚未出生。但这一切，后来无疑给少年的雪芹以莫大的影响。

然而，好景不长。雍正时，雪芹家被削职、查抄、遣回了北京；乾隆时，曹家再次受到打击。往昔的繁富，化为灰烬，少年的舒适，转为成年的蹉跎。曹雪芹全家，住在西郊，竟过着喝粥赊酒的日子！也好，困苦玉成了他，乾隆十九年（1754年）以前，即他30岁以前，他开始攀登中国古典小说的高峰，开始写即使在世界文学史上也是罕见的杰作《红楼梦》！家事的衰落，社会的颓倾，尽聚于他的笔下，他用血和泪辛勤地书写了20来年。当他刚写到八十回的时候，他的爱子又夭亡了，这更增加了他这个末路人的莫名的哀伤。乾隆二十八年（1763年）2月13日（大年三十），这位年仅40余岁的世界文学巨匠，终于在穷愁潦倒中与世长辞。

《红楼梦》描写的是贾、史、王、薛四大官僚地主家庭的衰亡，而客观上揭示的却是中国整个封建社会走向灭亡的命运。

《红楼梦》的主线，是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悲剧。贾宝玉是贾府中一位膏粱锦绣的长公子。他还在襁褓中的时候，父亲贾政便叫他在书和脂粉等几种物品中进行选择，他不拿书，却拿了脂粉，父亲便断言他将来必是“酒色之徒”；稍长，他又不爱读那些枯燥无味的四书、五经，甚至逃学、焚书，与

艺人蒋玉函交朋友，于是，遭到了父亲的痛打，父亲甚至要“结束了他的狗命，以绝将来之患。”封建科举，在贾宝玉一代人身上，已经激不起劲头。他渴慕自由了。他说：“可恨我为什么生在这衙门公府之家？”“我只恨天天圈在家里，一点儿做不得主，行动就有人知道，不是这个拦就是那个劝的，能说不能行，虽然有钱，又不由我使！”封建牢笼，已经圈不住这新起的一代了。他同情那些专门侍候人的丫环，反对男尊女卑。金钏儿被王夫人逼得投井而死，他“五内摧伤”；晴雯被王夫人逐出病故，他更在“芙蓉诔”中发出了“讨”、“忿”的抗议呼声。他丢了金麒麟，史湘云提醒他：将来丢了官印，事情就大了。他断然答道：“倒是丢了印平常！”封建的威严、权势，对这一代人来说，可谓开始丧尽了。最后，林黛玉死了，他竟将什么天恩祖德、功名富贵、娇妻美妾等等一脚踢开，在王夫人和薛宝钗的哭声中，仰面大笑而去，出家入了佛。曾经煊赫一时的封建家庭崩溃了！

林黛玉，生于同样一个大官僚家庭，母亲故去，来到姥姥家的荣国府，父亲死后，更是没了归路。长期的寄人篱下生活，使她失去了生活的情趣；而贾府中的繁华热闹、笑语温情，竟使她吟出“一年三百六十日，风刀霜剑严相逼”的诗句来！她开始叛逆封建礼教了：她读《西厢记》，也读《牡丹亭》，与宝玉发生了爱情。然而，这个弱不禁风的女子，这对诚挚无瑕的情人，却最终被封建家长贾母斥为“不成体统”，强令宝玉娶了奉守封建礼法的薛宝钗为妻，可怜那痴情似火的林黛玉，只好悲愤郁结地死在泪水中！而那“会做人”的薛宝钗，也只是得了个抄家、守寡的凄惨下场！封建

家庭、封建社会，吞噬了多少人的青春和生命，它简直是座活坟墓呵！丫环晴雯惨死在一领芦席上；鸳鸯被逼终于悬梁自尽；司棋被逐触墙而死，爱她的潘又安只好自刎；尤三姐一对未婚夫妻，也因为封建阶级的迫害而生离死别！……

围绕着贾宝玉、林黛玉二人爱情的主线，引出了许许多多的问题。这里有官吏乡绅形形色色的阶级压迫，有地主官僚们的穷奢极侈、荒淫无耻、残酷剥削和内部倾轧。官官都得把地方乡绅当作自己的护身符，对他们的横行霸道、杀人图财置若罔闻。恶霸地主薛蟠，打死了小地主冯渊，打死了酒店堂倌张三，不是安然无恙，就是只花点小钱便大摇大摆地出狱！贾赦逼死鸳鸯，又害死石呆子，官吏反而把石呆子的扇子夺来敬献给这个杀人凶手！焦大醉后揭了贾氏的秽行，也被捆进马房、嘴里还塞了马粪！金陵史侯家出身的贾母，纵容子侄们淫荡、嫉恶真正的爱情，黛玉奄奄一息时，这个心如顽石的老太婆，还责备黛玉的爱情是“断断有不得的”！金陵王氏女王夫人和凤姐，一个是信谗任奸、黑白不分、杀人不眨眼，一个是嘴甜心辣、两面三刀、计如蛇蝎毒。

然而，这些大家族以及它们所象征的整个封建社会，到底是在江河日下、土崩瓦解中。

一向堆金积玉的贾府，买口棺材也不惜花上千两以上的银子，添套戏班子、买些道具服装更用银 3 万两，荒年歉收也逼着农民交几百种东西和大量银钱，到头来毕竟还是“出去的多，进来的少，总绕不过弯来！”

一向至高无上的礼教，也不但管束不住贾氏子孙，而且，竟连老仆人焦大也起来讲话了：“我要到祠堂里哭太爷去，那

里承些到如今生下这些畜生来，每日偷鸡戏狗，爬灰的爬灰，养小叔子的养小叔子，我甚么不知道？”

一向标榜孝悌仁爱的家庭，竟充满寡廉鲜耻的暗斗明争了！父子女女间，兄弟姊妹间，姑嫂妯娌间，夫妻嫡庶间以及宗族亲戚间，“一个个象乌眼鸡似的，恨不得你吃了我，我吃了你！”

封建家族、封建社会，已开始维持不下去了。曹雪芹在梦一般的哀愁伤感中，一面为它们唱着挽歌，一面却在诅咒它们。《红楼梦》渗透着颓废厌世的色空，却又细腻入微地揭示着封建社会行将寿终正寝的厄运。它的社会意义无比深刻。至于它的艺术成就，更是登上了空前的高峰。它一共塑造了400多个人物的不同形象，它打破了当时的“千部一腔、千人一面”的八股气，也突破了古典小说结构上的传统写法，人物的交替、情节的变换、故事的运行，有如层波起伏，断无停滞、中断、缝合，而是层层依连、浑然一体。它文笔平实而又绚丽多彩，语言明畅而又生动贴切。它不仅是清代鼎盛时期文学作品中的杰作，而且是中国悠久历史中的不朽巨著。

六、清代中叶诗坛

清朝中叶在诗坛上发生较大影响的，有沈德潜的格调说。沈德潜（1673——1769年，清康熙十二年——乾隆三十四年），字确士，号归愚。江苏长洲人（今苏州）。乾隆进士，曾任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他所作的诗大都平正典雅，为台阁体诗人的典型。沈德潜论诗主格调，古体宗汉魏，近体尊盛

唐。在诗的内容上，主张“诗之为道，可以理性情、善伦物、感鬼神、设教邦国、应对诸侯”。反对专以嘲风雪，弄花草为事。在诗的风格上，强调要“温柔敦厚”、“怨而不怒”、“一归于中正和平”。他的诗虽也有反映民间疾苦的篇章，但很多颂圣赞德的作品，削弱了诗歌讥刺时弊、抨击黑暗的社会作用。这个诗派是康熙乾“盛世”的产物，他的诗论比“神韵派”更有利于封建统治。他根据自己论诗的宗旨编选的《古诗源》、《唐诗别裁》《明诗别裁》、《国朝诗别裁》等，在辨析源流、指陈得失、对古典诗歌的借鉴与流传方面也曾起过一定作用。

与沈氏同时，有不为格调所拘，直抒性情而自成一派的郑燮。郑燮（1693——1765年，清康熙三十二年——乾隆三十年），字克柔，号板桥。江苏兴化人。乾隆进士，曾作过山东范县、潍县知县，后弃官归扬州，卖画度日。他出身贫苦，颖司好学，蔑视权贵，同情人民，赋性旷达，人以为狂。他能诗、工书、善画，世称“三绝”。他主张作诗必须反映社会生活，不同于王士禛的神韵说和沈德潜的格调说。在他的诗里，有许多同情民间疾苦、暴露封建社会黑暗的作品。如画竹诗：“衙斋卧听萧萧竹，疑是民间疾苦声。些小吾曹州县吏，一枝一叶总关情”。《潍县竹枝词》：“绕郭良田万顷畴，大都归并富豪家，可怜北海穷荒地，半窰盐挑又被拏”等，都是反映社会矛盾的现实主义诗篇。有《郑板桥全集》。

更彻底反对拟古主义和形式主义的，是晚于郑燮的袁枚。袁枚（1716——1797年，康熙五十五年——嘉庆二年），字子才，号简斋。浙江钱塘人。乾隆进士，作过江宁、溧水等地

的知县。后辞官，于南京小仓山筑“随园”，世称“随园先生”。著有《小仓山房诗文集》、《随园诗话》等。

袁枚是性灵派的主将，他认为诗应该抒发人的性情。他说“诗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者也”。又说：“作诗不可以无我，无我，则剿袭敷衍之弊大”，反对将诗歌作为单纯载道卫道的工具。主张诗既可阐述伦常道德之道理，亦可抒发山水男女之情。他还反对追求格调，夸耀学问，而强调“性情”、“灵感”的作用。“但肯寻诗便有诗，灵犀一点是吾师，夕阳芳草寻常物，解用都为绝妙词”（《遣兴》）。袁枚的诗作，确能写出自己生活感受，直抒“性情”，清新灵巧，别具风格。其缺点是过分强调“性灵”，大多抒写个人的遭际游乐，题材狭窄，社会意义不大。

七、桐城派古文运动

清代中叶，散文领域内的复古主义倾向有所发展。从方苞开始，经刘大、姚鼐等人的努力，形成了桐城派古文运动。

方苞（1668——1749年，清康熙七年——乾隆十四年），字灵皋，号望溪。安徽桐城人。康熙进士，乾隆时官至礼部侍郎。有《望溪文集》。他一生致力于古文复兴运动，建立了桐城派古文的基本理论。他主张作文的目的在于通经明道。所以必须重视义理，求其根源，继承孔、孟、程、朱的道统。所谓“学行继程、朱之后，文章在韩、欧之间”是桐城派所追求的最高标准。他轻视诗词歌赋，认为这类作品不过是“瞋瞞于声色之中”。他提出了“古文义法”，说：“南宋元明以来，

古文义法不讲久矣。吴越间遗老尤放恣，或杂小说家，或沿翰林旧体，无一雅洁者”。“交”就是“言有物”；“法”就是“言有序”。“言有物”是说文章要有内容；“言有序”是说文章要讲究形式。“义以为经，而法纬之，然后为成体之文”。他所讲内容与形式相统一的文学理论是正确的，对于纠正空疏芜杂的文风也有一定的作用。但是方苞受程朱理学的影响很深，思想迂腐，他要求的文章内容是“阐道翼教，有关人伦风化”，而文章的语言则要求古朴淳厚，定下的框框太多太死。他说：“古文中不可入语录中语，魏晋六朝人藻丽俳语，汉赋中板重字法，诗歌中隽语，南北史佻巧语”。因此，他倡导的文章义法，实际上是使散文局限于通经明道，变成为封建统治阶级服务的工具。但方苞也写出过一些语言简洁，寓意深刻的好文章。他的《狱中杂记》、《左忠毅公逸事》等篇，都是清代散文中的优秀作品。

刘大櫆（1698——1780年，康熙三十七年——乾隆四十五年），号海峰。安徽桐城人。有《海峰文集》。他是方苞的弟子，对散文的主张，与方苞稍有不同。方重“义法”，而刘只重“法”。认为好文章，必须重视方法技巧，音节字句。故其所论的“法”，也是偏重于修辞一个方面而已。他的记事文虽有佳作，但总的说来成就不高。

姚鼐（1731——1815年，雍正九年——嘉庆二十年），字姬传，号惜抱。安徽桐城人。乾隆进士，任四库馆纂修官，有《惜抱轩全集》。他选辑的《古文辞类纂》流行颇广。他是刘大的弟子，到了姚鼐，桐城派的文学理论更加系统化。他将方苞的“古文义法”加以发挥，提出神、理、气、味、格、律、

声、色等八个具体方面。神、理、气、味是文章的精神和内容；格、律、声、色是文章的修辞和形式。他所说的义理，仍然没有超出方苞提出的内容。姚鼐的散文较好的有《朱竹君先生传》、《登泰山记》、《游眉笔泉记》等篇。

八、清初的绘画

八大山人

八大山人（1626—1705年），姓朱名耷，为明太祖第十六子宁王朱权的后裔。族人朱谋湮《画史会要》记载：朱统銮，是八大山人最早的姓名。当明朝灭亡，他废弃了自己的姓，取号雪个，最后自号八大山人。他把“八大山人”四字紧密地联缀起来，看来就象草写的“哭之”或象“笑之”，有哭笑不得之意，来寄他国亡家破之痛。他用书画抒发胸中磊落抑郁之气，以豪迈沉郁的风格、简朴雄浑的笔墨，开拓了写意画的新风貌，是中国画坛上革新的巨擘，也是中国画坛上的写意大师。

八大山人从小受到家庭艺术的教养。陈鼎在《八大山人传》中说：“山人八岁能诗，善书法，工篆刻，尤精绘事。”还说：“尝写菡萏（荷花的花苞）一枝，半开池中，败叶离披，横斜水面，生意勃然，张堂中，如清风徐来，香气满室。”

八大山人 11 岁能画青绿山水，17 岁为诸生。

崇祯十七年（公元 1644 年），他 19 岁，崇祯朱由检吊死煤山，从此明朝亡了。为了记住亡国之悲痛，他组成一个奇

怪的签押，仿佛象一个“龟”字，这签押便是崇祯吊死的日子——“三月十九”四字。于是装哑扮傻。

有一天，他突然在自己的门上，大书一个“哑”字，从此对人谈话，不是做手势，就是作笔谈，绝不再开口了。如果话对头，则点点头，否则摇摇头。对宾客寒暄以手招呼，听人讲古论今，心合处则哑然而笑，如此装哑了好几年。

清顺治五年（1648年），八大山人23岁，他弃家至奉新山中削发为僧，僧名刃巷、传紫，自号“雪个”。

顺治十年（1653年），八大山人28岁，又正式在耕庵老人那里“正法”。31岁，随其师去奉新芦田建立“耕香院”，不数年称宗师。

顺治十七年，八大山人35岁。数年，妻子亡故，有人劝他道：“为了传宗接代，是应该再结婚的。八大山人接受了这个意见，乃蓄发谋妻，计划再结婚。（见陈鼎《八大山人传》）。大概这时候，山人既蓄发又往往愤世装佯颠，既由僧还俗，后又转道。

顺治十八年（1661），八大山人36岁，与其弟迎母回南昌，蓄发为道士，在南昌城外筑青云谱道院，自称朱道朗，做了青云谱主持。（见山人自撰《青云谱志略·跋》：“……八大山人者，伤世变国亡，托迹佛子，放浪于形骸之外，佯狂于笔墨之间，后委黄冠，自叫良月道人，又号破云樵者。”（周体观《青云谱道院落成记》）。

但在清统治下，他的日子并不好过。这时，道院由其他同道经营，他则常到做和尚的老地方去，把自己说成为“丧家之犬”。49岁时，其友黄安平为他画肖像，八大山人有题

《个山小像》和自题诗，表白了身世境遇。他自题道：

“生在曹洞临济，有穿过临济曹洞，有洞曹临济两俱。非羸羸然若丧家之狗，还识得此人么，罗洪道应。”

中国禅宗有曹洞、临济、云门、法眼等几大宗派，在各宗派之间壁垒峻严，相互排挤，相互扯皮，而八大由奉新为僧，又在耕庵老人那里“正法”，又没有数年称宗师，这其中定在曹洞，或临济等宗派间穿来穿去的，所以把自己在这几个宗派之间比为“丧家之犬”。这是他自我的谴责，山人由僧还俗而转道，皆因山人的人生观急剧的变化所致。正如邵长蘅《八大山人传》说的“恐山人见复明无望，故皈归佛法”。又佛法太消极还不如还俗，从出世到入世，疯疯颠颠皆含有残酷的悲剧性，由此引起的疯颠病就愈来愈重了。

据邵长蘅《青门旅稿》记载：

康熙十七年，八大山人 53 岁，清廷以开博学鸿词科编修明史，临川县令胡亦堂为修县志请八大山人到临川官舍作客，参加诗文会，另外胡亦堂企图强迫八大山人参加 1679 年的博学鸿词考试，这是清廷笼络士大夫进入满清的统治阶层的手段。八大山人因不愿屈从附和，终于发了狂疾。有一天便把僧服都烧掉，独自走向南昌，佯狂地在酒店里，戴着布帽，拖着长袍，鞋子破烂不堪，蹒跚大舞其袖子，在市上游荡，一群孩子在他后面哗笑，他完全疯了。直到其侄子认出他，把他留在家里，不久病才好。

康熙二十八年（1689 年）至二十九年（1690），八大山人画了一张《瓜月图》，图中题诗非常隐晦：

“眼光饼子一面，月圆西瓜上时；个个指月饼子，驴年瓜

熟为期。”

这是什么意思呢？有人说题诗中的月饼，有其隐喻之处，这是八大山人暗指元末反对蒙古人的奴隶统治，于中秋节以月饼后面贴上一小纸作为起义的信号。果真如此，那《瓜月图》有如煽动性的传单一样刺向清廷。

张潮《虞初新志》记载：

曾有一个武人把八大山人扣留起来，逼八大山人画画，他无可奈何，就在厅堂里拉屎，结果只好把他放走。他爱谁，恨谁，愿意把自己的画交送给谁，态度是很明朗的。

邵长蘅《八大山人传》还记载着山人不愿为贵显人作画：“贫士或市人屠沽邀山人饮，辄往，往饮辄醉，醉后墨汁淋漓，亦不甚爱惜。然贵显人欲以数金易一石不可得，或持绫绢至，直受之曰：吾以作袜材。以故贵显人求山人书画，乃反从贫士、僧、屠、估儿购得之。”

康熙二十八年，八大山人 63 岁，自还俗后到 80 岁去世，是他在生活、思想、艺术诸方面有着新的发展与开拓的重要时期。康熙二十九年，这年宋荦任江西巡抚，八大山人 64 岁，画了一幅《孔雀图》。石壁上题着诗道：

孔雀名花雨竹屏，竹稍强半墨生成。

如何了得论三耳，恰是逢春坐二更。

在清朝的高级官员中，帽子后面都拖着用孔雀尾巴做的花翎，它标志着官的等级。“花翎”从一翎、两翎到三翎，戴到三翎的官是最高的等级了。他画里的孔雀尾巴，正表现了

三根花翎，这张《孔雀图》正是有意讽刺象宋荦等清廷大官的。是讽刺那些奴才们对主子的巴结，而孔雀下面所蹲的站立不稳的石头，正是指当时统治阶级站不住脚，有垮台的危险。

此后，八大山人声望愈大，更引起地方官府的注视。于是他深居简出，长年浪迹外乡，遨游四方。石涛致山人信中谓：“闻先生花甲七十四五，登山如飞。”说明八大山人如此高龄而健在遨游。大约到他七十五六岁，才定居南昌城东自署“寤歌草堂”中，并在此淡泊地度过晚年。直到康熙四十四年（1705年）初冬因病逝世，终年80岁。

八大山人是情感激昂悲忿的艺术家，他的诗、书、画抒发了对故国沦亡的悲痛和对清朝权贵的愤慨。

八大山人写意画的风格特点是笔简形赅，笔墨超脱，淋漓痛快。他以简练的构图，刚健柔韧的笔法，突破了古人窠臼，新辟蹊径，创造了他自己独具的风格，推为画坛革新的巨擘，屹立起近代绘画艺术史上的一座艺海奇峰。

石涛和尚对八大评论道：

金枝玉叶老遗民，笔研精良回出尘。

兴到写花如戏影，眼空兜率是前身。

郑板桥题画道：

“八大名满天下，石涛名不出吾扬州何哉？八大纯用减笔，而石涛微茸耳。”在郑板桥的心目中，八大简逸的画风，亦非石涛所能及。

郑板桥又说：“横涂竖抹千千幅，墨点无多泪点多。”

谢堃说八大的画：“脱尽窠臼，天姿超迈”，“至于写生，点染数笔，神情毕具”，故能“开一代生面”。

总之，八大山人品质高、胆量大、感情强、态度鲜明、风格独特，当推为画坛革新的巨擘，是中国画坛上的写意大师，对中国画坛产生了巨大影响。

石 涛

石涛（1642—1727年）姓朱名若极，法号有元济、原济，别号石涛、瞎尊者、大涤子、苦瓜和尚、清湘老人等，明靖江王赞仪的十世孙。石涛有一方印章，文为“靖江后人”。父享嘉，广西全州人。石涛才华横溢，山水、花卉、人物无所不精。他的艺术实践和理论建树，对于后世中国画的发展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开启了“扬州八家”的创新之风，对近代几位大画家有深远的影响，不愧为中国历史上十大画家之一，受人敬仰。

清顺治二年，公元1645年，当南京福王朱由崧败亡，他的父亲靖江王享嘉在桂林自称监国，后为巡抚瞿式耜所逮捕送福建为唐王聿键所杀。这时候石涛才五六岁，石涛自书谓：

“嗟予生不辰，韶齿遭险难。巢破卵在陨，兄弟宁忠完。百死偶未绝，披缁出未寰。”（见《钟玉行先生枉顾诗》）。作为明朝宗室的王子王孙，为了躲避清兵的杀戮，韶年的石涛同他的哥哥不得已一起出家做了和尚。逃难时，石涛五六岁，就连父亲的容貌也已模糊，记不清了。钟玉行在石门敬亭下把石涛父亲的一切情况告诉石涛时，竟使他热泪盈眶，使石

涛“感激摧人心肝”。

石涛从幼喜画，14岁写兰，有“十四写兰五六十”之句。写兰是他的余事，他写山水、人物、花卉所开始的年月，看来要早于14岁。

清顺治十四年（1657年），石涛17岁，从广西出发，经过武昌，到过庐山，一直到杭州西湖。石涛有本山水花卉小册，自题为“丁酉二月写于武昌之鹤楼”。石涛20岁在庐山，在山水扇页题着：“秋日与文野公谈四十年前与客坐匡庐”等句，纪年为庚辰，这年正是石涛花甲之年，上推四十年，正是顺治十七年庚子（1660年）。

康熙七年，石涛27岁，与师兄喝涛在安徽宣城的敬亭山，定居了十年。并多次游览黄山，结识了许多黄山画派的画友。首先，石涛拜访了梅清。梅清字渊公，号瞿山，彼此谈笑风生，倾盖如故。石涛当即写了七律一首相赠：“江左达者人共传，瞿山先生思渺然。静把数编朝隐儿，闭携卮酒夜移船。……”

在这段时期石涛相识了许多黄山画派的代表人物，他曾在《山水册》中说：“高古之如白秃（石溪）、青溪、道山（陈舒）诸君辈；清逸之如梅壑（查士标）、浙江（弘仁）二老；干瘦之如垢道人（程邃）；淋漓奇古之如南昌八大山人（朱耷）；豪放之如梅瞿山（梅清）、雪坪子（梅庚），皆一代解人。”这一时期成为他艺术上的一个转折点。

石涛以后的足迹，是经宣城到南京。在南京有《金陵怀古诗画册》，有《伤心玄武湖》等十多首诗。在南京结识了戴本孝（号鹰阿山樵）。戴本孝的父亲戴重和应天巡抚程世昌起

义，不幸身受重伤殒命，后来子孙都坚守其父遗志，反清复明。戴本孝的身世是石涛所钦佩的。

康熙二十八年（公元1689年），石涛48岁，康熙南巡，石涛“接驾”，画《海宴河清图》，款署“元济九顿首”，此图博得了随南巡时驾至扬州的博尔都的称赏。在博尔都的鼓动下，约石涛赴北京。

康熙三十年（1691年）二月石涛50岁，上北京，画《兰竹图》送博尔都，画上题着：“风姿雪艳之中，随意点缀，何物不成赏？所既有寒木发春花，新尚书亦应笑而首可。时辛未二月寄上问翁老维摩，清湘石涛济道人。”“问翁”就是博尔都（号问亭）。（见《中国书画鉴赏辞典》）。

石涛在北京一度寓居“且憨斋”中。临行之前，应主人慎庵先生的索请，挥写了有名的《搜尽奇峰打草稿》图卷（这卷纸本水墨画纵42.8厘米、横达285.5厘米）。画卷写曲水映带，石壁回抱，层峦迭嶂，最后以开阔的江景作结，山水之间还点缀着舟桥楼阁、渔翁垂钓、残柳疏篁，一派深秋景色，蔚为大观。名虽搜尽奇峰打草稿，实际上却不见一座奇峰，而尽是在一些寻常易见的景物中寻找其丘壑内涵之奇，给人耳目一新。

康熙四十一年（1702年）康熙第五次南巡，石涛第二次“接驾”，石涛有“接驾”诗二首，有“去此罕逢仁圣主，近前一步是天颜”的诗。

石涛父亲被杀是明代宗室内讧。而康熙对汉族采取怀柔政策，此时清朝已一统天下，四海升平，石涛进京及“接驾”之事，实为自然之事。

石涛是一位杰出的绘画理论家。他的著作《苦瓜和尚画语录》和《大涤子题画诗跋》等，包含着极为丰富、精辟的绘画思想，在中国绘画史上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石涛的绘画风格多样，题材广泛，格高境远，千变万化，是由于他具有博大精深的理论为基础。石涛的革新精神对当时的摹古风气以大力的冲击。石涛绘画的成就对于后世影响巨大至深，他不愧是历史上大画家之一，受人敬仰。

扬州八怪

在清初“四僧”之后，继之以扬州“八怪”。他们虽然并不都是扬州人，但都长期生活在扬州，并有共同的绘画风格。他们处于清朝的康雍朝盛世，但都不得志，思想上不满现实，反对封建礼教的束缚，在艺术上不为成法所囿，努力表现新内容、探索新技巧。他们多数从事花鸟画，其次是人物画，而山水画较少。

汪士慎（1686——1759年）字近人，号巢林，别署溪东外史，安徽休宁人，流寓扬州。他善画花卉，特别是精于墨梅。笔致疏落，清妙独绝。他和金农是好朋友，两人唱和甚多。晚年双目失明，尚能以意运腕，书作狂草，为人作画，工秀不减当年。

黄慎（1687——1766年）字恭懋，号瘦瓢。福建宁化人，侨居扬州。他擅长人物、山水、花卉，用笔酣畅，纵横驰骋，富于变化，与正统派的画风迥然不同。所画人物，大都属于社会下层的流民、乞丐、渔夫、贫僧，由于他对这些人物非常熟悉，寥寥数笔，就能将其神态惟妙惟肖地表现出来。

金农（1687——1764年）字寿门，号冬心，浙江仁和（今杭州）人。好古力学，精鉴赏，善于识别古书画的真伪。50岁以后，才开始从事绘画。侨居扬州，以卖画自给。他善用焦墨，以梅、竹、佛像最为著名。亦善画马及花鸟山水。苍劲疏拙，风格高逸，尽脱时习。他的别号很多，每因画的内容不同而落款亦异：画竹号稽留山民，画梅号昔涯居士，画花鸟号龙梭仙客，画人物号耻春翁，画马号冬心先生，画佛号心出家盦粥饭僧，画山水号曲江外史，有《冬心题画》、《冬心画记》等行世。

高翔（1688——1753年）字凤冈，号西堂，江苏甘泉（今扬州）人。善山水。他取法弘仁的静简而又参以道济的纵恣。用笔简洁，气势豪迈。又善画梅，颇得金农笔意。晚年右手残废，便以左手作字，苍劲奇古，世以为宝。

李鱣（1686——1762年）字宗扬，号复堂，又号懊道人，江苏兴化人。康熙举人，一度供奉内廷，后任滕县知县，颇有政声，因忤犯大吏，被罢去。侨居扬州，卖画为生。与郑板桥交谊甚深。他善画花鸟，随意点染，不拘绳墨，却有一种天然的情趣。生平爱画五松图，老干杈枒，笔飞墨舞，尝以此自许。

郑燮是清中叶著名的诗人、书法家，也是一个很有成就的画家。他擅长花卉木石，尤工水墨兰竹。笔墨劲秀，风致潇洒，给人以清新之感。板桥作画，重视对自然的观察。他说：“凡吾画竹，无所师承，多得于纸窗粉壁日光月影中耳”。但他的作品，又并非自然主义的描摹，而是经过精心提炼的。

他在一段题词中，记述了自己画竹的情景：“江馆清秋，晨起看竹，烟光、日影、雾气皆浮动于疏枝密叶之间。胸中勃勃，遂有画意。其实胸中之竹，并不是眼中之竹也。因而磨墨、展纸、落笔，倏作变相，手中之竹，又不是胸中之竹也”。他对客观事物既作深入的观察，又能用高超的技巧把它再现出来，这就是他的作品赢得人们赞誉的原因。板桥题画，也颇具特色。他曾有题画竹云：“乌纱掷去不为官，囊橐萧萧两袖寒，写取一枝清秀竹，秋风江上作渔竿。”这首诗表达了他无意仕进和清高绝俗的操守，写得十分自然真挚。

李方膺（1695——1754年）字虬仲，号晴江，又号秋池。江苏南通人。雍正时以诸生保举为县令，为人耿直，屡忤大吏而去官，后久寓金陵，以卖画为生。他善画松、竹、梅、兰，尤以梅为最。纵横排奁，不守寻常法度。有人说他的画像“乱头粗服”。但乱中有理，有苍莽浑成的气概。他画的梅花，有幅大至一丈多的，夭矫蟠塞，为古法所未有。他在一首题画梅的诗中说：“写梅未必合时宜，莫怪花前落墨迟。触目横斜千万朵，赏心只有两三枝”。通过这首小诗，可以看出这位画家孤高傲世的情怀。

罗聘（1733——1799年）字遯夫，号两峰，晚号花之寺僧。原籍安徽歙县，后迁居扬州，尝受业于金农，得其真传。人物、山水、花卉，都很精妙，尤善画神怪。他的《鬼趣图》，是对社会生活中丑恶现象的讽刺。一时王公大人、骚人墨客题咏几遍。清代人的笔记中常常提到它，把它描绘得鬼气拂拂。其影响之大，可以想见。

九、乾嘉学派考据大师戴震

中国的经学，肇端于先秦，鼎盛于两汉，魏晋以降，历唐、宋、元、明，代代积衰，每况愈下，迄至清代，转而复苏，又呈盛况。清代经学，亭林先生开其宗，阎若璩继其后，乾嘉之际，学者辈出，并形成各有特色的学派，统称为乾嘉学派。

乾嘉学派中的著名学者颇多：

戴震（1723—1777年），字东原，安徽休宁人。10岁始求师读书，过目成诵。他读书肯于思索，善于发问。有次，塾师为其讲《大学章句》，他问道：“怎么知道这是孔子的话而由曾子转述的呢？”师曰：“这是先儒朱子（熹）说的。”再问：“朱子何时人？”曰：“南宋。”又问：“孔子、曾子何时人？”曰：“东周。”接着问：“周去宋多少年？”曰：“差不多两千年。”然后问：“相去若久，可朱子是怎么知道的呢？”老师被问住了，赞叹道：“这不是个平常的孩子啊！”

确实戴震是个不平常的孩子。他不论读什么书，每一字必求其义，不弄清楚，决不罢休。他从小到大，从青年到老年，一直坚持这种精神研求学问。日积月累，终成一代名儒。51岁时，应召进四库全书馆任纂修官。

在四库全书馆期间，他勤于披阅，精于校订，不论酷暑严冬，都是从早到晚，朝朝如是，岁岁如是。他从《永乐大典》中辑出了《方言》、《九章算术》、《周髀算经》等多种佚书，编入《四库全书》，都是些久已失传的古籍。后世《永乐大典》大多毁于战火。这些佚书赖已编入《四库全书》而被

保存下来。可是，这位勤奋的学者，却因积劳成疾，最后病死于四库全书馆纂修官任上。

戴震的一生学术成就是多方面的，在经学、文学、音韵、训诂诸学，以及天文、历算、典章等方面的成绩都是卓著的。

在经学方面的力作有：《孟子字义疏证》。

在文字、音韵、训诂诸学方面的著作有：《尔雅文字考》、《声韵考》、《声类表》、《方言疏证》等。

在天文、历算方面的研究成果有：《原象》、《古历考》、《勾股割圆记》等。

清代考据学家的学术贡献，人说有三：“辑佚书”，“精校勘”，“通小学”。以这三者考之，戴震得兼，成就奇伟，称其为“考据大师”是当之无愧的。

戴震精于小学，其传人中有不少小学名家。“小学”，原本单指文字学。后来，成为文字、音韵、训诂三学的合称。清代小学得戴氏及其传人，遂出现了中国文字学史上的奇峰。文字学家段玉裁即其传人之一，著有《说文解字注》，独树一帜，成为中国文字学史上的经典著作。训诂学家王念孙，也是其传人之一。其主要著作《广雅疏证》，广集古音古义，颇多创见，成为中国音韵群书中的典籍。王念孙之子王引之，继父学，也成为一代小学名家。

戴震作为一代名儒，能在乾嘉学术界独占鳌头，这不仅因其考据成就伟岸，更因为他是继清初三儒之后的一代思想家。

乾嘉之际，文狱甚烈。学者们为避免惨遭迫害，多重考据，而鲜抒己见。戴震却不然，他效先儒顾炎武，通过考证的叙述来表达自己的见解。他所著《孟子字义疏证》，初看书

名，似与哲学无关，然而却是中国哲学史上颇有影响的名著。

在《孟子字义疏证》中，戴氏批判了程朱理学关于“理是气的主宰”的唯心论观点，肯定了“气”的物质性，阐述了自己的朴素的唯物论的宇宙观。

他还针对理学的“去人欲、存天理”的谬说进行了有力的批判。指出，理学家的残酷在于“以理杀人”。“酷吏以法杀人，死于法，犹有怜之者”。可是，死于“理”，有谁会同情呢！深刻揭露了理学杀人不见血的政治本质。

同时，他认为“无欲则无为”，“有欲而后有为”。强调“理”为人欲所决定。在这些论点中已孕含有要求个性解放的胚芽了。

第三节 浩大而系统的 文化工程——《四库全书》的编纂

清代最大规模的图书编纂是乾隆时期所编的《四库全书》。这是我国历史上最大的一部丛书。它把我国古代重要的典籍首尾完整地抄录下来，分编于经、史、子、集四部44类之下，共收图书3457种，79070卷，包罗宏大，丰富浩瀚，为我国古代思想文化遗产之总汇。编纂工作从1773年（乾隆三十八年）正式开设四库馆起，至1787年（乾隆五十二年）《四库全书》缮写完毕止，历时15年。以后又检查书籍内容，校对错误缺漏，并补充一批书籍入四库，直至1793年（乾隆五十八年）编纂工作才完全结束。《四库全书》共缮写七部，

另有副本一部，分藏于北京宫中文渊阁、圆明园文源阁、沈阳文溯阁，承德避暑山庄文津阁、扬州文汇阁、镇江文宗阁、杭州文澜阁，副本藏于北京翰林院。参加编纂工作的有 360 名官吏和知识分子，集中了当时的大批名流学者，其中出力较多、名声较高的有于敏中、金简、纪昀、陆锡熊、任大椿、陆费墀、戴震、邵晋涵、程晋芳、周永年、朱筠、姚鼐、翁方纲、王念孙等。四库著录的书除小部分御制作品和奉旨撰述的官书之外，都是从全国搜罗来的历代典籍，其来源：有的是内廷藏书，有的从各省采进，有的是各地官吏和藏书家私人进献，也有的是从明代《永乐大典》中辑出的已散佚的古书。在编纂过程中，纪昀等作《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共 200 卷，对著录的 3457 种书籍以及未著录而存其目的 6766 种书籍都作了介绍和评论，简要地叙述每部书籍的内容，评论其优劣得失，探讨其学术源流和版本同异。阮元评论说：“高宗皇帝命辑《四库全书》，公（纪昀）总其成。凡六经传注之得失，诸史记载之异同，子集之支分派别，罔不抉奥提纲，溯源彻委。所撰定总目提要，多至万余种，考古必衷诸是，持论务得其平。”《四库全书》在我国学术文化史上占有很重要的地位，我国古代的书籍，在战乱和社会动荡之中，损失严重，清政府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搜集全国图书，辑录已佚书籍，保存下许多有价值的古代典籍。但应该指出：封建专制统治者即使是在干一些好事的同时，往往也在干着坏事和蠢事。乾隆帝趁编纂《四库全书》的机会，对全国书籍作了一次大规模的检查，查禁、销毁和删改了许多所谓“悖逆”和“违碍”书籍。就在开设四库馆征求天下遗书的第二年，即 1774 年（乾隆三十九年）上谕中提出：“明季末造，野史甚多，

其间毁誉任意，传闻异词，必有诋触本朝之语。正当及此一番查办，尽行销毁，杜遏邪言，以正人心而厚风俗，断不宜置之不办”。此后，各地“刊刷誉黄，遍贴晓谕”，劝令呈交“违碍”书籍。一方面，官府派人各处查访，对各类书籍进行甄别，将查交的禁书送往北京；另一方面，四库全书馆从采进本中查寻禁书。这两方面的书籍都送到军机处，然后由翰林院详细审查，将“悖谬”之处写成黄签，贴在书眉上，由乾隆帝过目批准后，将书籍烧毁。违禁书籍的范围越来越大，“初下诏时，切齿于明季野史。其后，四库馆议，维宋人言辽金元，明人言元，其议论偏谬尤甚者，一切拟毁，……隆庆以后，至于晚明，将相献臣所著，靡有子遗矣”。明末清初时，黄道周、张煌言、袁继咸，钱肃乐、顾炎武、黄宗羲、孙夏峰诸人的著作，均干例禁。后来稍稍放宽，有些人的著作，只要“改易违碍字句，无庸销毁。但对钱谦益、吕留良、屈大均、金堡以及戴名世、王锡侯、尹嘉铨诸人的作品，查禁特别严厉。乾隆时被销毁的书籍“将近 3000 余种，六七万卷以上，种数几与四库现收书相埒”。

第四节 清代前期的科学技术

一、清代的天文历法

我国古代的天文历法本有较高的水平，历代政府都十分

重视历法的颁行和修订，在历史上曾经多次进行过历法的改革。至明代，通行的《大统历》是采用了郭守敬的《授时历》，但相沿日久，误差渐大。钦天监预报的日月食，“往往不验”，迫切需要改订。只因缺乏天文测算的人才，改历的工作，一直未能着手进行。明末，耶稣会传教士利玛窦等来到中国，带来了西方的天文数学知识，在中国士大夫徐光启、李之藻等引荐支持下，应用西法，设局修历，请传教士熊三拔、庞迪我、邓玉函、汤若望等参加，编成了规模宏大的《崇祯历法》。

不久，清朝入关，汤若望向清廷提出改历建议。1644年9月1日（顺治元年八月初一）发生日食，“令大学士冯铨汤若望携窥远镜等仪器，率局监官生，齐赴观象台测验，其初亏、食甚、复圆时刻分秒及方位等项，惟西洋新法，一一吻合，大统、回回两法俱差时刻”。清廷决心采用西方历法，于顺治二年颁行汤若望制订的《时宪历》，并任命汤若望为钦天监监正。

《时宪历》是一部应用西洋法数，保留旧历结构的历法。这部历法与旧历法的不同之处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第一，它的天文计算方法是建立在比较科学的宇宙理论基础之上的。我国的传统历法虽然也有理论，但往往偏重计算，没有达到自觉地建立天文理论的地步。古代改历，重在修改数据和计算公式。而《时宪历》所依据的是丹麦天文学家第谷、布拉赫的天体运行论。这种理论虽然比哥白尼的日心地动说落后，但从历法的观点来看，它对天体运行规律的解析，要比我国传统的宇宙模型更为合理和科学。

第二，在计算方法上，新历完全采用了欧洲几何学的计算系统，引进了经纬度、球面三角学、蒙气差、时差等新观念。分周天为 360° ，改一百进位制为六十进位制。用 24 小时 96 刻记时。这和我国传统历法所用的内插法经验公式的代数学体系，完全不同。

第三，在二十四节气的规定方法上，采用了定气注历制度。也就是以太阳在黄道上实际移动的位置做标准来判明节气。废弃了我国传统历法所使用的“平气”注历制度。从而使节气的安排更符合太阳运动的实际规律，有利于农事的安排。

新历的颁行标志着欧洲古典天文学的精华已被我国所吸收。这是我国最早接触近代科学的一个领域，对于天文学的发展和农业生产活动有很大的影响。可是，这一进步却遭到守旧派的抵制和反对。康熙初，在鳌拜执政时期，爆发了一场激烈的历法之争，汤若望等下狱。康熙亲政以后，通过实测证明西方历法更符合于科学，此案得以平反，仍颁行《时宪历》。此后，康熙命汤若望的继承人南怀仁按欧洲的先进方法和度量衡制度，督造天文仪器，制成赤道经纬仪、黄道经纬仪、地平经仪、地平纬仪、纪限仪、天体仪等，装备了北京观象台，钦天监曾利用这些新仪器，对全天星座进行多次测算。在耶稣会传教士的参与下，钦天监还编纂了《历象考成》和《历象考成后编》，这是清代很重要的天文学著作，特别是《后编》，从理论到计算方法，已抛弃了第谷的天体运行说，改用了地心系的椭圆运动理论和牛顿测定的新数据。但是，来到中国的传教士，囿于宗教偏见和限于科学水平，并没有把当时欧洲最革命的哥白尼的天文学说系统地传到中国

来，中国的学者们也只能跟着传教士们在欧洲古典天文学的圈子里转来转去。中国封建社会对天文学的需要是制定历法，传教士带来的天文知识对于制历已经够用了，故而没有动力和条件继续进行新的探索和提高，而中国封建政府对于新的思想学说也往往认作是异端邪说。

由于清政府对天文历法的重视，民间的天文学研究也很活跃，主要代表人物有王锡阐等。

王锡阐（1628——1682年，明崇祯元年——清康熙二十一年），字寅旭，号晓庵，江苏吴江人。他终生不应科举，不入仕途，专心致力于天文历算。他自立圭表，长期坚持天文观测。当中西历法激烈斗争时，王锡阐独自对中西二法进行深入细致的比较和研究。“考古法之误而存其是，择西法之长而去其短”。由于他的刻苦钻研和频年实测，使他终于成为既明于理、又习于测的学贯中西的历算名家。著有《晓庵新法》中，王锡阐提出了一种正确计算日月食初亏和复圆方位角的方法。首创太白食日法，即计算金星凌日和水星凌日的凌始和凌终的方位角的方法。同时他还提出了细致计算月掩行星和五星凌犯的初、终时刻方法。他的方法很完备，比过去的中西历法都要先进。他“兼采中西”的科学态度、长期实测的钻研精神以及在天文学上的贡献，博得同时代学者的极高赞誉。顾炎武说：“学究天人，确乎不拔，吾不如王寅旭”，梅文鼎说：“近代历学，以吴江为最。”

二、清代的地图测绘

我国古代的地图测绘，虽有古老的历史和杰出的成就，但

为科学水平所限制，不了解大地是球形的，因此，绘制的地图都是平面图，计算里程不能够精确地反映地球表面的曲率。传教士来到中国，带来了西方的地理知识和采用经纬度的测绘方法，开拓了中国学者们的眼界。康熙帝对此十分重视，令传教士收集西方的地图，购置测量的仪器，并亲自学习测算的方法。康熙在西征厄鲁特，南巡江南，视察东北的旅行中，常令传教士随行，测量各地的地形、距离与经纬度。1708年（康熙四十七年），全国的统一已经巩固，政治局面日益安定，清廷乃开始了全国地图的大规模测绘工作，邀请法国传教士雷孝思、杜德美、白晋等协助，并有中国学者何国宗、明安图等参加。

这次测绘工作采用了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经纬度测绘方法。测定纬度，主要用天文测量，采用“太阳午正高弧定纬度法”，在冬至日测太阳的垂角来推算纬度，纬度以北极星出地高度为标准；测定经度，则用月蚀观察的方法，即在不同地点观察月蚀的时差来计算经度，经度以北京为中线，分为东经和西经。为了统一里程的计数，规定以工部营造尺为标准，5尺为步，360步为里，凡纬度 1° 合200华里。

从康熙四十七年开始实地测量，清廷分派人员，前往全国各地，东北至黑龙江以北，北至蒙古，西南至西藏、青海，东南至台湾。测量人员跋山涉水，历尽艰辛，经10年之久，勘测了各省重要地方，查阅了各地的志书，询问了当地父老和官员。1718年（康熙五十七年）将实测的结果汇总，绘制成全国地图，即《皇舆全览图》，绘制方法采用梯形投影法，比例尺为1比140万。这是我国运用近代的科学方法，经过

实地测量而绘制的第一幅详细的全国地图，“关门塞口，海汎江防，村堡戍台，驿亭津镇，其间扼险，环卫交通，荒远不遗，纤细毕载”这是我国地图绘制史上的鸿制巨篇，这部地图的水平极高。李约瑟博士称它“不但是亚洲当时所有的地图中最好的一幅，而且比当时的所有欧洲地图更好、更精确。”

由于绘制《皇輿全览图》时，天山南北尚处在准噶尔部的控制之下，与清廷处在敌对地位，不能派人去实测，故此图西部只到哈密为止。乾隆时，平定了准噶尔和回部，清廷即派刘统勋率领何国宗、明安图及外国传教士到伊犁和南疆进行测量，“所有山川地名，按其疆域，方隅，考古验今，汇为一集”。他们到达了今我国新疆境内的许多地方，并且远至塔什干、萨马尔罕、喀什米尔一带，积累了大量资料，后来编成了《皇輿西域图志》。1760年（乾隆二十五年），清廷在《皇輿全览图》的基础上进行修订增补，改正了西藏部分的一些错误，又增加了新疆地图，范围包括巴尔喀什湖以西，称为《乾隆内府輿图》，比康熙朝的地图更加详细完备了。

三、清代的农业生产著作

清代继承了历朝以农立国的方针，十分重视农业生产，注意总结前人的经验，编撰劝农的书籍。1708年（康熙四十七年）汪灏等奉康熙之命在明代著作《群芳谱》的基础上，经增补删订，编成《广群芳谱》100卷。这是一部包括五谷、桑麻、瓜果、蔬菜在内的植物学巨著，对每一植物详细叙述其形态、特征及栽培方法。1742年（乾隆七年）鄂尔泰等奉乾

隆之命，从旧文献中搜辑有关农业的资料，编成《授时通考》78卷，内分天时、土宜、谷种、功作、劝课、蓄聚、蚕桑、农余等8个部门。这两部著作，都以御制的名义颁行，对清代农业发展的影响很大。

清代，有一些生活在乡村的知识分子，参加并观察研究了农业生产过程，写作了一些有价值的农学著作。其中有清初张履祥所著的《补农书》。此书系统地记载了明末清初江南地区农家经营与农业生产技术的各项具体措施。它继承了我国农业精耕细作的优良传统。讲究农作物的栽培制度，强调深耕通晒、施足基肥、培育壮秧、合理密植。对除草、中耕、追肥、烤田与防虫、收割、收藏等方法都做了详细规定，清初的另一位农学家陈淏子，著《花镜》一书，记载了300多种花木果树的品种和栽培方法。是我国现存最早的一部园艺著作。他强调“人力可以回天”，人工培养可以改变植物的特性。对植物嫁接的作用与原理他做了新的探讨。他说：“凡木必须接换，实有至理存焉。花小者可大，瓣单者可重，色红者可紫，实小者可巨，酸苦者可甜，臭恶者可馥，是人力可以回天，惟在接换之得其传耳”。还有雍乾时代陕西平县的村塾教师杨岫，长期参加农业生产，著《知本提纲》，对耕稼、园圃、蚕桑、树艺、畜牧进行了研究，详细地介绍了各种农业生产技术，以便向学生进行讲授；他的另外一部著作《风广义》总结了自己在陕西栽桑养蚕的经验，对桑树品种，栽桑和剪枝技术、蚕种选择、育蚕时间、养蚕方法以及缫丝、织帛均有详细的说明，书中贯穿着因时、因地、因物制宜的原则。

四、清代的医药学

清代，中国传统的医药学有所发展，这表现在医学理论的研讨，药物、方剂学的进步，温病学派的形成以及临床各科的成就等各方面。

1、医学理论的研讨：清代医家对《内经》、《难经》、《伤寒论》、《金匱要略》等医学典籍的注解和阐发方面，作过不少工作。张志聪（字隐庵，浙江钱塘人）的《素问集注》和《灵枢集注》，以“惟以参解经义，不工词藻”为原则，阐明了为历代医家所忽略或回避的若干疑难问题。徐大椿（1693——1771年，字灵胎，晚号洄溪老人，江苏吴江人）的《难经经释》是以《内经》的经义解释《难经》，“训诂诠释，则依本文；辩论考证，则本《内经》”，颇能“逐难发挥，考证详明”，“深思体认，通贯全经”，对《难经》所论及的经络、脏腑等功能多有独到的见解。喻昌（约1585——1664年，字嘉言，江西新建、今南昌人）的《尚论篇》，此书是研究张仲景《伤寒论》的著作。首论《伤寒论》大意；次辨王叔和编次、林亿、成无己校注之失；继则以六经各自为篇。纲目分明，条理井然。能“发仲景之精微，补正叔和之遗阙，参以妙司，得之神解”。柯琴（1662——1735年，字韵伯，号似峰）的《伤寒来苏集》，尤怡（？——1749年，字在泾，号拙吾）的《伤寒贯珠集》不仅对仲景理法研求有所心得，而且对临症治疗也有指导意义。此外，尤氏的《金匱要略心典》、《金匱翼》二书，则是攻读《金匱》的著作。前书对《金匱》

重加寻绎，就其“深文奥义”，多有体会；后书为“足补《金匱》之所未备，实能羽翼《金匱》”者。清代诸医家之间对古代医学典籍的编纂、整理及对经文的解释等方面，意见不同，争论激烈，但这种辩难的结果却有益于对祖国医学宝库的发掘，并有助于传统医学理论的发展。

2、药物、方剂学的进步：清代，药物学亦有某些发展，特别是新的品种不断出现，故继李时珍《本草纲目》之后，又有赵学敏（约 1719——1815 年，字依吉，号恕轩。浙江钱塘、今杭州人）著《本草纲目拾遗》。《拾遗》共载药 921 种，其中有 716 种为《纲目》所未收载的新药。在分类方面，增加了“藤”和“苍”两部，删去“人部”，并将“金石”一分为二，共为 18 部，较《本草纲目》的分类方法更为合理。此书还对《纲目》的某些错误，作了订正。在赵学敏以后，吴其浚（1789——1847 年，字淪斋，河南固始人）的《植物名实图考》是一部药用植物学专著。全书共 38 卷，收录植物 1714 种，分十二类。每种植物均详记形色、性味、产地、功用，并附插图，重点说明药用价值。对同物异名或异物同名作了考订，还对历代本草中的某些谬误有所匡正，颇具创见。有些医家还编写一些由博返约、切合实用的本草书籍，如汪昂（字仞庵）根据《本草纲目》等著作辑成《本草备要》（后有增订本）一书，载药 460 余种，附图 400 余幅。对每味药品，“既著其功，亦明其过，使人开卷了然”后来，吴仪洛（字遵程）又在该书的基础上，编成《本草从新》，载药 720 种，以扩《本草备要》未尽之旨。

在方剂学方面，清代也有不少新的著作。汪昂的《医方

集解》，吴仪洛的《成方切用》，均系选录有效良方，本经按症，以发其微，阐述方剂理论，指导临床实用的著作。汪昂的《汤头歌诀》，陈念祖（字修园）的《时方歌括》，则是便于诵读，有助初学的方剂书籍。蔡烈先的《本草万方针线》，年希尧的《本草纲目类方》，曹绳彦的《万方类编》，都是将《本草纲目》的附方，按病分类编排，以供临症查检参考的方书。赵学敏删订“走方医”赵柏云医方而编著的《串雅》（内外编）一书，搜集了大量的民间秘方、验方，包括内治、外治等法。这些处方大多具有“贱”（药价贱）、“验”（奏效快）、“便”（得来易）的特点，颇能适合人民群众需要，为整理并保存民间医疗经验作出了可贵的贡献。

3、温病学派的形成：

温病是包括传染性和非传染性等多种热性病的总称。在积累了有关温病的丰富知识的基础上，在清代医学领域中产生了较有体系的温病辨证论治的理论，形成了温病学派。影响较大的有叶桂、吴塘、王士雄。

叶桂（1667——1746年，字天士，江苏吴县人），祖、父两代俱业医。叶氏究心医学，先后从学于17人。其理论经验，十分丰富。处方不执成见，治病每多奇效，“于疑难证，或就其平日嗜好而得救法；或他医之方，略与变通服法；或竟不与药，而使居处饮食消息之；或于无病时预知其病；或预断数年后，皆验。当时名满天下”。叶天士的主要成就，是进一步总结了前人的经验，发表《温热论》，为温病学说的发展提供了理论与辩证的基础。

吴塘（1736——1802年，字鞠通，江苏淮阴人），为继叶

天士后的又一温病学家。其学本于叶氏，“采辑历代名贤著述，去其驳杂，取其精微，间附己意以及考验，合成一书”，名《温病条辨》。该书首引经文，原温病之始，次详风温、温热等9种温病之治。后附杂说、救逆、病后调治及产后、小儿等篇，层次分明，内容严谨。人评此书说：“其为方也约而精，其为论也闳以肆”。后来，王士雄（字孟英）又纂辑《温热经纬》，前载《内经》、《伤寒论》中有关温病的记述为经，后录叶天士等五家著作为纬，并附章楠等注文及自己的见解，使温病诸家的零散专著汇为一编，采集精当，方便学者，影响亦较大。

4、临床各科的成就：清代的临床各科均有所成就，而且还出现了中医探索人体脏腑部位的著作。

清代不少医家，内外妇儿诸科兼通，编纂刊行了一些综合性医学著作。如张璐的《张氏医通》，乃取历代名家方论，“荟萃折衷，以成是编”。前12卷，自中风至婴儿，凡16门。每病先列《内经》及《金匱》论述，次引诸家之说，最后附以治验医案。后4卷为诸门方论，共94门。所论方药主治，虽多本前人，而以己意参定之。沈金鳌所撰《沈氏遵生书》，包括药物、脉象、伤寒、杂病等类，采集各家理法，研审其意旨，参互考订，抒以己见，积数十年而成。对临床经验，每有总结。重视气功疗法为其特点。由吴谦等主编的《医宗金鉴》，共90卷。包括：《订正伤寒论注》、《订正金匱要略注》、《删补名医方论》及“四诊”、“运气”、“伤寒”、“杂病”、“妇科”、“幼科”、“痘疹”、“种痘”、“外科”、“刺灸”、“眼科”、“正骨”等心法要诀。全书系采取历代名家之说，加以删订而

成。对各科之辨症及治疗，叙述系统，内容全面，且有图、有说、有歌诀，使学者既易考求，又便诵习，是一部图文并茂的临症重要参考书籍。人们评论此书“大都理求精当，不尚奇邪；词谢浮华，惟期平易；酌古以准今，芟繁而摘要。古今医学之书，此其集大成矣”。林珮琴（字云和，号羲桐，江苏丹阳人）的《类证治裁》是以内科为主的著作，对外科、妇科及杂病亦有概要论述，能博采各家之长，取舍颇为审慎，并附有医案，较切实用。值得指出的是王清任（1768—1831年，字勋臣，河北玉田人）的《医林改错》。他深感了解脏腑情况对医生的重要，说：“著书不明脏腑，岂不是痴人说梦；治病不明脏腑，何异于盲子夜行”。对古籍中有关生理和病理的论述大胆提出怀疑，为此曾亲至义、刑场，观察尸体脏器，还与动物内脏相比较，发现古书所绘脏腑图形与实际多有不符，遂将 42 年的观察所得绘成《亲见改正脏腑图》，连同其他医学论述，一同收载于《医林改错》中。王清任在该书中明确提出“灵机记性不在心在脑”的观点。此外，他还订正了古人关于脏腑记载的某些错误。并在《医林改错》中，根据其对气血的理解，就内科之血瘀和其它杂症，创用一些补气活血和逐瘀活血的方剂，具有良好疗效。

在外科学中，成就较大的是王维德（约 1669—1749 年，字洪绪，江苏吴县人）的《外科证治全生集》，此书将其家传四代的外科经验公之于众。王氏认为：“痈疽无死证，痈乃阳实，气血热而毒滞；疽乃阴虚，气血寒而毒凝。皆以开腠理为要，治者但当论阴阳虚实”其论为前人所未发。他还主张“凡治初起以水消为贵，以托为畏，尤戒刀针毒药”：所创

“阳和汤”、“犀黄丸”等名方，甚有疗效，为医林所重。后来马培之著《外科传薪集》，对《外科证治全生集》作了补充和发挥，较为实用。高秉钧所著《疡科心得集》，善于从内科角度来治疗外科疾病，注重辨症，强调因病施治，有其可取之处。

清代对妇科影响较大的是傅山的《傅青主女科》，此书对各种妇科辨病，均有论述。立法以调和气血，培补脾胃为主。于病有定见，于药有专方，实为妇科辨症施治之圭臬。

清代儿科临证经验更加丰富，儿科的综合性著作和麻疹、痘疮、惊风等专著日多。夏鼎（字禹铸）的《幼科铁镜》对儿科各症寒热虚实，辨析甚明。陈复正（字飞霞）的《幼幼集成》“自胎稟护持，迄于甫生稍长，诸凡病因治要，罔不备具于册”。其论痘科，独有灼见。这两部著作，均对儿科疾病的各种症状及疗法，作了全面的论述。

5、其他方面：由于印刷技术的进步，清代编纂和刊行了大型医学类书和许多丛书。其中《古今图书集成》的《医部全录》共有520卷，辑录从《内经》到清初的医籍100余种，内容丰富，叙述较为系统，各科症治有论有方，是一部具有较高参考价值的医学文献汇编。

五、清代的建筑

清代前期，随着政治统一的增强以及经济文化的发展，政府和地主商人们大兴土木，宫殿、园林和寺庙建筑盛极一时，在工程技术和建筑艺术上都达到了很高的水平。康熙初年，大

内火灾，曾重修和扩建太和殿，由梁九设计，将原 9 间改为 11 间，这是宫廷内的主殿，气势雄伟庄重，富丽华贵，殿内各种漆画藻饰，光彩夺目，是我国最大、最巍峨的木结构建筑。清代，对大内屡次增修扩建，重重殿阁，层层楼台，千门万户，气象堂皇。形成庞大壮观的建筑群。清初，著名匠师梁九是修建大内宫殿的设计师和督造人，“大内兴造匠作，皆九董其役。”在动工以前，梁九先按缩小的尺寸制成模型，工程即按照模型进行，“康熙三十四年，重建太和殿，九手制木殿一区，以寸准尺，以尺准丈，大不逾数尺许，四阿重室，规模悉具，工作以之为准，无爽”。北京城内，与宫廷毗连的三海（中、南、北）是皇帝游乐宴息之地。城外西北郊海淀一带河泊相连，树木葱郁，远山辉映，是天然的风景区。清朝统治者在这里大兴土木，经长期的经营修筑，形成了许多大小园林，最著名的是三山五园，即香山静宜园、玉泉山静明园、万寿山清漪园以及畅春园、圆明园等。

清廷在平定三藩之乱后，即在海淀镇之北修建第一座皇家园林畅春园（位于今北京大学西门以西）。该园有万泉河流经其侧，园内有宽阔的水面，临水布置各种建筑物，栽木蒔花，饲禽养鱼。它是康熙游乐和听政的所在，1860 年被英法联军烧毁。

清代园林中首屈一指的是圆明园，它在畅春园之北，本是雍正在当皇子时所居住的“赐园”。雍正即位以后，加以扩建，此后历经 150 年增修扩充，花费大量的人力物力，建成规模极大的皇家园林。共占地 5200 亩，包括原来的圆明园和后来合并过来的长春园和绮春园（万春园），在大面积的平地

上挖湖引水，堆山叠石。全园以水景为主题，迴环萦绕的河渠溪流把大大小小湖泊水面串联起来，其间有假山、土岗、石堤、岛屿，还有众多的宫殿、楼阁、亭轩、馆榭，错落散布，或富丽堂皇，雍容华贵；或诗情画意，妙趣天成；或素洁淡雅，意境高远。长春园之北，还有一群西式建筑群和喷泉，是由外国传教士郎世宁、蒋友仁、王致诚等按西方建筑原理和风格设计督造的。全园各处栽植各种嘉树翠竹、奇花异草，形成了许多丰富多彩、千姿百态的景观，其中最有名的是“圆明园四十景”。整座园林体现了我国古代造园艺术的精华，被誉为“万园之园”。乾隆帝也得意地夸耀说：“天宝地灵之区，帝王游豫之地，无以逾此”。

西郊的另一座著名园林清漪园，即是颐和园的前身。这里本有土山，名瓮山，山前玉泉等水流注汇集，形成宽阔的湖泊，名西湖，一向是民间游乐之处。明代皇室在此修建了一些零星的建筑。1751年（乾隆十六年）乾隆为他母亲钮祜禄氏庆祝60岁生日，在此大兴土木，建清漪园，并改瓮山名万寿山，改西湖名昆明湖，工程历时15年，耗银近450万两。清漪园前山的殿堂亭阁，长廊石舫与今天颐和园的布局大体相似，它被英法联军破坏后，由慈禧太后重建，但建筑形式和名称已多更改。至于后山的建筑群和景观则未曾恢复，至今仍为一片废墟。

清中叶除了在北京的西北郊建筑了许多皇家园林外，又在承德建避暑山庄。承德地区，群山起伏，景色幽美，气候凉爽，是避暑的胜地。而且水源丰足，有温泉，故称热河。1703年（康熙四十二年）开始在这里修建规模宏大的离宫，占地

8000 余亩，工程至乾隆末年才基本完成，历时 80 多年。其建筑手法，模拟全国各地的自然地理风貌，集中、融合南北园林的特点，既有丰草长林、鹰翔鹿鸣的草原风光，又有怪石嶙峋、岗峦回绕的山区佳胜，也有亭轩玲珑、湖宛月色的江南景色。山庄以山为突出的特点，山势巍峨，占地广阔，是整个园林构造的骨骼，因山置景，错落有致，而又配以湖区的曲水澄波。园内建筑，殿堂廊庑、桥亭楼阁、寺庙塔碣，形式多种多样。大部分建筑不施彩绘，不用琉璃瓦，比较精致素雅，不同于北京大内金碧辉煌的大开间宫殿。康熙和乾隆经常住在避暑山庄，处理朝政，举行大典，接见臣工、各少数民族领袖以及外国的来使，这里成为当时的第二个政治中心。

在避暑山庄周围，又修建了宏伟的寺庙群，称为“外八庙”（实际上有 11 座庙宇，今尚存 7 座），融合了我国各民族的建筑风格，体现了丰富多样的宗教艺术。其中，普陀宗乘之庙是仿造达赖喇嘛在拉萨居住的布达拉宫，须弥福寿之庙是仿造班禅在日喀则居住的札什伦布寺，安远庙是仿造伊犁河北准噶尔部的宗教中心固尔札庙，殊像寺是仿造五台山供奉文殊菩萨的殊像寺，普乐寺内的旭光阁是仿造北京天坛的祈年殿。这些寺庙是为了接待少数民族的上层人士，供他们观瞻或居住而修建的，体现了多民族建筑风格的结合，显示了古代各族劳动人民的智慧和创造才能，也反映了清代中叶多民族国家统一和发展的历史盛况。

在皇家建筑工程的设计和督造上，与清初的匠师梁九同时，又有具有卓越才能的雷发达（1619—1693 年，明万历四

十七年——清康熙三十二年），他原籍江西南康，后迁居南京，从小就喜爱瓦木工技艺，努力学习设计、绘图和工程技术。康熙初应召入京，参加皇宫的设计修建，后担任工部“样式房”掌案，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总结了一套建筑设计的技术。从此世代相传，雷发达及其子孙六代主持“样式房”，先后担任皇宫、三海、圆明园、玉泉山、香山、颐和园及东西地陵的工程设计，被称为“样式雷”。

六、清代的武器制造和日用技术

明末，西洋的火炮传入中国，威力大，杀伤力强，是攻坚和野战中的重要武器。清朝入关以前，已从明朝军队那里缴获了这类武器，并且也能进行仿造。入关以后，长期处在战争环境中，清廷很重视武器制造。顺治初年，京营八旗都设炮厂和火药厂。清朝与南明作战，打前锋的吴三桂、孔有德、耿仲明、尚可喜等军中都拥有大量火器，以此攻坚冲阵，所向披靡。三藩乱起，吴三桂军中多大炮，清军屡遭败衄，康熙命传教士南怀仁督造适宜于在南方山地作战的轻便炮位，“着南怀仁尽心竭力，绎思制炮妙法，及遇高山深水轻便之用”。此后，南怀仁制造了各种类型的许多炮位，深得康熙嘉奖。康熙曾屡次到芦沟桥炮场视察大炮的燃放，检验所造大炮的性能。在康熙二十年（1681年）的一次演习和训练，历时3个月，八旗炮手共发实弹2.1万余枚，有几门炮，连放三四百发炮弹而并未损坏。康熙感到很满意，对八旗都统和炮手们赏赉有加，赐南怀仁御服貂裘。康熙前期，造炮很多，

这些大炮在征讨三藩、抗击沙俄侵略以及平定噶尔丹叛乱中发挥了很大的作用。

清初，我国出现了杰出的火器专家戴梓，他是浙江仁和人（今杭州）人，平定三藩时，他以布衣从军，发明“连珠铳”和“冲天炮”。连珠铳“形如琵琶，火药铅丸皆贮于铳脊，以机轮开闭。其机有二，相衔如牝牡。扳一机则火药铅丸自落筒中，第二机随之并动，石击火出而铳发，凡二十八发乃重贮”。这种可以连续发射的火器，构造原理与近代的机关枪相似。“冲天炮”也叫“子母炮”，炮身仅长2尺5寸，重750斤，弹道弯曲，炮弹形似瓜状，威力大，射程远，“子在母腹，母送子出，从天而下，片片碎裂，锐不可当”。康熙曾当面试验，封此炮为“威远将军”，还令刻上制造者戴梓的名字。清初的火器制造曾盛极一时。但从康熙中叶以后，国内承平日久，大规模的激烈战斗减少了，清廷也不再注意武器的改进和发展。雍正时，“以满洲夙重骑射，不可专习鸟枪而废弓矢”，对弓弩刀矛的强调更胜于火器，此后，火器制造日益衰落。

明末清初，西方的一些机械制造原理和日用技术也传到中国来，引起知识分子和手工艺人的兴趣，仿制者不断出现。清初，苏州的民间手工业艺人孙云球以水晶为原料，磨制镜片，制成近视眼镜、远视眼镜。他是苏州眼镜制造业的创始人。他又制成“千里镜”，登上虎丘试看，“远见城中楼台塔院，若接几席，天平、灵岩、穹窿诸峰，峻嶒苍翠，万象毕见”他总结制镜的经验，写成《镜史》一书，可惜现已失传。清初，江苏的另一位青年科学家黄履庄曾经根据西方机械学原理，制造和仿制了许多自动机械和仪器。如机械自行车、望

远镜、显微镜、体温表、温度计、瑞光灯以及多级螺旋水车等。他发明的瑞光灯，大者口径五六尺，夜以一灯照之，光射数里。他还制造“验燥湿器，内有一针能左右旋，燥则左旋，湿则右旋，毫发不爽，并可预证阴晴”。可惜这些发明都被视作“雕虫小技”，不受重视，不久即失传。

清初，我国的某些地区，应用机械原理制造耕作机器，如曾在广东使用的“木牛”，据记载：“木牛，代耕之器也，以两人字架拖之，架各安轱辘一具，轱辘中系以长绳六丈，以一铁环安绳中，以贯犁之钩。用时一人扶犁，二人对坐架上，正转则犁来，彼转则犁去。一手而有两牛之力，耕具之最善者也”还有人介绍了西方的水车和风车，述及其构造和作用，“其制，用一木柱，径六七寸，分八分，桔囊如螺旋者，围于柱外，斜置水中而转之，水被诱则上行而登田，又以风车转之”，“数百亩田之水，一人足以致之，大有益于农事”。嘉庆年间，华亭诸生徐朝俊精于天文数学，曾试制龙尾车，作灌溉之用，“一车以一童运之，进水退水，无立踏坐踏之劳”。但因中国处在封建制度之下，农村又有大量人口，劳动力过剩，不需要新技术，因此，这类农业生产工具的零星改革旋生旋灭，未能推广。徐朝俊还能研制自鸣钟，将钟表的原理写成《高蒙厚求》一书，这是我国第一部关于钟表的著作。道光年间，郑复光所写《镜镜论痴》一书，介绍了透镜原理及三棱镜、望远镜等光学仪器的制造，是一部较有系统的光学著作。还有杭州的一位女科学家黄履钻研天文、数学、物理，亲自制造各种仪器，她制造的“千里镜”，颇为新颖，“于方匣上布镜器，就日中照之，能摄数里之外之影，平列其上，历历如绘”。

总之，从明清之际，西方科学技术传入中国以后，中国不乏聪明才智之士，努力学习钻研，并加以发展、创造，取得了一些可贵的成果。可惜在封建社会中，这种研究工作被视为“奇技淫巧”，得不到提倡、推广、应用、继承。因此，这些发明创造，自生自灭，大多失传无闻。今天只能从零星的记载中了解其一鳞半爪了。